

招标编号：SSAWQC12400634

东莞市水务工程施工招标

投标文件

工程名称：东莞市供水设施更新改造项目-东莞市供水管网更新改造二期工程（桥头标段）施工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部分

投标人：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08月07日

资信文件（公示部分）

- 一、联合体协议书（招标人接受联合体投标，投标人组成联合体参加投标时需提交）；
- 二、企业资质(联合体投标的分各成员情况)；
- 三、企业规模(联合体投标的分各成员情况)；
- 四、诚信守法投标承诺书；
- 五、财务状况(联合体投标的牵头人提供)；
- 六、企业信用记录；
- 七、近五年企业荣誉、获奖情况；
- 八、企业近五年类似业绩资料；
- 九、投标文件资信主要信息统计汇总表
- 十、其他内容（投标人根据第二章第 47.1 款“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认为必要补充的资料）。

一、联合体协议书（公示）

联合体协议书
甲公司（全称）：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乙公司（全称）：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本协议书各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共同愿意组成联合体，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联合体各方当事人现就合同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协议书。

1.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为联合体牵头人，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为联合体成员；

2. 联合体各方当事人对内部有关事项约定如下：

2.1 联合体由牵头人负责与发包人联系；

2.2 合同工程一切工作由联合体牵头人负责组织，由联合体各方当事人按内部工作范围具体实施；

2.3 联合体各方当事人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履行合同约定的一切义务，同时按照内部工作范围划分的职责，各自承担自身的责任和风险；

2.4 联合体各方当事人的内部工作范围划分如下：

2.4.1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担合同工程工作内容：承担本合同招标范围内 50% 的施工任务。按招标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所含内容，包括但不限于：（1）现状路面的拆除、修复及保护、绿化迁移及恢复等；（2）沟槽的开挖及回填、余土弃置等；（3）管道敷设、管线保护、管线迁改、各类井的砌筑等；（4）各类水表的安装、各类管道、阀门、水质仪、三通、弯头、流量计及附属设施采购及安装等；（5）交通疏解、施工围挡等；（6）巷道物探。

2.4.2 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担合同工程工作内容：承担本合同招标范围内 50% 的施工任务。按招标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所含内容，包括但不限于：（1）现状路面的拆除、修复及保护、绿化迁移及恢复等；（2）沟槽的开挖及回填、余土弃置等；（3）管道敷设、管线保护、管线迁改、各类井的砌筑等；（4）各类水表的安装、各类管道、阀门、水质仪、三通、弯头、流量计及附属设施采购及安装等；（5）交通疏解、施工围挡等；（6）巷道物探。

2.5 联合体各方当事人对合同工程的其他约定：无

2.6 联合体各方当事人在合同工程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作量所占比例分摊，或由联合体各方当事人具体协商确定。

2.7 联合体各方当事人一致约定，并同意由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作为合同收款方，合同价款收款账户以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与发包人签订的资金监管协议约定的监管账户为准。

当发包人按照合同约定向联合体收款方支付到期合同款项至上述账户后，联合体各方应自行结算，如联合体各方因此产生任何争议的，与发包人、项目业主无关，联合体各方仍需继续履行合同义务。

2.8 联合体牵头人须在投标文件上按其要求加盖公司法人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私章），无需联合体共同加盖公司法人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私章）。联合体的投标文件、澄清文件、中标通知书及中标后签署的合同协议书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法律约束力。

3. 本协议书签署后，联合体牵头人应将本协议书及时送交发包人和监理工程师、造价工程师。

4.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至联合体各方当事人履行完施工合同全部义务后自行失效，并随施工合同的终止而终止。

甲公司名称：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

有限公司（企业数字证书电子签名）

法定代表人：万军杰（电子签名）

联系电话：022-25600500

日期：2024年08月01日

乙公司名称：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

有限公司（企业数字证书电子签名）

法定代表人：阳凤萍（电子签名）

联系电话：0769-39008878

日期：2024年08月01日

说明：需由联合体各方使用投标人的企业、法定代表人数字证书电子签名。

二、企业资质(联合体投标的分各成员情况)

1、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副本)	
企业名称: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天津港保税区跃进路航运服务中心8#楼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1200001030610685	法定代表人: 万军杰
注册资本: 729483.819312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D112020684	有效期: 2028年12月22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	
港口与航道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	
可承接建筑、公路、铁路、市政公用、港口与航道、水利水电各类别工程的施工总承包、工程总承包和项目管理业务。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铁路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桥梁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24 年 4 月 28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 http://jzsc.mohurd.gov.cn	
NO.DF 00078604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企业名称: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天津港保税区跃进路航运服务中心8#楼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0001030610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685

法定代表人:万军杰

注册资本:729483.819312万
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D212003769

有效期:2026年05月11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隧道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公路交通工程(公路安全设施)专业承包二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发证机关 天津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2024年06月29日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 <https://jzsc.mohurd.gov.cn>

2、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044924	
企 业 名 称: 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198026176K	
法 定 代 表 人: 阳凤萍	
注 册 地 址: 莞城区汇峰路1号汇峰中心C区8层01单元	
有 效 期: 至 2027年10月24日	
资 质 等 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7月10日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 http://jzsc.mohurd.gov.cn 广东省建设行业数据开放平台查询网址: https://skypg.gdci.net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344062151

企业名称: 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198026176K

法定代表人: 阳凤萍

注册地址: 莞城区汇峰路1号汇峰中心C区8层01单元

有效期: 至 2028年11月20日

资质等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起重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直验

发证机关: 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4年07月05日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 <http://jzsc.mohurd.gov.cn>
广东省建设行业数据开放平台查询网址: <https://skyp.gdcic.net>

三、企业规模(联合体投标的分各成员情况)

投标人基础信息情况表（公示）--联合体牵头方

投标人名称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天津港保税区跃进路航运服务中心 8#楼		邮政编码	300461
联系方式	联系人	廖森茂	办公电话	15999513478
	传真	022-25600524	网址	/
组织结构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 监事会 - 董事会 - 经营班子 - 党委 - 业务管理部门 - 办公室/党委办公室 - 海外市场部 - 科学技术部/技术中心/总工程师 - 工程管理中心/交通战备办公室 - 财务资金部 - 法律风控部 - 安全环保监督部/应急管理办公室 - 数字化管理部 - 国内市场部/融合发展办公室 - 投资管理部 - 成本管理部/总经室 - 人力资源部 - 董事会办公室/战略与运营管理部 - 供应链管理部 - 审计部 - 企业文化部 - 党群部门 - 党委组织部 - 纪委办公室 - 党委巡察工作办公室 - 党委工作部/团委 - 工会办公室 - 分公司 - 海外事业部 - 总承包分公司 - 上海分公司 - 海西分公司 - 西北分公司 - 海南分公司 - 西南分公司 - 贵州分公司 - 京津冀分公司 - 山东分公司 - 吉林分公司 - 湖南分公司 - 河南分公司 - 中东地区办事处 - 东非分公司 - 环加勒比分公司 - 河西分公司 - 投资事业部 - 北方分公司 - 华南分公司 - 东北分公司 - 华中分公司 - 广西分公司 - 云南分公司 - 雄安分公司 - 江西分公司 - 浙江分公司 - 江苏分公司 - 安徽分公司 - 辽宁分公司 - 中西非分公司 - 东南亚分公司 - 柬埔寨分公司 - 铁路分公司 - 子公司 - 中交一航局一公司 - 中交一航局二公司 - 中交一航局三公司 - 中交一航局四公司 - 中交一航局五公司 - 中交油气管道公司 - 中交一航局城交公司 - 中交天津港研院 - 中交天津设计院 - 中交一航局城投公司 - 中交天津工贸公司 - 大振华开发公司 - 中交一航局城建公司 - 中交一航局武汉建投公司 - 中交一航局华南公司 - 中交一航局生态公司 - 中交一航局西南公司 - 中交一航局海南公司 - 康威斯国际公司 - 大连一航港湾公司 - 天津市海岸带公司 - 中交河海公司 - 天津深基公司 - 麦仑工程公司 - 中交一航局培训中心			

法定代表人	姓名	万军杰	技术职称	教授级高级经济师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潘伟	技术职称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成立时间	1985年06月15日		员工总人数：11903人		
企业资质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其中	项目经理	1385人
营业执照号	911200001030610685			高级职称人员	2289人
注册资金	729483.819312万元			中级职称人员	3693人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国际航运中心支行			初级职称人员	1365人
账号	12001615500050100516			技工	1385人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勘察；施工专业作业；预应力混凝土铁路桥梁简支梁产品生产；消防设施工程施工；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国内船舶管理业务；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对外承包工程；海洋服务；海洋环境服务；渔港渔船泊位建设；海底管道运输服务；城市绿化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环境保护监测；水污染治理；水污染防治服务；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土地整治服务；土壤污染防治服务；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基础地质勘查；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交通设施维修；建筑用石加工；土石方工程施工；砼结构构件制造；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海上风电相关系统研发；风力发电技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咨询策划服务；船舶制造；船舶改装；船舶修理；船舶自动化、检测、监控系统制造；金属结构制造；建筑用金属配件制造；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电气设备销售；电				

	气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建筑材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运输设备租赁服务；港口设施设备和机械租赁维修业务；机械设备租赁；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备注	/

营业执照



营 业 执 照

(副 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0001030610685 (12-8)



扫描二维码，
电子营业执照系统
验证、查询、许可、
监管信息

名 称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万军杰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勘察；施工专业作业；预应力混凝土铁路桥梁工程产品生产；消防设施工程施工；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国内船舶管理业务；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对外承包工程；海洋服务；海洋环境服务；海洋生态修复建设；海底管道运输服务；城市绿化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环境保护监测；水污染治理；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土壤修复服务；土壤污染防治服务；土壤污染修复与修复服务；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基础地质勘查；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交通设施维修；建筑用石加工；土石方工程施工；软体构件制造；普通机械设备安维修；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海上风电相关系统研发；风力发电技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咨询策划服务；船舶制造；船舶改装；船舶修理；船舶自动化、控舱、监控系统制造；金属结构制造；建筑用金属配件制造；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电气设备安装；电气机械销售；机械销售；建筑材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运输设备租赁服务；港口设施设备和机械租赁维修业务；机械设备租赁；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 册 资 本 柒拾贰亿玖仟肆佰捌拾叁万捌仟壹佰玖拾叁元壹角贰分人民币

成 立 日 期 一九八五年六月十五日

住 所 天津港保税区跃进路航运服务中心8#楼

登 记 机 关



2024 年 04 月 18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安全生产许可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0001030610685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津）JZ安许证字[2007]001666		
企业名称：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万军杰		
单位地址：天津港保税区跃进路航运服务中心8号楼		
经济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许可范围：建筑施工		
有效期：2022年11月04日至2025年11月04日		
发证机关：天津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发证日期：2024年7月10日		

此件与天津市电子证照库(2024年7月10日12时49分59秒生成)一致,请妥善保管。该证照可在天津市网上办事大厅下载,用以在有效期内办理有关事项。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基本户证明材料



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账户号码： 12001615500050100516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国际航运中心支行

法定代表人： 万军杰
(单位负责人)

基本存款账户编号： J1100000930207



10000000000000000000

建设银行网址: www.ccb.com

手机银行链接地址: m.ccb.com

24小时客户服务热线: 95533

1020011Lt1714361292239468

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企业库

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Dongguan City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Platform

企业信息

位置: 首页 / 诚信分值

企业信息

诚信分值

企业公示

企业查询

住建局

水务局

交通局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序号	企业名称	总分				专业分	
		施工	监理	勘察	设计	房建	市政
1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100	--	--	--	100	100

上一页 1 下一页 第1页/共1页 转到 1 页

注:
1、以上企业名单是在公共资源交易企业库中的正式企业;
2、诚信分为本单位在相应主管部门推送的企业诚信得分;
3、诚信得分显示为【--】,表示此企业在相应主管部门暂无诚信得分或主管部门登记的【组织机构代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不一致。

Copyright ©2016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版权所有 支持IE11或以上、谷歌及Microsoft Edge浏览器,建议使用1280*768以上分辨率浏览
技术支持及维护联系电话: 0769-28330604

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Dongguan City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Platform

企业信息

位置: 首页 / 企业查询

企业信息

诚信分值

企业公示

企业查询

全部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序号	企业编码	企业名称	法定代表人	组织机构代码
1	GGZY01812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万军杰	911200001030610685

上一页 1 下一页 第1页/共1页 转到 1 页

Copyright ©2016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版权所有 支持IE11或以上、谷歌及Microsoft Edge浏览器,建议使用1280*768以上分辨率浏览
技术支持及维护联系电话: 0769-28330604

位置: 首页 / 企业信息

免责声明: 本数据仅作参考用途, 不足以作为有效证明。

企业基本情况

企业资质

企业人员

固定投标员

企业名称: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万军杰
组织机构代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0001030610685	组织机构代码发证机关:	天津市滨海新区市场和监督管理局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状态:	审核通过
成立日期:	1985-06-15	营业执照注册地:	天津市
注册资金(万元):	729483.82	税务登记号:	911200001030610685
安全施工许可编号:	(津) JZ安许证字 (2007) 001666	安全施工发证机关:	天津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安全施工有效期起:	2022-11-04	安全施工有效期止:	2025-11-04
营业执照注册号:	911200001030610685	营业执照发证机关:	天津市滨海新区市场和监督管理局
营业执照有效期:	长期有效		
基本账户账号:	12001615500050100516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国际航运中心支行

位置: 首页 / 企业信息

免责声明: 本数据仅作参考用途, 不足以作为有效证明。

企业基本情况

企业资质

企业人员

固定投标员

资质证号	资质证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期	操作
D212003769	天津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2023-07-25	2024-04-29至2026-05-11	
D112020684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24-04-28	2024-04-28至2028-12-22	

浏览次数:

分享到:    



位置: 首页 / 企业信息

免责声明: 本数据仅作参考用途, 不

企业基本情况 企业资质

资质证书号 资质证书

D212003769 天津市住房和城乡建设

D112020684 中华人民共和国

浏览次数:

资质列表

资质编码	资质名称	有效期
0105040001	港口与航道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	2024-04-28至2028-12-22
0105100002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2024-04-28至2028-12-22
0105120002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2024-04-28至2028-12-22
0106002402	桥梁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2024-04-28至2028-12-22
0106002602	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2024-04-28至2028-12-22
0106002702	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2024-04-28至2028-12-22
0105030003	铁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2024-04-28至2028-12-22
0105010002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2024-04-28至2028-12-22
0105020001	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	2024-04-28至2028-12-22

投标人基础信息情况表（公示）--联合体成员方

投标人名称	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东莞市莞城区汇峰路 1 号汇峰中心 C 区 8 层 01 单元	邮政编码	523000	
联系方式	联系人	刘志锋	办公电话	0769-39009900
	传真	0769-39009900	网址	http://www.dggcc.cn/main/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阳凤萍	技术职称	高级工程师
技术负责人	姓名	何建修	技术职称	高级工程师
成立时间	1986 年 12 月 17 日		员工总人数：140 人	
企业资质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项目经理	23 人
营业执照号	91441900198026176K		高级职称人员	10 人
注册资金	人民币柒亿陆仟陆佰万元		中级职称人员	14 人
开户银行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正支行		初级职称人员	11 人
账号	528000000566888		技工	82 人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公路管理与养护;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房地产开发经营;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市政设施管理;建筑物清洁服务;土石方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金属门窗工程施工;工程管理服务;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停车场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单位后勤管理服务;建筑材料销售;再生资源销售;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备注	无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198026176K		营 业 执 照 (副 本) ⁽³⁻²⁾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 册 资 本	人民币柒亿陆仟陆佰万元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成 立 日 期	1986年12月17日		
法 定 代 表 人	阳风萍	住 所	东莞市莞城区汇峰路1号汇峰中心C区8层01单元		
经 营 范 围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公路管理与养护；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房地产开发经营；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市政设施管理；建筑物清洁服务；土石方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金属门窗工程施工；工程管理服务；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停车场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单位后勤管理服务；建筑材料销售；再生资源销售；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请于每年6月30日前报送年度报告，逾期将受到信用惩戒和处罚。 途径：登陆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东莞市场监管”微信公众号。		登 记 机 关		 2024 年 06 月 26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安全生产许可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198026176K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粤）JZ安许证字[2023]004810	
企 业 名 称：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 定 代 表 人：阳凤萍	
单 位 地 址：广东省东莞市莞城区汇峰路1号汇峰中心C区8层01单元	
经 济 类 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许 可 范 围：建筑施工	
有 效 期：2023年11月21日 至 2026年11月21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7月2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 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账户号码: 528000000566888

开户银行: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正支行

法定代表人: 阳凤萍
(单位负责人)

基本存款账户编号 J6020001458509

2024 年 07 月 08 日

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企业库

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Dongguan City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Platform

企业信息

企业信息

诚信分值

企业公示

企业查询

位置: 首页 / 诚信分值

住建局 水务局 交通局 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

序号	企业名称	总分				专业分	
		施工	监理	勘察	设计	房屋	市政
1	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89.28	--	--	--	789.28	150

上一页 1 下一页 第1页/共1页 转到 1 页

注:
1. 以上企业名单是已在公共资源交易企业库中的正式企业;
2. 诚信分为本单位在相应主管部门推送的企业诚信得分;
3. 诚信得分显示为【--】, 表示此企业在相应主管部门暂无诚信得分或与主管部门登记的【组织机构代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不一致.

Copyright ©2016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版权所有 支持IE11或以上、谷歌及Microsoft Edge浏览器。建议使用1280*768以上分辨率浏览
技术支持及维护联系电话: 0769-28330604

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Dongguan City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Platform

企业信息

企业信息

诚信分值

企业公示

企业查询

位置: 首页 / 企业查询

全部 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企业编码	企业名称	法定代表人	组织机构代码
1	GGZY02599	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阳凤萍	91441900198026176K

上一页 1 下一页 第1页/共1页 转到 1 页

Copyright ©2016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版权所有 支持IE11或以上、谷歌及Microsoft Edge浏览器。建议使用1280*768以上分辨率浏览
技术支持及维护联系电话: 0769-28330604



位置: 首页 / 企业信息

免责声明: 本数据仅作参考用途, 不足以作为有效证明。

企业基本情况

企业资质

企业人员

企业名称:	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阳凤萍
组织机构代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198026176K	组织机构代码发证机关: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企业性质:	国有全资	企业状态:	审核通过
成立日期:	1986-12-17	营业执照注册地:	东莞市
注册资金(万元):	76600	税务登记号:	91441900198026176K
安全施工许可编号:	(粤)JZ安许证字[2023]004810	安全施工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安全施工有效期起:	2023-11-21	安全施工有效期止:	2026-11-21
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1900198026176K	营业执照发证机关: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营业执照有效期:	长期有效		
基本账号:	528000000566888	基本账号开户银行: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正支行



位置: 首页 / 企业信息

免责声明: 本数据仅作参考用途, 不足以作为有效证明。

企业基本情况

企业资质

企业人员

资质证号	资质证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期	操作
DL34414644	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07-13	2023-07-13至2028-07-13	
D344062151	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07-05	2024-07-05至2028-11-20	
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证书	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07-10	2024-07-10至2025-09-06	
D244044924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4-07-10	2024-07-10至2027-10-24	

浏览次数:

分享到:



位置: 首页 / 企业信息

免责声明: 本数据仅作参考用途, 不足以作为有效证明。

企业基本情况 资质列表

资质证书号

DL344146

D3440621

房地产开发企业

D2440449

浏览次数:

资质编号	资质名称	有效期
0105010002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2024-07-10至2027-10-24
0105100003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2024-07-10至2027-10-24

操作

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表（公示）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已承担在建工程情况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原服务单位	项目数	项目名称
项目负责人	张杰	高级工程师	建造师注册证书	一级	津 112201120140 8782	市政公用工程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	/
技术负责人	高长生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206033	港口及航道工程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	/
质量管理负责人	李双陆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粤高证字第 050010104615 7号	给水排水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	/
安全管理负责人	张广源	工程师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C3	粤建安 C3 (2023) 0036929	/	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
安全员 1	李钜威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C3	粤建安 C3 (2023) 0003422	/	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
安全员 2	夏远石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C3	粤建安 C3 (2021) 0035584	/	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
安全员 3	丁赖福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	津建安 C3(2023)900 0181	/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	/
资料员	徐振琿	/	岗位证	/	220105000017 2658	资料员	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
工程造价负责人	付云连	/	造价工程师注册证	一级	建 [造]11244400 030345	土木建筑	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

注：项目管理机构包括：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质量管理负责人、安全管理负责人、安全员、资料员、工程造价负责人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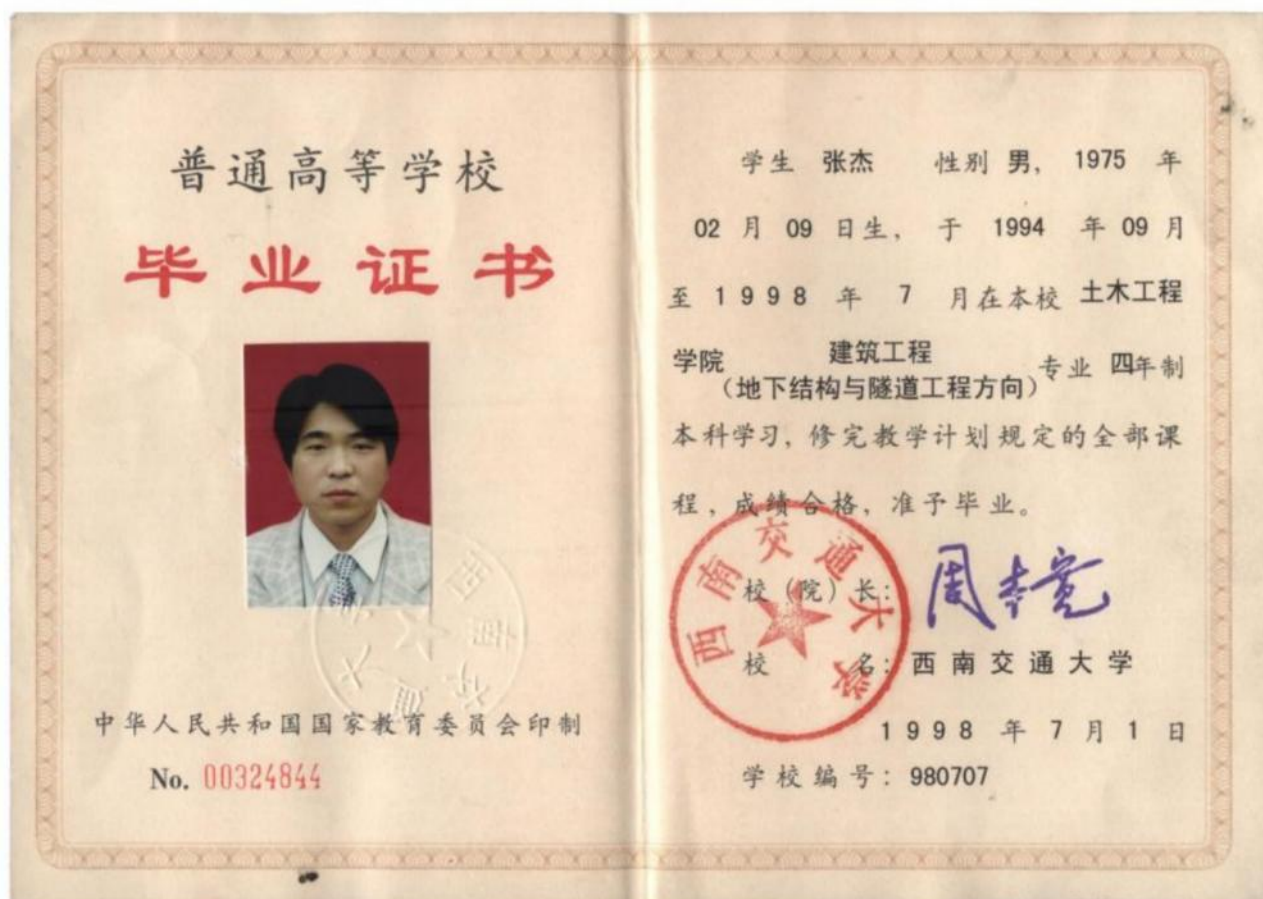
1、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

姓名	张杰	性 别	男	年 龄	49
职务	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手机号码	
参加工作时间		1998 年 7 月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10 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 资格证书编号		津 1122011201408782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深圳市光明 区水务局	光明区存量排水 设施提质增效工 程（光明水质净化 厂服务范围）测绘 与评估、勘察设计	①对厂站管网淤积段采取清淤疏通 措施（包含管道封堵，井下抽水，淤 泥运输及处理处置等），共计清淤量 约 0.3 万方； ②对城中村、工业区及小区存量排水 管网淤积段采取清淤疏通措施，包含 管道封堵、井下抽水、淤泥运输及处 理处置等，共计清淤量约 16.7 万方； ③对暗涵（渠）淤积段采取清淤疏通 措施，包含管道封堵、井下抽水、淤 泥运输及处理处置等，共计清淤量约 3.9 万方。	开工日期： 2020-7-22； 竣工日期： 2023-11-2	已完	合格

身份证



学历证



建造师注册证书

		使用有效期: 2024年04月20日 2024年10月2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张杰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75年02月09日		
注册编号: 津1122011201408782		
聘用企业: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铁路工程(有效期: 2021-11-15至2024-11-14)		
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 2021-12-20至2024-12-19)		
		
	个人签名: 张杰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签名日期: 2024-4-26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一级建造师行政许可 签发日期: 2024年4月29日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津建安B（2016）0046656	
姓 名：	张杰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75年02月09日
企 业 名 称：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16年06月13日
有 效 期：	2022年06月13日 至 2025年06月13日
	发证机关：天津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发证日期：2022年12月1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职称证

本证书由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统一印制，由评审单位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颁发单位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具有相应的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The Certificate is made exclusively by China Communications Construction Company Ltd and issued by the Competent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proving the holder has been appraised and duly approved thereafter by the said Committee and found to have met the prescribed professional and technical requirements and thus have the competence for jobs relating thereto.



姓名 张 杰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75.02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
Company Name 有限公司

编 号 210187
Number

系列名称 工程系列
Category

专业名称 隧道及铁路工程
Speciality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Competent for

评审时间 2010.10.23
Date of Appraisal



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委员会
(章)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制发
Designed and Issued by
China Communications Construction Company Ltd.

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Dongguan City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Platform

e网通管理平台

招标投标 建设工程 综合管理 个人事务 个人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刷新 全屏

我的资料

CA绑定

身份选择

企业信息

变更管理

行贿犯罪记录查询申请

我的首页

企业信息 ×

基本信息

企业资质

企业人员

固定投标员

提交与审核

请选择

请输入搜索内容

粤公平企业人员信息

查询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技术职称	是否在职	打印二维码	操作
1	韩侠利	230103*****333		高级工程师	是		
2	霍然	320303*****835		高级工程师	是		
3	汤海军	230523*****416		高级工程师	是		
4	张坤	370724*****972			是		
5	王桂欣	372923*****530			是		
6	黄致凯	370782*****09X			是		
7	王文广	440105*****810			是		
8	张杰	130621*****114		高级工程师	是		

上一页

1

2

3

4

下一页

第4页/共4页

转到: 4 页

Copyright © 2016 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版权所有

30

位置: 首页 / 企业公示

免责声明: 本数据仅作参考用途, 不足以作为有效证明。

企业基本情况
 企业资质
 企业人员
 固定投标员
 相关附件

姓名	性别	操作
杨志文	男	
侯书东	男	
霍旭亮	男	
刘明华	男	
李志民	男	
秦磊	男	
任延寿	男	
金涛	男	
倪效铸	男	
焦卫峰	男	
武建华	男	
吴飞	男	
孟凡利	男	
张瑞才	男	
廖子峰	男	
曹志斌	男	
祝建鹏	男	
张天文	男	
朱海龙	男	
刘春银	男	
王胜波	男	
张杰	男	
张博	男	
黄致凯	男	
曲明龙	男	
李大盈	男	
谢建清	男	
王文广	男	
刘纪东	男	
张金锁	男	
李琪龙	男	
陈海军	男	
韩伙利	男	
崔然	男	
张莹	女	
张献良	男	
王冲	男	
赵世龙	男	

浏览次数:

分享到:
 




朱海龙	男	
刘春根		
王胜放		
张杰		
张坤		
黄致凯		
曲明龙		

证件信息

×

证件类型	证号	发证机关	类别	专业	等级	有效顺至
安考证	津建安B(2016)0046656					2025-06-13
其他证件	210187					长期有效
注册证	津1122011201408782	住建部	注册建造师	市政公用工程	一级	2024-12-19

社保证明

天津市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职工）

单位名称：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校验码：W10306106820240729175011
组织机构代码：103061068 查询日期：202301至202407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参保情况		本单位实际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	张杰		基本养老保险	202301	202407	19
			失业保险	202301	202407	19
			工伤保险	202301	202407	19

备注：1.如需鉴定真伪，请在打印后3个月内登录<http://hrss.tj.gov.cn>，进入“证明验证真伪”，录入校验码进行甄别。
2.为保证信息安全,请妥善保管缴费证明。

打印日期:2024年07月29日

类似工程施工业绩

合同关键页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8720200001001001

标段名称: 光明区存量排水设施提质增效工程(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测绘与评估、勘察设计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标价: 本次招标项目采用暂定总价合同, 根据招标文件的招标范围, 我方的投标报价为相对招标估价23704.0500万元下浮10.50%, 即合同暂定价为21215.1248万元 其中(测绘与评估部分(不含管道清淤)4331.6210万元, 勘察部分706.0924万元; 设计部分2353.6263万元; 测绘与评估阶段管道清淤部分13823.7852万元)。本合同暂定价仅作为中间支付的依据。

中标工期: 期限为: 提交所有的合格报告并完成所有服务内容。本工程分为两个阶段, 部分节点工期如下: 本工程分为两个阶段, 第一阶段2020年4月15日前完成严重影响河道水质和存在重大隐患缺陷的管网测绘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玉塘街道、凤凰街道片区范围内测绘与评估及清淤工作), 具体范围由招标人结合上级考核任务调整, 2020年5月15日前完成上述部分可研、勘察、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任务。第二阶段需在2020年9月30日前提交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内的剩余全部测绘评估成果和管道清淤工作。2020年11月30日前完成全部勘察设计任务。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0-01-03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0-02-24



查验码: 3651118779591170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SWJ20200713

合同编号:

深水合字 2020 年第 1000 号

测绘与评估、勘察设计合同

项目名称:

光明区存量排水设施提质增效工程(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测绘与评估、勘察设计

委托人: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人: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0 年 7 月 21 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法定代表人：黄海涛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300MB2D067238

地址：光明区牛山路与德雅路交汇处光明区公共服务平台3楼3
25室

受托人：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朱闻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72999996A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宝安南路3097号洪涛大厦12楼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胡嘉东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1755419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万德大厦23层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洪涛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0001030610685

地址：天津港保税区跃进路航运服务中心8#楼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光明区存量排水设施提质增效工程（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测绘与评估、勘察设计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 1.1 工程名称：光明区存量排水设施提质增效工程（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测绘与评估、勘察设计
-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 1.3 工程规模、特征：详见光明区存量排水设施提质增效工程（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项目建议书

二、法律法规、技术标准

1. 适用法律法规

需要明示的规范性文件：

-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 年 4 月 24 日；
- （2）《中华人民共和国污染防治法》，2008 年 2 月 28 日；
- （3）《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2016 年 7 月 2 日；
- （4）《城市污水处理及污染防治技术政策》（建城[2000]124 号）；
- （5）《城市污水再生利用技术政策》（建科[2006]100 号）；
- （6）《关于推进城市污水、垃圾处理产业化发展的意见》计投资[2002]1591）；
- （7）《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293 号）；

(14) 成果文件需要政府有关部门审查或批准的，受托方应承担起委托方要求的各项政府报批工作，受托方各方应给予配合。受托方各方应按合同要求向委托方提交勘察、设计成果文件，并参加审查会议，向审查者介绍、解答、解释其成果文件，提供有关补充资料。审查会议结束，受托方应按照审查会议批准的文件和纪要，并依据合同约定及相关技术标准，对成果文件进行修改、补充和完善。

(15) 因受托方原因造成勘察、设计成果文件不合格致使审查无法通过的，受托方采取补救措施，直至达到合同要求的质量标准。

(16) 受托方应对提交的成果文件负责，成果文件的审查，不减轻或免除受托方依据法律应当承担的责任。

(17) 其他合同条款约定的成果文件要求。

7. 建设单位要求与本项目相关的技术成果文件。

七、合同费用

1. 本次招标所有金额均为预估金额，可能与实际发生金额存在较大差异，投标人应在投标报价中充分考虑该风险，不得因此提出任何索赔。

2. 本合同暂定价仅作为中间支付的依据。结算时，建安费的单价不超过发改部门概算批复中相应的单价（若有）、审计部门或审计单位所审定的价格两者中较低值，并根据投标下浮率下浮后计取，如出现没有包含的单价，以委托人委托的第三方造价咨询单位所出具的价格并根据投标下浮率下浮后计取；工程建设其他费不超过发改部门概

算批复中相应的费用（若有）、审计部门或审计单位所审定的价格两者中较低值，并根据投标下浮率下浮后计取。

若项目在未完成所有测绘与评估、勘察设计所有服务内容时出现费用超出发改部门概算批复中相关费用的，承包单位需继续完成本次测绘与评估、勘察设计所有服务内容，以上费用最终以政府规定的审定程序审定为准，且费用最高不超过发改部门概算批复的相关费用，如发改部门的概算批复未明确该项费用，则费用最高不超过光明区存量排水设施提质增效工程（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项目建议书中费用匡算表的相应工作费用。

3. 受托人有义务配合光明区治水提质考核相关工作；根据排查结果与评估建议进行勘察设计工作，确保 2020、2021 年治水提质考核达标，如部分节点需重新进行测绘与评估的，需无条件开展相关测绘与评估工作，不得收取任何相关费用。

4. 如需受托人参加 2020、2021 年光明区治水提质考核相关工作会议的，受托人需根据委托人要求拟派相关人员准时参加。

合同总价款暂定为人民币（大写）：贰亿壹仟贰佰壹拾伍万壹仟贰佰肆拾捌元整（小写：21215.1248 万元）。

其中：测绘与评估费暂定为人民币（大写）：肆仟叁佰叁拾壹万陆仟贰佰壹拾元整（小写：4331.6210 万元）；

勘察费暂定为人民币（大写）：柒佰零陆万零玖佰贰拾肆元整（小写：706.0924 万元）；

设计费暂定为人民币（大写）贰仟叁佰伍拾叁万陆仟贰佰陆拾叁

元整（小写：2353.6263 万元）；

测绘与评估阶段管道清淤费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壹亿叁仟捌佰贰拾叁万柒仟捌佰伍拾贰元整（小写：13823.7852 万元）。

保险费：工程保险费由受托人购买，结算时根据相关凭证据实结算，其费率不能超过《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费率标准（2018）》规定的保险费费率范围。

该合同总价款包括完成本项目所有工作量和后续服务的全部费用及应缴纳的各种税费、保险费及其他费用以及一切明示和暗示的风险、义务、责任等。

各项费用最终结算价以审定结果为准且不得超过概算批复中相关费。

浮动幅度值即为中标下浮率为：10.50%。

八、合同支付

1. 按《深圳市财政性基本建设资金直接支付暂行办法》办理费用支付，且与发改部门下达的资金计划同步，并控制在概算以内。受托人应提供请款报告与合法有效的税务发票，费用的支付和结算应遵循政府投资项目管理的有关规定，在财政资金拨付到位后支付至本合同载明的银行账户内。

（1）前期咨询费（若有）：

前期咨询费：可行性研究报告通过审批后，支付至发改批复中该费用的80%，待结算审计后结清余款。

（2）设计费：设计单位提供占用现有基础设施情况，且工程完

的，不免除其违约责任。

若因受不可抗力、特殊疫情等因素导致服务期限及部分节点工期延期的，经双方协商一致，工期可相应顺延。

十九、争议解决方式

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均向深圳市光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合同有关争议解决的条款独立存在，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无效或者被撤销均不影响其效力。

二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签订。

二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二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二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贰拾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拾份，受托人执拾份。



委托人：(盖章)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周应钊

开户银行：

账号：

时间：2020年7月21日

受托人(牵头单位)：(盖章)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

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洪涛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科技园

支行

账号：79210155200000039

时间： 年 月 日

受托人(成员单位)：(盖章)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王洪涛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

深南中路支行

账号：44201531000056007375

时间： 年 月 日

受托人(成员单位)：(盖章)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王洪涛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天

津国际航运中心支行

账号：12001615500050100516

时间： 年 月 日



咨询证书：18ZYJ18
设计证书：A144001895
勘察证书：B144055465
资质等级：水利、市政甲级

光明区存量排水设施提质增效工程 (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 项目建议书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国电建集团西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

项目名称：光明区存量排水设施提质增效工程（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项目建议书

委托单位：光明区水务局

编制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国电建集团西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审 核：王国栋（高级工程师）

审 查：王福连（高级工程师）龙凤华（高级工程师）

项目负责：钟 剑

编写人员：马福臻 宋思航 曹 赞 庞小杰

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审 核：宁克明（高级工程师）

审 查：宁天竹（高级工程师）

项目负责：潘彩萍（高级工程师）

编写人员：高祯 胡鑫 童承乾 陈翊 吴福妹

中国电建集团西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审 核：马 龙（高级工程师）

审 查：杨军锋（高级工程师）

项目负责：柳兴旺（高级工程师）

编写人员：张建成 俱军涛 崔超杰 解立群

目 录

1	概述.....	1
1.1	项目基本情况.....	1
1.2	项目背景.....	1
1.3	项目目的.....	1
1.4	项目编制原则.....	1
1.5	编制范围.....	2
1.6	编制内容.....	2
1.7	编制依据.....	3
1.8	编制过程.....	4
2	区域概况.....	4
2.1	地理位置.....	4
2.2	地形地貌.....	5
2.3	气象.....	5
2.4	水文基本资料.....	6
2.5	区域给排水情况.....	7
2.6	上位政策及上层次规划.....	11
3	项目建设必要性.....	14
4	总体方案.....	16
4.1	工程任务及目标.....	16
4.2	工程范围及内容.....	17
4.3	技术路线及总布局.....	20
5	工程布置及设计.....	22
5.1	管网测绘与评估.....	22
5.2	管网整治工程.....	25
6	工程实施计划.....	54
7	环境影响评价.....	56
7.1	环境保护标准.....	56
7.2	环境保护范围.....	56

决制约污水收集系统运行的缺陷和问题，及时修复与整改，降低管网的运行水位、提高污水处理厂的进水 BOD、氨氮浓度，最大限度 实现设计进水水质。完善排水管网 GIS 平台，建立排水管网信息化档案。为排水管网精细化运行、维护和动态管理提供信息支撑；通过建立管网智能监测系统，对管网的运行状况动态评估，对管道溢流等风险进行预判。

全面查漏补缺，到 2020 年底，基本完成一轮排水管网排查，通过管道清淤、错接乱排、隐患点修复等三大类工程措施实施管网排查整治行动。

4.2 工程范围及内容

本工程范围为深圳光明区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内，涉及厂站管网、城中村、工业区及小区存量管网、暗涵（渠）及河道等。

根据本项目的工程任务与要求，围绕全面测绘、检测及提质增效目标，将项目分为两类分别为管网测绘与评估和管网整治工程。

4.2.1 管网测绘与评估

管网测绘与评估工作主要包括完成厂站管网及 7 条茅洲河一级支流河道测绘，完成暗涵（渠）、城中村排水管网、工业区及小区存量管网测绘与评估，搭建排水设施地理信息平台（GIS 平台）。

4.2.1.1. 厂站管网测绘与评估

（1）对厂站管网淤积段采取清淤疏通措施，包含管道封堵、井下抽水、淤泥运输及处理处置等，共计清淤量约 0.3 万方；

（2）对厂站管网开展测绘与评估工作，管网长度共计约 5 公里。

4.2.1.2. 河道测绘

对 7 条茅洲河一级支流（鹅颈水、玉田河、大西水、东坑水、木墩河、楼村水、新陂头河）共 38 公里河道开展测绘工作及排口调查工作。

4.2.1.3. 城中村、工业区及小区存量排水管网测绘与评估

（1）对城中村、工业区及小区存量排水管网淤积段采取清淤疏通措施，包含管道封堵、井下抽水、淤泥运输及处理处置等，共计清淤量约 16.7 万方；

（2）城中村存量排水管网测绘与评估（含排水户接驳情况、雨污分流情况、管道缺陷等），共计约 349.07 公里存量管网；

（3）工业区及小区存量排水管网测绘与评估（含排水户接驳情况、雨污分

流情况、管道缺陷等），共计约 1773 公里存量管网。

4.2.1.4. 暗涵（渠）测绘与评估

（1）通过资料收集，数据上报及现场核查方式，对暗涵（渠）进行测绘排查，基本查明暗涵（渠）的分布位置、长度、结构类型、建设时间等基本信息，并通过分析初判隐患等级，建立暗涵（渠）基本信息台账，形成摸查报告；

（2）在全面摸查的基础上，复核摸查相关信息，并详细勘察暗涵（渠）的结构尺寸、结构强度、隐患情况、工程地质等详细信息，出具详勘报告，并依据详勘资料对暗涵（渠）结构进行鉴定评估，判定隐患等级，出具鉴定评估报告；

（3）对暗涵（渠）淤积段采取清淤疏通措施，包含管道封堵、井下抽水、淤泥运输及处理处置等，共计清淤量约 3.9 万方；

（4）对暗涵（渠）开展测绘与评估工作（含排水户接驳情况、雨污分流情况、暗涵（渠）缺陷等），共计约 43 公里。

4.2.1.5. 管道渗漏空洞探测评估

由于管道渗漏引起的塌陷事故在深圳地区越来越多，本次排查测绘对检测出错口、破损较大的管段进行空洞探测，确定空洞范围。

4.2.1.6. 污染源调查

对建成区农贸市场、洗车场、垃圾转运站及美食街等重点面源污染区域进行排查，检测面源污染的分布；监测及分析初期雨水污染组成、来源、负荷等，针对性分析并研究削减对策。

4.2.2 管网整治工程

管网整治工程在管网评估的基础上对 1773km 工业区及小区存量管网、349.07km 城中村存量管网及 43km 暗涵（渠）进行排查整治，要求即查即改，错接乱排工程、隐患修复工程、清淤工程等子项工程同步实施。

其中城中村部分：存量管网共清淤 0.7 万 m^3 ，原位换管 27.9km，管线迁改 8.4km，错接漏排修复 350 处，管道原位修复 3490 处。

工业区及小区存量管网部分：存量管网共清淤 3.5 万 m^3 ，原位换管 141.8km，管线迁改 42.5km，错接漏排修复 1773 处，管道原位修复 17730 处。

管道渗漏空洞修复：对排水系统测绘与评估中发现的管道渗漏空洞问题采取注浆开挖等措施进行修复。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市政竣·通-10

第 页, 共 页

工程名称	光明区存量排水设施提质增效工程（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测绘与评估、勘察设计工程		
单位工程名称	光明区存量排水设施提质增效工程（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清淤工程		
施工单位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
结构类型	管渠清淤工程	工程造价	21215.1248万元
开工日期	2020/7/22	竣工日期	2023/11/2
项目负责人	张杰	项目技术负责人	林涛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核查 2 分部，经核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要求 2 分部。	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9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9 项	验收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 项，符合要求 / 项， 共抽查 / 项，符合要求 /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
4	外观质量检验	共抽查 3 项，符合要求 3 项， 经返修符合要求 0 项	验收合格
5	实体质量检验	共抽查 / 项，符合要求 / 项， 经返修符合要求	/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张杰

2023年11月2日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郝士伟

2023年11月2日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何涛

2023年11月2日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曹明会

2023年11月2日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林涛

2023年11月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姓名: 张杰

注册号: 4405546

有效期至: 至2025年12月

2、技术负责人

姓名	高长生	性 别	男	年 龄	51
职务	技术负责人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手机号码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206033	
参加工作时间		1996 年 7 月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18 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光明区全面消除黑臭水体治理工程（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EPC(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本工程范围为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总面积约 105 平方公里，包括茅洲河 11 条支流水系，84 个小微水体（最终以施工图设计成果数量为准），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支流水系治理工程、小微水体治理工程、暗涵小河流整治工程、初雨调蓄工程、正本清源工程、干支管网完善工程（包括污水主干工程、支管网工程、管网修复工程、清淤工程、易涝点工程、构建修复等）、面源污染治理工程、生态补水工程等。	开工日期：2019-3-29 竣工日期：2022-7-29	已完	合格，获得“2020 年度下半年深圳市优质结构工程”奖

身份证



学历证



职称证

本证书由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统一印制，由评审单位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颁发单位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具有相应的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The Certificate is made exclusively by China Communications Construction Company Ltd and issued by the Competent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proving the holder has been appraised and duly approved thereafter by the said Committee and found to have met the prescribed professional and technical requirements and thus have the competence for jobs relating thereto.

姓名 高长生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73.4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Company Name

编号 206033
Number

系列名称 工程
Category

专业名称 港口及航道工程
Speciality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Competent for

评审时间 2006.9.27
Date of Appraisal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制发
Designed and Issued by
China Communications Construction Company

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委员会
专业技术职务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社保证明

天津市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职工）

单位名称：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校验码： W10306106820240802163638
组织机构代码： 103061068 查询日期： 202301至202408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参保情况		本单位实际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	付运涛		基本养老保险	202301	202407	19
			失业保险	202301	202407	19
			工伤保险	202301	202407	19
2	高长生		基本养老保险	202301	202407	19
			失业保险	202301	202407	19
			工伤保险	202301	202407	19
3	宋安华		基本养老保险	202301	202407	19
			失业保险	202301	202407	19
			工伤保险	202301	202407	19
4	张金锁		基本养老保险	202301	202407	19
			失业保险	202301	202407	19
			工伤保险	202301	202407	19
5	丁辉		基本养老保险	202303	202407	17
			失业保险	202303	202407	17
			工伤保险	202303	202407	17

备注： 1.如需鉴定真伪，请在打印后3个月内登录<http://hrss.tj.gov.cn>，进入“证明验证真伪”，录入校验码进行甄别。
2.为保证信息安全,请妥善保管缴费证明。

打印日期:2024年08月02日

类似工程施工业绩

合同关键页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8720180400001001

标段名称: 光明区全面消除黑臭水体治理工程(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EPC(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环境保护和水务局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200268.69万元

中标工期: 648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 陈伟



本工程于 2019-02-04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19-03-19



查验码: 3325956577392731

查验网址: www.szjsjy.com.cn

正本

合同编号:

SWJ20170508

深水合字 2017 年第 280 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合同

(适用于“EPC 工程总承包”模式招标项目)

工程名称: 光明区全面消除黑臭水体治理工程(光明水质
净化厂服务范围) EPC(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承 包 人: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市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其中, 联合体牵头人(全称):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 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项目采用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总承包(EPC)实施等相关事项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 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光明区全面消除黑臭水体治理工程(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光明区全面消除黑臭水体治理工程(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包括支流水系治理、小微水体治理、暗涵小河流治理、初雨调蓄、干支管网完善、污水厂站拓能(本次 EPC 招标不包括水质净化厂的工程内容)、正本清源、面源污染治理、生态补水, 总投资 226157.95 万元, 详见合同条款“二、工程承包范围(2)建筑安装工程部分”。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以下:

包括但不限于：设计（包括施工图设计、设计变更、竣工图编制、项目实施过程中与设计相关的报批报建及行政主管部门规定完成的各专项论证、评估、评价等工作）、材料设备采购、水土保持服务、工程施工、竣工验收及项目移交等；

对片区内的所有雨污排水系统（包含未纳入河道名录的支流、叉流）进行全面梳理、排查、治理，确保全面消除黑臭水体；

为保证全面消除黑臭水体而需要实施的相关工作；

应由承包人完成的其他工作。

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内容，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1) 设计部分：包括施工图设计、设计变更、竣工图编制、项目实施过程中与设计相关的报批报建及行政主管部门规定完成的各专项论证、评估、评价等工作；

(2) 建筑安装工程部分：

本项目治理范围包括流水系治理、小微水体治理、暗涵小河汊治理、初雨调蓄、干支管网完善、污水厂站拓能（本次 EPC 招标不包括水质净化厂的工程内容）、正本清源、面源污染治理、生态补水等。子项工程规模分别为：

1) 流水系治理任务：治理 9 条流水系，总长 20.36km，治理方案主要为初雨水截流和驳岸整治；

2) 小微水体治理任务：小微沟渠共计 51 条，总长 26.68km，小湖塘共计 26 个，总面积为 18.71 万 m²；

3) 暗涵小河汊治理任务：暗涵小河汊 11 条，总长为 10.45km；

4) 初雨调蓄任务：新建调蓄池 5 个（总容积约 6.1 万 m³）；

5) 干支管网完善任务：干管完善 10.3km，新增支管网 9.86km，整治错接漏排 890 处，隐患修复 1510 处（其中单重隐患点 1338 处，多重隐患点 172 处），管道清淤 820km，清淤量 14.89 万 m³，修复 11848 座雨水检查井，1458 座合流井及 9679 处雨水口，易涝点整治 52 处；

6) 污水厂站拓能任务（本次 EPC 招标不包括水质净化厂的工程内容）：新建一座水质净化厂、新建三座新披头河跨辖区支流治理一体化处理设施；

7) 正本清源改造任务：改造小区一共 30 个，面积一共 151ha；

8) 面源污染防治任务：7 个垃圾临时中转站及 3 个汽修厂；

9) 生态补水任务：主要工程包括一体化加压泵站 2 座，补水管 15.26 公里；

10) 木墩河电力迁改；

11) 管线迁改工程；

12) 水土保持工程。

应由承包单位完成的其他工作。

三、项目设计方案来源

四、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648天。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下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设计计划开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自中标公示完成之日起；

施工计划开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以监理单位下达开工令时间为准；

计划开工日期以2019年3月25日起算；

计划竣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2020年12月31日。

五、质量标准和要求

设计标准和要求(设计文件编制及限额设计目标)：设计成果文件须满足国家、广东省、深圳市有关规范、规定要求，质量标准合格。

工程质量标准和要求(施工质量及项目成效目标)：须满足国家、广东省、深圳市有关规范、规定要求，质量标准合格。

考核目标：2019年12月15日前全面消除本工程范围内的黑臭水体。

a、满足上级有关消除黑臭水体的考核要求

根据黑臭水体考核的要求，本项目涉及的所有小微黑臭水体，工程完工后整治效果须满足上级有关消除黑臭水体的考核要求(黑臭水体定义及标准详见《住房城乡建设部、环境保护部<关于印发城市黑臭水体整治工作指南>的通知》，如上级部门有新考核标准，按较严格者为准)。

b、满足水质验收要求

子项目完工时，发包人将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按照国家相关检测技术标准、规范的规定检测河道断面，以检测结果进行达标考核(参照黑臭水体考核标准)。

六、签约合同价

合同总价（暂定）：人民币（大写）：贰拾亿零贰佰陆拾捌万陆仟玖佰元整（¥2,002,686,900 元）。

其中：

（1）设计费：

人民币（大写）：贰仟陆佰陆拾陆万伍仟壹佰元整（¥26,665,100 元）；

（2）建安工程费（不含专业工程暂估价和暂列金额部分）：

人民币（大写）：壹拾捌亿玖仟捌佰伍拾肆万伍仟肆佰元整（¥1,898,545,400 元）；

（3）设备及工器具购置费（不含专业工程暂估价和暂列金额部分）：

人民币（大写）（¥元）；

（4）专业工程暂估价：

人民币（大写）（¥元）；

（5）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6）其他（水土保持服务费、工程保险费、弃置费、底泥处置费、竣工图编制费）

人民币（大写）：柒仟柒佰肆拾柒万陆仟肆佰元整（¥77,476,400 元）。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合同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发包人要求；

- (5) 合同补充条款;
- (6) 合同专用条款;
- (7) 合同通用条款;
- (8) 双方确认的技术工艺和设计方案;
- (9)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10)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11)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2) 图纸和(或)技术规格书;
- (1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承发包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设计、采购、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相同。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19 年__月__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第三办公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盖章签字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__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执__份, 承包人执__份。

发包人：(公章)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联合体牵头单位：(公章)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755419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 1019
号万德大厦
邮政编码：518031
法定代表人：胡嘉东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2137777
传真：0755-82137777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南中路
支行
账号：44201531000056007375



联合体成员单位：(公章)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王军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4250256419

地址：上海市杨浦区中山北二路
901 号

邮政编码：200092

法定代表人：周军

委托代理人：谢经保

电话：021-55009103

传真：021-55008954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工行上海鞍山路支行

账号：1001256609004679513



联合体成员单位：(公章)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王洪涛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0001030610685

地址：天津港保税区跃进路航运服务中心 8 号楼

邮政编码：300461

法定代表人：王洪涛

委托代理人：叶建州

电话：022-25600500

传真：022-25600524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天津建行国际航运中心支行

账号：12001615500050100516

深水合字 2021 年第 1791 号

合同编号:

SWJ-XHGM-2021002

深圳市建设工程 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合同 补充协议一

工程名称: 光明区全面消除黑臭水体治理工程(光明水质
净化厂服务范围)EPC(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承 包 人: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补充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其中, 联合体牵头人(全称):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一、背景情况

由于消黑工程以治理结果为导向, 部分内容实施阶段较立项阶段呈动态变化, 致原发包合同内容与实际施工内容存在差异。为保证原合同文件合法、有效地履行, 根据项目开展的实际情况, 本着事实求是的原则, 经协商报区政府研究, 双方友好达成以下意见:

二、补充协议内容

(一) 补充协议依据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光明区水污染治理 2021 年第九次工作会议纪要》, 以及《光明区全面消除黑臭治理工程(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EPC(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合同文件(编号: swj20190508)

(以下简称: 原合同) 关于“合同文件内容争议: 当合同文件内容含糊不清或相互矛盾, 并且不能依据合同约定的解释顺序阐述清楚时, 由发包人与承包人在不影响本工程正常实

施的情况下协商解决，并达成补充协议予以明确约定”。

（二）补充协议调整内容

目前发包人委托的第三方造价咨询单位对光明区全面消除黑臭水体治理工程（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EPC（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项目确定子项编制的施工图预算建安费按中标下浮率（12%）下浮后暂定金额为¥2081954729.75元（大写：贰拾亿零捌仟壹佰玖拾伍万肆仟柒佰贰拾玖元柒角伍分）。

1. 原合同建安费由原暂定金额¥1898545400元（大写：壹拾捌亿玖仟捌佰伍拾肆万伍仟肆佰元整），调整后暂定金额为¥2081954729.75元（大写：贰拾亿零捌仟壹佰玖拾伍万肆仟柒佰贰拾玖元柒角伍分）。

原合同总价由原暂定金额¥2002686900元（大写：贰拾亿零贰佰陆拾捌万陆仟玖佰元整），调整后暂定金额为¥2186096229.75元（大写：贰拾壹亿捌仟陆佰零玖万陆仟贰佰贰拾玖元柒角伍分）。

2. 对已完成分部验收子项，按原合同中标下浮率计量施工图预算建安费的85%进行支付。

三、其它

本补充协议未尽事宜，均以原合同约定为准。

四、补充协议订立与生效

本协议订立时间：2021年10月19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协议自盖章签字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贰拾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壹拾份，承包人执壹拾份。

发包人：(公章)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联合体牵头单位：(公章)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755419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 1019 号
万德大厦

邮政编码：518031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2137777

传真：0755-82137777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南中路支行

账号：44201531000056007375

联合体成员单位：(公章)

上海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帐号：1001256609004679513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4250256419

地址：上海市杨浦区中山北二路 901 号

邮政编码：200092

法定代表人：张景

委托代理人：

电话：021-55009103

传真：021-55008954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工行上海鞍山路支行

账号：1001256609004679513

联合体成员单位：(公章)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帐号：12001615500050100516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0001030610685

地址：天津港保税区跃进路航运服务中心 8 号楼

邮政编码：300461

法定代表人：王洪涛

委托代理人：

电话：022-25600500

传真：022-25600524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天津建行国际航运中心支行

账号：12001615500050100516

附件二：第三方造价咨询单位预算文件（建安费）

工程预算书

工程名称：光明区全面消除黑臭水体治理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委托单位：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审核单位：深圳市宏华明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咨询类别：预算编制

工程预算价：（大写）贰拾亿零捌仟壹佰玖拾伍万肆仟柒佰玖拾玖元柒角伍分

（小写）¥2081954729.75元

编制单位：深圳市深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资质等级：甲级 编制单位资质证书编号：甲 201444002839

编制人：

钟小媛

注册证书号：100002707



复核人：

朱兆青

注册证书号：

批准人：

郭才明

注册证书号：

编制日期：2021年08月10日



光明区全面消除黑臭水体治理工程（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预算造价汇总表			
序号	单位工程名称	预算金额（已下浮12%）（元）	备注
1	支流水系水质治理工程	446290375.79	
2	小微水体水质治理工程	226582641.36	
3	暗涵小河水水质治理工程	144702764.33	
4	调蓄池及其附属工程	248823576.38	
5	干支管网整治工程	652951045.19	
6	正本清源整治工程（点源整治）	307057122.43	
7	面源污染治理工程	1754904.35	
8	生态补水工程	26066395.44	
9	楼村湿地公园改建工程	89526055.29	
10	楼村湿地公园改建工程生态景观提升	2892405.66	
11	管线迁改工程	106922403.20	
12.1	（1）建安工程费用	2081954729.75	概算建安费用： 215743.80万元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光明区全面消除黑臭水体治理工程（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EPC（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建设单位（公章）：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竣工验收日期：2022 年 7 月 29 日

发出日期：2022 年 8 月 5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 写 说 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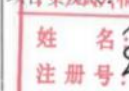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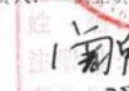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光明区全面消除黑臭水体治理工程 (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 EPC (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本工程总面积约106平方公里,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支流水系治理工程、小微水体治理工程、暗涵小河流整治工程、正本清源工程、干支管网完善工程、面源污染治理工程、生态补水工程、调蓄池及其附属工程、楼村湿地公园改建工程等。	工程造价(万元)	2002686900	
结构类型	黑臭水体治理	开工日期	2019 年 3 月 29 日	
施工许可证号	/	竣工日期	2022 年 7 月 29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深光水开备(2019) 0007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施工单位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广东华禹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中国电建集团中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项目管理: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EPC牵头方: 深圳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生态补水工程单位工程验收		2021/12/28	/	合格
楼村湿地公园改建工程单位工程验收		2021/9/27	/	合格
正本清源整治工程单位工程验收		2021/9/27	/	合格
干支管网整治工程单位工程验收		2021/9/27	/	合格
调蓄池及其附属工程单位工程验收		2021/4/16	/	合格
面源污染治理工程单位工程验收		2020/8/28	/	合格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开工备案表	深光水开备(2019) 0007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合同内所有施工内容全部完成并验收通过。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	
	设备安装	/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7月29日	 (公章) 总监:  2022年7月29日	 (公章) 项目经理:  2022年7月29日
	项管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7月2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7月2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7月29日
 姓名:  彬 注册号: 3100001-5029 有效期至: 2022年11月			 姓名:  注册号: 3100001-5029 有效期至: 2022年11月

(五)

附件 1

光明区水务工程开工备案表

*工程名称	光明区全面消除黑臭水体治理工程（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		项目编号	2018-440309-78-01-719142		
*是否重大项目	☒ 是 ☐ 否		*招标合同标段名称	光明区全面消除黑臭水体治理工程（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EPC（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施工合同价（万元）	200268.69		招标项目编号	44038720180400001001		
*招标平台	☒ 市建设工程交易中心（含分中心） ☐ 政府采购中心		项目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项目法人（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地 址	深圳市光明区牛山路与德雅路交汇处公共服务平台 3 楼		
*项目负责人	黄海卡	联系电话	23420295	*联系手机		
*工作联系人	许嘉欣	传真号码		*联系手机		
代建单位（如有时填写）			地 址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联系手机		
工作联系人		传真号码		联系手机		
全过程咨询（项目管理）单位（如有时填写）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	杭州市求是路 8 号公元大厦北楼 11 层		
项目负责人	吉石磊	联系电话	18603805817	联系手机		
工作联系人	戴添新	传真号码	0755-27788290	联系手机		
*质量监督机构	光明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安全监督机构	光明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工程规模	总面积约 106 平方公里		项目总投资（概算金额，万元）	226157.95		
实际开工日期	2019 年 3 月 29 日		合同工期（天）	648		
*资金性质	☒ 政府投资 ☐ 水务发展专项资金 ☐ 部门预算 ☐ 社会投资	投资比例				
		市级财政	区级财政	水务发展专项资金	部门预算	社会投资
		%	100%	%	%	%

工程概况 (工程规模和 主要建设内容)	工程名称：光明区全面消除黑臭水体治理工程(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光明区全面消除黑臭水体治理工程(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包括支流水系治理、小微水体治理、暗涵小河流治理、初雨调蓄、干支管网完善、污水厂拓能（本次 EPC 招标不包括水质净化厂的工程内容）、正本清源、面源污染管理、生态补水，总投资 226157.95 万元，详见合同条款“二、工程承包范围（2）建筑安装工程部分”。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100%。
可行性研究、 初步设计及立 项批复文件	项目立项文号：深光发财（2018）1042 号 可研批复文号：深光发财（2019）201 号 概算批复文号：深光发财（2019）211 号 初步设计批复文号：深光发财（2019）211 号
施工图 审查情况	深水咨询审 SL2019091、SSSC19091702-SZ083
征地拆迁 工作完成情况	承诺：征地拆迁工作能够满足主体工程开工需要。
*工程意外 伤害保险情况	承诺：已依法办理工程意外伤害保险，保险单号是：PGGC201931090008000056。
*工伤保险情况	承诺：已依法为职工办理工伤保险，保险单号是：PGGC201931090008000056。

*劳务工工资保证金和“两制”落实情况	承诺：1、已依规办理了本工程的劳务工工资支付保证金，保证金采取□银行保函/□保险机构保单保函/□建设单位担保，保函号是：191206100000314； 2、已依规办理劳务工工资支付分账专户，银行专户账号是：44250100003000001841； 3、本工程建设所需劳务工全部按规定签订劳动合同（协议）； 4、其他相关情况承诺：			
质量安全保障措施落实情况	承诺：在申请办理本工程开工备案手续时，在其他条件符合水务工程开工条件的情况下，为进一步加强本工程质量安全管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五章“建筑安全生产管理”、第六章“建筑工程质量管理”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以及《关于加强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化管理的若干规定》（深建规〔2018〕5号）等有关要求，谨在此就下列材料备齐并存放于施工现场备查情况作出以下承诺： ☒ （一）满足主体工程施工需要的施工详图； ☒ （二）经施工企业技术负责人、项目经理、项目总监签字认可的施工组织设计文件； ☒ （三）危大工程清单（如有时应提供，施工过程中应视实际情况及时更新）； ☒ （四）深基坑（高边坡）工程、矿山法地下暗挖工程（如有时）的施工图纸、设计计算书、施工方案、地质勘察报告、专家审查意见（设计方案和施工方案）以及周围建筑的调查资料（如有时应提供，施工过程中应视实际情况及时更新）； ☒ （五）按工程进度编制的专项施工方案、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工程的安全专项施工方案和专家论证审查意见（如有时应提供，施工过程中应视实际情况及时更新）； ☒ （六）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支付计划； ☒ （七）建设质量六方责任主体（即：建设、勘察、设计、监理、施工、质量检测单位）法定代表人按规定就本单位在本工程的项目负责人签署的 <u>授权书</u> ，以及经建设质量六方责任主体法定代表人授权的项目负责人签署的 <u>项目质量终身责任承诺书</u> ； ☒ （八）承诺聘请正规土石方运输单位，备齐土石方运输合同于施工现场备查； ☒ （九）地下管线查询结果（由市城建档案馆或地下管线产权单位出具），如施工现场有燃气管道设施等地下管线的，则应有《施工现场燃气管道设施保护协议》等相关协议及安全保护措施； ☐ （十）地铁规划控制区域内的建设工程，提交地铁公司出具的同意建设的文件； ☐ （十一）其他事项：			
其他应说明的情况				
相关参建单位基本信息				
勘察单位	单位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原：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地 址	深圳市罗湖区宝安南路 3097 号 洪涛大厦 12 楼
	资质等级	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	资质证书号	B144055465
	法定代表人	朱闻博	联系电话	0755-25595681

*现场监理机构人员基本情况					
(根据投标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监理机构成员情况填写)					
序号	姓名	专业	职称	岗位	证书号 (已实行执业资格制度的岗位, 应填写注册证号)
1	罗方锋	水利水电工程建筑	高工	总监代表	A20180199
2	李宁	市政公用/水利水电	高工	总监代表	JLG2006210088
3	史连春	市政工程	高工	总监代表	A20180198
4	陈刚	市政水利工程	助工	监理工程师	B20191201
5	王利荣	水利工程	高工	监理工程师	JLG2012440453
6	杨仁兵	工民建	工程师	监理工程师	B201807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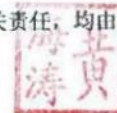
施 工 单 位	单位名称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地 址	天津港保税区跃进路航运服务中心 8#楼
	资质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资质证书号	D112020684
	法定代表人		王洪涛		联系电话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号		(津) JZ 安许证字[2007]CT0001666	
	企业技术负责人				联系电话	
	项目 经理	*姓 名	陈伟		联系电话	
		*联系手机			传真号码	
		*执业注册号	00036164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	
	*项目技术负责人	高长生		联系电话		
	*专职安全员	柴越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号	津建安 C3[2018]0000291	
*质检员	张春辉		职称证或执业资格证书号	项 2121252574		
现场施工项目管理机构其他人员基本情况						
(根据投标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施工项目部管理机构成员情况填写)						
序号	姓名	专业	职称	岗位	证书号 (已实行执业资格制度的岗位, 应填写注册证号)	
1	王海涛	工程质量	高工	/	2150806	

项目法人（建设单位）承诺：

1. 本工程具备开工条件，我单位已同意其于 2019 年 3 月 29 日开工；
2. 填写的参建单位项目负责人信息与中标的项目负责人信息一致；
3. 本表填写内容真实、准确，现承诺如有任何虚假或审查不严引致相关责任，均由我单位承担。



法定代表人：



（盖公章）

2019年10月25日

以下内容由备案部门填写

备案
情况



经办人：

2019年11月1日

备案号

深光水开备[2019]0007

注：本表一式四份，备案后项目建设单位留存两份，备案部门留存一份，备案部门转交监督机构一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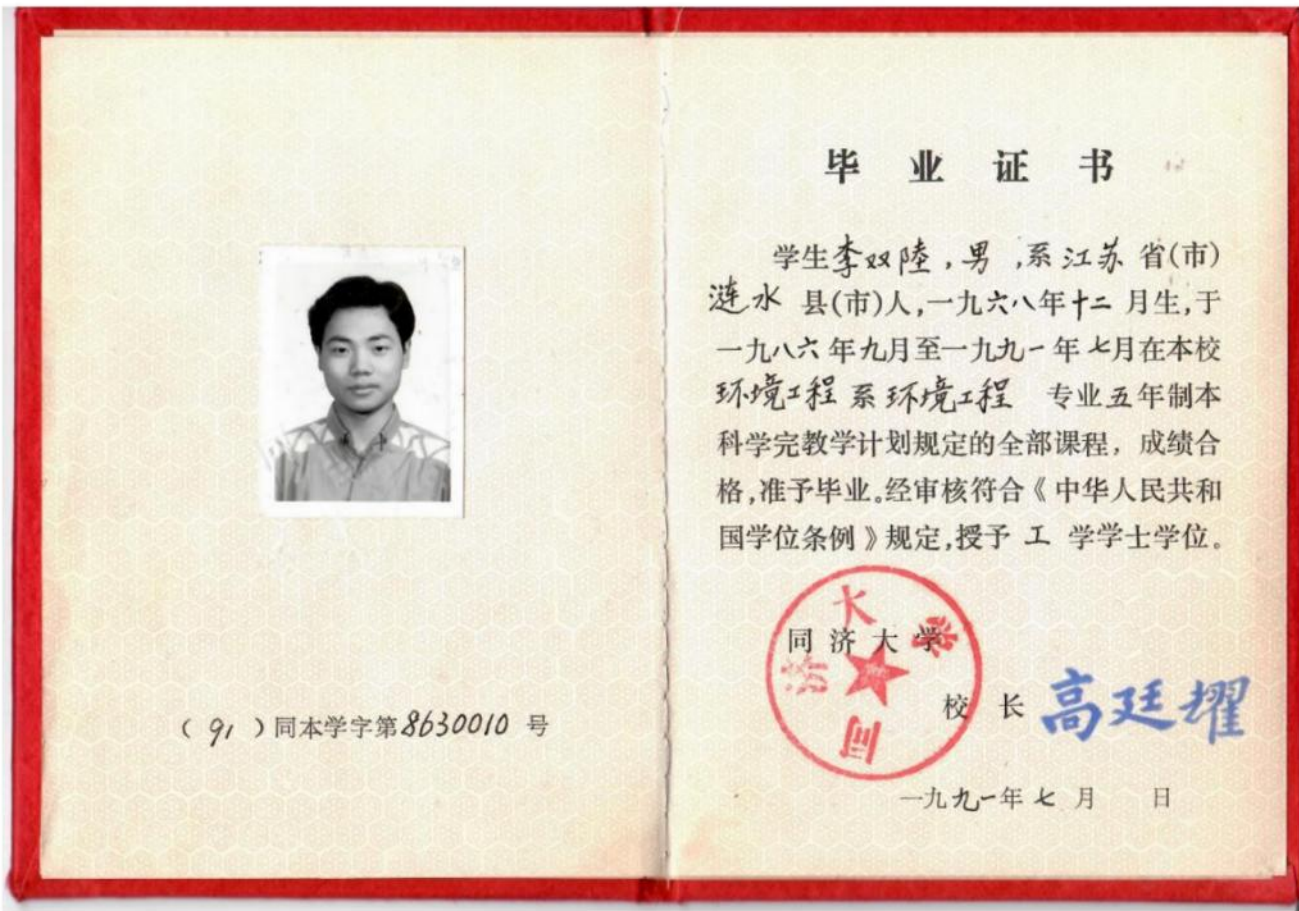
3、质量管理负责人

姓名	李双陆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手机号码		证件号（质量员证编号或 职称证书编号）		粤高职证字第 0500101046157 号	

身份证



学历证



职称证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页码: 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7	30234980	26421.0	3698.94	2113.68	1	38892	2411.3	777.84	1	38892	194.46	58333	227.5	2360	16.52	7.08
2023	08	30234980	26421.0	3698.94	2113.68	1	38892	2411.3	777.84	1	38892	194.46	58333	227.5	2360	16.52	7.08
2023	09	30234980	26421.0	3698.94	2113.68	1	38892	2411.3	777.84	1	38892	194.46	58333	227.5	2360	16.52	7.08
2023	10	30234980	26421.0	3698.94	2113.68	1	30615	1836.9	612.3	1	30615	153.08	58333	227.5	2360	16.52	7.08
2023	11	30234980	26421.0	3698.94	2113.68	1	30615	1836.9	612.3	1	30615	153.08	58333	227.5	2360	16.52	7.08
2023	12	30234980	26421.0	3698.94	2113.68	1	30615	1836.9	612.3	1	30615	153.08	58333	227.5	2360	16.52	7.08
2024	01	30234980	26421.0	3698.94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58333	227.5	44190	329.52	82.38
2024	02	30234980	26421.0	3698.94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58333	227.5	44190	329.52	82.38
2024	03	30234980	26421.0	3698.94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58333	227.5	44190	329.52	82.38
2024	04	30234980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58333	227.5	44190	329.52	82.38
2024	05	30234980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58333	227.5	44190	329.52	82.38
2024	06	30234980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58333	227.5	44190	329.52	82.38
2024	07	30234980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55662	227.5	43659	349.88	87.32
合计				49143.06	27477.84		24076.2	8703.06			2175.78				4195.0	2425.51	624.0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各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c775b3faf7u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4、安全管理负责人

姓名	张广源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手机号码		证件号（C证编号）	粤建安 C3（2023）0036929		

身份证



学历证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3)0036929

姓 名:张广源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0年02月15日

企 业 名 称: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3年09月27日

有 效 期:2023年09月27日 至 2026年09月26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7月03日



职称证



社保证明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张广源		证件号码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301	-	202407	东莞市: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9	19	19		
截止			2024-08-06 17:50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19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9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9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4-08-06 17:50

5、安全员 1

姓名	李钜威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手机号码		证件号（安全员上岗证号或 C 证编号或注册安全工程师管理号）		粤建安 C3（2023）0003422	

身份证



学历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C3 (2023) 0003422	
姓 名:	李钜威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95年02月23日
企 业 名 称:	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23年03月07日
有 效 期:	2023年03月07日 至 2026年03月06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7月0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社保证明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东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李钜威		证件号码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301		-	202407		东莞市: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9	19	19	
截止			2024-07-31 11:18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19个月, 缓缴0个月	19个月, 缓缴0个月	19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会保险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4-07-31 11:18

6、安全员 2

姓名	夏远石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手机号码		证件号（安全员上岗证号或 C 证编号或注册安全工程师管理号）		粤建安 C3（2021）0035584	

身份证



学历证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C3 (2021) 0035584	
姓 名:	夏远石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94年10月04日
企 业 名 称:	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21年04月29日
有 效 期:	2024年04月26日 至 2027年04月28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7月0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7、安全员 3

姓名	丁赖福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手机号码		证件号（安全员上岗证号或 C 证编号或注册安全工程师管理号）		津建安 C3(2023)9000181	

身份证



学历证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津建安C3 (2023) 9000181	
姓 名: 丁赖福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99年01月12日	
企 业 名 称: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22年11月29日	
有 效 期: 2022年11月29日 至 2025年11月28日	
	发证机关: 天津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发证日期: 2023年11月2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丁赖福

社保电脑号：810696215

身份证号码：36073119990112263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3023498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3	07	30234980	7132.0	998.48	570.56	1	7778	482.24	155.56	1	7132	35.66	7132	27.81	2360	16.52
2023	08	30234980	7132.0	998.48	570.56	1	7778	482.24	155.56	1	7132	35.66	7132	27.81	2360	16.52
2023	09	30234980	7132.0	998.48	570.56	1	7778	482.24	155.56	1	7132	35.66	7132	27.81	2360	16.52
2023	10	30234980	7132.0	998.48	570.56	1	7132	427.92	142.64	1	7132	35.66	7132	27.81	2360	16.52
2023	11	30234980	7132.0	998.48	570.56	1	7132	427.92	142.64	1	7132	35.66	7132	27.81	2360	16.52
2023	12	30234980	7132.0	998.48	570.56	1	7132	427.92	142.64	1	7132	35.66	7132	27.81	2360	16.52
2024	01	30234980	7132.0	998.48	570.56	1	7132	356.6	142.64	1	7132	35.66	7132	27.81	5132	57.06
2024	02	30234980	7132.0	998.48	570.56	1	7132	356.6	142.64	1	7132	35.66	7132	27.81	5132	57.06
2024	03	30234980	7132.0	998.48	570.56	1	7132	356.6	142.64	1	7132	35.66	7132	27.81	5132	57.06
2024	04	30234980	7132.0	1069.8	570.56	1	7132	356.6	142.64	1	7132	35.66	7132	27.81	5132	57.06
2024	05	30234980	7132.0	1069.8	570.56	1	7132	356.6	142.64	1	7132	35.66	7132	27.81	5132	57.06
2024	06	30234980	7132.0	1069.8	570.56	1	7132	356.6	142.64	1	7132	35.66	7132	27.81	5132	57.06
2024	07	30234980	9081.0	1362.15	726.48	1	9081	454.05	181.62	1	9081	45.41	9081	29.81	9081	72.64
合计				13557.87	7573.2			5324.13	1932.06			473.33		535.81	514.13	146.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5b58538369b6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234980
单位名称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4年7月25日

8、资料员

姓名	徐振琿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手机号码			证件号		2201050000172658

身份证



学历证



资料员上岗证

 徐振琿 姓 名徐振琿 身份证号 证书编号2201050000172658 工作单位无	徐振琿 同志于 2022 年 5 月1 日至 2022 年5 月25 日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 管理人员资料员 职业 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2022 年5 月27 日 有效期至：2025年5月27日
---	--

社保证明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东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徐振琿		证件号码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202301	-	202407	东莞市: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9	19
截止			2024-07-31 11:19，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19个月,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9个月,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4-07-31 11:19

9、工程造价负责人

姓名	付云连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手机号码			证件号		建[造]11244400030345

身份证



学历证



注册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不分等级) 或一级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证



一级造价工程师

Class 1 Cost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全国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一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姓名: 付云连
证件号码:
性别: 女
出生年月: 1985年04月
专业: 土木建筑工程
批准日期: 2023年10月29日
管理号: 20231004544000003541





证书编号: 建[造]11244400030345
初始注册日期: 2024 年 05 月 09 日

525

姓名: 付云连
身份证号码:
性别: 女
专业: 土木建筑
聘用单位: 东莞市莞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颁发机关盖章: 
发证日期: 2024 年 5 月 9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字, 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付云连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360502*****22	性别	女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 东莞市莞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11244400030345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B11244400030345

注册专业: 土建

有效期: 2028年05月08日

暂无证书变更记录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198026176K

登记通知书
(粤东)登字(2024)第44190012400009443号
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提交的变更 登记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予以登记。
经核准的变更登记事项如下:

登记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名称	东莞市莞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刘文念	阳凤萍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 建设工程施工; 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 房地产开发经营; 建筑劳务分包。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 土石方工程施工;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 金属门窗工程施工; 工程管理服务; 物业管理; 非居住房地产租赁; 停车场服务; 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 单位后勤管理服务; 建筑材料销售; 再生资源销售; 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 建设工程施工; 建设工程设计; 公路管理与养护; 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 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 房地产开发经营; 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 市政设施管理; 建筑物清洁服务; 土石方工程施工;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 金属门窗工程施工; 工程管理服务; 物业管理; 非居住房地产租赁; 停车场服务; 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 单位后勤管理服务; 建筑材料销售; 再生资源销售; 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 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通知。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登记机关盖章)
二〇二四年六月二十六日
执法专用章
(36)

99

社保证明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东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付云连			证件号码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301		-	202407		东莞市: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9	19	19	
截止			2024-07-31 11:18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19个月,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9个月,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9个月,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4-07-31 11:18

四、诚信守法投标承诺书（公示）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诚信守法投标承诺书

致招标人：东莞市水务集团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自觉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以及广东省、东莞市水务工程招标投标管理的有关规定，作为投标人参与（东莞市供水设施更新改造项目-东莞市供水管网更新改造二期工程（桥头标段）施工）（招标编号：SSAWQC12400634）招标项目的投标。就企业及项目经理有关情况作出如下承诺：

（一）不组织、不参与任何串通投标或以弄虚作假的方式投标的行为；

（二）本公司及参与投标的从业人员均满足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投标文件提交的“资格审查业绩证明材料”、“拟投入本项目的班子人员组成表”及其附带的证明材料均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三）已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企业库建档,且填报的信息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截止提交前一日，已登录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企业库核实所填报数据真实有效。如企业在东莞市水务局已有本工程对应的企业类型信用档案，信用档案与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企业库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填写一致，并已通过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企业库的检测。

（四）本公司或者从业人员不存在属于《东莞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二十五条规定限制参与本市工程投标的情形。

（五）拟投入本工程的项目负责人不存在以下情形之一：

- 1、在其他任何在建工程中任职项目负责人；
- 2、在参与本工程投标时，同时参与其他正处于开标、评标阶段的投标项目；
- 3、已取得其他项目第一中标候选人或中标人身份或已有签订工程合同等其他导致不能正常受理本工程业务的情形。

（六）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企业的信用记录，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七）我方在本次投标活动中绝无资质挂靠、串标、围标情形，若经贵方查出，立即取消我方投标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积极主动地协助、接受相关部门调查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

（八）我方与其他投标人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九）如我方中标的，我方承诺严格遵守落实东莞市水务局印发《关于明确在建水务工程关键岗位管理人员考勤打卡有关事项的通知》（东水务〔2023〕300号）和《关于进一步强化我市水务工程实名制管理工作的通知》（东水务〔2023〕301号）文件要求，加强项目人员管理。

我公司对以上承诺内容的真实性和履约性负责，如果违反本承诺书，我方愿意接受：

- （1）取消投标资格、取消中标资格；

(2) 投标保证金将全部被没收，给贵方造成的损失超过我方投标保证金金额的，贵方还有权要求我方对超过部分进行赔偿；

(3) 招标人今后可拒绝我方参与投标；

(4) 水行政主管部门或相关主管部门对我方作不良行为记录，行政处罚。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投标人：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东莞市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技术负责人：



(签字)

日期：2024 年 08 月 01 日

说明：原件扫描件上传后还须由投标人使用投标人的企业数字证书电子签名，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及技术负责人数字证书电子签名。

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代表人员均须签字、加盖法人公章，原件扫描件上传后，还须由联合体各方进行企业数字证书电子签名，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及技术负责人数字证书电子签名。

五、财务状况（公示）

【价格单位：（人民币）元】

年 度	总资产（元）	净资产（元）	年营业额（元）	年净利润（元）
2021	83,360,146,134.86	19,045,397,569.06	52,518,148,046.66	980,282,508.05
2022	80,916,501,955.01	20,312,424,470.79	55,002,328,720.23	712,986,970.62
2023	87,607,731,822.76	21,290,534,990.85	54,465,457,334.40	1,493,990,265.87
总计			161,985,934,101.29	3,187,259,744.54

备注：需提供经独立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审计报告及投标人财务状况表；若投标人为新成立或未进行独立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本表中对应年度的财务信息应填写“/”。

投 标 人：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日 期： 2024 年 8 月 7 日

1、联合体牵头方（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2021 年审计报告



先锋实杰
pioneer

21

报告书

北京先锋实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Beijing Pioneer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 Ltd.

审计报告

先会财审字 FSA-22123H 号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地反映了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 2021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合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交第

一航务工程局、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

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北京先锋实杰会计师事务所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北京市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2 年 04 月 25 日

资产负债表

财企01表

编制单位：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合并）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1		
货币资金	2	1,974,323,454.50	2,103,876,363.33
△结算备付金	3		
△拆出资金	4		
交易性金融资产	5	674,025,972.9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		
衍生金融资产	7		
应收账款	8	130,860,003.26	200,272,232.89
应收账款	9	22,633,842,662.70	25,620,608,731.73
应收款项融资	10	440,360,291.32	417,548,736.71
预付款项	11	2,375,994,244.23	2,595,037,376.79
△应收保费	12		
△应收分保账款	13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14		
其他应收款	15	9,454,274,114.29	7,985,637,691.46
其中：应收股利	1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7		
存货	18	2,130,368,737.85	2,266,722,647.62
其中：原材料	19	1,410,043,768.78	1,284,843,783.82
库存商品（产成品）	20	154,380,479.44	360,253,333.47
合同资产	21	10,784,145,147.31	10,651,655,064.63
持有待售资产	2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3	2,489,809,281.90	2,832,860,915.22
其他流动资产	24	786,278,073.68	893,710,621.54
流动资产合计	25	54,074,281,984.01	55,567,930,381.92
非流动资产：	26		
△发放贷款和垫款	27		
债权投资	2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9		
其他债权投资	30		
☆持有至到期投资	31		
长期应收款	32	5,792,076,883.03	3,691,097,137.02
长期股权投资	33	6,251,163,517.55	7,121,988,643.9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4	824,043,568.02	1,290,824,771.2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5	1,693,378,551.97	1,079,176,566.83
投资性房地产	36	50,964,667.44	55,283,467.35
固定资产	37	4,220,268,720.39	4,341,959,183.12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38	12,056,388,065.98	11,901,488,952.79
累计折旧	39	7,851,395,716.43	7,572,501,306.29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0	1,176,462.14	1,176,462.14
在建工程	41	2,130,333,820.34	1,801,708,095.03
生产性生物资产	42		
油气资产	43		
使用权资产	44	140,561,330.21	388,005,559.81
无形资产	45	661,840,993.18	720,379,178.13
开发支出	46	3,853,982.29	2,818,584.07
商誉	47	6,927,734.58	6,927,734.58
长期待摊费用	48	72,621,326.15	55,337,515.88
递延所得税资产	49	647,335,917.61	545,453,349.64
其他非流动资产	50	6,790,513,138.09	4,017,149,592.25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51		
非流动资产合计	52	29,285,864,150.85	25,116,109,378.83
	53		
	54		
	55		
	56		
	57		
	58		
	59		
	60		
	61		
	62		
	63		
	64		
	65		
	66		
	67		
	68		
	69		
	70		
	71		
	72		
	73		
资产总计	74	83,360,146,134.86	80,684,039,760.75

注：表中带*科目为合并会计报表专用；带△指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科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带合科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

资产负债表

财企01表

编制单位：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合并）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75		
短期借款	76	3,925,881,666.66	7,172,932,424.03
△向中央银行借款	77		
△拆入资金	78		
交易性金融负债	7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80		
衍生金融负债	81		
应付票据	82	4,158,314,324.85	4,061,636,756.83
应付账款	83	26,533,074,707.40	21,570,740,208.90
预收款项	84		
合同负债	85	6,443,643,756.27	10,838,834,362.3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6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87		
△代理买卖证券款	88		
△代理承销证券款	89		
应付职工薪酬	90	245,659,231.83	243,425,376.08
其中：应付工资	91		
应付福利费	92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93		
应交税费	94	253,147,471.27	485,724,473.65
其中：应交税金	95		
其他应付款	96	7,470,904,504.70	6,714,285,683.95
其中：应付股利	97	129,260,540.43	95,220,860.61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98		
△应付分保账款	99		
持有待售负债	1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1	2,272,407,370.53	1,761,802,806.79
其他流动负债	102	1,167,816,329.60	1,230,764,017.54
流动负债合计	103	52,470,849,363.11	54,080,146,110.09
非流动负债：	104		
△保险合同准备金	105		
长期借款	106	6,831,499,746.27	4,125,272,388.97
应付债券	107	1,0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108		
永续债	109		
租赁负债	110	12,921,318.95	174,091,844.53
长期应付款	111	3,243,929,196.86	3,817,453,007.3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12	110,200,000.00	131,070,000.00
预计负债	113	52,986,735.21	39,993,187.22
递延收益	114	426,033,895.87	406,561,395.9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5	166,328,310.52	110,053,325.15
其他非流动负债	116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117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8	11,843,899,202.69	8,804,495,149.17
负 债 合 计	119	64,314,748,565.80	62,884,641,259.2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120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1	6,983,199,596.52	6,670,887,394.16
国家资本	122		
国有法人资本	123	6,983,199,596.52	6,670,887,394.16
集体资本	124		
民营资本	125		
外商资本	126		
△减：已归还投资	127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128	6,983,199,596.52	6,670,887,394.16
其他权益工具	129	4,936,125,000.00	4,933,200,000.00
其中：优先股	130		
永续债	131	4,936,125,000.00	4,933,200,000.00
资本公积	132	2,074,397,453.28	1,391,525,741.68
减：库存股	133		
其他综合收益	134	-158,261,993.30	-62,666,168.27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35		
专项储备	136	90,983,001.94	63,390,575.76
盈余公积	137	705,664,794.69	627,987,054.64
其中：法定公积金	138	703,044,277.21	625,366,537.16
任意公积金	139	2,620,517.48	2,620,517.48
△储备基金	140		
△企业发展基金	141		
△利润归还投资	142		
△一般风险准备	143		
未分配利润	144	4,046,101,789.96	3,810,750,996.9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5	18,678,209,643.09	17,435,075,594.92
*少数股东权益	146	367,187,925.97	364,322,906.5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7	19,045,397,569.06	17,799,398,501.4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8	83,360,146,134.86	80,684,039,760.75

注：表中带*科目为合并会计报表专用；带△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科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带合科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

利润表

财企02表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合并）

2021年度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	52,518,145,046.66	44,652,602,754.06	减：营业外支出	37	7,370,191.42	9,662,636.15
其中：营业收入	2	52,518,145,046.66	44,652,602,754.0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	1,099,684,326.20	1,472,255,838.97
△利息收入	3			减：所得税费用	39	119,401,818.15	230,205,710.26
△已赚保费	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	980,282,508.05	1,242,050,128.7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41		
二、营业总成本	6	51,814,833,859.46	42,585,180,334.2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2	976,031,140.71	1,241,652,687.52
其中：营业成本	7	48,387,138,711.83	39,180,634,426.41	*少数股东损益	43	4,251,367.34	397,441.19
△利息支出	8			（二）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4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9			持续经营净利润	45	980,282,508.05	1,242,050,128.71
△退保金	10			终止经营净利润	46		
△赔付支出净额	1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7	-95,595,825.03	-18,278,388.39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1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8	-95,595,825.03	-18,278,388.39
△保单红利支出	13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9	-36,876,992.50	-4,057,744.42
△分保费用	14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50	926,500.00	3,067,841.94
税金及附加	15	114,273,417.63	124,020,693.57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1		
销售费用	16	28,450,217.23	21,669,736.09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2	-37,803,492.50	-7,125,586.36
管理费用	17	961,697,249.52	1,165,975,134.06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3		
研发费用	18	1,895,104,441.39	1,589,297,647.55	5.其他	54		
财务费用	19	448,158,821.86	503,582,702.55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5	-58,718,832.53	-14,220,643.97
其中：利息费用	20	725,818,444.06	668,321,392.11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6		
利息收入	21	446,776,427.18	481,952,877.49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7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22	123,930,411.99	43,142,488.38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8		
其他	23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9		
加：其他收益	24	27,289,554.58	40,242,864.76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	-26,128,130.72	-220,294,500.19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6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6	101,261,107.73	-119,151,579.10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27	-155,084,340.80	-109,957,726.89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3	-58,718,832.53	-14,220,643.97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			9.其他	64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	117,884,903.57	50,081,593.63	七、综合收益总额	66	884,686,683.02	1,223,771,740.3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	-346,504,229.15	-466,112,500.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7	880,435,315.68	1,223,374,299.1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2	-43,256,543.19	-5,633,309.3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8	4,251,367.34	397,441.1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	658,378,515.42	6,633,349.62	八、每股收益：	6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	1,090,978,257.71	1,472,339,918.19	基本每股收益	70		
加：营业外收入	35	16,076,259.91	9,478,556.93	稀释每股收益	71		
其中：政府补助	36				72		

注：表中带*科目为合并会计报表专用；带△科目为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带☆科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

现金流量表

财企03表
金额单位：元

2021年度

编制单位：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合并）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	841,486,362.00	255,000,000.00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51,173,713,009.09	45,964,210,151.1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1	132,601,465.75	80,981,744.4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2	656,004,772.24	6,939,339.14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3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		653,443,782.54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	1,630,092,599.99	996,364,866.14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6	463,990,676.31	542,278,496.19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8			投资支付的现金	37	2,151,630,588.06	2,752,698,928.78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9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38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9	77,071,050.29	17,319,604.76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	706,820,791.97	3,088,325,195.47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	3,399,713,106.63	6,370,622,225.20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	-1,769,620,506.64	-5,374,257,359.06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	37,985,316.69	52,932,803.4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43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5,071,100,616.55	8,767,324,983.72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4	1,007,974,900.00	3,078,409,875.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	56,282,798,942.33	54,784,467,938.35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5	7,974,900.00	48,027,482.1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	45,131,343,585.94	39,788,440,345.96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6	23,112,599,596.01	30,949,217,544.6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	4,256,345,000.00	492,501,367.00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	28,376,819,496.01	34,520,128,786.76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2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9	22,722,611,053.79	30,494,375,423.02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2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0	827,542,424.31	1,851,742,781.40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1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2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	5,259,331,464.85	1,090,490,927.72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	2,303,584,517.41	2,612,573,191.5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	28,809,484,942.95	33,436,609,132.1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	881,877,574.10	1,016,889,850.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	-432,665,446.94	1,083,519,654.6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	6,003,301,743.35	7,034,562,767.1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5	-2,208,230.85	-122,243,673.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	54,320,107,420.80	50,452,466,155.5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	-241,802,662.90	-80,979,594.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	1,962,691,521.53	4,332,001,782.8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	2,025,550,332.96	2,106,529,927.7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9	—	—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	1,783,747,670.06	2,025,550,332.96

注：带△楷体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财企04表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合并）

2021年度

项 目	行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本年金额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6,670,887,394.16	—	4,933,200,000.00	—	1,391,526,741.08	—	-42,666,168.27	63,360,575.76	627,887,054.64	3,810,750,995.96	17,435,875,386.92	364,322,906.57	17,799,283,383.49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3	—	—	—	—	—	—	—	—	—	—	—	—	—	
其他	4	—	—	—	—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5	6,670,887,394.16	—	4,933,200,000.00	—	1,391,526,741.08	—	-42,666,168.27	63,360,575.76	627,887,054.64	3,810,750,995.96	17,435,875,386.92	364,322,906.57	17,799,283,383.4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312,312,202.36	—	2,935,000.00	—	662,871,711.60	—	-95,595,825.03	27,592,426.18	77,677,740.05	235,350,793.01	1,243,134,048.17	2,865,019.40	1,245,999,067.57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	—	—	—	—	—	-95,595,825.03	—	—	975,031,143.71	883,435,315.68	4,251,367.34	884,686,683.0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312,312,202.36	—	2,935,000.00	—	662,871,711.60	—	—	—	—	998,108,913.26	1,006,000,000.00	7,974,900.00	1,006,000,813.96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312,312,202.36	—	—	—	662,871,711.60	—	—	—	—	—	1,006,000,000.00	7,974,900.00	1,007,974,9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	—	2,935,000.00	—	—	—	—	—	—	—	2,935,000.00	—	2,935,000.0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	—	—	—	—	—	—	—	—	—	—	—	—	
4.其他	12	—	—	—	—	-4,816,086.04	—	—	—	—	—	-4,816,086.04	—	-4,816,086.04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3	—	—	—	—	—	—	—	27,592,426.18	—	—	27,592,426.18	-6,693.84	27,585,732.34	
1.提取专项储备	14	—	—	—	—	—	—	—	584,751,795.77	—	—	584,751,795.77	-6,693.84	584,745,101.93	
2.使用专项储备	15	—	—	—	—	—	—	—	-587,159,369.59	—	—	-587,159,369.59	—	-587,159,369.59	
（四）利润分配	16	—	—	—	—	—	—	—	—	77,677,740.05	-740,680,347.70	-663,002,607.65	-9,354,554.10	-672,357,161.75	
1.提取盈余公积	17	—	—	—	—	—	—	—	—	77,677,740.05	—	—	—	—	
其中：法定公积金	18	—	—	—	—	—	—	—	—	77,677,740.05	—	—	—	—	
任意公积金	19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	20	—	—	—	—	—	—	—	—	—	—	—	—	—	
3.企业发放现金	21	—	—	—	—	—	—	—	—	—	—	—	—	—	
4.利润分配	22	—	—	—	—	—	—	—	—	—	—	—	—	—	
5.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3	—	—	—	—	—	—	—	—	—	—	—	—	—	
6.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	—	—	—	—	—	—	—	—	—	—	—	—	—	
7.其他	25	—	—	—	—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6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7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8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9	—	—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30	—	—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31	—	—	—	—	—	—	—	—	—	—	—	—	—	
6.其他	32	—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3	6,983,199,596.52	—	4,935,135,000.00	—	2,054,397,452.68	—	-158,261,993.30	90,953,001.94	705,564,794.69	4,946,101,789.96	18,678,985,435.08	367,187,925.97	19,046,173,361.05	

注：所有者权益科目为金融企业专用，带*科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财企04表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合并）

2021年度

上年金额

项目	行政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优先股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6,670,887,394.16	16	3,436,300,000.00	18	1,397,625,741.68	20	-44,387,773.88	33,759,847.74	698,906,176.75	24	3,702,872,901.82	15,006,745,282.29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本年年初余额	5	6,670,887,394.16		3,436,300,000.00		1,397,625,741.68		-44,387,773.88	33,759,847.74	698,906,176.75		3,702,872,901.82	15,006,745,282.2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1,497,000,000.00		-6,000,000.00		-18,278,388.39	28,630,728.02	129,080,877.89		106,877,095.12	1,738,310,312.64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18,278,388.39				1,541,652,687.52	1,523,374,299.1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1,497,000,000.00		-6,000,000.00							1,491,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1,497,000,000.00									1,497,000,000.00
4.其他	12					-6,000,000.00							-6,000,000.00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3								28,630,728.02				28,630,728.02
1.提取专项储备	14								28,630,728.02				28,630,728.02
2.使用专项储备	15												
（四）利润分配	16								-494,865,789.75				-494,865,789.75
1.提取盈余公积	17									129,080,877.89			129,080,877.89
其中：法定盈余公积	18									129,080,877.89			129,080,877.89
任意盈余公积	19												
转储备基金	20												
*企业发展基金	21												
*利润分配投资	22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3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												
4.其他	25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6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7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8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9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30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31												
6.其他	32												
四、本年年末余额	33	6,670,887,394.16		4,933,300,000.00		1,391,625,741.68		-62,666,168.27	63,390,575.76	827,987,054.64		3,810,700,096.96	17,746,346,044.40

注：带△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科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1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企业的基本情况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中港第一航务工程局, 2006年公司整体改制为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由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交建”)出资, 于2006年11月13日取得天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200001030610685; 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217,622.40万元, 2012年、2013年、2015年、2019年、2021年发生增加注册资本、股东变更等事项, 截至2021年末注册资本为667,088.74万元, 实收资本为698,319.96万元, 其中中国交建投入601,003.84万元, 持股比例86.06%; 工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投入47,752.44万元, 持股比例6.84%; 农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投入33,042.45万元, 持股比例4.73%; 深圳市鑫麦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入16,521.22万元, 持股比例2.37%, 2021年12月工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对本公司增资31,231.22万元暂未办理工商变更手续; 法定代表人: 王洪涛。

公司注册地址: 天津港保税区跃进路航运服务中心8号楼; 公司的经营期限是无限期;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所属的集团总部(最终母公司)为中国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交集团”)。

本公司属水利和港口工程建筑行业, 目前公司所提供的主要产品或服务包括: 港口工程、工业民用工程、水利、市政工程建设; 大型成套设备安装; 各类型工业能源、交通、民用建设工程项目的总承包; 中小型港湾、工程民用工程的勘察设计; 港口工程建设、混凝土、地基土壤、建筑材料的科研试验; 港湾工程的技术咨询; 船舶修造; 钢结构加工; 物资储存(危险品除外)(以上范围内国家有专营专项规定的按规定办理)。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1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1年12月31日合并财务状况及

2021 年度合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二）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四）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

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五）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拟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本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该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长期股权投资”或“金融工具”的相关内容。

（六）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七）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以及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含减值）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所有者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

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当期加权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其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八）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7、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九）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票据单项评估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票据；已有明显迹象表明承兑人很可能无法履行承兑义务的应收票据等。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票据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与“应收款项”组合划分相同

（十）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长期应收款等。应收款项以摊余成本计量。

应收款项减值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综合考虑收款期限、客户的信用状况、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风险敞口以及风险折现率等因素。当金融资产存在无附加条件抵押、担保时，以金融资产实际金额扣除抵押、担保部分后的净敞口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由于各期的预期信用损失不同，各期计提减值的比率也会不同。

1、单项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若应收款项的客户发生财务困难、破产或重组等客观信用受损及恶化情形，在信用减值计提模型基础上，需单独考虑特定客户信用恶化的损失。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定依据、计提方法

（1）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在客户未发生财务困难、破产或重组等客观信用受损及恶化情形下，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应收款项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2）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按照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内预计信用损失，进行信用风险评估，计提减值准备。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 目	计提方法
组合 1：中交集团内部应收款项	发生坏账损失的可能性较低，一般不需计提减值准备

项 目	计提方法
组合 2: 员工个人借款、备用金	发生坏账损失的可能性较低, 一般不需计提减值准备
组合 3: 账龄分析法	以挂账账龄组合及逾期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 根据信用减值损失模型进行计提

3、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果资产负债表日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小于该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账面金额, 则应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 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 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 计入当期损益。但是, 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4、坏账损失的确认标准

对债务人破产或死亡, 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 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或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其清偿责任, 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时经公司批准确认为坏账。

本公司向第三方转让应收款项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 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一)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开发成本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 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房地产开发企业的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主要包括库存材料、在建开发产品(开发成本)、已完工开发产品和意图出售而暂时出租的开发产品等。开发产品的成本包括土地出让金、基础配套设施支出、建筑安装工程支出、开发项目完工之前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开发过程中的其他相关费用。存货发出时, 采用个别计价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 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 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 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 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 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

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周转材料和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周转材料中的易腐、易糟的周转材料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工程项目专用周转材料在项目周期内摊销；其他周转材料按预计使用次数分次摊销，但摊销期一般不得超过三年。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十二） 合同资产

本公司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公司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合同资产应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数据分析确定合同资产的信用减值损失模型进行计提。若客户发生财务困难、破产或重组等客观信用受损及恶化情形，在上述信用减值损失模型的基础上，需单独考虑特定客户信用恶化的损失。本公司对在客户未发生财务困难、破产或重组等客观信用受损及恶化情形下，根据信用减值损失模型计提减值准备。

（十三）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但对于其中属于非交易性的，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金融工具”所述。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

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本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

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

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3、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十四)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固定资产的分类、计价方法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其他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具体分类	预计使用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钢结构房屋	30 年	0	3.33%
	钢筋混凝土结构房屋	30 年	0	3.33%
	码头及附属建筑	40 年	0	2.5%
	其他房屋及建筑物	20 年	0	5%
机械设备	施工机械	10 年	0	10%
	生产设备	10 年	0	10%
	运输设备	5 年	0	20%
	大型起重设备	20 年	0	5%
	试验及仪器设备	5 年	0	20%
	其他机器设备	5 年	0	20%
船舶	远洋运输船	25 年	10%	3.6%
	工程船	25 年	5%	3.8%
	拖轮及驳船	20 年	5%	4.75%
	其他船舶	10 年	5%	9.5%
运输工具		5 年	0	20%
办公及电子设备		3-5 年	0	33.33%-20%

注：境外的施工机械等根据使用环境不同可以缩短预计使用年限。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4、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

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十六）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十七）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十八）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及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

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3、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其中，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如意在获取知识而进行的活动，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的应用研究、评价和最终选择，材料、设备、产品、工序、系统或服务替代品的研究，新的或经改进的材料、设备、产品、工序、系统或服务的可能替代品的配制、设计、评价和最终选择等；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如生产前或使用前的原型和模型的设计、建造和测试，不具有商业性生产经济规模的试生产设施的设计、建造和运营等。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4、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十九）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

（二十）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商誉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一）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二十二）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本公司聘请独立精算师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按现值列示，并将当期服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二十三） 应付债券

本公司发行的非可转换公司债券，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相关交易费用），作为负债处理；债券发行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债券面值总额的差额，作为债券溢价或折价，在债券的存续期间内按实际利率于计提利息时摊销，并按借款费用的处理原则处理。

本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在初始确认时将负债和权益成份进行分拆，分别进行处理。首先确认负债成份的公允价值并以此作为其初始确认金额，其次按照该可转换公司债券整体发行价格（扣除相关交易费用）扣除负债成份初始确认金额后的金额确定权益成份的初始确认金额。

（二十四） 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五）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1. 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1) 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2) 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公司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公司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2、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本附注四、“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二十六）收入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

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1、提供建造服务收入

公司向客户提供建造服务，通常包含基础设施建设履约义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的在建资产，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履约进度的确定方法为投入法，通常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成本占预计合同总成本的比例确认。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提供设计服务收入

公司向客户提供设计业务，根据协议等通常认为具有不可替代性及合格收款权，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3、商品销售收入

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相关因素包括：

- （1）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2）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3）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占有该商品实物；
- （4）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与报酬；
- （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4、房地产开发产品销售收入

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房屋合同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本公司的房地产开发产品销售合同仅包含一个单项履约义务，在满足以下条件时确认收入：（1）与客户签订了销售合同；（2）房地产开发产品已经建造完成并取得了竣工验收备案表；（3）取得了买方的付款证明；（4）买方接到书面交房通知书，办理了交房手续，无正当理由拒绝接收的，于书面交房通知确定的交付使用时限结束后即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5、PPP 项目的核算

本公司作为社会资本方与政府方订立 PPP 项目合同，并提供建设、运营、维护等多项服务，本公司识别合同中的单项履约义务，将交易价格按照各项履约义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项履约义务。在提供建造服务或将项目发包给其他方时，确定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并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合同资产。

本公司在项目运营期间向获取公共产品和服务的对象收取的费用不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现金的权利的，在 PPP 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相关 PPP 项目资产的对价金额或确认的建造收入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在项目运营期间满足有权收取可确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条件的，在拥有收取该对价的权利（该权利仅取决于时间流逝的因素）时确认为应收款项。在 PPP 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本公司将相关 PPP 项目资产的对价金额或确认的建造收入金额，超过有权收取可确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差额，确认为无形资产。PPP 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本公司确认与运营服务相关的收入。

（二十七）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

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二十九） 租赁

租赁是指本公司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船舶、运输工具、机器设备、其他设备。

（1）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2） 后续计量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四、‘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1） 经营租赁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

本公司的全部租赁合同，只要符合《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20]10号）、《关于调整〈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适用范围的通知》（财会[2021]9号）适用范围和条件的（即，减让后的租赁对价较减让前减少或基本不变；减让仅针对2022年6月30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综合考虑定性和定量因素后认定租赁的其他条款和条件无重大变化），其租金减免、延期支付等租金减让，自2020年1月1日起均采用简化方法处理。

(三十)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无论公允价值是可观察到的还是采用估值技术估计的，在本财务报表中计量和/或披露的公允价值均在此基础上予以确定。

1、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本公司本年末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主要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主要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

2、估值技术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充分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前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计量基于输入值的可观察程度以及该等输入值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的重要性，被划分为三个层次：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活跃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量和交易频率足以持续提供定价信息的市场。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二层次输入值包括：①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②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③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在正常报价

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收益率曲线、隐含波动率、信用利差等。④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无可观察输入值，本公司只有在相关资产或负债不存在市场活动或者市场活动很少导致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

本公司在以公允价值计量资产和负债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计入当期损益还是其他综合收益等会计处理问题，由要求或允许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计量或披露的其他相关会计准则规范，参见本附注四中其他部分相关内容。

（三十一） 资产证券化业务

在运用证券化金融资产的会计政策时，本公司已考虑转移至其他实体的资产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程度，以及本公司对该实体行使控制权的程度；

当本公司已转移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时，本公司予以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本公司保留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时，本公司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如本公司并未转移或保留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本公司考虑对该金融资产是否存在控制。如果本公司并未保留控制权，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把在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及义务分别确认为资产或负债。如本公司保留控制权，则根据对金融资产的继续涉入程度确认金融资产。

五、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 会计政策变更

1、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

财政部于 2021 年 2 月 2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以下简称“解释 14 号”），规范了社会资本方对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合同的会计处理；以及基准利率改革导致相关合同现金流量的确定基础发生变更的会计处理，于发布之日起实施。

根据解释 14 号，本公司对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上述两项业务，按照解释 14 号规定进行处理。对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开始实施且至解释 14 号施行日尚未完成的有关 PPP 项目合同、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发生的基准利率改革相关业务，进行了追溯调整。相关累计影响数未调整可比期间数据，仅调整 2021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等原账面价值与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 2021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解释 15

号对通过内部结算中心、财务公司等对母公司及成员单位资金实行集中统一管理的列报做出规范，于发布之日起实施。本公司对上年同期数据进行了调整。

3、《根据关于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切实做好企业 2021 年年报工作的通知》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17 日发布了《根据关于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切实做好企业 2021 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会〔2021〕32 号），明确“合同资产”预计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变现的，应当在“合同资产”项目列示，不应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项目列示；“合同负债”预计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应当在“合同负债”项目列示，不应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项目列示。本公司对上年同期数据进行了调整。

根据上述规定，本公司对可比期间报表项目调整如下：

报表项目	变更前（2020 年 12 月 31 日）	变更后（2021 年 1 月 1 日）
	合并报表	合并报表
资产负债表项目：		
货币资金	4,566,778,704.76	2,103,876,363.33
其他应收款	5,522,735,350.03	7,985,637,691.46
合同资产	8,952,807,785.69	10,651,655,064.63
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资产	4,531,708,194.16	2,832,860,915.22
长期应收款	4,477,322,153.47	3,691,097,137.02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30,924,575.80	4,017,149,592.25
短期借款	10,126,853,785.14	7,172,932,424.03
其他应付款	3,760,364,322.84	6,714,285,683.95
现金流量表项目：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57,734,333.22	8,767,324,983.7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081,096,211.06	7,034,562,767.1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37,103,689.24	-80,979,594.82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325,556,363.63	2,106,529,927.78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88,452,674.39	2,025,550,332.96

（二）其他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本公司 2021 年度无其他应披露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等事项。

六、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境内子公司凡被认定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增值税应纳税额为当期销项税额抵减可以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余额，本年度按应税收入6%、9%或13%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其他子公司视同为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按3%的征收率计缴增值税。在2016年4月30日前开工的基建施工项目，可以选择简易征收办法，按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房地产开发企业中的一般纳税人销售自行开发的2016年4月30日之前的房地产老项目，可以选择简易征收办法，按照5%的征收率计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5%或1%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15%、25%计缴，部分下属子公司享受小型微利企业税收优惠，按20%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下属从事生产性服务业的子公司，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0%抵减应纳税额。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单位名称	适用税率	税收优惠及批文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15%	2020 年 10 月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按照税法规定享受 15% 的优惠税率计缴所得税。
中交一航局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15%	2019 年 11 月该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按照税法规定享受 15% 的优惠税率计缴所得税。
中交一航局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15%	2021 年 11 月该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按照税法规定享受 15% 的优惠税率计缴所得税。
中交一航局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15%	2019 年 12 月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按照税法规定享受 15% 的优惠税率计缴所得税。
中交一航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15%	2021 年 10 月该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按照税法规定享受 15% 的优惠税率计缴所得税。
中交天津港湾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	15%	2021 年 10 月该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按照税法规定享受 15% 的优惠税率计缴所得税。
中交天津港湾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15%	2021 年 10 月该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按照税法规定享受 15% 的优惠税率计缴所得税。
天津市海岸带工程有限公司	15%	2019 年 11 月该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按照税法规定享受 15% 的优惠税率计缴所得税。
广西中交教育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5%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延续和修订促进广西北部湾经济区开放开发若干政策规定的通知>（桂政发[2014]5 号）和<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促进新时代广西北部湾经济区高水平开放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桂政发[2020]42 号），公司享受国家西部大开发减按 15% 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免征属于地方分享部分的企业所得税。
中交一航局西南工程有限公司	15%	

七、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 子企业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	投资额	取得方式
1	中交一航局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	天津	基建	146,014.00	100.00	100.00	146,014.00	投资设立
2	中交一航局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青岛	青岛	基建	72,662.00	100.00	100.00	72,662.00	投资设立
3	中交一航局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大连	大连	基建	104,514.00	100.00	100.00	104,514.00	投资设立
4	中交一航局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秦皇岛	秦皇岛	基建	79,846.00	100.00	100.00	79,846.00	投资设立
5	中交天津港湾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	天津	基建	7,768.00	100.00	100.00	7,768.00	投资设立
6	中交一航局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	天津	基建	27,750.00	100.00	100.00	30,403.19	投资设立
7	中交天津港湾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	天津	基建	2,609.00	100.00	100.00	2,609.00	投资设立
8	大连一航港湾建设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大连	大连	基建	2,000.00	100.00	100.00	2,000.00	投资设立
9	中交一航局城市建设工程(河南)有限责任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郑州	郑州	基建	10,048.83	100.00	100.00	10,048.83	投资设立
10	中交一航局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	天津	基建	12,000.00	100.00	100.00	12,000.00	投资设立
11	中交天津工贸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	天津	基建	20,000.00	100.00	100.00	20,796.46	投资设立
12	大振华(天津)海湾工程开发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	天津	基建	3,000.00	100.00	100.00	5,652.79	投资设立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	享有的表决权 (%)	投资额	取得方式
13	中交一航局城市投资发展(天津)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	天津	房地产开发	25,500.00	100.00	100.00	25,500.00	投资设立
14	天津市海岸带工程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	天津	基建	1,110.00	78.93	78.93	1,464.50	非控股合并
15	内蒙古中交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内蒙古	内蒙古	基建	2,000.00	100.00	100.00	2,000.00	投资设立
16	康威斯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2	境外子企业	香港	香港	基建贸易	3,328.50	100.00	100.00	3,328.50	投资设立
17	武汉光谷中心城综合管廊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武汉	武汉	基建	40,000.00	62.50	62.50	25,000.00	投资设立
18	达州中交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达州	达州	基建	5,000.00	80.00	80.00	47,500.00	投资设立
19	包头市中交市政建设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包头	包头	基建	3,000.00	100.00	100.00	9,000.00	投资设立
20	中交河海工程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泰兴	泰兴	基建	12,010.00	70.00	70.00	12,007.78	非控股合并
21	中交天长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长	天长	基建	24,200.00	90.00	90.00	22,200.00	投资设立
22	广西中交教育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玉林	玉林	基建	5,000.00	100.00	100.00	15,000.00	投资设立
23	中交北水(盱眙)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盱眙	盱眙	基建	14,580.00	98.88	98.88	14,418.52	投资设立
24	中交一航局华南工程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深圳	深圳	基建	15,000.00	100.00	100.00	15,000.00	投资设立
25	中交一航局生态工程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广州	广州	基建	15,000.00	100.00	100.00	15,000.00	投资设立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	享有的表决权 (%)	投资额	取得方式
26	中交湖州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湖州	湖州	基建	5,000.00	100.00	100.00	12,400.00	投资设立
27	麦仑工程有限公司	2	境外子企业	孟加拉	孟加拉	基建	353.32	100.00	100.00	353.32	投资设立
28	中交一航局西南工程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玉林	玉林	基建	15,000.00	100.00	100.00	15,000.00	投资设立
29	武汉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武汉	武汉	基建	15,000.00	100.00	100.00	15,000.00	投资设立
30	中交港城(淮安清江浦)建设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淮安	淮安	基建	600.00	84.50	84.50	500.00	投资设立
31	中交一航局(海南)工程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海南	海南	基建	10,000.00	100.00	100.00	10,000.00	投资设立
32	达州康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达州	达州	基建	5,000.00	90.00	90.00	7,900.00	投资设立
33	梧州中交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梧州	梧州	基建	2,030.00	99.00	99.00	1,980.00	投资设立
34	玉林中交玉福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玉林	玉林	基建	10.00	100.00	100.00	10.00	投资设立
35	玉林中交西南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玉林	玉林	基建	1,000.00	100.00	100.00	1,000.00	投资设立
36	玉林中交城市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玉林	玉林	基建	1,000.00	100.00	100.00	1,000.00	投资设立
37	长春中交发展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长春	长春	基建	200.00	100.00	100.00	200.00	投资设立
38	中交(百色)北环高速公路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百色	百色	基建	10,000.00	98.00	98.00	29,700.00	投资设立
39	中交一航局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南昌	南昌	基建	15,000.00	100.00	100.00	15,000.00	投资设立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	投资额	取得方式
40	中交一航局吉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长春	长春	基建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二)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情况

1、少数股东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当年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当年向少数股东支付的股利	年末累计少数股东权益
1	武汉光谷中心城综合管廊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37.50			15,000.00
2	达州中交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00			11,875.00
3	达州康泰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0.00	28.53		3,076.77

2、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武汉光谷中心城综合管廊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达州中交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达州康泰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武汉光谷中心城综合管廊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达州中交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达州康泰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348.27	193.47	5,778.48	17,207.23	928.34	3,039.85
非流动资产	141,951.96	262,559.39	9,336.40	107,570.88	228,054.90	16.71
资产合计	142,300.23	262,752.86	15,114.88	124,778.11	228,983.24	3,056.56
流动负债	10,276.95	27,096.91	1,074.93	33,890.36	22,056.27	8.15
非流动负债	89,693.91	173,921.22	2,817.97	49,889.97	151,302.65	
负债合计	99,970.86	201,018.13	3,892.90	83,780.33	173,358.92	8.15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331.59	1,110.41	273.58	533.85	920.18	0.18
综合收益总额	1,331.59	1,110.41	273.58	533.85	920.18	0.18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5,952.85	-20,831.50	-9,852.85	-22,065.71	-62,046.11	-3,047.39

(三) 本年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主体名称	年末净资产	本年净利润	控制的性质
1	中交（百色）北环高速公路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30,000.56	0.56	一般子公司
2	中交一航局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15,039.42	39.42	一般子公司
3	中交一航局吉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0.48	0.48	一般子公司

八、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年初”指 2021 年 1 月 1 日，“年末”指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上年”指 2020 年度，“本年”指 2021 年度。

(一) 货币资金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2,855,482.91	3,134,827.54
银行存款	1,797,766,239.74	2,022,697,891.86
其他货币资金	173,701,731.85	78,043,643.93
合 计	1,974,323,454.50	2,103,876,363.3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82,116,456.88	260,671,495.60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司法冻结资金	114,676,844.72	58,743,861.52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5,627,101.17	12,854,202.80
履约保证金		6,727,966.05
住房基金	754,480.75	
合 计	161,058,426.64	78,326,030.37

(二)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 目	年末公允价值	年初公允价值
分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74,025,972.97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	674,025,972.97	

项 目	年末公允价值	年初公允价值
合 计	674,025,972.97	

(三) 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

种 类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商业承兑汇票	131,604,730.76	744,727.50	130,860,003.26	201,621,127.50	1,348,894.61	200,272,232.89
合 计	131,604,730.76	744,727.50	130,860,003.26	201,621,127.50	1,348,894.61	200,272,232.89

2、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种 类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1,604,730.76	100.00	744,727.50	0.57	130,860,003.26
合 计	131,604,730.76	100.00	744,727.50	—	130,860,003.26

(续)

种 类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1,621,127.50	100.00	1,348,894.61	0.67	200,272,232.89
合 计	201,621,127.50	100.00	1,348,894.61	—	200,272,232.89

(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名 称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商业承兑汇票	131,604,730.76	744,727.50	—
其中：集团内部应收款项	18,767,230.00		
账龄组合	112,837,500.76	744,727.50	0.66

名 称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合 计	131,604,730.76	744,727.50	—

(2)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应收票据坏账准备情况

类 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情况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	1,348,894.61	744,727.50	1,348,894.61			744,727.50
其中：账龄组合	1,348,894.61	744,727.50	1,348,894.61			744,727.50
合 计	1,348,894.61	744,727.50	1,348,894.61			744,727.50

其中：本年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转回或收回方式	备注
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462,000.00	到期收回	
青岛海业摩科瑞仓储有限公司	183,387.93	到期收回	
烟台港集团有限公司	165,660.00	到期收回	
青岛新前湾集装箱码头有限责任公司	68,597.44	到期收回	
沧州黄骅港钢铁物流有限公司	66,000.00	到期收回	
合 计	945,645.37		—

(四)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基本情况

(1)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应收账款

类 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71,155,715.34	1.50	355,821,432.91	95.87	15,334,282.43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351,412,618.78	98.50	1,532,904,238.51	6.29	22,818,508,380.27
合 计	24,722,568,334.12	—	1,888,725,671.42	—	22,833,842,662.70

(续)

类 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70,856,767.55	1.36	359,388,036.99	96.91	11,468,730.56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873,084,450.78	98.64	1,263,944,449.61	4.70	25,609,140,001.17
合 计	27,243,941,218.33	—	1,623,332,486.60	—	25,620,608,731.73

2、年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大连船舶重工集团船务工程有限公司	141,385,486.67	141,385,486.67	100.00	对方单位破产重组
STX 大连造船有限公司	56,943,502.00	51,249,151.80	90.00	对方单位破产重组
上海地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3,450,972.00	40,470,772.00	93.14	对方单位破产重组
STX 大连海洋重工有限公司	38,536,916.00	34,680,535.64	89.99	对方单位破产重组
江苏熔盛重工有限公司	29,399,375.84	28,514,023.97	96.99	对方单位破产重组
其他	61,439,462.83	59,521,462.83	96.88	对方单位破产重组或预计无法收回
合 计	371,155,715.34	355,821,432.91	—	—

3、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账龄组合

账 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3,661,614,652.38	74.64	250,035,959.29	17,111,108,659.85	85.91	323,596,004.53
1-2 年(含 2 年)	2,533,516,692.76	13.84	304,891,083.33	1,032,151,726.13	5.18	142,436,938.21
2-3 年(含 3 年)	679,264,016.95	3.71	170,025,526.59	730,599,709.82	3.67	188,494,725.13
3-4 年(含 4 年)	675,964,164.59	3.69	266,673,035.49	532,213,345.10	2.67	226,190,671.67
4-5 年(含 5 年)	323,141,795.25	1.77	182,217,225.92	166,899,665.57	0.84	95,706,612.09

账 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5 年以上	431,069,686.99	2.35	359,061,407.89	343,895,605.66	1.73	287,519,497.98
合 计	18,304,561,008.92	—	1,532,904,238.51	19,916,868,712.13	—	1,263,944,449.61

(2) 其他组合

组合名称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中交集团内部应收款项	6,046,851,609.86			6,956,215,738.65		
合 计	6,046,851,609.86	—		6,956,215,738.65	—	

4、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大连长兴岛港兴土地开发有限公司	800,188,624.00	3.24	130,177,119.43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777,276,591.88	3.14	2,525,801.01
天津临港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425,728,613.81	1.72	178,597,111.65
港珠澳大桥管理局	212,808,339.59	0.86	1,428,682.85
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1,450,423.65	0.81	30,390,439.07
合 计	2,417,452,592.93	9.78	343,119,154.01

(五) 应收款项融资

种 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票据	440,360,291.32	417,548,736.71
应收账款		
合 计	440,360,291.32	417,548,736.71

(六) 预付款项

1、按账龄列示

账 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	账面余额	坏账

	金额	比例	准备	金额	比例	准备
1 年以内 (含 1 年)	2,232,838,423.48	93.97		2,452,460,275.18	94.51	
1-2 年 (含 2 年)	70,223,694.11	2.96		103,836,250.85	4.00	
2-3 年 (含 3 年)	50,705,329.42	2.13		36,332,413.58	1.40	
3 年以上	22,226,797.22	0.94		2,408,437.18	0.09	
合 计	2,375,994,244.23	—		2,595,037,376.79	—	

2、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

债权单位	债务单位	年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的原因
中交一航局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山东海上建港有限公司	34,666,211.39	1-2 年	尚未达到结算条件
中交一航局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大连卓远重工有限公司	22,545,484.41	2-3 年	尚未达到结算条件
中交一航局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大连洪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2 年	尚未达到结算条件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民航机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720,484.07	1-2 年	尚未达到结算条件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四川迪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675,231.65	2-4 年	尚未达到结算条件
合 计		80,607,411.52	—	—

3、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上海宝钢浦东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83,353,527.44	3.51	
广西红水河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70,695,170.66	2.98	
上海雄程海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68,640,550.28	2.89	
Jiarun Contracting LLC-18	52,714,801.41	2.22	
中交第三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	51,839,082.31	2.18	
合 计	327,243,132.10	13.78	

(七) 其他应收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项	9,454,274,114.29	7,985,637,691.46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 计	9,454,274,114.29	7,985,637,691.46

其他应收款项

(1) 其他应收款项基本情况

①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类 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 损失率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款项	11,396,356.25	0.12	11,396,356.25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 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9,624,356,184.11	99.88	170,082,069.82	1.77	9,454,274,114.29
合 计	9,635,752,540.36	—	181,478,426.07	—	9,454,274,114.29

(续)

类 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12,168,773.25	0.15	12,168,773.25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8,102,003,867.57	99.85	116,366,176.11	1.44	7,985,637,691.46
合 计	8,114,172,640.82	—	128,534,949.36	—	7,985,637,691.46

②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7,847,578,973.54	6,281,253,008.45
1 至 2 年	318,805,944.39	1,558,115,692.88
2 至 3 年	1,233,742,086.89	141,203,633.24
3 至 4 年	129,380,689.98	90,983,629.78
4 至 5 年	67,293,329.62	4,542,774.39
5 年以上	38,951,515.94	38,073,902.08
小 计	9,635,752,540.36	8,114,172,640.82
减: 坏账准备	181,478,426.07	128,534,949.36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 计	9,454,274,114.29	7,985,637,691.46

(2)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债务人名称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天津市磊达建筑有限公司	6,515,963.00	6,515,963.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大元建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446,624.45	2,446,624.4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天津腾威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339,245.55	2,339,245.5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中港集团天津船舶工程有限公司	94,523.25	94,523.2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 计	11,396,356.25	11,396,356.25	—	—

(3)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①账龄组合

账 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2,473,858,225.84	74.78	13,047,617.26	785,096,983.95	46.38	8,081,844.93
1-2 年 (含 2 年)	263,894,501.20	7.98	22,003,123.90	665,232,595.44	39.30	54,243,506.89
2-3 年 (含 3 年)	366,294,367.27	11.07	73,643,901.24	138,403,761.66	8.18	6,906,763.72
3-4 年 (含 4 年)	126,603,615.96	3.83	13,682,467.98	62,234,638.91	3.68	19,944,112.73
4-5 年 (含 5 年)	38,632,119.30	1.17	23,760,952.38	4,542,774.39	0.28	1,868,857.54
5 年以上	38,856,992.69	1.17	23,944,007.06	37,206,961.83	2.20	25,321,090.30
合 计	3,308,239,822.26	—	170,082,069.82	1,692,716,716.18	—	116,366,176.11

②其他组合

组合名称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中交集团内部 应收款项	6,234,444,052.96			6,329,548,099.12		
备用金、垫付 职工个人款	81,672,308.89			79,739,052.27		
合计	6,316,116,361.85	—		6,409,287,151.39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金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往来款	3,473,198,412.93	一年以内	36.04	
中国港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986,187,153.84	一年以内	10.23	
天津粤发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股权投资款	754,581,972.12	一年以内	7.83	1,842,638.77
厦门平昭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公司)	股权投资款	686,296,813.00	一年以内	7.12	1,921,631.08
中国路桥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519,192,543.65	一年以内	5.39	
合 计	—	6,419,456,895.54		66.61	3,764,269.85

(八)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410,043,768.78		1,410,043,768.78
库存商品	154,380,479.44		154,380,479.44
其中：开发产品	104,760,111.79		104,760,111.79
周转材料、低值易耗品等	565,944,489.63		565,944,489.63
在途物资、发出商品等			
合 计	2,130,368,737.85		2,130,368,737.85

(续)

项 目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84,843,783.82		1,284,843,783.82
库存商品	360,253,333.47		360,253,333.47
其中：开发产品	323,775,409.25		323,775,409.25
周转材料、低值易耗品等	611,325,418.58		611,325,418.58
在途物资、发出商品等	10,300,111.75		10,300,111.75

项 目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合 计	2,266,722,647.62		2,266,722,647.62

2、 存货年末余额中借款费用资本化情况

项 目	年末借款资本化余额
开发产品	6,203,442.05
合 计	6,203,442.05

(九)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 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已完工未结算	9,947,355,003.43	65,782,892.23	9,881,572,111.20
一年内到期的质保金	608,136,040.74	730,356.89	607,405,683.85
一年内到期的 PPP 项目应收款项	296,086,441.78	919,089.52	295,167,352.26
合 计	10,851,577,485.95	67,432,338.64	10,784,145,147.31

(续)

项 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已完工未结算	9,012,407,790.28	59,600,004.59	8,952,807,785.69
一年内到期的质保金	1,703,404,544.94	4,557,266.00	1,698,847,278.94
一年内到期的 PPP 项目应收款项			
合 计	10,715,812,335.22	64,157,270.59	10,651,655,064.63

2、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转销/核销	年末余额	原因
已完工未结算	59,600,004.59	25,623,493.74	19,440,606.10	65,782,892.23	存在减值风险
一年内到期的质保金	4,557,266.00	730,356.89	4,557,266.00	730,356.89	存在减值风险
一年内到期的 PPP 项目应收款项		919,089.52		919,089.52	存在减值风险
合 计	64,157,270.59	27,272,940.15	23,997,872.10	67,432,338.64	—

(十)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2,489,809,281.90	2,832,860,915.22
合 计	2,489,809,281.90	2,832,860,915.22

(十一)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确认增值税	83,185,424.84	9,629,524.16
待抵扣进项税	692,778,515.39	785,044,410.87
预缴税费	10,314,133.45	99,036,686.51
合 计	786,278,073.68	893,710,621.54

(十二) 长期应收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末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5,877,976,738.47	85,899,855.44	5,792,076,883.03	4.35
合 计	5,877,976,738.47	85,899,855.44	5,792,076,883.03	4.35

(续)

项 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3,741,522,061.97	50,424,924.95	3,691,097,137.02
合 计	3,741,522,061.97	50,424,924.95	3,691,097,137.02

(十三) 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对合营企业投资	3,012,580,579.37	541,954,266.54	1,216,186,162.08	2,338,348,683.83
对联营企业投资	4,113,608,064.53	382,116,600.00	578,719,830.81	3,917,004,833.72
小 计	7,126,188,643.90	924,070,866.54	1,794,905,992.89	6,255,353,517.55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减：长期股权投资 减值准备	4,200,000.00			4,200,000.00
合 计	7,121,988,643.90	924,070,866.54	1,794,905,992.89	6,251,153,517.55

2、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追加 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 综合 收益 调整
合 计	5,400,381,188.63	7,126,188,643.90	924,070,866.54	1,894,391,655.67	101,261,107.73	
一、合营企业	2,370,972,514.09	3,012,580,579.37	541,954,266.54	1,139,712,132.64	-76,597,693.40	
唐山全域治水 生态建设集团 有限公司	182,396,900.00	50,400,000.00	131,996,900.00			
玉林中交城市 综合管廊投资 有限公司	75,000,000.00	38,373,761.07	37,500,000.00		1,741,951.62	
玉林中交建设 投资有限公司	109,320,000.00	115,310,801.08			4,863,601.71	
佳木斯鹤大高 速投资建设有 限公司	284,664,000.00	182,664,000.00	102,000,000.00		13,202.25	
长春中交投资 建设有限公司	750,000,000.00	750,000,774.36				
广西中交浦清 高速公路有限 公司	473,036,000.00	373,036,000.00	100,000,000.00			
包头市中交基 础设施投资建 设有限公司	57,648,288.60	63,247,406.24			5,545,256.36	
中交沃地（北 京）置业有限 公司	46,000,000.00	856,405,223.62		828,750,000.00	-5,450,755.01	
广西中交城乡 投资建设有限 公司	23,000,000.00	22,996,926.34			-458,722.04	
山东中交航务 工程有限公司	30,000,000.00	42,511,944.70			-12,945,912.50	
广东中交玉湛 高速公路发展 有限公司	339,907,325.49	517,633,741.96	170,457,366.54	310,962,132.64	-69,906,315.79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二、联营企业	3,029,408,674.54	4,113,608,064.53	382,116,600.00	754,679,523.03	177,858,801.13	
天津临港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天津港航工程有限公司	28,483,049.00	338,504,071.33			32,683,823.53	
天津中交绿城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386,100,000.00	378,789,577.56			66,267,798.57	
民航机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99,775,500.00	449,830,348.22			46,491,799.16	
中交汕头道路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363,880,000.00	244,058,849.16	120,220,000.00		745,655.77	
广西中交贵隆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326,743,200.00	992,711,675.38		724,679,523.03	-23,829,170.15	
海南中交总部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185,575,000.00	185,626,001.27			322,522.31	
巴中中交川商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147,105,700.00	127,960,274.70	19,215,700.00		1,424,868.77	
潮州中交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29,000,000.00	92,222,930.94	39,000,000.00		14,336,718.24	
中交湖州南浔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18,000,000.00	124,436,640.92			4,339,364.33	
其他	744,746,225.54	579,467,695.05	203,680,900.00	30,000,000.00	35,075,420.60	

(续)

被投资单位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合 计	2,983,913.96	4,759,358.91			6,255,353,517.55	4,200,000.00
一、合营企业	2,983,913.96	2,860,250.00			2,338,348,683.83	
唐山全城治水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82,396,900.00	

被投资单位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 余额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玉林中交城市综合管廊投资有限公司					77,615,712.69	
玉林中交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20,174,402.79	
佳木斯鹤大高速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284,677,202.25	
长春中交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750,000,774.36	
广西中交浦清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473,036,000.00	
包头市中交基础设施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2,860,250.00			65,932,412.60	
中交沃地（北京）置业有限公司					22,204,468.61	
广西中交城乡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22,538,204.30	
山东中交航务工程有限公司	2,983,913.96				32,549,946.16	
广东中交玉湛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307,222,680.07	
二、联营企业		1,899,108.91			3,917,004,833.72	4,200,000.00
天津临港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600,000,000.00	
天津港航工程有限公司					371,187,894.86	
天津中交绿城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445,057,376.13	
民航机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96,322,147.38	
中交汕头道路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365,024,504.93	
广西中交贵隆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244,202,982.20	
海南中交总部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185,948,523.58	
巴中中交川商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148,600,843.47	
湖州中交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45,559,649.18	
中交湖州南浔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128,776,005.25	
其他		1,899,108.91			786,324,906.74	4,200,000.00

3、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佳木斯鹤大高速投 资建设有限公司	长春中交投资建 设有限公司	广西中交浦清高 速公路有限公司	佳木斯鹤大高速投 资建设有限公司	长春中交投资建 设有限公司	广西中交浦清高 速公路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1,349,872.83	251,720,744.25	1,186,300,999.05	259,134,015.00	386,128,728.61	602,038,960.91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佳木斯鹤大高速投 资建设有限公司	长春中交投资建 设有限公司	广西中交浦清高 速公路有限公司	佳木斯鹤大高速投 资建设有限公司	长春中交投资建 设有限公司	广西中交浦清高 速公路有限公司
非流动资产	1,677,822,825.90	3,620,742,808.66	8,185,497,294.31	1,036,720,705.77	2,464,888,505.37	4,715,112,969.72
资产合计	1,689,172,698.73	3,872,463,552.91	9,371,798,293.36	1,295,854,720.77	2,851,017,233.98	5,317,151,950.63
流动负债	39,373,299.75	104,786,550.78	412,231,407.38	193,692,660.77	127,782,307.96	113,396,610.63
非流动负债	633,277,030.00	2,717,675,643.60	8,029,526,885.98	335,834,080.00	1,673,233,114.65	4,633,715,340.00
负债合计	672,650,329.75	2,822,462,194.38	8,441,758,293.36	529,526,720.77	1,801,015,422.61	4,747,111,950.63
净资产	1,016,522,368.98	1,050,001,358.53	930,040,000.00	766,328,000.00	1,050,001,811.37	570,040,000.00
按持股比例计 算的净资产份 额	284,677,202.25	750,000,774.36	473,036,000.00	182,664,000.00	750,000,774.36	373,036,000.00
调整事项						
对合营企业权 益投资的账面 价值	284,677,202.25	750,000,774.36	473,036,000.00	182,664,000.00	750,000,774.36	373,036,000.00
存在公开报价 的权益投资的 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1,346.00					
财务费用	-64,256.09					
所得税费用	17,602.99				452.84	
净利润	52,808.98				1,358.53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52,808.98				1,358.53	
企业本年收到 的来自合营企 业的股利						

4、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广西中交贵隆高 速公路发展有限 公司	民航机场建设工 程有限公司	天津港航工程有 限公司	广西中交贵隆高 速公路发展有限 公司	民航机场建设工 程有限公司	天津港航工程有 限公司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广西中交贵隆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民航机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天津港航工程有限公司	广西中交贵隆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民航机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天津港航工程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251,700,696.11	10,545,341,509.76	5,358,759,993.59	108,026,157.39	9,901,183,295.89	5,316,179,902.53
非流动资产	17,086,075,741.00	1,632,196,808.82	835,064,615.26	17,906,923,083.77	1,053,880,289.05	596,562,564.29
资产合计	17,337,776,437.11	12,177,538,318.58	6,193,844,608.85	18,014,949,241.16	10,955,063,584.94	5,912,742,466.82
流动负债	817,340,140.09	9,969,389,640.79	4,349,944,001.93	1,474,111,832.78	8,970,976,600.31	4,217,787,637.45
非流动负债	13,290,238,119.77	1,355,200,869.92	359,149,027.48	12,995,438,567.76	1,272,495,454.51	339,324,407.90
负债合计	14,107,578,259.86	11,324,590,510.71	4,709,093,029.41	14,469,550,400.54	10,243,472,054.82	4,557,112,045.35
净资产	3,230,198,177.25	852,947,807.87	1,484,751,579.44	3,545,398,840.62	711,591,530.12	1,355,630,421.47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44,202,982.20	280,628,980.40	371,187,894.86	992,711,675.38	234,137,181.24	338,504,071.33
调整事项		215,693,166.98			215,693,166.98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44,202,982.20	496,322,147.38	371,187,894.86	992,711,675.38	449,830,348.22	338,504,071.33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583,560,149.37	8,254,184,327.03	3,406,422,266.47	374,016,186.79	5,965,316,190.88	2,500,221,779.03
净利润	-315,200,663.37	140,884,239.89	129,121,157.97	-476,425,634.22	101,523,285.54	103,648,388.05
其他综合收益		472,037.86			3,569,329.21	
综合收益总额	-315,200,663.37	141,356,277.75	129,121,157.97	-476,425,634.22	105,092,614.75	103,648,388.05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广西中交贵隆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民航机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天津港航工程有限公司	广西中交贵隆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民航机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天津港航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本年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5、不重要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信息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合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830,634,707.22	1,706,879,805.01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76,610,895.65	-31,583,624.10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76,610,895.65	-31,583,624.10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805,291,809.28	2,332,561,969.60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22,512,348.59	-14,385,947.93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22,512,348.59	-14,385,947.93

(十四)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鲁南高速铁路有限公司	235,919,191.59	240,714,427.88
永定河流域投资有限公司	108,000,000.00	108,000,000.00
中交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3,613,535.36	112,505,423.52
加勒比(巴巴多斯)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66,242,944.39	70,718,245.50
河南交投兰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59,780,000.00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河南交投民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52,000,000.00	
天津港散货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26,937,005.14	26,937,005.14
中交(天津)轨道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24,411,912.59	14,309,803.50
三亚城市地下管廊投资有限公司	23,853,310.00	22,415,196.84
其他	33,285,668.95	695,224,668.84
合 计	824,043,568.02	1,290,824,771.22

2、 年末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目名称	本年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天津中交绿城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55,315,124.87			
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921,338.08	63,652,303.72		
鲁南高速铁路有限公司		2,423,187.59		
加勒比(巴巴多斯)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69,908,470.06		
天津港散货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1,937,005.14		
其他	15,588.03	-149,336.14		
合 计	61,252,050.98	-2,045,309.75		

(十五)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项 目	年末公允价值	年初公允价值
广西交投伍期交通建设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67,102,275.57	381,186,449.64
中交建设私募投资基金大连壹号	342,295,622.54	323,212,759.23
重庆领航高速六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5,540,693.58	101,656,713.40
玉林市路网升级改造项目认缴基金	175,564,868.05	153,170,132.13
厦门平昭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0,397,522.48	
北京中交路桥投资资金一期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7,976,167.62	27,998,888.02
中交建信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包头管廊	45,400,583.19	45,402,494.27
北京中交路桥投资基金四期合伙企业	21,055,243.28	21,127,412.86
北京中交玉湛路桥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045,575.66	18,045,717.28

项 目	年末公允价值	年初公允价值
ABN 次级份额		7,376,000.00
合 计	1,693,378,551.97	1,079,176,566.83

(十六) 投资性房地产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32,035,342.81	74,260,240.43	78,983,326.44	127,312,256.80
其中：房屋、建筑物	90,699,605.13	74,066,377.94	78,576,370.38	86,189,612.69
土地使用权	41,335,737.68	193,862.49	406,956.06	41,122,644.11
二、累计折旧（摊销）合计	76,751,875.46	4,933,921.40	5,328,207.50	76,357,589.36
其中：房屋、建筑物	63,662,614.59	3,790,029.60	5,117,756.82	62,334,887.37
土地使用权	13,089,260.87	1,143,891.80	210,450.68	14,022,701.99
三、账面净值合计	55,283,467.35	—	—	50,954,667.44
其中：房屋、建筑物	27,036,990.54	—	—	23,854,725.32
土地使用权	28,246,476.81	—	—	27,099,942.12
四、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五、账面价值合计	55,283,467.35	—	—	50,954,667.44
其中：房屋、建筑物	27,036,990.54	—	—	23,854,725.32
土地使用权	28,246,476.81	—	—	27,099,942.12

(十七) 固定资产

项 目	年末账面价值	年初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4,203,815,887.41	4,327,811,184.36
固定资产清理	16,452,832.98	14,147,998.76
合 计	4,220,268,720.39	4,341,959,183.12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1,901,488,952.79	895,469,730.61	740,570,617.42	12,056,388,065.9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444,616,751.22	272,576,847.08	202,962,412.06	1,514,231,186.24
机器设备	4,501,486,561.67	89,408,674.23	122,157,167.84	4,468,738,068.06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船舶	5,125,776,144.97	464,802,688.29	388,123,660.35	5,202,455,172.91
运输工具	224,481,054.87	23,162,432.32	13,335,634.04	234,307,853.15
办公及电子设备	147,012,025.70	19,865,225.23	12,140,691.26	154,736,559.67
临时设施	458,116,414.36	25,653,863.46	1,851,051.87	481,919,225.95
二、累计折旧合计	7,572,501,306.29	718,913,524.87	440,019,114.73	7,851,395,716.4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655,709,910.18	50,798,584.89	120,401,161.07	586,107,334.00
机器设备	3,389,625,642.28	264,409,594.02	116,923,030.49	3,537,112,205.81
船舶	2,805,654,915.92	336,702,428.71	178,503,871.56	2,963,853,473.07
运输工具	177,921,304.07	25,250,680.20	11,078,948.94	192,093,035.33
办公及电子设备	120,633,328.98	13,354,354.93	11,261,050.80	122,726,633.11
临时设施	422,956,204.86	28,397,882.12	1,851,051.87	449,503,035.11
三、账面净值合计	4,328,987,646.50	—	—	4,204,992,349.55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788,906,841.04	—	—	928,123,852.24
机器设备	1,111,860,919.39	—	—	931,625,862.25
船舶	2,320,121,229.05	—	—	2,238,601,699.84
运输工具	46,559,750.80	—	—	42,214,817.82
办公及电子设备	26,378,696.72	—	—	32,009,926.56
临时设施	35,160,209.50	—	—	32,416,190.84
四、减值准备合计	1,176,462.14			1,176,462.1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176,462.14			1,176,462.14
五、账面价值合计	4,327,811,184.36	—	—	4,203,815,887.4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787,730,378.90	—	—	926,947,390.10
机器设备	1,111,860,919.39	—	—	931,625,862.25
船舶	2,320,121,229.05	—	—	2,238,601,699.84
运输工具	46,559,750.80	—	—	42,214,817.82
办公及电子设备	26,378,696.72	—	—	32,009,926.56
临时设施	35,160,209.50	—	—	32,416,190.84

2、固定资产清理情况

项 目	年末账面价值	年初账面价值	转入清理的原因
-----	--------	--------	---------

项 目	年末账面价值	年初账面价值	转入清理的原因
资产处置	16,452,832.98	14,147,998.76	尚未比价完成
合 计	16,452,832.98	14,147,998.76	—

(十八) 在建工程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2,129,795,341.41		2,129,795,341.41	1,563,144,793.09		1,563,144,793.09
工程物资	538,478.93		538,478.93	238,563,301.94		238,563,301.94
合 计	2,130,333,820.34		2,130,333,820.34	1,801,708,095.03		1,801,708,095.03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年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金额	本年转入固 定资产金额	本年其他 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旅顺新港扩建工程	2,086,850,000.00	1,496,264,119.25	1,724,670.06			1,497,988,789.31
140 米打桩船建造	275,952,000.00	41,081,061.98	179,522,131.40			220,603,193.38
起重 28 船改造	332,300,000.00		196,564,823.29			196,564,823.29
曹妃甸港口沉箱与 市政构件工程	156,145,603.77		149,988,787.62			149,988,787.62
合 计	—	1,537,345,181.23	527,800,412.37			2,065,145,593.60

(续)

工程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 占预算比例	工程 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 息资本化金额	本年利息 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旅顺新港扩建工程	71.78	71.78	180,287,495.71			金融机构贷款与自筹
140 米打桩船建造	79.94	79.94				自筹资金
起重 28 船改造	59.15	59.15				自筹资金
曹妃甸港口沉箱与市政构件工程	96.06	96.06				自筹资金
合 计	—	—	180,287,495.71		—	—

(十九) 使用权资产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700,101,770.65	12,389,776.78	433,595,274.81	278,896,272.62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29,957,909.37			229,957,909.37
机器设备	42,269,606.23	12,389,776.78	10,310,842.12	44,348,540.89
船舶	427,874,255.05		423,284,432.69	4,589,822.36
二、累计折旧合计	314,096,210.84	35,414,950.02	211,176,218.45	138,334,942.4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81,616,672.67	15,881,330.12	2,917,459.40	94,580,543.39
机器设备	24,220,779.12	18,819,884.12		43,040,663.24
船舶	208,258,759.05	713,735.78	208,258,759.05	713,735.78
三、账面净值合计	386,005,559.81	—	—	140,561,330.2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48,341,236.70	—	—	135,377,365.98
机器设备	18,048,827.11	—	—	1,307,877.65
船舶	219,615,496.00	—	—	3,876,086.58
四、减值准备合计				
五、账面价值合计	386,005,559.81	—	—	140,561,330.2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48,341,236.70	—	—	135,377,365.98
机器设备	18,048,827.11	—	—	1,307,877.65
船舶	219,615,496.00	—	—	3,876,086.58

(二十) 无形资产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1,044,343,595.69	22,944,595.06	83,721,987.05	983,566,203.70
其中：软件	33,401,260.47	4,914,527.71	4,170,061.70	34,145,726.48
土地使用权	991,681,642.79	7,543,986.02	79,551,925.35	919,673,703.46
特许权		10,486,081.33		10,486,081.33
其他	19,260,692.43			19,260,692.43
二、累计摊销合计	323,964,417.56	26,787,314.19	29,026,521.23	321,725,210.52
其中：软件	25,490,958.25	4,483,658.84	2,236,083.67	27,738,533.42
土地使用权	298,473,459.31	22,303,655.35	26,790,437.56	293,986,677.10
特许权				
其他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三、减值准备合计				
四、账面价值合计	720,379,178.13	—	—	661,840,993.18
其中：软件	7,910,302.22	—	—	6,407,193.06
土地使用权	693,208,183.48	—	—	625,687,026.36
特许权		—	—	10,486,081.33
其他	19,260,692.43	—	—	19,260,692.43

(二十一) 开发支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其他	
中交一航局业财一体化项目	2,541,646.01	836,283.18					3,377,929.19
中交一航局知识管理系统项目	276,938.06	199,115.04					476,053.10
合 计	2,818,584.07	1,035,398.22					3,853,982.29

(二十二) 商誉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收购高得公司	6,927,734.58			6,927,734.58
合 计	6,927,734.58			6,927,734.58

(二十三)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年末余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打桩 20 船组改造费用		47,066,462.25	4,445,165.88		42,621,296.37	
大额保险费用	11,446,259.71		2,861,564.93		8,584,694.78	
一航局大厦提升改造工程	9,100,179.26		3,033,393.08		6,066,786.18	
马塔巴里煤码头场地装修		4,474,233.89			4,474,233.89	
管片场场地装修费用	10,804,368.72		7,202,912.48		3,601,456.24	
其他	23,986,708.19	2,418,699.46	19,132,548.96		7,272,858.69	
合 计	55,337,515.88	53,959,395.60	36,675,585.33		72,621,326.15	

(二十四)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647,335,917.61	4,010,451,054.11	545,453,349.64	3,527,334,302.24
减值准备	333,826,712.12	2,185,861,363.94	285,017,099.59	1,958,706,289.74
可抵扣亏损	221,864,046.96	1,217,042,581.57	156,424,705.82	880,717,753.71
长期应收款折现	64,662,866.79	427,709,385.30	72,440,506.59	464,289,474.76
固定资产折旧	2,370,651.81	15,804,345.40	3,931,895.80	52,107,333.68
内退及离退福利	16,530,000.00	110,200,000.00	21,573,500.00	131,070,000.00
预计负债	8,000,748.90	52,986,735.21	5,998,978.09	39,993,187.22
无形资产摊销	15,116.18	102,149.28	7,366.05	54,945.09
当期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65,774.85	744,493.41	59,297.70	395,318.04
二、递延所得税负债	166,328,310.52	746,326,353.86	110,053,325.15	508,805,657.31
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1,827,100.30	145,514,002.01	24,126,121.67	148,299,721.82
长期应付款折现	6,733,905.66	35,841,027.91	4,035,675.88	16,120,938.89
固定资产折旧	4,517,680.41	30,117,869.43	5,528,089.85	36,853,932.30
PPP 项目投资回报	132,534,770.05	530,139,080.15	75,565,200.38	302,260,801.50
资产评估增值	714,854.10	4,714,374.36	798,237.37	5,270,262.80

2、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明细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62,992,987.09	164,212,602.55
可抵扣亏损	3,708,398.84	5,282,361.67
合 计	166,701,385.93	169,494,964.22

3、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2024	3,708,398.84	5,282,361.67	
合 计	3,708,398.84	5,282,361.67	

(二十五)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工程质量保证金	6,758,712,011.81	4,002,064,466.90
预付设备款	31,801,126.28	15,085,125.35
合 计	6,790,513,138.09	4,017,149,592.25

(二十六) 短期借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借款	500,508,333.33	1,881,546,082.57
信用借款	3,425,373,333.33	5,291,386,341.46
合 计	3,925,881,666.66	7,172,932,424.03

(二十七) 应付票据

种 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32,993,160.57	498,039,139.50
银行承兑汇票	4,125,321,164.28	3,563,597,617.33
合 计	4,158,314,324.85	4,061,636,756.83

(二十八) 应付账款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20,957,335,219.00	16,322,450,167.41
1-2 年 (含 2 年)	2,412,151,313.62	2,168,527,723.44
2-3 年 (含 3 年)	1,106,747,258.82	859,766,237.43
3 年以上	2,056,840,915.96	2,219,996,080.62
合 计	26,533,074,707.40	21,570,740,208.90

(二十九) 合同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收工程款	3,539,292,604.57	6,972,002,864.85
已结算未完工	2,324,709,870.71	3,128,152,655.22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收搬迁补偿款	539,910,000.00	500,000,000.00
预收购房款		203,254,901.65
预收销货款	31,891,179.73	20,946,068.33
其他	7,840,101.26	14,477,872.27
合 计	6,443,643,756.27	10,838,834,362.32

(三十)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6,594,572.53	2,463,751,856.29	2,465,164,574.53	5,181,854.2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36,830,803.55	338,074,063.20	334,427,489.21	240,477,377.54
三、辞退福利		278,553.81	278,553.81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五、其他		7,756,654.61	7,756,654.61	
合 计	243,425,376.08	2,809,861,127.91	2,807,627,272.16	245,659,231.83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18,464,771.68	1,718,464,771.68	
二、职工福利费		234,799,942.99	234,799,942.99	
三、社会保险费		153,827,791.53	153,827,791.53	
其中：医疗保险费及生育保险费		140,616,615.24	140,616,615.24	
工伤保险费		13,211,176.29	13,211,176.29	
其他				
四、住房公积金		181,875,034.39	181,875,034.39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594,572.53	60,498,493.76	61,911,212.00	5,181,854.29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114,285,821.94	114,285,821.94	
合 计	6,594,572.53	2,463,751,856.29	2,465,164,574.53	5,181,854.29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		231,249,351.71	231,249,351.71	
二、失业保险费		7,734,699.98	7,734,699.98	
三、企业年金缴费	236,830,803.55	99,090,011.51	95,443,437.52	240,477,377.54
合 计	236,830,803.55	338,074,063.20	334,427,489.21	240,477,377.54

(三十一) 应交税费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应交	本年已交	年末余额
增值税	103,973,381.80	448,591,021.07	513,889,684.61	38,674,718.26
企业所得税	348,957,293.03	156,288,562.78	314,036,246.64	191,209,609.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392,187.90	14,284,998.74	14,384,420.12	292,766.52
房产税	946,753.71	9,968,154.87	9,902,602.92	1,012,305.66
土地使用税	349,311.31	6,431,556.38	6,431,748.36	349,119.33
个人所得税	15,799,491.84	52,685,098.47	52,989,995.57	15,494,594.74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附加)	279,241.14	11,293,907.33	11,363,796.24	209,352.23
其他税费	15,026,812.92	6,216,797.54	15,338,605.10	5,905,005.36
合 计	485,724,473.65	705,760,097.18	938,337,099.56	253,147,471.27

(三十二)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29,260,540.43	95,220,860.61
其他应付款项	7,341,643,964.27	6,619,064,823.34
合 计	7,470,904,504.70	6,714,285,683.95

1、应付股利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88,560,540.43	95,220,860.61
永续债股利	40,700,000.00	
合 计	129,260,540.43	95,220,860.61

2、其他应付款项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项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中交集团内部往来	4,346,181,167.24	4,387,169,643.47
应付其他保证金	830,097,319.94	424,286,098.89
应付工程履约保证金	662,546,747.19	471,450,652.64
ABN 回款	621,960,474.15	604,330,025.22
押金	264,161,411.60	242,342,826.38
其他	616,696,844.15	489,485,576.74
合 计	7,341,643,964.27	6,619,064,823.3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项

债权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中国港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426,823,933.17	对方未索要
交银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38,313,833.12	对方未索要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30,754,828.93	对方未索要
大连宝黎土石方工程有限公司	18,041,653.00	保证金未到期
福建鑫海船务有限公司	17,363,758.71	保证金未到期
合 计	531,298,006.93	—

(三十三)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63,951,840.71	2,619,650.9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742,037,573.54	1,499,540,921.64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66,417,956.28	259,642,234.24
合 计	2,272,407,370.53	1,761,802,806.79

(三十四)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待转销项税额	1,167,816,329.60	1,230,764,017.54
合 计	1,167,816,329.60	1,230,764,017.54

(三十五) 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年末利率区间
质押借款	2,920,905,797.86	2,227,460,154.91	4.30-5.63
保证借款	951,058,333.33		3.70-4.10
信用借款	3,323,487,455.79	1,900,431,884.97	3.50-5.39
小 计	7,195,451,586.98	4,127,892,039.88	—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363,951,840.71	2,619,650.91	
合 计	6,831,499,746.27	4,125,272,388.97	

(三十六)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中期票据	1,000,000,000.00	
小 计	1,000,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合 计	1,000,000,000.00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3、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年初余额
21 中交一航 MTN001	100.00	2021-10-13	5 年	1,000,000,000.00	
合 计				1,000,000,000.00	

(续)

债券名称	本年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年偿还	年末余额
21 中交一航 MTN001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合 计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三十七) 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

1、 年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情况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发行时间	会计分类	股利率或利息率	发行价格	数量
永续债 20 中交 V1	2020-11-11	其他权益工具	4.60	100.00	20,000,000.00
永续债中交 V2	2020-12-30	其他权益工具	4.58	100.00	10,000,000.00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发行时间	会计分类	股利率或利息率	发行价格	数量
永续债 21 一航 Y1	2021-06-17	其他权益工具	4.07	100.00	10,000,000.00
永续债 21 一航 Y2	2021-09-13	其他权益工具	3.55	100.00	10,000,000.00
合 计	—	—	—	—	50,000,000.00

(续)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金额	到期日或续期情况	转股条件	转换情况
永续债 20 中交 V1	1,994,000,000.00	在赎回前永续	无	不可转换
永续债中交 V2	997,000,000.00	在赎回前永续	无	不可转换
永续债 21 一航 Y1	997,500,000.00	在赎回前永续	无	不可转换
永续债 21 一航 Y2	947,625,000.00	在赎回前永续	无	不可转换
合 计	4,936,125,000.00	—	—	—

2、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年初		本年增加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永续债 18 中交 V1	20,000,000.00	1,942,200,000.00		
永续债 20 中交 V1	20,000,000.00	1,994,000,000.00		
永续债中交 V2	10,000,000.00	997,000,000.00		
永续债 21 一航 Y1			10,000,000.00	997,500,000.00
永续债 21 一航 Y2			10,000,000.00	947,625,000.00
合 计	50,000,000.00	4,933,200,000.00	20,000,000.00	1,945,125,000.00

(续)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本年减少		年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永续债 18 中交 V1	20,000,000.00	1,942,200,000.00		
永续债 20 中交 V1			20,000,000.00	1,994,000,000.00
永续债中交 V2			10,000,000.00	997,000,000.00
永续债 21 一航 Y1			10,000,000.00	997,500,000.00
永续债 21 一航 Y2			10,000,000.00	947,625,000.00
合 计	20,000,000.00	1,942,200,000.00	50,000,000.00	4,936,125,000.00

(三十八) 租赁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83,952,935.92	452,789,528.02
减：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4,613,660.68	19,055,449.25
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6,417,956.28	259,642,234.24
租赁负债净额	12,921,318.96	174,091,844.53

(三十九) 长期应付款

项 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长期应付款项	3,817,453,007.39	3,243,929,195.86
合 计	3,817,453,007.39	3,243,929,195.86

(四十)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131,070,000.00	7,802,173.14	28,672,173.14	110,200,000.00
合 计	131,070,000.00	7,802,173.14	28,672,173.14	110,200,000.00

(四十一) 预计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52,986,735.21	39,993,187.22
合 计	52,986,735.21	39,993,187.22

(四十二) 递延收益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计入损益	返还	
政府补助	406,561,395.91	30,000,000.00	10,527,500.04		426,033,895.87
其中：					
离心机试验项目设备购置补贴	10,000,000.00				10,000,000.00
旅顺新港扩建工程财政补贴	197,150,000.00				197,150,000.00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计入损益	返还	
中交一航局广西总部基地项目扶持资金	198,267,916.67		10,527,500.04		187,740,416.63
交通运输基础设施课题国家拨款	900,000.00				900,000.00
交通运输部财务审计司补助资金	243,479.24				243,479.24
玉林市教育局 2021 年普通高中建设补助资金		30,000,000.00			30,000,000.00
合 计	406,561,395.91	30,000,000.00	10,527,500.04		426,033,895.87

(四十三)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合计	6,670,887,394.16	100.00	312,312,202.36		6,983,199,596.52	100.00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6,010,038,405.48	90.09			6,010,038,405.48	86.06
工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165,212,247.17	2.48	312,312,202.36		477,524,449.53	6.84
农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330,424,494.34	4.95			330,424,494.34	4.73
深圳市鑫麦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65,212,247.17	2.48			165,212,247.17	2.37

注：2021 年 12 月 23 日本公司收到工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增资款 1,000,000,000.00 元，其中 312,312,202.36 元计入“实收资本”，687,687,797.64 元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

(四十四) 其他权益工具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年初		本年增加	
	数量	账面 价值	数量	账面 价值
永续债 18 中交 V1	20,000,000.00	1,942,200,000.00		
永续债 20 中交 V1	20,000,000.00	1,994,000,000.00		
永续债 中交 V2	10,000,000.00	997,000,000.00		
永续债 21 一航 Y1			10,000,000.00	997,500,000.00
永续债 21 一航 Y2			10,000,000.00	947,625,000.00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年初		本年增加	
	数量	账面 价值	数量	账面 价值
合 计	50,000,000.00	4,933,200,000.00	20,000,000.00	1,945,125,000.00

(续)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本年减少		年末	
	数量	账面 价值	数量	账面 价值
永续债 18 中交 V1	20,000,000.00	1,942,200,000.00		
永续债 20 中交 V1			20,000,000.00	1,994,000,000.00
永续债中交 V2			10,000,000.00	997,000,000.00
永续债 21 一航 Y1			10,000,000.00	997,500,000.00
永续债 21 一航 Y2			10,000,000.00	947,625,000.00
合 计	20,000,000.00	1,942,200,000.00	50,000,000.00	4,936,125,000.00

(四十五) 资本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资本溢价	1,339,151,011.32	687,687,797.64	7,800,000.00	2,019,038,808.96
二、其他资本公积	52,374,730.36	2,983,913.96		55,358,644.32
合 计	1,391,525,741.68	690,671,711.60	7,800,000.00	2,074,397,453.28

(四十六) 专项储备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备注
安全生产费	63,390,575.76	584,751,795.77	557,159,369.59	90,983,001.94	施工企业计提
合 计	63,390,575.76	584,751,795.77	557,159,369.59	90,983,001.94	—

(四十七) 盈余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变动原因、依据
法定盈余公积金	625,366,537.16	77,677,740.05		703,044,277.21	—
任意盈余公积金	2,620,517.48			2,620,517.48	
合 计	627,987,054.64	77,677,740.05		705,664,794.69	—

(四十八)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	3,810,750,996.95	3,703,873,901.83
年初调整金额		
本年年初余额	3,810,750,996.95	3,703,873,901.83
本年增加额	976,031,140.71	1,241,652,687.52
其中：本年净利润转入	976,031,140.71	1,241,652,687.52
其他调整因素		
本年减少额	740,680,347.70	1,134,775,592.40
其中：本年提取盈余公积数	77,677,740.05	129,080,877.89
本年分配现金股利数	663,002,607.65	1,005,694,714.51
转增资本		
其他减少		
本年年末余额	4,046,101,789.96	3,810,750,996.95

(四十九)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分类明细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主营业务小计	51,770,514,309.14	47,735,091,964.95	43,834,685,699.91	38,519,644,935.40
基建业务	48,383,039,289.63	44,611,399,856.76	40,057,328,992.73	35,019,919,884.04
设计业务	132,617,459.86	95,833,904.40	127,177,143.29	83,278,229.19
房地产业务	401,900,314.48	254,560,527.89	401,165,431.14	261,709,190.98
商品销售类	2,510,116,199.66	2,453,157,869.44	2,516,451,569.40	2,471,481,305.89
BOT、PPP项目运营	15,232,837.39	13,232,837.39	55,993,769.87	48,311,773.44
其他	327,608,208.12	306,906,969.07	676,568,793.48	634,944,551.86
2、其他业务小计	747,633,737.52	632,047,746.88	817,917,054.15	660,989,485.01
材料销售	278,567,389.49	235,899,168.50	607,534,890.28	505,581,904.07
产品销售	16,108,179.67	11,723,026.99	15,206,220.78	10,619,611.93
资产出租	172,348,865.57	145,914,255.58	67,199,566.68	45,275,932.95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检测、技术咨询等业务	280,609,302.79	238,511,295.81	127,976,376.41	99,512,036.06
合计	52,518,148,046.66	48,367,139,711.83	44,652,602,754.06	39,180,634,420.41

(五十) 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

1、销售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销售服务费	10,243,775.74	7,596,818.99
职工薪酬	8,793,026.92	8,570,081.40
劳务费	3,102,911.72	81,800.64
业务费	2,991,791.18	3,602,237.45
差旅费	1,061,342.04	678,337.56
办公费	1,054,753.49	914,575.88
招投标费	732,905.78	129,421.56
使用权资产折旧费	242,882.62	
其他	236,827.74	96,462.61
合 计	28,460,217.23	21,669,736.09

2、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681,717,690.02	770,568,564.22
差旅交通费	62,998,145.44	58,050,687.00
办公费用	41,106,772.33	48,253,598.48
固定资产使用费	40,287,920.47	84,312,443.38
劳务费	22,460,405.52	26,240,707.01
咨询费	17,508,594.57	21,178,784.09
物业管理费	15,185,487.62	12,974,533.17
信息化费用	14,533,052.64	13,065,323.18
业务招待费	9,027,736.56	8,589,349.42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其他	56,871,444.35	122,741,144.11
合 计	961,697,249.52	1,165,975,134.06

3、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725,818,444.06	668,521,392.11
减：利息收入	446,776,427.18	481,952,877.49
汇兑损益	123,930,411.99	43,142,488.38
其他	45,186,392.99	273,871,699.55
合 计	448,158,821.86	503,582,702.55

(五十一) 其他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广西总部基地项目扶持资金	10,527,500.04	12,282,083.33
研发补助资金	5,404,329.14	1,701,192.06
离退休人员事业费补助	2,996,800.00	7,493,614.82
稳岗补贴	1,835,884.16	3,712,289.00
增值税进项税额加计抵减	1,212,687.10	1,490,471.55
其他	5,312,354.14	13,563,214.00
合 计	27,289,554.58	40,242,864.76

(五十二)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1,261,107.73	-122,372,073.6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3,285,983.51	-29,995,988.51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5,234,638.50	38,950,829.83
处置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141,646.44	-30,808.8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61,252,050.98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37,647,250.06	3,111,267.8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155,084,340.80	-109,957,726.89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合 计	-26,128,130.72	-220,294,500.19

(五十三)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025,973.9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3,858,929.66	50,081,593.63
合 计	117,884,903.57	50,081,593.63

(五十四)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坏账损失	-346,504,229.15	-466,112,500.08
合 计	-346,504,229.15	-466,112,500.08

(五十五)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43,256,543.19	-5,633,309.38
合 计	-43,256,543.19	-5,633,309.38

(五十六) 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无形资产处置	667,287,383.22		667,287,383.22
固定资产处置	-8,908,867.80	6,633,349.62	-8,908,867.80
合 计	658,378,515.42	6,633,349.62	658,378,515.42

(五十七)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类别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3,727,651.28	2,674,374.89	3,727,651.28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销售废弃物料	7,451,730.56	1,262,127.67	7,451,730.56
保险赔款收入	2,780,503.60	1,275,740.60	2,780,503.60
违约金收入	472,817.91	538,474.97	472,817.91
罚没利得	112,201.94	400,903.30	112,201.94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10,000.00	500,000.00	10,000.00
经批准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	15,209.18	1,755,933.67	15,209.18
其他	1,506,145.44	1,071,001.83	1,506,145.44
合 计	16,076,259.91	9,478,556.93	16,076,259.91

2、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明细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四川省复工复产防疫物资采购补贴		500,000.00
吸纳退役军人就业补贴	10,000.00	
合 计	10,000.00	500,000.00

(五十八)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906,365.28	775,652.99	906,365.28
对外捐赠支出	3,090,000.00	4,345,913.56	3,090,000.00
罚没及滞纳金	2,909,053.05	1,640,888.27	2,909,053.05
支付给政府单位的维稳资金		2,460,000.00	
其他支出	464,773.09	340,181.33	464,773.09
合 计	7,370,191.42	9,562,636.15	7,370,191.42

(五十九)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56,288,562.78	253,452,677.19
递延所得税调整	-36,886,744.63	-23,246,966.93
合 计	119,401,818.15	230,205,710.26

(六十)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5,597,830.47	-8,720,837.97	-36,876,992.50	-2,337,470.65	1,720,273.77	-4,057,744.42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1,090,000.00	163,500.00	926,500.00	3,797,407.73	729,565.79	3,067,841.94
2、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6,687,830.47	-8,884,337.97	-37,803,492.50	-6,134,878.38	990,707.98	-7,125,586.36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8,718,832.53		-58,718,832.53	-14,220,643.97		-14,220,643.97
其中：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8,718,832.53		-58,718,832.53	-14,220,643.97		-14,220,643.97
三、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04,316,663.00	-8,720,837.97	-95,595,825.03	-16,558,114.62	1,720,273.77	-18,278,388.39

(六十一) 外币折算

计入当期损益的汇兑差额为 123,930,411.99 元。

(六十二) 合并现金流量表

1、按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

补充资料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980,282,508.05	1,242,050,128.71
加：资产减值损失	43,256,543.19	5,633,309.38
信用资产减值损失	346,504,229.15	466,112,500.08
固定资产折旧	498,798,125.12	641,052,111.92
使用权资产折旧	35,295,223.19	76,732,080.45
无形资产摊销	26,592,583.43	25,797,209.5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6,675,585.33	16,087,513.89

补充资料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658,378,515.42	-6,633,349.6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21,286.00	-1,898,721.9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7,884,903.57	-50,081,593.63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10,206,830.88	528,965,534.7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8,956,210.08	110,336,773.3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2,039,590.82	-83,649,854.2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5,152,846.19	60,402,887.2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2,557,351.82	-27,598,778.7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40,790,916.82	4,266,155,616.0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80,933,141.93	-2,967,092,312.51
其他	27,592,426.18	29,630,728.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62,691,521.53	4,332,001,782.8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年末余额	1,783,747,670.06	2,025,550,332.96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2,025,550,332.96	2,106,529,927.78
加: 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1,802,662.90	-80,979,594.82
2、 本年取得子公司或收到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 目	金 额	
一、本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年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78,543,017.55	
减: 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471,967.26	
加: 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年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77,071,050.29	

项 目	金 额	
二、本年处置子公司于本年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年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金	1,783,747,670.06	2,025,550,332.96
其中：库存现金	2,855,482.91	3,134,827.5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780,892,187.15	2,022,415,505.4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83,747,670.06	2,025,550,332.96

九、 或有事项

无。

十、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 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制度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无。

十二、 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已经本公司批准。



姓名 赵伶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51年12月29日
工作单位 北京先锋实杰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
Identity card No.



7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er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this renewal.

2004年12月6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er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this renewal.



姓名: 赵伶
证书编号: 110001111590



姓名 王晓俊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46年7月11日
 工作单位 北京先锋实杰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
 Identity card No.

7

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2011年3月22日
 this renewal

证书序号: 001464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北京先锋实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首席合伙人: 赵伶

主任会计师: 赵伶

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清河营东路2号院2号楼6层612

组织形式: 有限责任

执业证书编号: 11000111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协(1999) 870号

批准执业日期: 1999年07月07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102030462X



(副本)(1-1)

名称 北京兆锋美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赵传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注册资本（金），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相关审计报告；经批准的其他注册会计师业务；会计、税务咨询；代理记账；接受委托办理诉讼案件；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仅供报告附件使用

注册资本 100万元

成立日期 1992年11月14日

营业期限 1999年07月30日至 长期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清河营东路2号院2号楼612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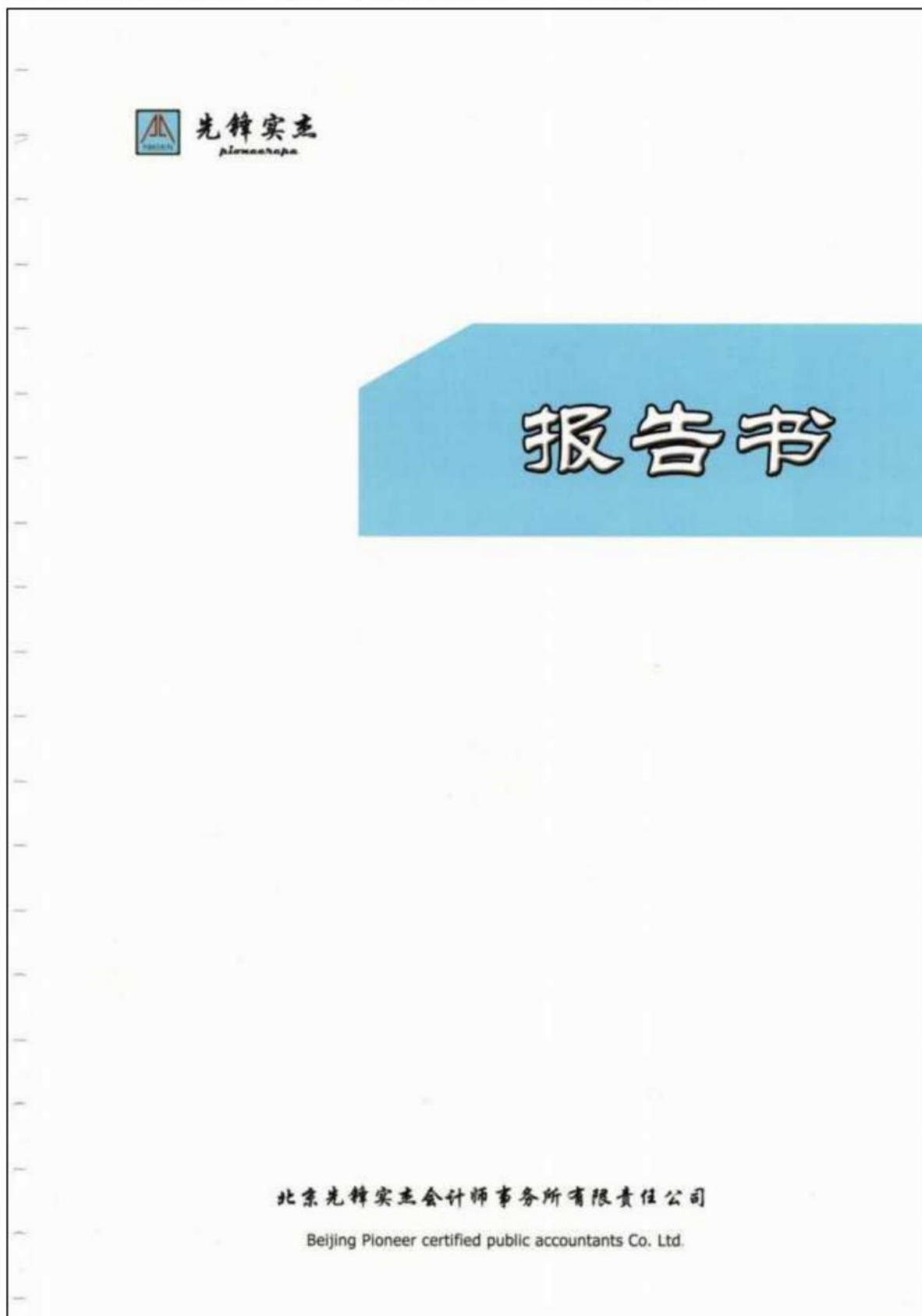
2021年06月09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2、联合体牵头方（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2022 年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

先会财审字 FSA-23161H 号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地反映了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合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交第

一航务工程局、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

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 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 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市

2023 年 05 月 15 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合并）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1		
货币资金	2	3,639,628,918.81	1,974,333,454.50
△结算备付金	3		
△拆出资金	4		
交易性金融资产	5	643,673,742.40	874,025,972.9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		
衍生金融资产	7		
应收票据	8	135,541,589.53	130,880,000.36
应收账款	9	20,891,695,341.27	22,833,842,662.70
应收款项融资	10	212,839,736.35	440,380,291.32
预付款项	11	1,245,785,690.93	2,375,994,244.23
△应收保费	12		
△应收分保账款	13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14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15	568,692,076.92	
其他应收款	16	8,740,814,273.46	9,454,274,114.29
其中：应收股利	1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8		
存货	19	1,780,236,927.91	2,130,368,737.85
其中：原材料	20	1,101,600,281.95	1,410,043,788.78
库存商品（产成品）	21	145,073,597.85	154,380,479.44
合同资产	22	13,256,016,666.73	10,784,145,147.31
持有待售资产	2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4	2,203,636,301.20	2,489,809,281.90
其他流动资产	25	616,444,257.71	786,278,073.68
流动资产合计	26	50,614,908,523.22	54,074,281,984.01
非流动资产：	27		
△发放贷款和垫款	28		
债权投资	2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0		
其他债权投资	31		
合同持有至到期投资	32		
长期应收款	33	5,090,685,011.41	5,792,076,883.03
长期股权投资	34	6,537,154,874.73	6,251,153,517.6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5	971,894,496.87	824,043,568.0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6	2,829,552,175.07	1,693,378,551.97
投资性房地产	37	37,726,088.20	50,964,667.44
固定资产	38	4,452,067,531.49	4,220,268,720.39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39	12,404,879,331.70	12,056,308,065.96
累计折旧	40	7,929,790,088.36	7,851,395,716.43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1	1,176,462.14	1,176,462.14
在建工程	42	1,716,322,350.89	2,130,333,820.34
生产性生物资产	43		
油气资产	44		
使用权资产	45	45,414,073.35	140,561,330.21
无形资产	46	579,436,317.48	561,840,993.15
开发支出	47	868,141.58	3,883,982.29
商誉	48	6,927,734.58	6,927,734.58
长期待摊费用	49	84,951,051.14	72,621,326.15
递延所得税资产	50	862,699,824.28	847,335,917.61
其他非流动资产	51	7,005,693,722.72	6,790,513,138.09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52		
非流动资产合计	53	30,301,593,431.79	29,285,864,150.85
	54		
	55		
	56		
	57		
	58		
	59		
	60		
	61		
	62		
	63		
	64		
	65		
	66		
	67		
	68		
	69		
	70		
	71		
	72		
资产总计	74	80,916,501,955.01	83,360,146,134.86

注：表中带△科目为合并会计报表专用；带△带#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科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带△科目为非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合并）		2022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表	
项 目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75		
货币资金		76	1,336,062,863.68	3,925,881,666.66
△向中央银行借款		77		
△拆入资金		78		
交易性金融资产		7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0		
衍生金融资产		81		
应收票据		82	8,181,561,704.98	4,156,314,324.85
应收账款		83	28,665,919,224.42	28,533,074,707.40
预收款项		84		
合同资产		85	4,559,823,924.28	6,443,643,756.2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6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87		
△代理买卖证券款		88		
△代理承销证券款		89		
应付职工薪酬		90	262,416,866.93	245,639,231.83
其中：应付工资		91		
应付福利费		92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93		
应交税费		94	517,803,835.84	253,147,471.27
其中：应交税金		95	517,803,835.84	253,147,471.27
其他应付款		96	4,723,629,666.19	7,470,904,594.70
其中：应付股利		97	129,260,540.43	129,260,540.43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98		
△应付分保账款		99		
持有待售负债		1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1	3,050,858,549.27	2,272,407,376.53
其他流动负债		102	1,732,342,733.20	1,167,816,329.69
流动负债合计		103	49,030,339,368.69	52,470,848,363.11
非流动负债：		104		
△长期合同准备金		105		
长期借款		106	7,259,182,403.86	6,831,499,746.27
应付债券		107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108		
永续债		109		
租赁负债		110	20,741,596.78	12,921,318.96
长期应付款		111	2,606,747,415.36	2,242,929,195.8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12	96,660,000.00	110,200,000.00
预计负债		113	29,766,150.34	52,986,735.21
递延收益		114	413,505,395.79	426,033,895.8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5	243,302,147.40	166,326,310.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116		
其中：专项储备基金		117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8	11,573,736,115.53	11,843,809,202.89
负债合计		119	60,604,075,484.22	64,314,748,566.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120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1	7,294,838,193.12	6,983,199,596.52
国家资本		122		
国有法人资本		123	7,294,838,193.12	6,983,199,596.52
集体资本		124		
民营资本		125		
外商资本		126		
△属：已归还投资		127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128	7,294,838,193.12	6,983,199,596.52
其他权益工具		129	4,936,125,000.00	4,936,125,000.00
其中：优先股		130		
永续债		131	4,936,125,000.00	4,936,125,000.00
资本公积		132	2,762,758,856.88	2,074,397,453.28
属：库存股		133		
其他综合收益		134	-103,865,095.76	-158,261,993.30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35		
专项储备		136	169,805,352.22	90,983,001.94
盈余公积		137	789,754,648.25	705,664,794.69
其中：法定公积金		138	789,754,648.25	705,664,794.69
任意盈余公积		139	2,620,517.48	2,620,517.48
△储备基金		140		
△企业发展基金		141		
△利润归还投资		142		
△一般风险准备		143		
未分配利润		144	4,056,060,677.85	4,046,101,789.9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5	19,896,417,640.39	18,678,209,643.09
*少数股东权益		146	414,006,830.40	367,187,925.9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7	20,312,424,470.79	19,045,397,569.0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8	80,916,500,955.01	83,360,146,135.06

注：表中带*科目为合并会计报表专用；带△具体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科目为外保投资类企业专用；带#科目为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

注：表中带*科目为合并会计报表专用；带△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科目为种贷投资企业专用；带#科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

利润表

编制单位：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合并）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	65,002,328.72	62,818,146.04	减：营业外支出	37	12,345,363.73	7,370,191.42
其中：营业收入	2	65,002,328.72	62,818,146.04	四、利润总额（写损益表“—”号填列）	38	714,031,840.92	1,060,484,326.20
△利息收入	3			减：所得税费用	39	1,044,870.30	119,401,818.15
△已赚保费	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	712,986,970.62	980,282,508.05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41		
二、营业总成本	6	64,059,148.07	61,814,833.8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2	708,052,986.02	976,021,140.71
其中：营业成本	7	50,867,692.78	44,483,367.13	△少数股东损益	43	4,933,104.60	8,251,367.34
△利息支出	8			（二）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4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9			持续经营净利润	45	712,986,970.62	980,282,508.05
△退保金	10			终止经营净利润	46		
△赔付支出净额	1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7	48,390,897.64	-95,595,825.03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1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8	48,390,897.64	-95,595,825.03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9	-19,154,614.53	36,475,992.50
△分类费用	14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50	1,504,500.00	926,500.00
税金及附加	15	299,535,514.78	114,273,417.03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1		
销售费用	16	28,918,712.21	28,460,217.23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2	-20,659,114.53	37,803,492.50
管理费用	17	941,768,609.43	961,697,248.52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3		
研发费用	18	1,962,711,722.52	1,895,104,441.39	5.其他	54		
财务费用	19	-31,467,306.40	248,158,821.86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5	67,551,512.07	-55,718,632.53
其中：利息费用	20	632,465,910.90	765,818,444.06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6		
利息收入	21	785,268,713.28	445,775,327.18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7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22	83,692.32	124,930,414.99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8		
其他	23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9		
加：其他收益	24	29,334,786.73	27,289,554.68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	18,357,239.47	-26,136,130.72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6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6	170,015,650.32	101,261,107.72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27	-211,370,874.22	-155,084,340.80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3	67,551,512.07	-58,718,832.53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			9.其他	64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	-32,368,998.03	117,894,903.87	七、综合收益总额	66	761,382,869.14	904,686,493.6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	-687,230,992.40	-346,504,229.1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7	756,450,763.56	880,435,315.8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2	-136,036,164.60	-43,256,543.1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8	4,933,104.60	4,251,367.3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	509,949,170.03	658,378,515.42	八、每股收益：	69		
三、营业利润（写损益表“—”号填列）	34	665,188,733.94	1,090,978,357.71	基本每股收益	70		
加：营业外收入	35	71,086,500.71	16,076,359.91	稀释每股收益	71		
其中：政府补助	36	301,442.58	10,000.00		72		

注：表中带“*”科目为合并财务报表专用；带“△”科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

现金流量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2022年度

编制单位: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合并)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	1,605,188,590.49	841,486,362.00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34,671,643,230.96	51,173,713,009.0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1	134,929,741.12	132,601,465.7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2	1,527,230.40	555,004,772.24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3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	558,034,225.94	
△收到原保险合同赔款净额	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	2,089,678,787.06	1,630,092,599.99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6	246,762,845.09	463,990,076.31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8			投资支付的现金	37	1,570,025,909.13	2,151,850,585.06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9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38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9		77,071,050.29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	555,434,362.62	706,820,791.97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	2,373,243,816.85	3,394,713,166.63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	255,435,971.10	-1,763,620,565.64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	190,598,574.45	37,985,316.6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4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4,513,210,579.52	2,071,100,616.56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4	1,011,400,000.00	1,007,974,980.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	59,375,852,394.69	87,942,942.33	*其中: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5	11,400,000.00	7,974,900.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	46,043,281,397.56	43,743,065.94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6	10,033,902,014.39	13,599,596.0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	2,707,972,874.75	4,256,245,000.00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	14,783,175,889.14	176,919,496.01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2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9	21,231,359,170.08	722,611,053.79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2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0	1,198,754,936.01	827,642,424.31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2			*其中: 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1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2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	6,271,125,356.54	5,259,331,464.8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	2,920,446,161.01	2,300,584,517.4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	28,401,246,362.63	28,809,484,942.9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	924,281,606.23	851,877,574.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	-4,048,070,473.29	-332,665,446.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	4,008,704,995.95	6,003,301,743.25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5	25,971,202.76	-2,208,250.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	53,896,714,364.71	54,300,107,400.6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	1,726,471,740.57	-241,802,662.9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8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	1,783,747,670.06	2,025,550,332.9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	3,510,219,410.63	1,783,747,670.06

注: 表中带*项目为合并财务报表专用; 带△具体项目为金融资产专用。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截至04表
金额单位：元

2022年度

编制单位：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合并）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	2	3	4	5	6	7	8	9	10				
一、上年年末余额		—	—	—	—	—	—	—	—	—	—	—	—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3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4	—	—	—	—	—	—	—	—	—	—	—	—	—
其他		5	—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6	6,905,199,096.30	—	4,006,125,000.00	—	—	—	—	—	—	—	—	—	—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	211,638,106.00	—	—	—	—	—	—	—	—	—	—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8	211,638,106.00	—	—	—	—	—	—	—	—	—	—	—	—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	211,638,106.00	—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0	—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1	—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2	—	—	—	—	—	—	—	—	—	—	—	—	—
4.其他		13	—	—	—	—	—	—	—	—	—	—	—	—	—
（三）专项储备增加和减少		14	—	—	—	—	—	—	—	—	—	—	—	—	—
1.盈余公积补提		15	—	—	—	—	—	—	—	—	—	—	—	—	—
2.盈余专项储备		16	—	—	—	—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17	—	—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18	—	—	—	—	—	—	—	—	—	—	—	—	—
其中：盈余公积补		19	—	—	—	—	—	—	—	—	—	—	—	—	—
提取盈余公积		20	—	—	—	—	—	—	—	—	—	—	—	—	—
2.提取盈余公积		21	—	—	—	—	—	—	—	—	—	—	—	—	—
3.提取盈余公积		22	—	—	—	—	—	—	—	—	—	—	—	—	—
4.提取盈余公积		23	—	—	—	—	—	—	—	—	—	—	—	—	—
5.提取盈余公积		24	—	—	—	—	—	—	—	—	—	—	—	—	—
6.提取盈余公积		25	—	—	—	—	—	—	—	—	—	—	—	—	—
7.提取盈余公积		26	—	—	—	—	—	—	—	—	—	—	—	—	—
8.提取盈余公积		27	—	—	—	—	—	—	—	—	—	—	—	—	—
9.提取盈余公积		28	—	—	—	—	—	—	—	—	—	—	—	—	—
10.提取盈余公积		29	—	—	—	—	—	—	—	—	—	—	—	—	—
11.提取盈余公积		30	—	—	—	—	—	—	—	—	—	—	—	—	—
12.提取盈余公积		31	—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2	7,116,837,202.30	—	4,006,125,000.00	—	—	—	—	—	—	—	—	—	—

图：本年年初余额

图：本年年末余额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2022年度

编制单位: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合并)

项目	行次	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6,475,407,306.15	1,301,420,711.40	4,523,305,405.02	—	—	6,475,407,306.15	1,301,420,711.40	4,523,305,405.02	—	—	6,475,407,306.15	1,301,420,711.40	4,523,305,405.02	—	—	6,475,407,306.15	1,301,420,711.40	4,523,305,405.02	—	—
加: 会计政策变更	2	—	—	—	—	—	—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3	—	—	—	—	—	—	—	—	—	—	—	—	—	—	—	—	—	—	—	—
其他	4	—	—	—	—	—	—	—	—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	6,475,407,306.15	1,301,420,711.40	4,523,305,405.02	—	—	6,475,407,306.15	1,301,420,711.40	4,523,305,405.02	—	—	6,475,407,306.15	1,301,420,711.40	4,523,305,405.02	—	—	6,475,407,306.15	1,301,420,711.40	4,523,305,405.02	—	—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312,312,202.30	182,871,711.80	2,925,000.00	—	—	312,312,202.30	182,871,711.80	2,925,000.00	—	—	312,312,202.30	182,871,711.80	2,925,000.00	—	—	312,312,202.30	182,871,711.80	2,925,000.00	—	—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	—	—	—	—	—	—	—	—	—	—	—	—	—	—	—	—	—	—	—	—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312,312,202.30	182,871,711.80	2,925,000.00	—	—	312,312,202.30	182,871,711.80	2,925,000.00	—	—	312,312,202.30	182,871,711.80	2,925,000.00	—	—	312,312,202.30	182,871,711.80	2,925,000.00	—	—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312,312,202.30	182,871,711.80	—	—	—	312,312,202.30	182,871,711.80	—	—	—	312,312,202.30	182,871,711.80	—	—	—	312,312,202.30	182,871,711.80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所有者投入资本	10	—	—	—	—	—	—	—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	—	—	—	—	—	—	—	—	—	—	—	—	—	—	—	—	—	—	—
4. 其他	12	—	—	—	—	—	—	—	—	—	—	—	—	—	—	—	—	—	—	—	—
(三) 专项储备提取使用	13	—	—	—	—	—	—	—	—	—	—	—	—	—	—	—	—	—	—	—	—
1. 提取专项储备	14	—	—	—	—	—	—	—	—	—	—	—	—	—	—	—	—	—	—	—	—
2. 使用专项储备	15	—	—	—	—	—	—	—	—	—	—	—	—	—	—	—	—	—	—	—	—
(四) 利润分配	16	—	—	—	—	—	—	—	—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17	—	—	—	—	—	—	—	—	—	—	—	—	—	—	—	—	—	—	—	—
其中: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8	—	—	—	—	—	—	—	—	—	—	—	—	—	—	—	—	—	—	—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19	—	—	—	—	—	—	—	—	—	—	—	—	—	—	—	—	—	—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0	—	—	—	—	—	—	—	—	—	—	—	—	—	—	—	—	—	—	—	—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1	—	—	—	—	—	—	—	—	—	—	—	—	—	—	—	—	—	—	—	—
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或股本)	22	—	—	—	—	—	—	—	—	—	—	—	—	—	—	—	—	—	—	—	—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3	—	—	—	—	—	—	—	—	—	—	—	—	—	—	—	—	—	—	—	—
专项储备弥补亏损	24	—	—	—	—	—	—	—	—	—	—	—	—	—	—	—	—	—	—	—	—
其他	25	—	—	—	—	—	—	—	—	—	—	—	—	—	—	—	—	—	—	—	—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6	—	—	—	—	—	—	—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7	—	—	—	—	—	—	—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8	—	—	—	—	—	—	—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9	—	—	—	—	—	—	—	—	—	—	—	—	—	—	—	—	—	—	—	—
4. 专项储备转增资本(或股本)	30	—	—	—	—	—	—	—	—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31	—	—	—	—	—	—	—	—	—	—	—	—	—	—	—	—	—	—	—	—
6. 其他	32	—	—	—	—	—	—	—	—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3	6,787,719,508.45	1,484,292,423.20	7,448,305,405.02	—	—	6,787,719,508.45	1,484,292,423.20	7,448,305,405.02	—	—	6,787,719,508.45	1,484,292,423.20	7,448,305,405.02	—	—	6,787,719,508.45	1,484,292,423.20	7,448,305,405.02	—	—

注: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各项目, 应当按列填列, 不得合并填列。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2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企业的基本情况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中港第一航务工程局, 2006 年公司整体改制为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由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交建”)出资, 于 2006 年 11 月 13 日取得天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200001030610685; 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 217,622.40 万元, 2012 年、2013 年、2015 年、2019 年、2021 年、2022 年发生增加注册资本、股东变更等事项, 截至 2022 年末注册资本为 698,319.96 万元, 实收资本为 729,483.82 万元, 其中中国交建投入 601,003.84 万元, 持股比例 82.39%; 农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投入 64,206.31 万元(其中, 2022 年 12 月增资 31,163.86 万元暂未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持股比例 8.80%; 工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投入 47,752.44 万元, 持股比例 6.55%; 深圳市鑫麦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入 16,521.22 万元, 持股比例 2.26%; 法定代表人: 王洪涛。

公司注册地址: 天津港保税区跃进路航运服务中心 8 号楼; 公司的经营期限是无限期;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所属的集团总部(最终母公司)为中国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交集团”)。

本公司属水利和港口工程建筑行业, 目前公司所提供的主要产品或服务包括: 各类工程建设活动;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 建设工程设计; 建设工程勘察; 施工专业作业; 预应力混凝土铁路桥梁简支梁产品生产; 消防设施工程施工; 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 国内船舶管理业务; 技术进出口; 货物进出口; 进出口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 工程管理服务; 对外承包工程; 海洋服务; 海洋环境服务; 渔港渔船泊位建设; 海底管道运输服务; 城市绿化管理;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 环境保护监测; 水污染治理; 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 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 土地整治服务; 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 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 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 基础地质勘查;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交通设施维修; 建筑用石加工; 土石方工程施工; 砼结构构件制造; 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 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 海上风电相关系统研发; 风力发电技术服务;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咨询策划服务; 船舶制造; 船舶改装; 船舶修理; 船舶自动化、检测、监控系统制造; 金属结构制造; 建筑用金属配件制造; 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 电气设备销售; 电气机械设备销售; 机械设备销售; 建筑材料销售; 金属材料销售; 住房租赁; 非居住房地产租赁; 运输设备租赁服务; 港口设施设备和机械租赁维修业务; 机械设备租赁; 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

(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及 2022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二)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三)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四) 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

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五）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

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拟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本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该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长期股权投资”或“金融工具”的相关内容。

（六）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七）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以及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含

减值)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所有者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当期加权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其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八) 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

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7、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九）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票据单项评估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票据；已有明显迹象表明承兑人很可能无法履行承兑义务的应收票据等。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票据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与“应收款项”组合划分相同

（十）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长期应收款等。应收款项以摊余成本计量。

应收款项减值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综合考虑收款期限、客户的信用状况、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风险敞口以及风险折现率等因素。当金融资产存在无附加条件抵押、担保时，以金融资产实际金额扣除抵押、担保部分后的净敞口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由于各期的预期信用损失不同，各期计提减值的比率也会不同。

1、单项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若应收款项的客户发生财务困难、破产或重组等客观信用受损及恶化情形，在信用减值计提模型基础上，需单独考虑特定客户信用恶化的损失。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定依据、计提方法

（1）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在客户未发生财务困难、破产或重组等客观信用受损及恶化情形下，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应收款项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2)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按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内预计信用损失，进行信用风险评估，计提减值准备。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 目	计提方法
组合 1：中交集团内部应收款项	发生坏账损失的可能性较低，一般不需计提减值准备
组合 2：员工个人借款、备用金	发生坏账损失的可能性较低，一般不需计提减值准备
组合 3：账龄分析法	以挂账账龄组合及逾期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根据信用减值损失模型进行计提

3、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果资产负债表日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小于该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账面金额，则应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4、坏账损失的确认标准

对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或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其清偿责任，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时经公司批准确认为坏账。

本公司向第三方转让应收款项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一)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开发成本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房地产开发企业的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主要包括库存材料、在建开发产品（开发成本）、已完工开发产品和意图出售而暂时出租的开发产品等。开发产品的成本包括土地出让金、基础配套设

施支出、建筑安装工程支出、开发项目完工之前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开发过程中的其他相关费用。存货发出时，采用个别计价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周转材料和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周转材料中的易腐、易糟的周转材料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工程项目专用周转材料在项目周期内摊销；其他周转材料按预计使用次数分次摊销，但摊销期一般不得超过三年。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十二） 合同资产

本公司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公司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合同资产应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数据分析确定合同资产的信用减值损失模型进行计提。若客户发生财务困难、破产或重组等客观信用受损及恶化情形，在上述信用减值损失模型的基础上，需单独考虑特定客户信用恶化的损失。本公司对在客户未发生财务困难、破产或重组等客观信用受损及恶化情形下，根据信用减值损失模型计提减值准备。

（十三）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长期股权投资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但对于其中属于非交易性的，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金融工具”所述。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

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本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

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所

所有者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3、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十四）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

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固定资产的分类、计价方法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具体分类	预计使用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钢结构房屋	30 年	0	3.33%
	钢筋混凝土结构房屋	30 年	0	3.33%
	码头及附属建筑	40 年	0	2.5%
	其他房屋及建筑物	20 年	0	5%
机械设备	施工机械	10 年	0	10%
	生产设备	10 年	0	10%
	运输设备	5 年	0	20%
	大型起重设备	20 年	0	5%
	试验及仪器设备	5 年	0	20%
	其他机器设备	5 年	0	20%
船舶	远洋运输船	25 年	10%	3.6%

固定资产类别	具体分类	预计使用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工程船	25 年	5%	3.8%
	拖轮及驳船	20 年	5%	4.75%
	其他船舶	10 年	5%	9.5%
运输工具		5年	0	20%
办公及电子设备		3-5年	0	33.33%-20%

注：境外的施工机械等根据使用环境不同可以缩短预计使用年限。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4、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十六）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十七）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

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十八）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及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 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3、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其中，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如意在获取知识而进行的活动，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的应用研究、评价和最终选择，材料、设备、产品、工序、系统或服务替代品的研究，新的或经改进的材料、设备、产品、工序、系统或服务的可能替代品的配制、设计、评价和最终选择等；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如生产前或使用前的原型和模型的设计、建造和测试，不具有商业性生产经济规模的试生产设施的设计、建造和运营等。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

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4、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十九)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

(二十) 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商誉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一）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二十二） 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本公司聘请独立精算师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按现值列示，并将当期服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二十三） 应付债券

本公司发行的非可转换公司债券，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相关交易费用），作为负债处理；债券发行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债券面值总额的差额，作为债券溢价或折价，在债券的存续期间内按实际

利率于计提利息时摊销，并按借款费用的处理原则处理。

本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在初始确认时将负债和权益成份进行分拆，分别进行处理。首先确认负债成份的公允价值并以此作为其初始确认金额，其次按照该可转换公司债券整体发行价格（扣除相关交易费用）扣除负债成份初始确认金额后的金额确定权益成份的初始确认金额。

（二十四） 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五）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1、 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1） 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2） 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公司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公司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2、 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本附注四、“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二十六）收入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1. 提供建造服务收入

公司向客户提供建造服务，通常包含基础设施建设履约义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的在建资产，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履约进度的确定方法为投入法，通常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成本占预计合同总成本的比例确认。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提供设计服务收入

公司向客户提供设计业务，根据协议等通常认为具有不可替代性及合格收款权，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3、商品销售收入

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相关因素包括：

- （1）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2）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3）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占有该商品实物；
- （4）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与报酬；

- （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4、房地产开发产品销售收入

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房屋合同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本公司的房地产开发产品销售合同仅包含一个单项履约义务，在满足以下条件时确认收入：（1）与客户签订了销售合同；（2）房地产开发产品已经建造完成并取得了竣工验收备案表；（3）取得了买方的付款证明；（4）买方接到书面交房通知书、办理了交房手续，无正当理由拒绝接收的，于书面交房通知确定的交付使用时限结束后即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5、PPP 项目的核算

本公司作为社会资本方与政府方订立 PPP 项目合同，并提供建设、运营、维护等多项服务，本公司识别合同中的单项履约义务，将交易价格按照各项履约义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项履约义务。在提供建造服务或将项目发包给其他方时，确定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并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合同资产。

本公司在项目运营期间向获取公共产品和服务的对象收取的费用不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现金的权利的，在 PPP 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相关 PPP 项目资产的对价金额或确认的建造收入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在项目运营期间满足有权收取可确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条件的，在拥有收取该对价的权利（该权利仅取决于时间流逝的因素）时确认为应收款项。在 PPP 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本公司将相关 PPP 项目资产的对价金额或确认的建造收入金额，超过有权收取可确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差额，确认为无形资产。PPP 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本公司确认与运营服务相关的收入。

（二十七）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

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

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二十九) 租赁

租赁是指本公司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船舶、运输工具、机器设备、其他设备。

(1)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2) 后续计量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四、“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租赁负债，本公司按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1）经营租赁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

本公司的全部租赁合同，只要符合《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20]10 号）、《关于调整〈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适用范围的通知》（财会[2021]9 号）适用范围和条件的（即，减让后的租赁对价较减让前减少或基本不变；减让仅针对 2022 年 6 月 30 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综合考虑定性和定量因素后认定租赁的其他条款和条件无重大变化），其租金减免、延期支付等租金减让，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均采用简化方法处理。

（三十）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无论公允价值是可观察到的还是采用估值技术估计的，在本财务报表中计量和/或披露的公允价值均在此基础上予以确定。

1、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本公司本年末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主要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主要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

2、估值技术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充分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前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计量基于输入值的可观察程度以及该等输入值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的重要性，被划分为三个层次：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活跃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量和交易频率足以持续提供定价信息的市场。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二层次输入值包括：①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②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③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收益率曲线、隐含波动率、信用利差等。④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不可观察输入值，本公司只有在相关资产或负债不存在市场活动或者市场活动很少导致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

本公司在以公允价值计量资产和负债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

3、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计入当期损益还是其他综合收益等会计处理问题，由要求或允许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计量或披露的其他相关会计准则规范，参见本附注四中其他部分相关内容。

（三十一） 资产证券化业务

在运用证券化金融资产的会计政策时，本公司已考虑转移至其他实体的资产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程度，以及本公司对该实体行使控制权的程度：

当本公司已转移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时，本公司予以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本公司保留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时，本公司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如本公司并未转移或保留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本公司考虑对该金融资产是否存在控制。如果本公司并未保留控制权，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把在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及义务分别确认为资产或负债。如本公司保留控制权，则根据对金融资产的继续涉入程度确认金融资产。

五、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公司 2022 年度无应披露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等事项。

六、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境内子公司凡被认定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增值税应纳税额为当期销项税额抵减可以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余额，本年度按应税收入 6%、9%或 13%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其他子公司视同为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按 3%的征收率计缴增值税。在 2016 年 4 月 30 日前开工的基建施工项目，可以选择简易征收办法，按 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房地产开发企业中的一般纳税人销售自行开发的 2016 年 4 月 30 日之前的房地产老项目，可以选择简易征收办法，按照 5%的征收率计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7%、5%或 1%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5%、20%、25%计缴，部分下属子公司享受小型微利企业税收优惠，按 20%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1、 企业所得税

单位名称	适用税率	税收优惠及批文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15%	2020 年 10 月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按照税法规定享受 15%的优惠税率计缴所得税。
中交一航局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15%	2022 年 12 月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按照税法规定享受 15%的优惠税率计缴所得税。
中交一航局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15%	2021 年 11 月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按照税法规定享受 15%的优惠税率计缴所得税。
中交一航局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15%	2021 年 12 月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按照税法规定享受 15%的优惠税率计缴所得税。
中交一航局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15%	2022 年 11 月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按照税法规定享受 15%的优惠税率计缴所得税。
中交一航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15%	2021 年 10 月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按照税法规定享受 15%的优惠税率计缴所得税。
中交天津港湾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	15%	2021 年 10 月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按照税法规定享受 15%的优惠税率计缴所得税。
中交天津港湾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15%	2021 年 10 月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按照税法规定享受 15%的优惠税率计缴所得税。

单位名称	适用税率	税收优惠及批文
天津市海岸带工程有限公司	15%	2022 年 12 月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按照税法规定享受 15% 的优惠税率计缴所得税。
广西中交教育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5%	根据《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规定，公司主营业务符合国家发改委《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2020 年本）》的鼓励类产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减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中交一航局西南工程有限公司	20%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延续和修订促进广西北部湾经济区开放开发若干政策规定的通知》（桂政发[2014]5 号），对新注册设立的企业总部或地区总部经认定后，自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 1 年至第 2 年免征、第 3 年至第 5 年减半征收属于地方分享部分的企业所得税。

2、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规定，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允许生产、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0%，抵减应纳税额。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服务业领域困难行业纾困发展有关增值税政策的公告》（2022 年第 11 号），将该税收优惠政策的执行期限延长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下属从事生产、生活性服务业的子公司，2021 年度及 2022 年度经主管税务机关受理备案后可享受该税收优惠。

七、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子企业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	投资额	取得方式
1	中交一航局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	天津	基建	146,014.00	100.00	100.00	146,014.00	投资设立
2	中交一航局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青岛	青岛	基建	72,662.00	100.00	100.00	72,662.00	投资设立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	享有的表决权 (%)	投资额	取得方式
3	中交一航局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大连	大连	基建	104,514.00	100.00	100.00	104,514.00	投资设立
4	中交一航局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秦皇岛	秦皇岛	基建	79,648.00	100.00	100.00	79,648.00	投资设立
5	中交天津港湾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	天津	基建	7,768.00	100.00	100.00	7,768.00	投资设立
6	中交一航局安装工程局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	天津	基建	27,750.00	100.00	100.00	30,403.19	投资设立
7	中交天津港湾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	天津	基建	2,609.00	100.00	100.00	2,609.00	投资设立
8	大连一航港湾建设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大连	大连	基建	2,000.00	100.00	100.00	2,000.00	投资设立
9	中交一航局城市建设工程(河南)有限责任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郑州	郑州	基建	10,048.83	100.00	100.00	10,048.83	投资设立
10	中交一航局城市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	天津	基建	12,000.00	100.00	100.00	12,000.00	投资设立
11	中交天津工贸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	天津	基建	20,000.00	100.00	100.00	20,796.46	投资设立
12	大振华(天津)海湾工程开发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	天津	基建	3,000.00	100.00	100.00	5,652.79	投资设立
13	中交一航局城市投资发展(天津)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	天津	房地产开发	36,600.00	100.00	100.00	36,600.00	投资设立
14	天津市海岸带工程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	天津	基建	1,110.00	78.93	78.93	1,464.50	非同控合并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	享有的表决权 (%)	投资额	取得方式
15	内蒙古中交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包头	包头	基建	2,000.00	100.00	100.00	2,000.00	投资设立
16	康威斯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2	境外子企业	香港	香港	基建贸易	3,328.50	100.00	100.00	3,328.50	投资设立
17	武汉中交光谷中心城综合管廊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武汉	武汉	基建	40,000.00	62.50	62.50	25,000.00	投资设立
18	达州中交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达州	达州	基建	5,000.00	80.00	80.00	60,000.00	投资设立
19	包头市中交市政建设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包头	包头	基建	9,000.00	100.00	100.00	9,000.00	投资设立
20	中交河海工程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泰兴	泰兴	基建	12,010.00	70.00	70.00	12,007.78	非同控合并
21	中交天长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滁州	滁州	基建	24,200.00	90.00	90.00	22,200.00	投资设立
22	广西中交教育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玉林	玉林	基建	5,000.00	100.00	100.00	18,000.00	投资设立
23	中交北水(盱眙)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淮安	淮安	基建	14,680.00	98.88	98.88	14,518.52	投资设立
24	中交一航局华南工程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深圳	深圳	基建	15,000.00	100.00	100.00	15,000.00	投资设立
25	中交一航局生态工程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广州	广州	基建	15,000.00	100.00	100.00	15,000.00	投资设立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	享有的表决权 (%)	投资额	取得方式
26	中交湖州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湖州	湖州	基建	5,000.00	100.00	100.00	18,000.00	投资设立
27	麦仑工程有限公司	2	境外子企业	孟加拉	孟加拉	基建	353.32	100.00	100.00	353.32	投资设立
28	中交一航局西南工程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玉林	玉林	基建	15,000.00	100.00	100.00	15,000.00	投资设立
29	武汉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武汉	武汉	基建	15,000.00	100.00	100.00	15,000.00	投资设立
30	中交港城(淮安清江浦)建设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淮安	淮安	基建	600.00	84.50	84.50	500.00	投资设立
31	中交一航局(海南)工程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海口	海口	基建	10,000.00	100.00	100.00	10,000.00	投资设立
32	达州康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达州	达州	基建	5,000.00	90.00	90.00	27,434.07	投资设立
33	梧州中交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梧州	梧州	基建	6,485.00	99.00	99.00	6,370.00	投资设立
34	玉林中交玉福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玉林	玉林	基建	10.00	100.00	100.00	10.00	投资设立
35	玉林中交西南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玉林	玉林	基建	1,000.00	100.00	100.00	7,326.00	投资设立
36	玉林中交城市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玉林	玉林	基建	1,000.00	100.00	100.00	3,040.36	投资设立
37	长春中交发展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长春	长春	基建	200.00	100.00	100.00	200.00	投资设立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	投资额	取得方式
38	中交(百色)北环高速公路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百色	百色	基建	10,000.00	98.00	98.00	29,700.00	投资设立
39	中交一航局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南昌	南昌	基建	15,000.00	100.00	100.00	15,000.00	投资设立
40	中交一航局吉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长春	长春	基建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41	天津深基工程有限公司 ²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	天津	基建	6,020.00	66.78	66.78	5,392.29	控股合并
42	中交石油天然气管道工程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郑州	郑州	基建	10,070.00	51.00	51.00	3,157.27	非同控股合并

注：2022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子公司中交一航局第二工程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天津深基工程有限公司 66.78%股权转让至本公司。

(二) 母公司直接或通过其他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表决权但未能对其形成控制的原因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	注册资本	投资额	级次	未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长春中交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57%	57%	134,186.00	75,000.00	2	见注 1
2	中交沃地(北京)置业有限公司	51%	51%	10,000.00	4,600.00	2	见注 2

注 1：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公司对该公司董事会无控制权，经营表决权受其他股东制约，对其无控制权。

注 2：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公司仅提名该公司少数董事会席位，对该公司董事会无控制权。根据该公司经营决策方式判断本公司对其无控制权。

(三)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情况

1、少数股东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当年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当年向少数股东支付的股利	年末累计少数股东权益
1	武汉中交光谷中心城综合管廊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37.50%			15,000.00
2	达州中交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00%	73.55		13,073.55
3	达州康态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0.00%	98.49		3,175.27

2、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武汉中交光谷中心城综合管廊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达州中交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达州康态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武汉中交光谷中心城综合管廊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达州中交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达州康态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785.86	25,125.00	27,596.32	348.27	193.47	5,778.48
非流动资产	165,796.99	259,597.58	56,061.27	141,951.96	262,559.39	9,336.40
资产合计	166,582.85	284,722.58	83,657.59	142,300.23	262,752.86	15,114.88
流动负债	8,900.50	34,324.18	32,985.07	10,276.95	27,096.91	1,074.93
非流动负债	113,824.42	174,670.93	18,931.52	89,693.91	173,921.22	2,817.97
负债合计	122,724.92	208,995.11	51,916.59	99,970.86	201,018.13	3,892.90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528.56	367.73	984.95	1,331.59	1,110.41	273.58
综合收益总额	1,528.56	367.73	984.95	1,331.59	1,110.41	273.58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18,032.75	-18,442.86	-27,887.92	-25,952.85	-20,831.50	-9,852.85

(四) 本年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主体名称	年末净资产	本年净利润	控制的性质
1	中交石油天然气管道工程有限公司	6,190.73		一控股子公司

(五) 本年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公司名称	购买日	购买日 确定依据	账面净资产	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	
				金额	确定方法
中交石油天然气管道工程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见注	6,161.76	6,190.73	评估

(续)

公司名称	交易对价	商誉		购买日至年 末被购买方 的收入	购买日至年 末被购买方 的净利润
		金额	确定方法		
中交石油天然气管道工程有限公司	3,157.27	—		—	—

注：根据中交石油天然气管道工程有限公司董事会改组日期确定购买日。

八、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年初”指 2022 年 1 月 1 日，“年末”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上年”指 2021 年度，“本年”指 2022 年度。

(一) 货币资金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4,951,992.72	2,855,482.91
银行存款	3,569,379,942.70	1,797,766,239.74
其他货币资金	65,296,983.39	173,701,731.85
合 计	3,639,628,918.81	1,974,323,454.5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03,673,748.25	282,116,456.88
其中：存放财务公司的款项总额	55,403,267.70	252,996,197.01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司法冻结资金	66,742,825.96	114,676,844.72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2,395,233.19	45,627,101.17
其他保证金	19,508,960.59	
住房基金	762,488.44	754,480.75
合 计	129,409,508.18	161,058,426.64

(二)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 目	年末公允价值	年初公允价值
分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43,673,742.40	674,025,972.97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	643,673,742.40	674,025,972.97
合 计	643,673,742.40	674,025,972.97

(三)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种 类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136,473,761.37	932,171.84	135,541,589.53	131,604,730.76	744,727.50	130,860,003.26
合 计	136,473,761.37	932,171.84	135,541,589.53	131,604,730.76	744,727.50	130,860,003.26

2、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种 类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 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6,473,761.37	100	932,171.84	0.68	135,541,589.53
合 计	136,473,761.37	100	932,171.84	—	135,541,589.53

(续)

种 类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 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1,604,730.76	100	744,727.50	0.57	130,860,003.26
合 计	131,604,730.76	100	744,727.50	—	130,860,003.26

(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名 称	年末数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商业承兑汇票			—
其中：账龄组合	136,473,761.37	932,171.84	0.68
合 计	136,473,761.37	932,171.84	—

(续)

名 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商业承兑汇票	131,604,730.76	744,727.50	—
其中：集团内部应收款项	18,767,230.00		
账龄组合	112,837,500.76	744,727.50	0.66
合 计	131,604,730.76	744,727.50	—

(2)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应收票据坏账准备情况

类 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情况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	744,727.50	932,171.84	744,727.50			932,171.84
其中：账龄组合	744,727.50	932,171.84	744,727.50			932,171.84
合 计	744,727.50	932,171.84	744,727.50			932,171.84

其中：本年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转回或收回方式	备注
青岛海业摩科瑞仓储有限公司	161,953.67	到期收回	
烟台港集团有限公司	145,403.72	到期收回	
山东港口烟台港集团有限公司	99,000.00	到期收回	
青岛新前湾集装箱码头有限责任公司	64,574.40	到期收回	
恒力石化（大连）炼化有限公司	51,498.90	到期收回	
合 计	522,430.69		—

3、年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种 类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109,548,961.46	
合 计	1,109,548,961.46	

(四)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基本情况

(1)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应收账款

类 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48,315,402.59	4.55	931,219,181.99	88.83	117,096,220.6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970,280,973.93	95.45	1,495,781,853.26	6.81	20,474,499,120.67
合 计	23,018,596,376.52	100	2,427,001,035.25	—	20,591,595,341.27

(续)

类 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71,155,715.34	1.50	355,821,432.91	95.87	15,334,282.43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351,412,618.78	98.50	1,532,904,238.51	6.29	22,818,508,380.27
合 计	24,722,568,334.12	100	1,888,725,671.42	—	22,833,842,662.70

2、年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大连长兴岛港兴土地开发有限公司	462,325,149.45	418,298,690.90	90.48	长期未回款
大连市旅顺口区双岛湾街道办事处	206,925,412.80	137,221,568.17	66.31	长期未回款
大连船舶重工集团船务工程有限公司	141,385,486.67	141,385,486.67	100	对方单位破产重组
STX (大连) 造船有限公司	57,728,185.00	57,728,185.00	100	对方单位破产重组
上海地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3,450,972.00	40,855,972.00	94.03	对方单位破产重组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其他	136,500,196.67	135,729,279.25	99.44	对方单位破产重组或预计无法收回
合 计	1,048,315,402.59	931,219,181.99	—	—

3、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账龄组合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5,015,574,477.83	82.00	40,744,004.24	13,661,614,652.38	74.64	250,035,959.29
1-2年(含2年)	738,096,442.87	4.03	103,429,443.60	2,533,516,692.76	13.84	304,891,083.33
2-3年(含3年)	867,948,587.37	4.74	216,879,075.78	679,264,016.95	3.71	170,025,526.59
3-4年(含4年)	350,175,741.33	1.91	138,348,270.12	675,964,164.59	3.69	266,673,035.49
4-5年(含5年)	347,183,623.51	1.89	197,207,137.76	323,141,795.25	1.77	182,217,225.92
5年以上	993,776,422.65	5.43	799,173,921.76	431,059,686.99	2.35	359,061,407.69
合 计	18,312,755,295.56	100	1,495,781,853.26	18,304,561,008.92	100	1,532,904,238.51

(2) 其他组合

组合名称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中交集团内部应收款项	3,657,525,678.37			6,046,851,609.86		
合 计	3,657,525,678.37	—		6,046,851,609.86	—	

4、收回或转回的重要坏账准备情况

债务人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或收回原因、方式
大连市旅顺口区双岛湾街道办事处	40,217,875.00	40,217,875.00	应收账款正常转回
大连黄海港务有限公司	32,313,020.26	32,313,020.26	应收账款正常转回
秦皇岛秦皇旅游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24,785,225.60	72,651,133.51	应收账款正常转回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港务有限公司	20,448,287.69	20,448,287.69	应收账款正常转回
大连长兴岛港兴土地开发有限公司	19,423,933.92	34,921,095.64	应收账款正常转回

债务人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或收回原因、方式
合 计	137,188,342.47	200,551,412.10	—

(五) 应收款项融资

种 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票据	212,839,736.35	440,360,291.32
应收账款		
合 计	212,839,736.35	440,360,291.32

(六) 预付款项

1、按账龄列示

账 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1,060,311,498.36	85.10		2,232,838,423.48	93.97
1-2 年 (含 2 年)	72,083,138.92	5.79		70,223,694.11	2.96
2-3 年 (含 3 年)	60,751,511.47	4.88		50,705,329.42	2.13
3 年以上	52,640,542.18	4.23		22,226,797.22	0.94
合 计	1,245,786,690.93	100		2,375,994,244.23	100

2、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

债权单位	债务单位	年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的原因
中交一航局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山东海上建港有限公司	34,666,211.37	2-3 年	尚未达到结算条件
中交一航局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连保税区分公司	34,376,533.00	1-2 年	尚未达到结算条件
中交一航局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大连卓远重工有限公司	22,545,484.41	3-4 年	尚未达到结算条件
中交一航局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大连洪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3 年	尚未达到结算条件
中交一航局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大连莲盛港口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9,123,334.00	1-2 年	尚未达到结算条件
合 计		110,711,562.78	—	—

3、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上海宝钢浦东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60,034,383.36	4.82	
山东海上建港有限公司	47,956,477.02	3.85	
中交天和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35,293,361.77	2.83	
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连保税区分公司	34,376,533.00	2.76	
重庆晋邦钢铁有限公司	33,157,488.88	2.66	
合 计	210,818,244.03	16.92	

(七) 其他应收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项	5,740,814,273.46	9,454,274,114.29
合 计	5,740,814,273.46	9,454,274,114.29

1、其他应收款项

(1) 其他应收款项基本情况

①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4,727,852,848.74	12,519,028.16	7,847,578,973.54	17,833,487.26
1至2年	557,047,803.54	44,924,553.98	318,805,944.39	22,003,123.90
2至3年	280,044,214.31	49,100,655.51	1,233,742,086.89	80,159,864.24
3至4年	246,206,232.15	41,144,852.56	129,380,689.98	13,682,467.98
4至5年	74,292,447.64	13,861,212.33	67,293,329.62	23,760,952.38
5年以上	57,743,696.64	40,822,667.02	38,951,515.94	24,038,530.31
合 计	5,943,187,243.02	202,372,969.56	9,635,752,540.36	181,478,426.07

②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类 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 损失率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 款项	11,396,356.25	0.19	11,396,356.25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 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5,931,790,886.77	99.81	190,976,613.31	3.22	5,740,814,273.46
合 计	5,943,187,243.02	100	202,372,969.56	—	5,740,814,273.46

(续)

类 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 损失率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 款项	11,396,356.25	0.12	11,396,356.25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 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9,624,356,184.11	99.88	170,082,069.82	1.77	9,454,274,114.29
合 计	9,635,752,540.36	100	181,478,426.07	—	9,454,274,114.29

(2)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债务人名称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天津市磊达建筑有限公司	6,515,963.00	6,515,963.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大元建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446,624.45	2,446,624.4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天津腾威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339,245.55	2,339,245.5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中港集团天津船舶工程有限公司	94,523.25	94,523.2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 计	11,396,356.25	11,396,356.25	—	—

(3)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①账龄组合

账 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1,717,652,567.91	63.53	12,519,028.16	2,473,958,225.84	74.78	13,047,617.26
1-2 年 (含 2 年)	485,438,592.85	17.95	40,138,683.98	263,894,501.20	7.98	22,003,123.90
2-3 年 (含 3 年)	263,015,815.02	9.73	49,100,655.51	366,294,367.27	11.07	73,643,901.24

账 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3-4 年 (含 4 年)	108,821,650.24	4.02	34,628,889.56	126,603,615.96	3.83	13,682,467.98
4-5 年 (含 5 年)	71,508,802.11	2.64	13,861,212.33	38,632,119.30	1.17	23,760,952.38
5 年以上	57,543,503.79	2.13	40,728,143.77	38,856,992.69	1.17	23,944,007.06
合 计	2,703,980,931.92	100	190,976,613.31	3,308,239,822.26	100	170,082,069.82

②其他组合

组合名称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中交集团内部 应收款项	3,144,653,549.15			6,234,444,052.96		
备用金、垫付 职工个人款	83,156,405.70			81,672,308.89		
合 计	3,227,809,954.85	—		6,316,116,361.85	—	

(4) 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债务人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 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或 收回原因、方式
大连长兴岛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54,340,000.00	54,340,000.00	其他应收款收回
中交沃地(北京)置业有限公司	4,696,213.55	4,916,350.66	其他应收款收回
甘肃润通电气化工程有限公司	4,546,800.00	4,546,800.00	其他应收款收回
TAX DEPARTMENT OF ECUADOR	3,107,190.48	3,256,563.93	其他应收款收回
厦门平昭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21,631.08	1,921,631.08	其他应收款收回
其他	14,063,217.75	17,628,276.82	其他应收款收回
合 计	82,677,052.86	86,609,622.49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金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 有限公司	往来款	1,924,324,146.98	1 年以内	33.52	
玉林中交建设投资 有限公司	保证金	612,578,636.92	1 年以内	10.67	42,224,399.86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中国港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456,510,605.50	0-2 年	7.95	
大连湾海底隧道有限公司	往来款	364,417,700.00	0-2 年	6.35	3,701,932.01
中国路桥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往来款	345,182,329.00	1 年以内	6.01	
合 计	—	3,703,013,418.40		64.50	45,926,331.87

(八)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01,600,281.95		1,101,600,281.95
库存商品	145,073,597.85		145,073,597.85
其中：开发产品	112,589,158.46		112,589,158.46
周转材料、低值易耗品等	513,563,048.11		513,563,048.11
合 计	1,760,236,927.91		1,760,236,927.91

(续)

项 目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410,043,768.78		1,410,043,768.78
库存商品	154,380,479.44		154,380,479.44
其中：开发产品	104,760,111.79		104,760,111.79
周转材料、低值易耗品等	565,944,489.63		565,944,489.63
合 计	2,130,368,737.85		2,130,368,737.85

(九)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 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项 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已完工未结算	11,858,473,387.40	77,579,792.18	11,780,893,595.22
一年内到期的质保金	747,932,037.52	2,994,822.30	744,937,215.22
一年内到期的 PPP 项目应收款项	732,109,496.94	1,923,640.65	730,185,856.29
合 计	13,338,514,921.86	82,498,255.13	13,256,016,666.73

(续)

项 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已完工未结算	9,947,355,003.43	65,782,892.23	9,881,572,111.20
一年内到期的质保金	608,136,040.74	730,356.89	607,405,683.85
一年内到期的 PPP 项目应收款项	296,086,441.78	919,089.52	295,167,352.26
合 计	10,851,577,485.95	67,432,338.64	10,784,145,147.31

2、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转销/核销	年末余额
已完工未结算	65,782,892.23	11,796,899.95		77,579,792.18
一年内到期的质保金	730,356.89	2,264,465.41		2,994,822.30
一年内到期的 PPP 项目应收款项	919,089.52	1,004,551.13		1,923,640.65
合 计	67,432,338.64	15,065,916.49		82,498,255.13

(十)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2,203,638,301.20	2,489,809,281.90
合 计	2,203,638,301.20	2,489,809,281.90

(十一)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确认增值税	145,196,726.61	83,185,424.84
待抵扣进项税	426,625,205.65	692,778,515.39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缴税费	44,622,325.45	10,314,133.45
合 计	616,444,257.71	786,278,073.68

(十二) 长期应收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末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5,260,725,755.12	170,040,743.71	5,090,685,011.41	4.35
合 计	5,260,725,755.12	170,040,743.71	5,090,685,011.41	

(续)

项 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5,877,976,738.47	85,899,855.44	5,792,076,883.03
合 计	5,877,976,738.47	85,899,855.44	5,792,076,883.03

(十三) 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对合营企业投资	2,338,348,683.83	-15,595,650.97	12,400,500.00	2,310,352,532.86
对联营企业投资	3,917,004,833.72	365,173,234.67	51,175,726.52	4,231,002,341.87
小 计	6,255,353,517.55	349,577,583.70	63,576,226.52	6,541,354,874.73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4,200,000.00			4,200,000.00
合 计	6,251,153,517.55	349,577,583.70	63,576,226.52	6,537,154,874.73

2、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合计	5,680,816,025.30	6,255,353,517.55	181,316,000.00	50,000,000.00	168,821,588.13	
一、合营企业	2,415,748,514.09	2,338,348,683.83	44,776,000.00		-60,371,650.97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唐山全域治水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82,396,900.00	182,396,900.00				
玉林中交城市综合管廊投资有限公司	75,000,000.00	77,615,712.69			8,321,440.82	
玉林中交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09,320,000.00	120,174,402.79			-3,702,233.30	
佳木斯鹤大高速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304,440,000.00	284,677,202.25	19,776,000.00		258,877.80	
长春中交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750,000,000.00	750,000,774.36			427.50	
广西中交浦清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473,036,000.00	473,036,000.00			-912,717.08	
包头市中交基础设施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57,648,288.60	65,932,412.60			3,138,668.66	
中交沃地(北京)置业有限公司	46,000,000.00	22,204,468.61			-2,101,960.65	
广西中交城乡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23,000,000.00	22,538,204.30			-974,734.74	
山东港湾航务工程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2,549,946.16			9,974,913.10	
广东中交玉湛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339,907,325.49	307,222,660.07			-74,378,797.19	
广西南宁城市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5,000,000.00		4,464.11	
二、联营企业	3,265,067,511.21	3,917,004,833.72	136,540,000.00	50,000,000.00	229,193,239.10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天津临港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天津港航工程有限公司	28,483,049.00	371,187,894.86			38,035,893.48		
天津中交绿城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390,000,000.00	445,057,376.13			98,903,190.36		
民航机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99,775,500.00	496,322,147.38			34,211,566.17		
中交汕头道路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409,220,000.00	365,024,504.93	45,340,000.00		5,195,811.62		
广西中交贵隆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326,743,200.00	244,202,982.20			-29,038,014.34		
海南中交总部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185,575,000.00	185,948,523.58			9,004,951.48		
巴中中交川商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157,105,700.00	148,600,843.47	10,000,000.00		949,872.70		
湖州中交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29,000,000.00	145,559,649.18			9,886,851.63		
中交湖州南浔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117,038,461.00	128,776,005.25			1,925,494.46		
其他	822,126,601.21	786,324,906.74	81,200,000.00	50,000,000.00	60,117,621.54		

(续)

被投资单位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合计		13,576,226.52		-560,004.43	6,541,354,874.73	4,200,000.00

被投资单位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12,400,500.00			2,310,352,532.86	
唐山全域治水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82,396,900.00	
玉林中交城市综合管廊投资有限公司					85,937,153.51	
玉林中交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16,472,169.49	
佳木斯鹤大高速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304,712,080.05	
长春中交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750,001,201.86	
广西中交浦清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472,123,282.92	
包头市中交基础设施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2,856,000.00			66,215,081.26	
中交沃地(北京)置业有限公司					20,102,507.96	
广西中交城乡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21,563,469.56	
山东港湾航务工程有限公司		9,544,500.00			32,980,359.26	
广东中交玉湛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232,843,862.88	
广西南宁城市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25,004,464.11	
二、联营企业		1,175,726.52		-560,004.43	4,231,002,341.87	4,200,000.00
天津临港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600,000,000.00	
天津港航工程有限公司					409,223,788.34	
天津中交绿城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543,960,566.49	
民航机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30,533,713.55	
中交汕头道路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415,560,316.55	
广西中交贵隆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215,164,967.86	
海南中交总部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194,953,475.06	
巴中中交川商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159,550,716.17	
湖州中交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55,446,500.81	

被投资单位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中交湖州南浔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130,701,499.71	
其他		1,175,726.52		-560,004.43	875,906,797.33	4,200,000.00

3、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佳木斯鹤大高速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长春中交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佳木斯鹤大高速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长春中交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28,233,095.27	149,679,218.92	11,349,872.83	251,720,744.25
非流动资产	2,081,203,155.39	4,855,532,129.68	1,677,822,825.90	3,620,742,808.66
资产合计	2,109,436,250.66	5,005,211,348.60	1,689,172,698.73	3,872,463,552.91
流动负债	24,942,474.32	75,674,770.65	39,373,299.75	104,786,550.78
非流动负债	889,545,760.30	3,642,794,469.42	633,277,030.00	2,717,675,643.60
负债合计	914,488,234.62	3,718,469,240.07	672,650,329.75	2,822,462,194.38
净资产	1,194,948,016.04	1,286,742,108.53	1,016,522,368.98	1,050,001,358.53
调整事项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04,712,080.05	750,001,201.86	284,877,202.25	750,000,774.36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3,819,262.55		11,346.00	
财务费用	-55,508.24		-64,256.09	
所得税费用	3,329.52	250.00	17,602.99	
净利润	1,015,207.06	750.00	52,808.98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015,207.06	750.00	52,808.98	
企业本年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续)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广西中交浦清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包头市中交基础设施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广西中交浦清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包头市中交基础设施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265,229,491.79	314,981,368.35	1,186,300,999.05	119,618,705.03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广西中交浦清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包头市中交基础设施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广西中交浦清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包头市中交基础设施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非流动资产	11,485,900,308.84	1,269,451,690.01	8,185,497,294.31	1,434,699,950.13
资产合计	11,751,129,800.63	1,584,433,058.36	9,371,798,293.36	1,554,318,655.16
流动负债	55,628,045.16	407,665,556.13	412,231,407.38	362,181,870.78
非流动负债	10,147,408,623.72	811,464,320.38	8,029,526,885.98	828,496,359.38
负债合计	10,203,036,668.88	1,219,129,876.51	8,441,758,293.36	1,190,678,230.16
净资产	1,548,093,131.75	365,303,181.85	930,040,000.00	363,640,425.00
调整事项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472,123,282.92	66,215,081.26	473,036,000.00	65,932,412.60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740,770.51	90,892,873.21		
财务费用		83,333,534.63		-41,212,942.21
所得税费用		6,154,252.28		9,198,785.26
净利润	-4,563,585.41	18,462,756.85		27,596,355.77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4,563,585.41	18,462,756.85		27,596,355.77
企业本年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2,856,000.00		2,860,250.00

4、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广西中交贵隆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中交汕头道路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广西中交贵隆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中交汕头道路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247,760,651.62	12,665,507.25	251,700,696.11	16,132,828.56
非流动资产	16,936,509,280.57	5,857,910,336.39	17,086,075,741.00	4,989,860,646.67
资产合计	17,184,269,932.19	5,870,575,843.64	17,337,776,437.11	5,005,993,475.23
流动负债	1,030,653,101.57	238,166,646.92	817,340,140.09	15,044,291.30
非流动负债	13,307,519,372.21	4,408,696,447.50	13,290,238,119.77	3,925,555,606.78
负债合计	14,338,172,473.78	4,646,863,094.42	14,107,578,259.86	3,940,600,098.08
净资产	2,846,097,458.41	1,223,712,749.22	3,230,198,177.25	1,065,393,377.15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广西中交贵隆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中交汕头道路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广西中交贵隆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中交汕头道路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调整事项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15,164,967.86	415,560,316.55	244,202,982.20	365,024,504.93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502,098,548.78	222,792,189.01	583,560,149.37	189,050,588.81
净利润	-384,100,718.84	17,319,372.07	-315,200,663.37	2,485,519.23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384,100,718.84	17,319,372.07	-315,200,663.37	2,485,519.23
企业本年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续)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天津港航工程有限公司	民航机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天津港航工程有限公司	民航机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5,767,416,461.55	10,926,485,203.95	5,358,759,993.59	10,545,341,509.76
非流动资产	1,096,281,795.01	1,619,091,144.91	835,084,615.26	1,632,196,806.82
资产合计	6,863,698,256.56	12,545,576,348.86	6,193,844,608.85	12,177,538,316.58
流动负债	4,944,214,990.69	10,688,151,840.68	4,349,944,001.93	9,969,389,640.79
非流动负债	282,588,112.51	901,465,660.43	359,149,027.48	1,355,200,869.92
负债合计	5,226,803,103.20	11,589,617,501.11	4,709,093,029.41	11,324,590,510.71
净资产	1,636,895,153.36	955,958,847.75	1,484,751,579.44	852,947,807.87
调整事项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409,223,788.34	530,533,713.55	371,187,894.86	496,322,147.38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3,265,044,523.60	6,038,417,138.68	3,406,422,266.47	8,254,184,327.03
净利润	152,143,573.92	103,671,412.64	129,121,157.97	140,884,239.89
其他综合收益		-660,372.76		472,037.86
综合收益总额	152,143,573.92	103,011,039.88	129,121,157.97	141,356,277.75
企业本年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5、不重要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信息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合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717,300,886.77	764,702,294.62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62,856,907.85	-82,156,152.01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62,856,907.85	-82,156,152.01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660,519,555.57	2,440,267,304.35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80,787,982.17	121,766,692.82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80,787,982.17	121,766,692.82

(十四)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鲁南高速铁路有限公司	217,945,329.14	235,919,191.59
永定河流域投资有限公司	108,000,000.00	108,000,000.00
中交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6,564,323.36	93,613,535.36
河南交投民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77,033,649.13	52,000,000.00
河南交投鹤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70,247,103.14	
河南交投兰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70,050,000.00	59,780,000.00
加勒比(巴巴多斯)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66,242,944.39	66,242,944.39
中交(天津)轨道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42,313,669.64	24,411,912.59
湖北交投蕲太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9,725,000.00	
其他	103,772,478.07	84,075,984.09
合 计	971,894,496.87	824,043,568.02

2、 年末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目名称	本年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667,566.45	56,603,091.72		
鲁南高速铁路有限公司		-15,550,674.86		
加勒比(巴巴多斯)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69,908,470.06		
中交海发(青岛)投资有限公司		-2,930,959.28		
其他	15,113.05	5,436,862.11		
合 计	5,682,679.50	-26,350,150.37		

注：本公司持有上述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非以交易为目的，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投资。

(十五)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项 目	年末公允价值	年初公允价值
广西交投伍期交通建设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53,002,275.57	667,086,449.64
中交建设私募投资基金大连壹号	350,740,109.20	323,212,759.23
重庆领航高速六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40,769,405.58	203,078,246.40
广西交投十九期交通建设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4,506,700.00	
玉林市路网升级改造项目认缴基金	195,045,461.41	153,170,132.13
天津粤发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7,768,999.85	
北京中文玉湛路桥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4,687,939.77	18,045,717.28
厦门平昭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476,377.95	
北京中交路桥投资资金一期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8,103,204.53	27,998,888.02
中交建信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包头管廊	45,400,583.19	45,402,494.27
其他	249,051,118.02	255,383,865.00
合 计	2,829,552,175.07	1,693,378,551.97

(十六) 投资性房地产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27,312,256.80	59,065,248.44	5,833,576.48	180,543,928.76
其中：房屋、建筑物	86,189,612.69	56,631,486.44	5,833,576.48	136,987,522.65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土地使用权	41,122,644.11	2,433,762.00		43,556,406.11
二、累计折旧（摊销）合计	76,357,589.36	10,676,264.40	4,216,011.20	82,817,842.56
其中：房屋、建筑物	62,334,887.37	7,790,218.54	4,216,011.20	65,909,094.71
土地使用权	14,022,701.99	2,886,045.86		16,908,747.85
三、账面净值合计	50,954,667.44	—	—	97,726,086.20
其中：房屋、建筑物	23,854,725.32	—	—	71,078,427.94
土地使用权	27,099,942.12	—	—	26,647,658.26
四、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五、账面价值合计	50,954,667.44	—	—	97,726,086.20
其中：房屋、建筑物	23,854,725.32	—	—	71,078,427.94
土地使用权	27,099,942.12	—	—	26,647,658.26

(十七) 固定资产

项 目	年末账面价值	年初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4,473,912,781.18	4,203,815,887.41
固定资产清理	8,154,750.31	16,452,832.98
合 计	4,482,067,531.49	4,220,268,720.39

1、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2,056,388,065.98	887,192,723.75	538,701,458.03	12,404,879,331.7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514,231,186.24	150,358,950.03	52,963,154.19	1,611,626,982.08
机器设备	4,468,738,068.06	198,727,920.12	408,007,342.10	4,259,458,646.08
船舶	5,202,455,172.91	485,678,061.07	33,941,862.19	5,654,191,371.79
运输工具	234,307,853.15	12,173,458.93	14,736,602.38	231,744,709.70
办公及电子设备	154,736,559.67	13,409,669.65	15,787,772.01	152,358,457.31
临时设施	481,919,225.95	26,844,663.95	13,264,725.16	495,499,164.74
二、累计折旧合计	7,851,395,716.43	549,035,317.65	470,640,945.70	7,929,790,088.3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586,107,334.00	91,161,209.55	4,541,538.34	672,727,005.21
机器设备	3,537,112,205.81	277,534,238.57	392,196,144.14	3,422,450,300.24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船舶	2,963,853,473.07	121,329,431.42	31,278,838.55	3,053,904,065.94
运输工具	192,093,035.33	18,220,384.44	14,427,962.37	195,885,457.40
办公及电子设备	122,726,633.11	12,907,897.36	15,409,746.80	120,224,783.67
临时设施	449,503,035.11	27,882,156.31	12,786,715.50	464,598,475.92
三、账面净值合计	4,204,992,349.55	—	—	4,475,089,243.3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928,123,852.24	—	—	938,899,976.87
机器设备	931,625,862.25	—	—	837,008,345.84
船舶	2,238,601,699.84	—	—	2,600,287,305.85
运输工具	42,214,817.82	—	—	35,859,252.30
办公及电子设备	32,009,926.56	—	—	32,133,673.64
临时设施	32,416,190.84	—	—	30,900,688.82
四、减值准备合计	1,176,462.14			1,176,462.1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176,462.14			1,176,462.14
五、账面价值合计	4,203,815,887.41	—	—	4,473,912,781.1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926,947,390.10	—	—	937,723,514.73
机器设备	931,625,862.25	—	—	837,008,345.84
船舶	2,238,601,699.84	—	—	2,600,287,305.85
运输工具	42,214,817.82	—	—	35,859,252.30
办公及电子设备	32,009,926.56	—	—	32,133,673.64
临时设施	32,416,190.84	—	—	30,900,688.82

2、 固定资产清理情况

项 目	年末账面价值	年初账面价值	转入清理的原因
资产处置	8,154,750.31	16,452,832.98	尚未比价完成
合 计	8,154,750.31	16,452,832.98	

(十八) 在建工程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1,716,322,390.89		1,716,322,390.89	2,129,795,341.41		2,129,795,341.41
工程物资				538,478.93		538,478.93
合 计	1,716,322,390.89		1,716,322,390.89	2,130,333,820.34		2,130,333,820.34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年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金额	本年转入固定 资产金额	本年其他 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旅顺新港扩建工程	2,086,850,000.00	1,497,988,789.31	4,739,684.88			1,502,728,474.19
140 米打桩船建造	257,084,023.87	220,603,193.38	36,480,830.49	257,084,023.87		
起重 28 船改造	196,594,230.37	196,564,823.29	29,407.08	196,594,230.37		
曹妃甸港口沉箱与 市政构件工程及预 制场液压顶推装置 改造项目	156,145,603.77	149,988,787.62				149,988,787.62
合 计	—	2,065,145,593.60	41,249,922.45	453,678,254.24		1,652,717,261.81

(续)

工程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 占预算比例	工程 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 息资本化金额	本年利息 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旅顺新港扩建工程	72.01	72.01	180,287,495.71			金融机构贷款与自筹
140 米打桩船建造	100	100				自筹资金
起重 28 船改造	100	100				自筹资金
曹妃甸港口沉箱与市政构件工程及预制场液压顶推装置改造项目	96.06	96.06				自筹资金
合 计	—	—	180,287,495.71		—	

(十九) 使用权资产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278,896,272.62	27,475,016.96	147,383,920.47	158,987,369.1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29,957,909.37		137,804,077.48	92,153,831.89
机器设备	44,348,540.89	27,475,016.96	9,579,842.99	62,243,714.86
船舶	4,589,822.36			4,589,822.36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二、累计折旧合计	138,334,942.41	25,578,845.04	50,340,491.69	113,573,295.7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94,580,543.39	7,182,431.31	50,113,824.73	51,649,149.97
机器设备	43,040,663.24	18,015,085.02	226,666.96	60,829,081.30
船舶	713,735.78	381,328.71		1,095,064.49
三、账面净值合计	140,561,330.21	—	—	45,414,073.35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35,377,365.98	—	—	40,504,681.92
机器设备	1,307,877.65	—	—	1,414,633.56
船舶	3,876,086.58	—	—	3,494,757.87
四、减值准备合计				
五、账面价值合计	140,561,330.21	—	—	45,414,073.35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35,377,365.98	—	—	40,504,681.92
机器设备	1,307,877.65	—	—	1,414,633.56
船舶	3,876,086.58	—	—	3,494,757.87

(二十) 无形资产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983,566,203.70	9,343,177.12	74,076,773.71	918,832,607.11
其中：软件	34,145,726.48	9,343,177.12	1,512,644.18	41,976,259.42
土地使用权	919,673,703.46		62,078,048.20	857,595,655.26
特许权	10,486,081.33		10,486,081.33	
其他	19,260,692.43			19,260,692.43
二、累计摊销合计	321,725,210.52	50,588,263.72	23,917,184.61	348,396,289.63
其中：软件	27,738,533.42	2,833,518.32	1,500,944.15	29,071,107.59
土地使用权	293,986,677.10	47,754,745.40	22,416,240.46	319,325,182.04
特许权				
其他				
三、减值准备合计				
四、账面价值合计	661,840,993.18	—	—	570,436,317.48
其中：软件	6,407,193.06	—	—	12,905,151.83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土地使用权	625,687,026.36	—	—	538,270,473.22
特许权	10,486,081.33	—	—	
其他	19,260,692.43	—	—	19,260,692.43

(二十一) 开发支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其他	
中交一航局业财一体化项目	3,377,929.19	203,539.82		3,377,929.19			203,539.82
中交一航局知识管理系统项目	476,053.10	402,279.18		413,730.52			464,601.76
合 计	3,853,982.29	605,819.00		3,791,659.71			668,141.58

(二十二) 商誉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收购高得公司	6,927,734.58			6,927,734.58
合 计	6,927,734.58			6,927,734.58

(二十三)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年末余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打桩 20 船组改造费用	42,621,296.37		3,137,764.14		39,483,532.23	
瑞姆岛办公室及公寓装修		14,056,734.19			14,056,734.19	
香炉礁公司培训楼装修		17,000,000.00	3,035,714.29		13,964,285.71	
大额保险费用	8,584,694.78		2,861,564.91		5,723,129.87	
一航局大厦提升改造工程	6,066,786.18		3,033,393.08		3,033,393.10	
马塔巴里煤码头场地装修	4,474,233.89		4,474,233.89			
其他	10,874,314.93	6,122,426.03	8,306,764.92		8,689,976.04	
合 计	72,621,326.15	37,179,160.22	24,849,435.23		84,951,051.14	

(二十四)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862,699,824.28	5,455,446,607.52	647,335,917.61	4,010,451,054.11
减值准备	452,533,283.17	3,122,578,333.23	333,826,712.12	2,185,861,363.94
可抵扣亏损	330,600,485.31	1,806,730,252.91	221,864,046.96	1,217,042,581.57
长期应收款折现	58,139,425.65	383,345,788.40	64,662,866.79	427,709,385.30
固定资产折旧	2,014,138.46	13,427,589.75	2,370,651.81	15,804,345.40
内退及离退休人福利	14,782,500.00	98,550,000.00	16,530,000.00	110,200,000.00
预计负债	4,467,130.59	29,749,708.65	8,000,748.90	52,986,735.21
无形资产摊销	55,877.44	351,710.17	15,116.18	102,149.28
公允价值变动	106,983.66	713,224.41	65,774.85	744,493.41
二、递延所得税负债	243,302,147.40	1,053,131,961.89	166,328,310.52	746,326,353.86
公允价值变动	19,760,755.60	131,738,370.66	21,827,100.30	145,514,002.01
长期应付款折现	5,679,501.35	34,430,072.91	6,733,905.66	35,841,027.91
固定资产折旧	5,206,257.76	34,708,385.07	4,517,680.41	30,117,869.43
PPP 项目投资回报	212,024,161.86	848,096,647.38	132,534,770.05	530,139,080.15
资产评估增值	631,470.83	4,158,485.87	714,854.10	4,714,374.36

2、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明细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8,732.70	162,992,987.09
可抵扣亏损	22,664,412.92	3,708,398.84
合 计	22,683,145.62	166,701,385.93

3、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2024	3,708,398.84	3,708,398.84	
2027	18,956,014.08		
合 计	22,664,412.92	3,708,398.84	

(二十五)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工程质量保证金	6,976,055,058.90	6,758,712,011.81
预付设备款	29,038,663.82	31,801,126.28
合 计	7,005,093,722.72	6,790,513,138.09

(二十六) 短期借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借款		500,508,333.33
信用借款	1,336,082,863.58	3,425,373,333.33
合 计	1,336,082,863.58	3,925,881,666.66

(二十七) 应付票据

种 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52,306.00	32,993,160.57
银行承兑汇票	4,181,509,398.98	4,125,321,164.28
合 计	4,181,561,704.98	4,158,314,324.85

(二十八) 应付账款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23,931,618,939.47	20,957,335,219.00
1-2 年 (含 2 年)	2,248,340,359.45	2,412,151,313.62
2-3 年 (含 3 年)	822,975,822.06	1,106,747,258.82
3 年以上	1,662,984,103.44	2,056,840,915.96
合 计	28,665,919,224.42	26,533,074,707.40

(二十九) 合同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收工程款	2,271,282,046.37	3,539,292,604.57
已结算未完工	2,167,062,111.50	2,324,709,870.71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收搬迁补偿款		539,910,000.00
预收销货款	60,293,233.54	31,891,179.73
其他	61,186,532.87	7,840,101.26
合 计	4,559,823,924.28	6,443,643,756.27

(三十)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181,854.29	2,574,612,691.17	2,570,465,682.69	9,328,862.7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40,477,377.54	373,132,240.25	360,521,613.63	253,088,004.16
三、辞退福利		1,037,078.03	1,037,078.03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五、其他		8,297,184.10	8,297,184.10	
合 计	245,659,231.83	2,957,079,193.55	2,940,321,558.45	262,416,866.93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92,863,678.26	1,792,863,678.26	
二、职工福利费		252,994,455.46	252,994,455.46	
三、社会保险费		164,871,203.25	163,985,030.67	886,172.58
其中：医疗保险费及生育保险费		152,008,076.80	151,196,984.64	811,092.16
工伤保险费		12,863,126.45	12,788,046.03	75,080.42
其他				
四、住房公积金		203,256,006.97	202,307,291.69	948,715.28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181,854.29	81,293,508.69	78,981,388.07	7,493,974.91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79,333,838.54	79,333,838.54	
合 计	5,181,854.29	2,574,612,691.17	2,570,465,682.69	9,328,862.7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		251,412,201.51	250,189,041.66	1,223,159.85
二、失业保险费		8,348,556.04	8,310,119.68	38,436.36
三、企业年金缴费	240,477,377.54	113,371,482.70	102,022,452.29	251,826,407.95
合 计	240,477,377.54	373,132,240.25	360,521,613.63	253,088,004.16

(三十一) 应交税费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应交	本年已交	年末余额
增值税	38,674,718.26	639,623,143.02	527,757,511.60	150,540,349.68
企业所得税	191,209,609.17	136,054,714.00	155,545,540.71	171,718,782.46
城市维护建设税	292,766.52	8,316,874.06	8,352,389.21	257,251.37
房产税	1,012,305.66	8,172,920.69	8,071,438.60	1,113,787.75
土地增值税		172,749,577.78	10,094,163.13	162,655,414.65
土地使用税	349,119.33	2,407,818.71	2,404,416.63	352,521.41
个人所得税	15,494,594.74	44,750,910.00	41,161,204.15	19,084,300.59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附加)	209,352.23	8,524,204.87	8,491,711.96	241,845.14
其他税费	5,905,005.36	25,313,443.59	19,378,866.16	11,839,582.79
合 计	253,147,471.27	1,045,913,606.72	781,257,242.15	517,803,835.84

(三十二)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29,260,540.43	129,260,540.43
其他应付款项	4,594,269,125.76	7,341,643,964.27
合 计	4,723,529,666.19	7,470,904,504.70

1、应付股利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88,560,540.43	88,560,540.43
永续债股利	40,700,000.00	40,700,000.00
合 计	129,260,540.43	129,260,540.43

2、其他应付款项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项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关联方往来	990,780,342.69	4,346,181,167.24
应付工程履约保证金	820,949,992.81	662,546,747.19
应付其他保证金	721,310,785.91	830,097,319.94
押金	161,612,868.55	264,161,411.60
其他	1,899,615,135.80	1,238,657,318.30
合 计	4,594,269,125.76	7,341,643,964.2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项

债权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中国港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479,390,142.98	对方未索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7,217,024.94	未到期
交银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38,313,833.12	对方未索要
营口港务股份有限公司	32,268,338.75	保证金未到期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30,754,828.93	对方未索要
合 计	647,944,168.72	—

(三十三)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90,787,927.99	363,951,840.71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8,4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946,781,201.20	1,742,037,573.54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889,420.08	166,417,956.28
合 计	3,050,858,549.27	2,272,407,370.53

(三十四)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待转销项税额	1,732,342,733.20	1,167,816,329.60
合 计	1,732,342,733.20	1,167,816,329.60

(三十五) 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年末利率区间
质押借款	4,036,176,284.93	2,920,905,797.86	2.16-5.63
保证借款	950,000,000.00	951,058,333.33	3.20-3.25
信用借款	3,363,794,052.92	3,323,487,455.79	3.43-5.39
小 计	8,349,970,337.85	7,195,451,586.98	—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1,090,787,927.99	363,951,840.71	2.16-4.66
合 计	7,259,182,409.86	6,831,499,746.27	

(三十六)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中期票据	1,008,400,000.00	1,000,000,000.00
小 计	1,008,400,000.00	1,000,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8,400,000.00	
合 计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年初余额
21 中交一航 MTN001	100.00	2021-10-13	5 年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合 计	—	—	—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续)

债券名称	本年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年偿还	年末余额
21 中交一航 MTN001		44,400,000.00		36,000,000.00	1,008,400,000.00
合 计		44,400,000.00		36,000,000.00	1,008,400,000.00

(三十七) 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

1、 年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情况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发行时间	会计分类	股利率或利息率	发行价格	数量
永续债 20 中交 V1	2020-11-11	其他权益工具	4.60	100.00	20,000,000.00
永续债中交 V2	2020-12-30	其他权益工具	4.58	100.00	10,000,000.00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发行时间	会计分类	股利率或利息率	发行价格	数量
永续债 21 一航 Y1	2021-06-17	其他权益工具	4.07	100.00	10,000,000.00
永续债 21 一航 Y2	2021-09-13	其他权益工具	3.55	100.00	10,000,000.00
合 计	—	—	—	—	50,000,000.00

(续)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金额	到期日或续期情况	转股条件	转换情况
永续债 20 中交 V1	1,994,000,000.00	在赎回前永续	无	不可转换
永续债中交 V2	997,000,000.00	在赎回前永续	无	不可转换
永续债 21 一航 Y1	997,500,000.00	在赎回前永续	无	不可转换
永续债 21 一航 Y2	947,625,000.00	在赎回前永续	无	不可转换
合 计	4,936,125,000.00	—	—	—

2、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年初		本年增加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永续债 20 中交 V1	20,000,000.00	1,994,000,000.00		
永续债中交 V2	10,000,000.00	997,000,000.00		
永续债 21 一航 Y1	10,000,000.00	997,500,000.00		
永续债 21 一航 Y2	10,000,000.00	947,625,000.00		
合 计	50,000,000.00	4,936,125,000.00		

(续)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本年减少		年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永续债 20 中交 V1			20,000,000.00	1,994,000,000.00
永续债中交 V2			10,000,000.00	997,000,000.00
永续债 21 一航 Y1			10,000,000.00	997,500,000.00
永续债 21 一航 Y2			10,000,000.00	947,625,000.00
合 计			50,000,000.00	4,936,125,000.00

(三十八) 租赁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28,431,357.41	183,952,935.92
减：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2,800,340.55	4,613,660.68
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889,420.08	166,417,956.28
租赁负债净额	20,741,596.78	12,921,318.96

(三十九) 长期应付款

项 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长期应付款项	3,243,929,195.86	2,508,747,415.36
合 计	3,243,929,195.86	2,508,747,415.36

(四十)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110,200,000.00	4,128,578.54	15,778,578.54	98,550,000.00
合 计	110,200,000.00	4,128,578.54	15,778,578.54	98,550,000.00

(四十一) 预计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29,708,150.34	52,986,735.21
合 计	29,708,150.34	52,986,735.21

(四十二) 递延收益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计入损益	返还	
政府补助	426,033,895.87		12,527,500.08		413,506,395.79
其中：					
离心机试验项目设备购置补贴	10,000,000.00		2,000,000.04		7,999,999.96
旅顺新港扩建工程财政补贴	197,150,000.00				197,150,000.00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计入损益	返还	
中交一航局广西总部基地项目扶持资金	187,740,416.63		10,527,500.04		177,212,916.59
交通运输基础设施课题国家拨款	900,000.00				900,000.00
交通运输部财务审计司补助资金	243,479.24				243,479.24
玉林市教育局 2021 年普通高中建设补助资金	30,000,000.00				30,000,000.00
合 计	426,033,895.87		12,527,500.08		413,506,395.79

(四十三)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合 计	6,983,199,596.52	100.00	311,638,596.60		7,294,838,193.12	100.00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6,010,038,405.48	86.05			6,010,038,405.48	82.39
农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330,424,494.34	4.73	311,638,596.60		642,063,090.94	8.80
工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477,524,449.53	6.84			477,524,449.53	6.55
深圳市鑫麦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65,212,247.17	2.37			165,212,247.17	2.26

注：2022 年 12 月，本公司收到农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增资款 1,000,000,000.00 元，其中 311,638,596.60 元计入“实收资本”，688,361,403.40 元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

(四十四) 其他权益工具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年初		本年增加	
	数量	账面 价值	数量	账面 价值
永续债 20 中交 V1	20,000,000.00	1,994,000,000.00		
永续债中交 V2	10,000,000.00	997,000,000.00		
永续债 21 一航 Y1	10,000,000.00	997,500,000.00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年初		本年增加	
	数量	账面 价值	数量	账面 价值
永续债 21 一航 Y2	10,000,000.00	947,625,000.00		
合 计	50,000,000.00	4,936,125,000.00		

(续)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本年减少		年末	
	数量	账面 价值	数量	账面 价值
永续债 20 中交 V1			20,000,000.00	1,994,000,000.00
永续债中交 V2			10,000,000.00	997,000,000.00
永续债 21 一航 Y1			10,000,000.00	997,500,000.00
永续债 21 一航 Y2			10,000,000.00	947,625,000.00
合 计			50,000,000.00	4,936,125,000.00

(四十五) 资本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资本溢价	2,019,038,808.96	688,361,403.40		2,707,400,212.36
二、其他资本公积	55,358,644.32			55,358,644.32
合 计	2,074,397,453.28	688,361,403.40		2,762,758,856.68

注：2022 年 12 月，本公司收到农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增资款 1,000,000,000.00 元，其中 311,638,596.60 元计入“实收资本”，688,361,403.40 元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

(四十六) 专项储备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备注
安全生产费	90,983,001.94	1,153,854,857.23	1,075,032,496.95	169,805,362.22	施工企业计提
合 计	90,983,001.94	1,153,854,857.23	1,075,032,496.95	169,805,362.22	—

(四十七) 盈余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变动原因、依据
法定盈余公积金	703,044,277.21	83,089,851.56		786,134,128.77	见注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变动原因、依据
任意盈余公积金	2,620,517.48			2,620,517.48	
合 计	705,664,794.69	83,089,851.56		788,754,646.25	—

(四十八)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	4,046,101,789.96	3,810,750,996.95
年初调整金额		
本年年年初余额	4,046,101,789.96	3,810,750,996.95
本年增加额	708,053,866.02	976,031,140.71
其中：本年净利润转入	708,053,866.02	976,031,140.71
其他调整因素		
本年减少额	698,154,978.10	740,680,347.70
其中：本年提取盈余公积数	83,089,851.56	77,677,740.05
本年分配现金股利数	615,065,126.54	663,002,607.65
转增资本		
其他减少		
本年年末余额	4,056,000,677.88	4,046,101,789.96

(四十九)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分类明细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主营业务小计	54,043,900,635.76	50,052,015,019.97	51,770,514,309.14	47,735,091,964.95
基建业务	49,016,711,996.82	45,368,731,770.21	48,383,039,289.63	44,611,399,856.76
设计业务	139,934,116.09	104,852,749.10	132,617,459.86	95,833,904.40
房地产业务	120,182,404.05	7,339,748.84	401,900,314.48	254,560,527.89
商品销售类	4,157,160,901.83	4,032,803,959.44	2,510,116,199.66	2,453,157,869.44
其他	609,911,216.97	538,286,792.38	342,841,045.51	320,139,806.46
2、其他业务小计	958,428,084.47	815,681,764.47	747,633,737.52	632,047,746.88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材料销售	29,206,012.96	24,513,771.47	278,567,389.49	235,899,168.50
产品销售	439,213,748.14	418,435,589.54	16,108,179.67	11,723,026.99
资产出租	218,073,909.23	175,710,235.94	172,348,865.57	145,914,255.58
检测、技术咨询等业务	271,934,414.14	197,022,167.52	280,609,302.79	238,511,295.81
合计	55,002,328,720.23	50,867,696,784.44	52,518,148,046.66	48,367,139,711.83

2、本公司各项产品或劳务的收入分布情况

产品或劳务分类	营业收入	
	本年	上年
中国（除港澳地区）	50,054,896,149.53	48,486,157,789.02
其他国家和地区	4,947,432,570.70	4,031,990,257.64
合 计	55,002,328,720.23	52,518,148,046.66

（五十） 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

1、销售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17,604,410.54	8,793,026.92
销售服务费	5,080,140.40	10,243,775.74
办公费	2,197,460.05	1,054,753.49
差旅费	1,917,892.52	1,061,342.04
业务费	572,331.44	2,991,791.18
广告宣传费	318,969.57	3,471.06
招投标费	316,261.21	732,905.78
资产折旧费	253,103.98	242,882.62
其他	658,202.50	3,336,268.40
合 计	28,918,772.21	28,460,217.23

2、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	-------	-------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613,559,989.35	681,717,690.02
差旅交通费	51,544,913.25	62,998,145.44
资产使用费	35,253,931.50	40,287,920.47
办公费用	26,627,415.49	41,106,772.33
咨询费	17,737,034.15	17,508,594.57
信息化费用	14,901,257.17	14,533,052.64
物业管理费	14,835,089.64	15,185,487.62
劳务费	10,392,396.92	22,460,405.52
无形资产摊销	9,582,290.00	8,739,129.83
业务招待费	9,073,088.78	9,027,736.56
其他	138,261,203.18	48,132,314.52
合 计	941,768,609.43	961,697,249.52

3、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682,465,910.92	725,818,444.06
减：利息收入	785,268,713.28	446,776,427.18
汇兑损益	63,692.32	123,930,411.99
其他	71,251,801.34	45,186,392.99
合 计	-31,487,308.70	448,158,821.86

(五十一) 其他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广西总部基地项目扶持资金	10,527,500.04	10,527,500.04
离心模型试验系统建设补助	2,000,000.04	
研发补助资金	13,199,304.67	5,404,329.14
离退休人员事业费补助	2,335,100.00	2,996,800.00
稳岗补贴	5,909,625.07	1,835,884.16
增值税进项税额加计抵减	1,433,533.71	1,212,687.10
其他	3,929,722.20	5,312,354.14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合 计	39,334,785.73	27,289,554.58

(五十二)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68,821,588.13	101,261,107.7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99.06	-33,285,983.51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54,454,783.33	35,234,638.5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69,261.79	2,141,646.4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5,682,679.50	61,252,050.98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37,647,250.0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211,370,874.22	-155,084,340.80
合 计	18,357,239.47	-26,128,130.72

(五十三)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42,919,466.27	74,025,973.9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560,478.24	43,858,929.66
合 计	-32,358,988.03	117,884,903.57

(五十四)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坏账损失	-687,238,952.40	-346,504,229.15
合 计	-687,238,952.40	-346,504,229.15

注：上表中，损失以“-”号填列。

(五十五)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36,035,164.60	-43,256,543.19
合 计	-136,035,164.60	-43,256,543.19

注：上表中，损失以“-”号填列。

(五十六) 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无形资产处置	500,424,529.34	667,287,383.22	500,424,529.34
固定资产处置	9,524,640.69	-8,908,867.80	9,524,640.69
合 计	509,949,170.03	658,378,515.42	509,949,170.03

(五十七)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类别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5,636,531.22	3,727,651.28	5,636,531.22
销售废弃物料	1,852,719.91	7,451,730.56	1,852,719.91
保险赔款收入	274,616.68	2,780,503.60	274,616.68
违约金收入	60,331,652.29	472,817.91	60,331,652.29
罚没利得	901,551.91	112,201.94	901,551.91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301,442.56	10,000.00	301,442.56
经批准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	622,239.55	15,209.18	622,239.55
其他	1,167,746.59	1,506,145.44	1,167,746.59
合 计	71,088,500.71	16,076,259.91	71,088,500.71

2、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明细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奖励	100,000.00	
一次性留工扩岗补助	185,389.75	
吸纳退役军人就业补贴		10,000.00
其他补助	16,052.81	
合 计	301,442.56	10,000.00

(五十八)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980,639.42	906,365.28	2,980,639.42
对外捐赠支出	3,090,000.00	3,090,000.00	3,090,000.00
罚没及滞纳金	5,324,842.95	2,909,053.05	5,324,842.95
其他支出	849,911.36	464,773.09	849,911.36
合 计	12,245,393.73	7,370,191.42	12,245,393.73

(五十九)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36,054,714.00	156,288,562.78
递延所得税调整	-135,009,843.70	-36,886,744.63
合 计	1,044,870.30	119,401,818.15

(六十)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2,534,840.62	-3,380,226.09	-19,154,614.53	-45,597,830.47	-8,720,837.97	-36,876,992.5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1,770,000.00	265,500.00	1,504,500.00	1,090,000.00	163,500.00	926,5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4,304,840.62	-3,645,726.09	-20,659,114.53	-46,687,830.47	-8,884,337.97	-37,803,492.50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7,551,512.07		67,551,512.07	-58,718,832.53		-58,718,832.53
其中：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7,551,512.07		67,551,512.07	-58,718,832.53		-58,718,832.53
三、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45,016,671.45	-3,380,226.09	48,396,897.54	-104,316,663.00	-8,720,837.97	-95,595,625.03

(六十一) 外币折算

计入当期损益的汇兑差额为 63,692.32 元。

九、或有事项

无。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制度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无。

十二、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已经本公司批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姓名 王晓敏
 Full name 女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46年7月11日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北京先锋实杰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
 Identity card





姓名: 赵伶
Sex: 女
Date of birth: 1951年12月29日
Working unit: 北京先施会计师事务所
Identity card No: [redacted]



7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this renewal.

6

2007年12月6日



姓名: 赵伶
证书编号: [redacte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this renewal.

证书序号 001464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北京先鋒前記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赵伶

经营场所：北京市朝阳区清河营东路2号院2号楼6层612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

执业证书编号：11000111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协（1999）870号

批准执业日期：1999年07月07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102030462X



(副本)(1-1)

名称 北京先峰实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赵峰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注册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审计业务；受托对委托方提供资金、资产、债务真实性出具审计报告；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100万元

成立日期 1992年11月14日

营业期限 1999年07月30日至 长期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清河营东路2号院2号楼6层612

登记机关



2021年06月09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3、联合体牵头方（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2023 年审计报告

审 计 报 告

先会财审字 FSA-2405511 号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地反映了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合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交第

第1页/共3页

一航务工程局、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

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市

2024年05月07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合并）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1		
货币资金	2	3,936,529,961.04	3,639,628,918.81
△结算备付金	3		
△拆出资金	4		
交易性金融资产	5	151,302,029.80	643,673,742.4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		
衍生金融资产	7		
应收票据	8	133,517,732.84	135,541,589.53
应收账款	9	18,782,446,594.33	20,091,585,341.27
应收款项融资	10	110,951,255.86	212,839,735.35
预付款项	11	1,197,331,220.35	1,245,786,690.93
△应收保金	12		
△应收分保账款	13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14		
应收资产集中管理款	15	168,616,170.56	568,692,075.92
其他应收款	16	7,961,898,702.72	5,740,814,273.46
其中：应收股利	1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8		
存货	19	1,683,455,070.64	1,790,296,927.91
其中：原材料	20	1,032,502,293.06	1,101,600,281.95
库存商品（产成品）	21	106,261,434.07	145,073,597.82
合同资产	22	15,397,696,528.45	13,256,015,666.73
△保险合同资产	23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24		
持有待售资产	2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6	4,670,047,173.55	2,253,538,301.20
其他流动资产	27	631,118,192.74	616,444,257.71
流动资产合计	28	34,734,890,632.88	50,614,908,523.22
非流动资产：	29		
△发放贷款和垫款	30		
债权投资	3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2		
其他债权投资	33		
△持有至到期投资	34		
长期应收款	35	4,340,431,737.42	5,060,685,011.41
长期股权投资	36	7,812,922,813.28	6,537,154,874.7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7	1,374,254,287.71	971,894,995.8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8	3,062,507,855.46	2,829,552,175.07
投资性房地产	39	80,047,387.40	97,726,086.20
固定资产	40	4,334,533,615.20	4,482,067,531.49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41	12,283,266,264.09	12,494,879,331.70
累计折旧	42	7,947,536,186.24	7,924,790,086.38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3	1,176,462.14	1,176,462.14
在建工程	44	1,651,843,687.01	1,716,322,390.89
生产性生物资产	45		
油气资产	46		
使用权资产	47	128,515,011.60	45,414,073.35
无形资产	48	581,888,251.76	570,436,317.46
开发支出	49	952,212.38	668,141.58
商誉	50	6,927,734.58	6,927,734.56
长期待摊费用	51	62,131,065.78	84,351,051.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	896,531,044.51	862,699,824.28
其他非流动资产	53	9,026,177,232.33	7,005,093,722.72
其中：递延准备物资	54		
非流动资产合计	55	32,872,841,189.88	30,301,593,431.79
	56		
	57		
	58		
	59		
	60		
	61		
	62		
	63		
	64		
	65		
	66		
	67		
	68		
	69		
	70		
	71		
	72		
	73		
	74		
	75		
	76		
资产总计	77	67,607,731,822.76	80,916,501,955.01

注：表中带△项目为合并财务报表专用；带△项目为非执行保险合同准则企业专用；带△项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带△项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

资产负债表

财企01表

编制单位：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合并）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78		
短期借款	79	4,034,401,372.67	1,336,082,863.58
△向中央银行借款	80		
△拆入资金	81		
交易性金融负债	8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83		
衍生金融负债	84		
应付票据	85	945,116,083.16	4,181,561,704.96
应付账款	86	32,836,416,339.27	28,666,919,224.42
预收款项	87		
合同负债	88	3,141,083,362.39	1,009,823,924.3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9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90		
△代理买卖证券款	91		
△代理承销证券款	92		
△预收保费	93		
应付职工薪酬	94	109,658,396.35	202,416,866.93
其中：应付工资	95		
应付福利费	96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97		
应交税费	98	377,731,991.84	617,803,836.84
其中：应交税金	99	377,731,991.84	517,803,836.84
其他应付款	100	7,608,901,618.14	4,723,529,696.19
其中：应付股利	101	187,905,986.33	129,290,540.43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102		
△应付分保账款	103		
持有待售负债	10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5	2,411,302,424.71	3,060,858,649.27
其他流动负债	106	1,922,936,219.29	1,732,342,733.20
流动资产合计	107	23,191,447,798.84	49,030,339,368.69
非流动负债：	108		
△保险合同准备金	109		
长期借款	110	8,122,531,805.63	7,259,182,499.86
应付债券	111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112		
永续债	113		
△保险合同负债	114		
△分拆后保险合同负债	115		
租赁负债	116	61,561,351.23	20,741,596.76
长期应付款	117	3,028,386,967.41	2,608,747,415.3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18	88,180,000.00	18,000,000.00
预计负债	119	21,568,369.89	39,708,150.34
递延收益	120	400,978,895.71	413,505,395.79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1	331,144,643.28	243,302,147.40
其他非流动负债	122		
其中：专项储备	123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4	13,125,749,033.07	11,573,738,116.63
负债合计	125	36,317,196,831.91	60,604,077,485.3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126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7	7,294,838,193.12	7,294,838,193.12
国家资本	128		
国有法人资本	129	7,294,838,193.12	7,294,838,193.12
集体资本	130		
民营资本	131		
外商资本	132		
△减：已归还投资	133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134	7,294,838,193.12	7,294,838,193.12
其他权益工具	135	4,945,125,000.00	4,936,125,000.00
其中：优先股	136		
永续债	137	4,945,125,000.00	4,936,125,000.00
资本公积	138	2,751,856,969.60	3,762,758,856.68
减：库存股	139		
其他综合收益	140	-100,204,999.07	-106,866,086.76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41	-44,280,768.64	-52,465,702.52
专项储备	142	219,274,623.06	169,805,262.22
盈余公积	143	894,198,135.09	788,754,646.25
其中：法定公积金	144	894,198,135.09	788,754,646.25
任意盈余公积	145		
△储备基金	146		
△企业发展基金	147		
△专项储备	148		
△一般风险准备	149		
未分配利润	150	4,574,214,349.40	4,066,000,677.8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1	20,579,272,581.20	19,858,417,640.39
*少数股东权益	152	711,262,409.66	414,006,830.4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3	21,290,534,990.86	20,272,424,470.7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54	57,607,731,822.76	80,916,501,956.11

注：表中带*项目为合并财务报表专用；带△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项目为未执行新保险合同准则企业专用；带#项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带☆项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

利润表

单位: 元

编制单位: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合并)

2023年度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	54,466,467,354.40	55,002,323,729.23	加: 营业外收入	41	30,535,053.33	71,088,500.71
其中: 营业收入	2	54,466,457,354.40	55,002,323,729.23	其中: 政府补助	42	505,696.67	301,442.56
△利息收入	3			减: 营业外支出	43	14,716,928.24	12,245,399.73
△保险服务收入	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4	1,642,639,358.31	714,031,840.92
△已赚保费	5			减: 所得税费用	45	148,640,092.44	1,044,970.30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	1,493,999,265.87	712,986,870.62
二、营业总成本	7	52,918,024,646.43	54,053,146,076.49	(一)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47		
其中: 营业成本	8	49,799,308,208.07	50,887,596,784.4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8	1,473,112,207.02	709,083,896.02
△利息支出	9			*少数股东损益	49	20,878,058.85	4,943,104.6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0			(二)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50		
△保险服务费用	11			持续经营净利润	51	1,493,999,265.87	712,986,870.62
△分出保费的分摊	12			终止经营净利润	52		
△减: 退回保费服务费用	1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3	8,965,820.56	48,395,897.54
△承保赔付等损失	1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4	8,965,820.56	48,395,897.54
△减: 分出再保险财务收益	15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5	-229,112.12	-19,154,614.53
△退保金	16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56	2,311,876.38	1,504,500.00
△赔付支出净额	17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7		
△溢利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18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8	-2,540,989.50	-30,659,114.53
△摊回红利支出	19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9		
△分保费用	20			△5.不能转损益的保险合同准备金	60		
税金及附加	21	133,477,520.73	289,533,514.78	6.其他	61		
销售费用	22	27,799,614.02	38,918,772.21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2	9,214,933.98	67,551,512.07
管理费用	23	868,489,302.29	941,768,009.45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3		
研发费用	24	2,284,915,158.96	1,982,717,704.33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4		
利息费用	25	-114,568,087.64	-31,487,308.70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5		
其中: 利息费用	26	630,972,152.68	682,465,910.92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66		
利息收入	27	551,656,442.25	785,268,711.23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7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28	-22,511,074.22	63,632.32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68		
其他	29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9		
加: 其他收益	30	35,368,890.67	36,126,785.73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0	9,214,933.98	67,551,512.0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	-156,873,717.19	357,230.47	△9.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71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2	87,979,136.20	106,821,588.13	△10.可转损益的分出再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7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33	-226,244,481.93	-211,370,674.22	11.其他	73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4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			七、综合收益总额	75	1,502,976,086.71	761,382,668.1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6	-37,572,009.05	-32,358,989.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6	1,482,098,027.86	756,460,783.5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7	143,664,016.52	-687,938,952.4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7	20,878,058.85	4,943,104.6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8	-84,666,871.47	-136,005,184.60	八、每股收益:	7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	182,064,115.57	509,949,170.01	基本每股收益	7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0	1,626,811,113.02	655,188,733.94	稀释每股收益	80		

注: 表中“*”项目为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附: 项目为未执行新保险合同准则企业专用; 附: 项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中文第一服务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合并）

2023年度

货币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34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56,923,585,410.74	54,671,643,240.96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5	704,273,110.92	1,406,180,390.3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6	61,754,486.06	60,906,525.56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7	20,291,339.88	1,527,230.40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8		
△收到贷款及发行债券同拆入资金净增加的现金	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	765,935,291.50	972,057,441.50
△收到分入再保险合同现金净额的现金	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	952,054,279.39	2,634,674,167.95
△收到保险合同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1	396,063,244.18	246,782,945.09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9			投资支付的现金	42	1,481,946,131.66	1,570,025,908.43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1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43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1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4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	3,375,346,847.51	355,431,982.53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	3,253,275,373.35	2,371,243,816.85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	-4,301,121,094.96	-266,435,971.10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1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48		
收到的现金总计	16	15,758,793.05	193,998,574.45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9	3,235,910,628.29	1,301,400,00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4,309,031,364.87	4,513,210,579.28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	44,137,376,668.66	49,315,852,354.69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1	16,791,121,950.12	12,010,033,902,014.5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9	49,810,404,054.26	46,043,251,307.5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	1,786,184,206.43	3,707,873,874.75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	18,577,295,784.85	17,717,907,876.34
△支付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的现金	2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4	18,693,789,699.37	21,331,369,710.09
△支付拆放再保险合同现金净额的现金	2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5	1,358,755,187.46	1,198,754,836.01
△支付分拆再保险合同现金净额的现金	23			*其中：子公司支付减少股本的股利、利润	56		
△保户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2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	1,387,698,755.52	6,271,125,156.54
△支付质押贷款净增加的现金	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	20,347,353,612.35	28,601,249,362.92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	2,465,982,172.28	-1,648,012,472.29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0	845,785.68	39,971,205.78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2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	327,057,535.16	1,726,471,740.57
支付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	3,035,708,791.80	2,920,446,161.9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	3,510,218,410.63	1,783,747,670.0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	847,657,872.43	924,251,905.2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	3,437,306,945.79	3,510,218,410.6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	5,302,109,330.92	4,006,704,866.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	50,955,877,040.30	50,303,896,714.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	2,161,499,628.36	5,419,136,033.80				

注：表中带*项目为合并财务报表专用，带△项目为执行新保险合同准则企业专用。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附企04表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合并）

2023年度

项 目		行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4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7,296,894,170.12	4,004,125,948.50			3,702,739,428.40		-150,895,095.76	155,870,392.22	798,714,466.25		4,598,886,477.89	13,498,417,448.29	26,312,424,425.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本年年初余额		5	7,296,894,170.12	4,004,125,948.50			3,702,739,428.40		-150,895,095.76	155,870,392.22	798,714,466.25		4,598,886,477.89	13,498,417,448.29	26,312,424,425.7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9,000,000.00			-10,901,887.00		5,690,806.60	45,648,260.94	105,413,488.64		518,213,471.52	689,454,940.41	297,235,579.25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5,595,520.96				4,473,112,367.02	20,878,048.85	3,367,594,988.7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9,000,000.00			-10,901,887.00						-1,301,887.00	271,411,188.20	270,539,261.19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9,000,000.00			-10,901,887.00						-9,000,000.00		-9,000,000.0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508,112.92						4,508,112.92		4,508,112.92	
4.其他		12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3								45,648,260.94			45,648,260.94	131,070,175.11	131,070,175.11	
1.提取专项储备		14								45,648,260.94			45,648,260.94	131,070,175.11	131,070,175.11	
2.使用专项储备		15														
（四）利润分配		16								701,701,608.31			701,701,608.31	1,035,391,608.31	1,035,391,608.31	
1.提取盈余公积		17								105,413,488.64			105,413,488.64	245,289,89	245,289,89	
其中：法定盈余公积		18								105,413,488.64			105,413,488.64			
2.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19														
3.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0														
4.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1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2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3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4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5														
4.其他		26														
（六）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7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8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9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30														
4.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31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32														
6.其他		33														
七、本年年末余额			7,296,894,170.12	4,004,125,948.50			3,702,739,428.40		-150,895,095.76	155,870,392.22	798,714,466.25		4,598,886,477.89	13,498,417,448.29	26,312,424,425.75	

注：专项储备科目为金融工具专用，专项储备科目为金融工具专用。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财务04表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合并）

2023年度

上年金额

利威孚公司所有者权益												
项 目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380,199,196.00		4,905,125,906.00		2,071,307,452.28		-158,261,093.30	90,361,051.94	708,864,794.89		4,095,101,793.39	10,075,127,199.6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6,380,199,196.00		4,905,125,906.00		2,071,307,452.28		-158,261,093.30	90,361,051.94	708,864,794.89		4,095,101,793.39	10,075,127,199.6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11,638,398.80				698,361,403.40		68,396,897.54	78,622,360.20	82,485,851.50		8,898,887.80	1,281,026,396.23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1,638,398.80				698,361,403.4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11,638,398.80				698,361,403.4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78,622,360.20				
2.使用专项储备								1,103,854,857.20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82,485,851.50			
其中：提取盈余公积									82,485,851.50			
提取盈余公积									82,485,851.50			
2.提取专项储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补亏												
4.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5.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6,691,837,594.80		4,905,125,906.00		2,769,668,855.68		-150,864,195.76	168,983,412.14	791,350,646.39	4,903,989,681.19	11,356,513,595.83	

注：若公司所有者权益为负数，应当按照负数填列。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3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企业的基本情况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中港第一航务工程局, 2006 年公司整体改制为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由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交建”)出资, 于 2006 年 11 月 13 日取得天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200001030610685; 截至 2023 年末公司注册资本 729,483.82 万元, 其中中国交建投入 601,003.84 万元, 持股比例 82.39%; 农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投入 64,206.31 万元, 持股比例 8.80%; 工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投入 47,752.44 万元, 持股比例 6.55%; 深圳市鑫麦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入 16,521.22 万元, 持股比例 2.26%; 法定代表人: 王洪涛。

公司注册地址: 天津港保税区跃进路航运服务中心 8 号楼; 公司的经营期限是无限期;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所属的集团总部(最终母公司)为中国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交集团”)。

本公司属水利和港口工程建筑行业。许可项目: 各类工程建设活动;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 建设工程设计; 建设工程勘察; 施工专业作业; 预应力混凝土铁路桥简支梁产品生产; 消防设施工程施工; 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 国内船舶管理业务; 技术进出口; 货物进出口; 进出口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 工程管理服务; 对外承包工程; 海洋服务; 海洋环境服务; 渔港渔船泊位建设; 海底管道运输服务; 城市绿化管理;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 环境保护监测; 水污染治理; 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 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 土地整治服务; 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 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 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 基础地质勘查;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交通设施维修; 建筑用石加工; 土石方工程施工; 砼结构构件制造; 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 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 海上风电相关系统研发; 风力发电技术服务;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咨询策划服务; 船舶制造; 船舶改装; 船舶修理; 船舶自动化、检测、监控系统制造; 金属结构制造; 建筑用金属配件制造; 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 电气设备销售; 电气机械设备销售; 机械设备销售; 建筑材料销售; 金属材料销售; 住房租赁; 非居住房地产租赁; 运输设备租赁服务; 港口设施设备和机械租赁维修业务; 机械设备租赁; 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及 2023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二）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三）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四） 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五）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拟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本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该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长期股权投资”或“金融工具”的相关内容。

（六）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七）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以及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含减值）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所有者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当期加权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其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八） 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

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

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7、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九)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票据单项评估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票据;已有明显迹象表明承兑人很可能无法履行承兑义务的应收票据等。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票据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与“应收款项”组合划分相同

(十)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长期应收款等,应收款项以摊余成本计量。

应收款项减值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综合考虑收款期限、客户的信用状况、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风险敞口以及风险折现率等因素。当金融资产存在无附加条件抵押、担保时,以金融资产实际金额扣除抵押、担保部分后的净敞口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由于各期的预期信用损失不同,各期计提减值的比率也会不同。

1、单项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若应收款项的客户发生财务困难、破产或重组等客观信用受损及恶化情形,在信用减值计提模型基础上,需单独考虑特定客户信用恶化的损失。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定依据、计提方法

(1)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在客户未发生财务困难、破产或重组等客观信用受损及恶化情形下,按信用风险特征的

相似性和相关性对应收款项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2)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按照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内预计信用损失，进行信用风险评估，计提减值准备。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 目	计提方法
组合 1：中文集团内部应收款项	发生坏账损失的可能性较低，一般不需计提减值准备
组合 2：员工个人借款、备用金	发生坏账损失的可能性较低，一般不需计提减值准备
组合 3：账龄分析法	以挂账账龄组合及逾期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根据信用减值损失模型进行计提

3、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果资产负债表日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小于该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账面金额，则应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4、坏账损失的确认标准

对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或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其清偿责任，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时经公司批准确认为坏账。

本公司向第三方转让应收款项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一)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开发成本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房地产开发企业的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主要包括库存材料、在建开发产品（开发成本）、已完工开发产品和意图出售而暂时出租的开发产品等。开发产品的成本包括土地出让金、基础

配套设施支出、建筑安装工程支出、开发项目完工之前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开发过程中的其他相关费用。存货发出时，采用个别计价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周转材料和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周转材料中的易腐、易霉的周转材料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工程项目专用周转材料在项目周期内摊销；其他周转材料按预计使用次数分次摊销，但摊销期一般不得超过三年。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十二） 合同资产

本公司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公司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合同资产应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数据分析确定合同资产的信用减值损失模型进行计提。若客户发生财务困难、破产或重组等客观信用受损及恶化情形，在上述信用减值损失模型的基础上，需单独考虑特定客户信用恶化的损失。本公司对在客户未发生财务困难、破产或重组等客观信用受损及恶化情形下，根据信用减值损失模型计提减值准备。

（十三）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但对于其中属于非交易性的，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金融工具”所述。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本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3、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十四）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固定资产的分类、计价方法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具体分类	预计使用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钢结构房屋	30 年	0	3.33%
	钢筋混凝土结构房屋	30 年	0	3.33%
	码头及附属建筑	40 年	0	2.5%
	其他房屋及建筑物	20 年	0	5%
机械设备	施工机械	10 年	0	10%
	生产设备	10 年	0	10%
	运输设备	5 年	0	20%
	大型起重设备	20 年	0	5%

固定资产类别	具体分类	预计使用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船舶	试验及仪器设备	5 年	0	20%
	其他机器设备	5 年	0	20%
	远洋运输船	25 年	10%	3.6%
	工程船	25 年	5%	3.8%
	拖轮及驳船	20 年	5%	4.75%
	其他船舶	10 年	5%	9.5%
运输工具		5 年	0	20%
办公及电子设备		3-5 年	0	33.33%-20%

注：境外的施工机械等根据使用环境不同可以缩短预计使用年限。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4、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十六）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十七）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十八）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及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 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3、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其中，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如意在获取知识而进行的活动，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的应用研究、评价和最终选择，材料、设备、产品、工序、系统或服务替代品的研究，新的或经改进的材料、设备、产品、工序、系统或服务的可能替代品的配制、设计、评价和最终选择等；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

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如生产前或使用前的原型和模型的设计、建造和测试，不具有商业性生产经济规模的试生产设施的设计、建造和运营等。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4、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十九)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

(二十) 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商誉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

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一）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二十二） 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本公司聘请独立精算师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按现值列示，并将当期服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二十三） 应付债券

本公司发行的非可转换公司债券，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相关交易费用），作为负债处理；债券发行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债券面值总额的差额，作为债券溢价或折价，在债券的存续期间内按实际利率予以计提利息时摊销，并按借款费用的处理原则处理。

本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在初始确认时将负债和权益成份进行分拆，分别进行处理。首先确认负债成份的公允价值并以此作为其初始确认金额，其次按照该可转换公司债券整体发行价格（扣除相关交易费用）扣除负债成份初始确认金额后的金额确定权益成份的初始确认金额。

（二十四） 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五）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1、 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1） 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2） 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公司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公司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2、 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本附注四、“借款费用”）以

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二十六）收入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1、提供建造服务收入

公司向客户提供建造服务，通常包含基础设施建设履约义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的在建资产，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履约进度的确定方法为投入法，通常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成本占预计合同总成本的比例确认。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提供设计服务收入

公司向客户提供设计业务，根据协议等通常认为具有不可替代性及合格收款权，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3、商品销售收入

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相关因素包括：

- (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占有该商品实物；
- (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与报酬；

-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4、房地产开发产品销售收入

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房屋合同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本公司的房地产开发产品销售合同仅包含一个单项履约义务，在满足以下条件时确认收入：(1) 与客户签订了销售合同；(2) 房地产开发产品已经建造完成并取得了竣工验收备案表；(3) 取得了买方的付款证明；(4) 买方接到书面交房通知书，办理了交房手续，无正当理由拒绝接收的，于书面交房通知确定的交付使用时限结束后即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5、PPP 项目的核算

本公司作为社会资本方与政府方订立 PPP 项目合同，并提供建设、运营、维护等多项服务，本公司识别合同中的单项履约义务，将交易价格按照各项履约义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项履约义务。在提供建造服务或将项目发包给其他方时，确定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并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合同资产。

本公司在项目运营期间向获取公共产品和服务的对象收取的费用不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现金的权利，在 PPP 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相关 PPP 项目资产的对价金额或确认的建造收入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在项目运营期间满足有权收取可确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条件的，在拥有收取该对价的权利（该权利仅取决于时间流逝的因素）时确认为应收款项。在 PPP 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本公司将相关 PPP 项目资产的对价金额或确认的建造收入金额，超过有权收取可确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差额，确认为无形资产。PPP 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

本公司确认与运营服务相关的收入。

（二十七）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二十九） 租赁

租赁是指本公司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船舶、运输工具、机器设备、其他设备。

（1）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

率。

(2) 后续计量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四、‘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1) 经营租赁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

本公司的全部租赁合同，只要符合《关于适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相关

问题的通知》(财会[2022]13号)适用范围和条件的(即,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减让后的租赁对价较减让前减少或基本不变;综合考虑定性和定量因素后认定租赁的其他条款和条件无重大变化),其租金减免、延期支付等租金减让均按照《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20]10号)规定的简化方法处理。

(三十)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无论公允价值是可观察到的还是采用估值技术估计的,在本财务报表中计量和/或披露的公允价值均在此基础上予以确定。

1、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本公司本年末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主要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主要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

2、估值技术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充分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前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计量基于输入值的可观察程度以及该等输入值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的重要性,被划分为三个层次: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活跃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量和交易频率足以持续提供定价信息的市场。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二层次输入值包括:①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②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③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收益率曲线、隐含波动率、信用利差等。④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不可观察输入值,本公司只有在相关资产或负债不存在市场活动或者市场活动很少导致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

本公司在以公允价值计量资产和负债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

3、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计入当期损益还是其他综合收益等会计处理问题,由要求或允许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计量或披露的其他相关会计准则规范,参见本附注四中其他部分相关内容。

（三十一） 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类别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本公司尚在执行中的股份支付属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授予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计算确定。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4、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5、涉及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中之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3) 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三十二） 资产证券化业务

在运用证券化金融资产的会计政策时，本公司已考虑转移至其他实体的资产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程度，以及本公司对该实体行使控制权的程度：

当本公司已转移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时，本公司予以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本公司保留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时，本公司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如本公司并未转移或保留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本公司考虑对该金融资产是否存在控制。如果本公司并未保留控制权，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把在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及义务分别确认为资产或负债。如本公司保留控制权，则根据对金融资产的继续涉入程度确认金融资产。

五、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公司 2023 年度无应披露的重大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等事项。

六、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境内子公司凡被认定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增值税应纳税额为当期销项税额抵减可以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余额，本年度按应税收入 6%、9%或 13%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其他子公司视为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按 3%的征收率计缴增值税。在 2016 年 4 月 30 日前开工的基建施工项目，可以选择简易征收办法，按 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房地产开发企业中的一般纳税人销售自行开发的 2016 年 4 月 30 日之前的房地产老项目，可以选择简易征收办法，按照 5%的征收率计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7%、5%或 1%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5%、20%、25%计缴，部分下属子公司享受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按 20%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税 种	具体税率情况
土地增值税	按增值额的超率累进税率计缴。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1、企业所得税

单位名称	适用税率	税收优惠及批文
中交一航局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15%	2022 年 12 月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按照税法规定享受 15% 的优惠税率计缴所得税。
中交一航局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15%	2021 年 11 月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按照税法规定享受 15% 的优惠税率计缴所得税。
中交一航局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15%	2021 年 12 月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按照税法规定享受 15% 的优惠税率计缴所得税。
中交一航局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15%	2022 年 11 月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按照税法规定享受 15% 的优惠税率计缴所得税。
中交一航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15%	2021 年 10 月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按照税法规定享受 15% 的优惠税率计缴所得税。
中交天津港湾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	15%	2021 年 10 月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按照税法规定享受 15% 的优惠税率计缴所得税。
中交天津港湾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15%	2021 年 10 月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按照税法规定享受 15% 的优惠税率计缴所得税。
天津市海岸带工程有限公司	15%	2022 年 12 月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按照税法规定享受 15% 的优惠税率计缴所得税。
广西中交教育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5%	根据《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规定，公司主营业务符合国家发改委《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2020 年本）》的鼓励类产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减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中交一航局西南工程有限公司	15%	2023 年 12 月公司复审《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按照税法规定享受 15% 的优惠税率计缴所得税。
中交一航局城市建设工程（河南）有限责任公司	15%	2023 年 12 月公司复审《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按照税法规定享受 15% 的优惠税率计缴所得税。

单位名称	适用税率	税收优惠及批文
天津港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15%	2023 年 12 月公司复审《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按照税法规定享受 15% 的优惠税率计缴所得税。

2、增值税

(1)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2016年第36号)规定，一般纳税人以清包工方式提供的建筑服务、甲供工程，可以选择简易计税。

(2)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明确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等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号)第三条(一)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2019年第39号)的规定，自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允许生产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5%、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10%，抵减应纳税额。

七、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 子企业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	投资额	取得方式
1	中交一航局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	天津	基建	146,014.00	100.00	100.00	146,014.00	投资设立
2	中交一航局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青岛	青岛	基建	72,662.00	100.00	100.00	72,662.00	投资设立
3	中交一航局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大连	大连	基建	104,514.00	100.00	100.00	104,514.00	投资设立
4	中交一航局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秦皇岛	秦皇岛	基建	79,646.00	100.00	100.00	79,646.00	投资设立
5	中交天津港湾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	天津	基建	7,768.00	100.00	100.00	7,768.00	投资设立
6	中交天津港湾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	天津	基建	2,609.00	100.00	100.00	2,609.00	投资设立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	享有的表决权 (%)	投资额	取得方式
7	大连一航港湾建设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大连	大连	基建	2,000.00	100.00	100.00	2,000.00	投资设立
8	中交一航局城市建设工程(河南)有限责任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郑州	郑州	基建	10,048.83	100.00	100.00	10,048.83	投资设立
9	中交一航局城市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	天津	基建	12,000.00	100.00	100.00	12,000.00	投资设立
10	中交天津工贸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	天津	基建	20,000.00	100.00	100.00	20,796.46	投资设立
11	大振华(天津)海湾工程开发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	天津	基建	3,000.00	100.00	100.00	3,164.50	投资设立
12	中交一航局城市投资发展(天津)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	天津	房地产开发	36,600.00	100.00	100.00	36,600.00	投资设立
13	天津市海岸带工程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	天津	基建	1,110.00	78.93	78.93	1,464.50	非同控合并
14	内蒙古中交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包头	包头	基建	2,000.00	100.00	100.00	2,000.00	投资设立
15	康威斯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2	境外子企业	香港	香港	基建贸易	3,328.50	100.00	100.00	3,328.50	投资设立
16	武汉中交光谷中心城综合管廊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武汉	武汉	基建	40,000.00	62.50	62.50	25,000.00	投资设立
17	达州中交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达州	达州	基建	5,000.00	80.00	80.00	60,000.00	投资设立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	享有的表决权 (%)	投资额	取得方式
18	包头市中交市政建设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包头	包头	基建	3,000.00	100.00	100.00	9,000.00	投资设立
19	中交河海工程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泰兴	泰兴	基建	12,010.00	70.00	70.00	12,007.78	非同控合并
20	中交天长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滁州	滁州	基建	24,200.00	90.00	90.00	22,200.00	投资设立
21	广西中交教育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玉林	玉林	基建	5,000.00	100.00	100.00	18,000.00	投资设立
22	中交北水(盱眙)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淮安	淮安	基建	14,680.00	98.88	98.88	14,518.52	投资设立
23	中交一航局华南工程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深圳	深圳	基建	15,000.00	100.00	100.00	15,000.00	投资设立
24	中交一航局生态工程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广州	广州	基建	15,000.00	100.00	100.00	15,000.00	投资设立
25	中交湖州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湖州	湖州	基建	5,000.00	100.00	100.00	18,000.00	投资设立
26	麦仑工程有限公司	2	境外子企业	孟加拉	孟加拉	基建	353.32	100.00	100.00	353.32	投资设立
27	中交一航局西南工程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玉林	玉林	基建	15,000.00	100.00	100.00	15,000.00	投资设立
28	武汉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武汉	武汉	基建	15,000.00	100.00	100.00	15,000.00	投资设立
29	中交港城(淮安清江浦)建设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淮安	淮安	基建	600.00	84.50	84.50	500.00	投资设立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	享有的表决权 (%)	投资额	取得方式
30	中交一航局(海南)工程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海口	海口	基建	10,000.00	100.00	100.00	10,000.00	投资设立
31	达州康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达州	达州	基建	5,000.00	90.00	90.00	27,434.07	投资设立
32	梧州中交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梧州	梧州	基建	6,485.00	99.00	99.00	7,350.00	投资设立
33	玉林中交玉福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玉林	玉林	基建	10.00	100.00	100.00	10.00	投资设立
34	玉林中交西南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玉林	玉林	基建	1,000.00	100.00	100.00	9,306.00	投资设立
35	玉林中交城市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玉林	玉林	基建	1,000.00	100.00	100.00	3,071.36	投资设立
36	长春中交发展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长春	长春	基建	200.00	100.00	100.00	200.00	投资设立
37	中交(百色)北环高速公路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百色	百色	基建	10,000.00	98.00	98.00	64,478.40	投资设立
38	中交一航局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南昌	南昌	基建	15,000.00	100.00	100.00	15,000.00	投资设立
39	天津深基工程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	天津	基建	6,020.00	66.78	66.78	15,829.52	同控合并
40	中交石油天然气管道工程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郑州	郑州	基建	80,000.00	69.08	69.08	53,284.51	非同控合并

注：2023 年 3 月，本公司将子公司中交一航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100%股权转让至本公司之子公司中交石油天然气管道工程有限公司。

(二) 母公司直接或通过其他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表决权但未能对其形成控制的原因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	注册资本	投资额	级次	未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长春中交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57%	57%	134,186.00	75,000.00	2	见注 1
2	中交沃地（北京）置业有限公司	51%	51%	10,000.00	5,100.00	2	见注 2

注 1：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公司对该公司董事会无控制权，经营表决权受其他股东制约，对其无控制权。

注 2：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公司仅提名该公司少数董事会席位，对该公司董事会无控制权。根据该公司经营决策方式判断本公司对其无控制权。

(三)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情况

1、少数股东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当年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当年向少数股东支付的股利	年末累计少数股东权益
1	武汉中交光谷中心城综合管廊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37.50%			15,000.00
2	达州中交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00%	308.02		15,381.57
3	达州康态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0.00%	230.33		3,405.59

2、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武汉中交光谷中心城综合管廊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达州中交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达州康态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武汉中交光谷中心城综合管廊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达州中交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达州康态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849.57	28,073.79	8,601.97	785.86	25,125.00	27,596.32
非流动资产	178,726.48	256,281.47	133,671.99	165,796.99	259,597.58	56,061.27
资产合计	179,576.05	284,355.26	142,273.96	166,582.85	284,722.58	83,657.59
流动负债	10,632.79	40,977.22	14,987.21	8,900.50	34,324.18	32,985.07

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武汉中交 光谷中心 城综合管 廊建设投 资有限公 司	达州中交 建设投资 有限公司	达州康态 建设投资 有限公司	武汉中交 光谷中心 城综合管 廊建设投 资有限公 司	达州中交 建设投资 有限公司	达州康态 建设投资 有限公司
非流动负债	124,952.07	164,110.46	93,242.45	113,824.42	174,670.93	18,931.52
负债合计	135,584.86	205,087.68	108,229.66	122,724.92	208,995.11	51,916.59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78.26	1,540.11	2,303.29	1,528.56	367.73	984.95
综合收益总额	178.26	1,540.11	2,303.29	1,528.56	367.73	984.95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7,134.51	14,908.35	-65,369.34	-18,032.75	-18,442.86	-27,887.92

(四) 本年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子公司

1、 本年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原子公司的情况

原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 比例	享有的表决 权比例	本年内不再成为 子公司的原因
中交一航局吉林建设工程 有限公司	长春	基建	49.00	49.00	本年股权处置及董事会重组 完成后丧失控制权

2、 原子公司在处置日和上一会计期间资产负债表日的财务状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原子公司名称	处置日	处置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所有者 权益总 额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所有者 权益总 额
中交一航局吉 林建设工程有 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	40,455.25	40,434.77	20.48	61,502.55	61,496.38	6.17

3、 原子公司本年年初至处置日的经营成果

单位：人民币万元

原子公司名称	处置日	本年初至处置日		
		收入	费用	净利润
中交一航局吉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27,622.52	-17.58	14.31

八、 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年初”指 2023 年 1 月 1 日，“年末”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上年”指 2022 年度，“本年”指 2023 年度。

(一) 货币资金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4,403,666.16	4,951,992.72
银行存款	3,867,112,506.57	3,569,379,942.70
其他货币资金	65,013,788.31	65,296,983.39
合 计	3,936,529,961.04	3,639,628,918.8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07,952,512.34	203,673,748.25
其中：存放财务公司的款项总额	270,797,788.27	55,403,267.70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司法冻结资金	40,343,185.34	66,742,825.96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200,452.96	42,395,233.19
其他保证金	7,294,499.52	19,508,960.59
住房基金	47,384,877.43	762,488.44
合 计	99,223,015.25	129,409,508.18

(二)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 目	年末公允价值	年初公允价值
分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51,302,029.80	643,673,742.40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	151,302,029.80	643,673,742.40
合 计	151,302,029.80	643,673,742.40

(三)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种 类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种 类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134,033,295.35	515,562.51	133,517,732.84	136,473,761.37	932,171.84	135,541,589.53
合 计	134,033,295.35	515,562.51	133,517,732.84	136,473,761.37	932,171.84	135,541,589.53

2、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种 类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4,033,295.35	100.00	515,562.51	0.38	133,517,732.84
合 计	134,033,295.35	100.00	515,562.51	—	133,517,732.84

(续)

种 类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6,473,761.37	100.00	932,171.84	0.68	135,541,589.53
合 计	136,473,761.37	100.00	932,171.84	—	135,541,589.53

(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名 称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商业承兑汇票	134,033,295.35	515,562.51	—
其中：集团内部应收款项	53,664.00		
账龄组合	133,979,631.35	515,562.51	0.38
合 计	134,033,295.35	515,562.51	—

(续)

名 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商业承兑汇票			
其中：集团内部应收款项			
账龄组合	136,473,761.37	932,171.84	0.68
合 计	136,473,761.37	932,171.84	—

(2)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应收票据坏账准备情况

类 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情况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 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	932,171.84	516,646.49	933,255.82			515,562.51
其中：账龄组合	932,171.84	516,646.49	933,255.82			515,562.51
合 计	932,171.84	516,646.49	933,255.82			515,562.51

其中：本年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转回或收回方式	备注
江苏盐城港滨海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63,015.42	正常收回款项	
青岛海业摩科瑞仓储有限公司	39,674.24	正常收回款项	
中铁十六局集团地铁工程有限公司	25,080.00	正常收回款项	
恒力石化公用工程（大连）有限公司	24,678.72	正常收回款项	
青岛新前湾集装箱码头有限责任公司	20,070.96	正常收回款项	
合 计	272,519.34	—	

3、 年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种 类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商业承兑汇票		48,483,169.26
合 计		48,483,169.26

(四)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基本情况

(1)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应收账款

类 别	年末余额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33,877,081.67	4.45	834,733,499.19	89.38	99,143,582.48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050,758,010.68	95.55	1,367,454,998.83	6.82	18,683,303,011.85
合 计	20,984,635,092.35	—	2,202,188,498.02	—	18,782,446,594.33

(续)

类 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48,315,402.59	4.55	931,219,181.99	88.83	117,096,220.6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970,280,973.93	95.45	1,495,781,853.26	6.81	20,474,499,120.67
合 计	23,018,596,376.52	—	2,427,001,035.25	—	20,591,595,341.27

2、年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大连长兴岛港兴土地开发有限公司	543,385,421.07	450,734,776.76	82.95	长期未回款
大连船舶重工集团船务工程有限公司	141,385,486.67	141,385,486.67	100.00	对方单位破产重组
STX 大连造船有限公司	56,943,502.00	56,943,502.00	100.00	对方单位破产重组
上海地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3,450,972.00	40,855,972.00	94.03	对方单位破产重组
STX 大连海洋重工有限公司	38,536,916.00	38,536,916.00	100.00	对方单位破产重组
其他	110,174,783.93	106,276,845.76	96.46	对方单位破产重组或预计无法收回
合 计	933,877,081.67	834,733,499.19	—	—

3、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账龄组合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3,651,199,034.56	74.46	30,906,702.79	15,056,318,482.07	76.01	40,744,004.24
1-2 年(含 2 年)	1,450,659,856.26	7.91	175,425,801.63	841,525,886.47	4.25	103,429,443.60
2-3 年(含 3 年)	509,695,143.73	2.78	104,941,411.77	1,084,827,663.15	5.48	216,879,075.78
3-4 年(含 4 年)	780,543,085.61	4.26	222,805,854.11	488,524,011.45	2.47	138,348,270.12
4-5 年(含 5 年)	413,008,077.01	2.25	149,482,394.60	544,390,761.27	2.75	197,207,137.76
5 年以上	1,529,522,050.49	8.34	683,892,833.93	1,792,950,344.41	9.05	799,173,921.76
合计	18,334,627,247.66	—	1,367,454,998.83	19,808,537,148.82	—	1,495,781,853.26

(2) 其他组合

组合名称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中交集团内部应收款项	1,716,130,763.02			2,161,743,825.11		
合 计	1,716,130,763.02	—		2,161,743,825.11	—	

4、收回或转回的重要坏账准备情况

债务人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或收回原因、方式
大连市旅顺口区双岛湾街道办事处	129,501,993.98	142,010,077.00	应收账款正常收回
大连长兴岛港兴土地开发有限公司	59,422,316.66	496,146,112.21	应收账款正常收回
天津市南港工业区开发有限公司	54,780,934.40	55,149,616.74	应收账款正常收回
襄阳茗峰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21,698,798.81	21,698,798.81	应收账款正常收回
天津临港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1,053,538.21	223,562,765.59	应收账款正常收回
合 计	286,457,582.06	938,567,370.35	—

(五) 应收款项融资

种 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票据	110,951,255.86	212,839,736.35
应收账款		
合 计	110,951,255.86	212,839,736.35

(六) 预付款项

1. 按账龄列示

账 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	账面余额		坏账
	金额	比例	准备	金额	比例	准备
1 年以内 (含 1 年)	927,543,313.25	83.77		1,060,311,498.36	85.10	
1-2 年 (含 2 年)	112,202,294.72	10.13		72,083,138.92	5.79	
2-3 年 (含 3 年)	32,445,257.31	2.93		60,751,511.47	4.88	
3 年以上	35,140,355.07	3.17		52,640,542.18	4.23	
合 计	1,107,331,220.35	—		1,245,786,690.93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

债权单位	债务单位	年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的原因
本公司	上海雄程海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5,980,000.00	2-3 年	尚未达到结算条件
本公司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12,085,525.90	1-2 年	尚未达到结算条件
中交一航局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大连洪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00	3-4 年	尚未达到结算条件
中交一航局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中交四航局江门航通船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2 年	尚未达到结算条件
中交一航局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大连莲盛港口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9,116,238.00	3-4 年	尚未达到结算条件
合 计		57,181,763.90	—	—

3.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浙江省冶金物资有限公司	41,931,692.92	3.79	
中交上海航道装备工业有限公司	37,999,521.00	3.43	
秦皇岛佰工钢铁有限公司	27,021,520.40	2.44	
湖南华菱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5,501,160.33	2.30	
成都博雨达贸易有限公司	23,863,795.00	2.16	
合 计	156,317,689.65	14.12	

(七) 其他应收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项	7,961,868,702.72	5,740,814,273.46
合 计	7,961,868,702.72	5,740,814,273.46

其他应收款项

(1) 其他应收款项基本情况

①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含 1 年)	7,038,593,502.69	11,705,499.55	4,727,852,848.74	12,519,028.16
1 至 2 年	523,835,820.06	20,350,790.12	557,047,803.54	44,924,553.98
2 至 3 年	195,698,031.58	31,578,230.99	280,044,214.31	49,100,655.51
3 至 4 年	56,031,825.85	9,897,816.89	246,206,232.15	41,144,852.56
4 至 5 年	232,769,025.25	42,424,257.95	74,292,447.64	13,861,212.33
5 年以上	83,015,720.12	52,118,627.83	57,743,696.64	40,822,667.02
合 计	8,129,943,925.55	168,075,222.83	5,943,187,243.02	202,372,969.56

②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类 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14,261,373.62	0.18	14,261,373.62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8,115,682,551.93	99.82	153,813,849.21	1.90	7,961,868,702.72
合 计	8,129,943,925.55	—	168,075,222.83	—	7,961,868,702.72

(续)

类 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类 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11,396,356.25	0.19	11,396,356.25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5,931,790,886.77	99.81	190,976,613.31	3.22	5,740,814,273.46
合 计	5,943,187,243.02	—	202,372,969.56	—	5,740,814,273.46

(2)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债务人名称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天津市磊达建筑有限公司	6,515,963.00	6,515,963.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大连信德港湾建设有限公司	3,965,812.97	3,965,812.9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大元建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446,624.45	2,446,624.4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天津腾威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238,449.95	1,238,449.9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中港集团天津船舶工程有限公司	94,523.25	94,523.2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 计	14,261,373.62	14,261,373.62	—	—

(3)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①账龄组合

账 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246,625,648.27	75.57	11,705,499.55	1,717,652,567.91	63.53	12,519,028.16
1-2年(含2年)	340,894,347.11	11.47	20,350,790.12	485,438,592.85	17.95	40,138,683.98
2-3年(含3年)	161,314,938.41	5.43	27,893,156.59	263,015,815.02	9.73	49,100,655.51
3-4年(含4年)	43,900,140.74	1.48	9,897,816.89	108,821,650.24	4.02	34,628,889.56
4-5年(含5年)	100,992,548.58	3.40	35,908,294.95	71,508,802.11	2.64	13,861,212.33
5年以上	78,889,067.09	2.65	48,058,291.11	57,543,503.79	2.13	40,728,143.77
合 计	2,972,616,690.20	—	153,813,849.21	2,703,980,931.92	—	190,976,613.31

②其他组合

组合名称	年末数	年初数
------	-----	-----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中交集团内部 应收款项	5,075,037,114.96			3,144,653,549.15		
备用金、垫付 职工个人款	68,028,746.77			83,156,405.70		
合计	5,143,065,861.73	—		3,227,809,954.85	—	

(4) 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债务人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 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或收回原因、 方式
玉林中交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45,713,544.36	47,942,758.39	其他应收款收回
大连湾海底隧道有限公司	28,699,560.99	30,093,104.58	其他应收款收回
包头市中交基础设施投资建设有限公 司	26,573,773.81	27,249,675.60	其他应收款收回
山东省济宁市中级人民法院	10,839,475.18	14,091,000.00	其他应收款收回
KPP PRATAMA SUMEDANG	1,620,044.55	1,620,044.55	其他应收款收回
合 计	113,446,398.89	120,996,583.12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金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2,121,080,998.48	1 年以内	26.09	
玉林中交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保证金	695,011,101.33	1-3 年	8.55	2,229,214.03
中国港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575,360,382.73	1 年以内	7.08	
大连湾海底隧道有限公司	往来款	497,694,140.21	1 年以内	6.12	1,393,543.59
中国路桥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内部往来	483,250,565.12	1 年以内	5.94	
合 计	—	4,372,397,187.87	—	53.78	3,622,757.62

(八)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32,502,293.06		1,032,502,293.06
库存商品	106,261,434.07		106,261,434.07

项 目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其中：开发产品	64,449,782.58		64,449,782.58
周转材料、低值易耗品等	544,701,343.51		544,701,343.51
合 计	1,683,465,070.64		1,683,465,070.64

(续)

项 目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01,600,281.95		1,101,600,281.95
库存商品	145,073,597.85		145,073,597.85
其中：开发产品	112,589,158.46		112,589,158.46
周转材料、低值易耗品等	513,563,048.11		513,563,048.11
合 计	1,760,236,927.91		1,760,236,927.91

(九) 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情况

项 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已完工未结算	14,402,066,681.43	153,840,344.48	14,248,226,336.95
一年内到期的质保金	646,276,318.16	2,899,597.82	643,376,720.34
一年内到期的 PPP 项目应收款项	509,445,559.16	3,352,088.00	506,093,471.16
合 计	15,557,788,558.75	160,092,030.30	15,397,696,528.45

(续)

项 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已完工未结算	11,858,473,387.40	77,579,792.18	11,780,893,595.22
一年内到期的质保金	747,932,037.52	2,994,822.30	744,937,215.22
一年内到期的 PPP 项目应收款项	732,109,496.94	1,923,640.65	730,185,856.29
合 计	13,338,514,921.86	82,498,255.13	13,256,016,666.73

2、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转销/核销	年末余额
已完工未结算	77,579,792.18	76,260,552.30		153,840,344.48
一年内到期的质保金	2,994,822.30	-95,224.48		2,899,597.82
一年内到期的 PPP 项目应收款项	1,923,640.65	1,428,447.35		3,352,088.00
合 计	82,498,255.13	77,593,775.17		160,092,030.30

(十)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4,670,047,173.55	2,203,638,301.20
合 计	4,670,047,173.55	2,203,638,301.20

(十一)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确认增值税	157,809,564.17	145,196,726.61
待抵扣进项税	381,123,053.70	426,625,205.65
预缴税费	112,185,574.87	44,622,325.45
合 计	631,118,192.74	616,444,257.71

(十二) 长期应收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末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4,606,602,862.42	266,171,125.00	4,340,431,737.42	4.35
合 计	4,606,602,862.42	266,171,125.00	4,340,431,737.42	

(续)

项 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5,260,725,755.12	170,040,743.71	5,090,685,011.41
合 计	5,260,725,755.12	170,040,743.71	5,090,685,011.41

(十三) 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对合营企业投资	2,310,352,532.86	521,314,478.50	62,416,416.69	2,769,250,594.67
对联营企业投资	4,231,002,341.87	347,539,552.89	669,676.15	4,577,872,218.61
小 计	6,541,354,874.73	868,854,031.39	63,086,092.84	7,347,122,813.28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4,200,000.00			4,200,000.00
合 计	6,537,154,874.73	868,854,031.39	63,086,092.84	7,342,922,813.28

2、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 认的投资损 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合 计	6,018,970,923.13	6,541,354,874.73	721,314,478.50		87,979,136.20	
一、合营企业	2,604,026,992.59	2,310,352,532.86	521,314,478.50		-59,560,416.69	
唐山全城治水生态建 设集团有限公司	273,595,378.50	182,396,900.00	91,198,478.50		1,417,238.50	
玉林中交城市综合管 廊投资有限公司	75,000,000.00	85,937,153.51			1,787,319.27	
玉林中交建设投资有 限公司	109,320,000.00	116,472,169.49			1,756,504.82	
佳木斯鹤大高速投资 建设有限公司	304,440,000.00	304,712,080.05			2,416,257.65	
长春中交投资建设有 限公司	805,116,000.00	750,001,201.86	55,116,000.00		4,224,023.88	
广西中交浦清高速公 路有限公司	140,000,000.00	472,123,282.92			-12,291,597.48	
包头市中交基础设施 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57,648,288.60	66,215,081.26			3,805,311.98	
中交沃地（北京）置 业有限公司	51,000,000.00	20,102,507.96	5,000,000.00		307,884.24	
广西中交城乡投资建 设有限公司	23,000,000.00	21,563,469.56			-851,031.84	
山东港湾航务工程有 限公司	30,000,000.00	32,980,359.26			1,917,582.70	
广东中交玉湛高速公 路发展有限公司	339,907,325.49	232,843,862.88			-65,303,377.76	
广西南宁城市教育投 资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5,004,464.11			916,891.57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荆州市城市新客厅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370,000,000.00		370,000,000.00		336,575.78	
二、联营企业	3,572,049,630.54	4,231,002,341.87	200,000,000.00		147,539,552.89	
天津临港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天津港航工程有限公司	28,483,049.00	409,223,788.34			39,656,885.87	
广西中交贵隆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268,032,152.35	215,164,967.86			-34,257,118.90	
巴中川商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157,105,700.00	159,550,716.17			2,756,330.88	
天津中交绿城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390,000,000.00	543,960,566.49			5,331,910.14	
民航机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15,468,666.98	530,533,713.55			35,898,555.20	
中交汕头道路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409,220,000.00	415,560,316.55			15,275,531.95	
海南中交总部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185,575,000.00	194,953,475.08			14,952,729.37	
湖州中交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29,000,000.00	155,446,500.81			4,147,355.47	
中交湖州南浔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117,038,461.00	130,701,499.71			3,548,067.39	
其他	972,126,601.21	875,906,797.33	200,000,000.00		60,229,305.52	

(续)

被投资单位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合 计		3,525,676.15			7,347,122,813.28	4,200,000.00
一、合营企业		2,856,000.00			2,769,250,594.67	
唐山全城治水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75,012,617.00	
玉林中交城市综合管廊投资有限公司					87,724,472.78	
玉林中交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18,228,674.31	
佳木斯鹤大高速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307,126,337.70	

被投资单位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长春中交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809,341,225.74	
广西中交浦清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459,831,685.44	
包头市中交基础设施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2,856,000.00			67,164,393.24	
中交沃地(北京)置业有限公司					25,410,392.20	
广西中交城乡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20,712,437.72	
山东港湾航务工程有限公司					34,897,941.96	
广东中交玉湛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167,540,485.12	
广西南宁城市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25,921,355.68	
荆州市城市新客厅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370,336,575.78	
二、联营企业		669,676.15			4,577,872,218.61	4,200,000.00
天津临港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600,000,000.00	
天津港航工程有限公司					448,880,674.21	
广西中交贵隆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180,907,848.96	
巴中川商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162,307,047.05	
天津中交绿城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549,292,476.63	
民航机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66,432,268.75	
中交汕头道路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430,835,848.50	
海南中交总部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209,906,204.43	
湖州中交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59,593,856.28	
中交湖州南浔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134,249,567.10	
其他		669,676.15			1,135,466,426.70	4,200,000.00

3、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佳木斯鹤大高速公路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长春中交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佳木斯鹤大高速公路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长春中交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23,469,891.89	561,293,104.09	28,233,095.27	149,679,218.92
非流动资产	2,160,763,497.14	4,874,234,662.85	2,081,203,155.39	4,855,532,129.68
资产合计	2,184,233,388.83	5,435,527,766.94	2,109,436,250.66	5,005,211,348.60
流动负债	37,788,098.30	9,588,123.65	24,942,474.32	75,674,770.65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佳木斯鹤大高速 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长春中交投资建 设有限公司	佳木斯鹤大高速 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长春中交投资建 设有限公司
非流动负债	942,021,754.30	4,076,670,966.55	889,545,760.30	3,642,794,469.42
负债合计	979,809,852.60	4,086,259,090.20	914,488,234.62	3,718,469,240.07
净资产	1,204,423,536.23	1,349,268,676.74	1,194,948,016.04	1,288,742,108.53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07,128,337.70	809,341,225.74	304,712,080.05	750,001,201.86
调整事项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07,128,337.70	809,341,225.74	304,712,080.05	750,001,201.86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26,019,728.28	377,458,033.54	3,819,262.55	
财务费用	-3,282,554.20	158,169,908.24	-55,508.24	
所得税费用	38,207.56	2,470,189.40	3,329.52	250.00
净利润	9,475,520.19	7,410,568.22	1,015,207.06	750.00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9,475,520.19	7,410,568.22	1,015,207.06	750.00
企业本年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续)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广西中交浦清高 速公路有限公司	荆州市城市新客 厅投资建设有限 公司	广西中交浦清高 速公路有限公司	荆州市城市新客 厅投资建设有限 公司
流动资产	245,902,724.15	559,343,622.17	265,229,491.79	
非流动资产	11,338,711,374.13	16,417.27	11,485,900,308.84	
资产合计	11,584,614,098.28	559,360,039.44	11,751,129,800.63	
流动负债	122,134,243.57		55,628,045.16	
非流动负债	10,015,584,128.18		10,147,408,623.72	
负债合计	10,137,718,371.75		10,203,036,668.88	
净资产	1,446,895,726.53	559,360,039.44	1,548,093,131.75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459,831,885.44	370,336,575.78	472,123,282.92	
调整事项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广西中交浦清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荆州市城市新客厅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广西中交浦清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荆州市城市新客厅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459,831,685.44	370,336,575.78	472,123,282.92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522,420,171.75		740,770.51	
财务费用				
所得税费用	-385,725.97			
净利润	-61,457,987.41	841,439.44	-4,563,585.41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61,457,987.41	841,439.44	-4,563,585.41	
企业本年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4、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广西中交贵隆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中交汕头道路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广西中交贵隆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中交汕头道路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218,667,406.18	769,979,053.76	247,760,651.62	12,665,507.25
非流动资产	16,712,900,377.44	5,515,245,317.82	16,936,509,280.57	5,857,910,336.39
资产合计	16,931,567,783.62	6,284,324,371.58	17,184,269,932.19	5,870,575,843.64
流动负债	1,159,319,978.85	572,145,263.35	1,030,653,101.57	238,166,646.92
非流动负债	13,380,029,302.33	4,400,867,919.17	13,307,519,372.21	4,408,696,447.50
负债合计	14,539,349,281.18	4,973,013,182.52	14,338,172,473.78	4,646,863,094.42
净资产	2,392,218,502.44	1,311,311,189.06	2,846,097,458.41	1,223,712,749.2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80,907,848.96	430,835,848.50	215,164,967.86	415,560,316.55
调整事项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80,907,848.96	430,835,848.50	215,164,967.86	415,560,316.55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521,392,008.16	282,891,528.81	502,098,548.78	222,792,189.01
净利润	-453,136,493.44	50,918,439.84	-384,100,718.84	17,319,372.07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广西中交贵隆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中交汕头道路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广西中交贵隆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中交汕头道路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综合收益总额	-453,136,493.44	50,918,439.84	-384,100,718.84	17,319,372.07
企业本年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续)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天津港航工程有限公司	民航机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天津港航工程有限公司	民航机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6,179,273,579.15	11,987,186,288.35	5,767,416,461.55	10,926,485,203.95
非流动资产	1,139,865,997.26	1,572,722,094.94	1,086,281,795.01	1,619,091,144.91
资产合计	7,319,139,576.41	13,559,908,383.29	6,863,698,256.56	12,545,576,348.86
流动负债	4,667,310,572.29	11,310,895,242.73	4,944,214,990.69	10,688,151,840.68
非流动负债	852,473,639.08	1,186,167,377.62	282,588,112.51	901,465,660.43
负债合计	5,519,793,211.35	12,497,062,620.35	5,226,803,103.20	11,589,617,501.11
净资产	1,799,346,365.06	1,062,845,762.94	1,636,895,153.36	955,958,847.75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448,880,674.21	566,432,268.75	409,223,788.34	530,533,713.55
调整事项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448,880,674.21	566,432,268.75	409,223,788.34	530,533,713.55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4,191,700,287.89	5,667,305,940.87	3,265,044,523.60	6,038,417,138.68
净利润	158,627,543.45	137,468,997.03	152,143,573.92	103,671,412.64
其他综合收益		411,664.62		-660,372.76
综合收益总额	158,627,543.45	137,880,661.65	152,143,573.92	103,011,039.88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5、不重要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信息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合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822,612,770.01	783,515,968.03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54,245,676.52	-59,718,239.19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54,245,676.52	-59,718,239.19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946,615,578.19	2,660,519,555.57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90,965,698.77	180,787,982.17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90,965,698.77	180,787,982.17

(十四)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河南交投民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26,100,947.39	77,033,649.13
鲁南高速铁路有限公司	212,746,556.86	217,945,329.14
河南交投兰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07,695,000.00	70,050,000.00
永定河流域投资有限公司	108,000,000.00	108,000,000.00
中交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其他	520,388,784.46	398,865,518.60
合 计	1,374,931,287.71	971,894,496.87

2、年末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目名称	本年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河南交投民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鲁南高速铁路有限公司		-20,749,448.14		
河南交投兰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永定河流域投资有限公司				
中交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其他	5,357,401.12	-10,259,976.38	674,585.83	处置
合 计	5,357,401.12	-31,009,424.52	674,585.83	

注：本公司持有上述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非以交易为目的，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投资。

(十五)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项 目	年末公允价值	年初公允价值
广西交投伍期交通建设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52,975,723.27	953,002,275.57
中交建设私募投资基金大连壹号	364,179,024.85	350,740,109.20
重庆领航高速六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9,471,834.76	340,769,405.58
厦门平昭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3,692,256.95	230,873,900.43
广西交投十九期交通建设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4,506,700.00	214,506,700.00
玉林市路网升级改造项目认缴基金	181,175,671.36	195,045,461.41
天津粤发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1,054,836.35	157,768,999.85
北京中交玉湛路桥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4,650,750.06	124,687,939.77
北京中交路桥投资资金一期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8,288,385.48	98,103,204.53
其他	382,212,772.38	164,054,178.73
合 计	3,062,207,955.46	2,829,552,175.07

(十六) 投资性房地产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80,543,928.76			180,543,928.76
其中：房屋、建筑物	136,987,522.65			136,987,522.65
土地使用权	43,556,406.11			43,556,406.11
二、累计折旧（摊销）合计	82,817,842.56	4,678,535.86		87,496,378.42
其中：房屋、建筑物	65,909,094.71	3,351,820.09		69,260,914.80
土地使用权	16,908,747.85	1,326,715.77		18,235,463.62
三、账面净值合计	97,726,086.20	—	—	93,047,550.34
其中：房屋、建筑物	71,078,427.94	—	—	67,726,607.85
土地使用权	26,647,658.26	—	—	25,320,942.49
四、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五、账面价值合计	97,726,086.20	—	—	93,047,550.34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其中：房屋、建筑物	71,078,427.94	—	—	67,726,607.85
土地使用权	26,647,658.26	—	—	25,320,942.49

(十七) 固定资产

项 目	年末账面价值	年初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4,334,533,615.62	4,473,912,781.18
固定资产清理		8,154,750.31
合 计	4,334,533,615.62	4,482,067,531.49

1、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2,404,879,331.70	508,808,685.70	630,421,753.40	12,283,266,264.0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611,626,982.08	136,925,417.40		1,748,552,399.48
机器设备	4,259,458,646.08	202,156,918.82	337,216,266.70	4,124,399,298.20
船舶	5,654,191,371.79	48,472,947.65	140,192,803.39	5,562,471,516.05
运输工具	231,744,709.70	31,602,429.36	34,250,424.80	229,096,714.26
办公及电子设备	152,358,457.31	14,826,617.30	9,552,641.54	157,632,433.07
临时设施	495,499,164.74	74,824,355.17	109,209,616.97	461,113,902.94
二、累计折旧合计	7,929,790,088.38	596,608,619.60	578,842,521.74	7,947,556,186.2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672,727,005.21	55,648,894.51		728,375,899.72
机器设备	3,422,450,300.24	303,549,785.36	317,011,893.75	3,408,988,191.85
船舶	3,053,904,065.94	143,575,527.36	114,306,535.54	3,083,173,057.76
运输工具	195,885,457.40	27,574,832.77	33,727,456.19	189,732,833.98
办公及电子设备	120,224,783.67	14,338,715.33	9,123,225.32	125,440,273.68
临时设施	464,598,475.92	51,920,864.27	104,673,410.94	411,845,929.25
三、账面净值合计	4,475,089,243.32	—	—	4,335,710,077.7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938,899,976.87	—	—	1,020,176,499.76
机器设备	837,008,345.84	—	—	715,411,106.35
船舶	2,600,287,305.85	—	—	2,479,298,458.29
运输工具	35,859,252.30	—	—	39,363,880.28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办公及电子设备	32,133,673.64	—	—	32,192,159.39
临时设施	30,900,688.82	—	—	49,267,973.69
四、减值准备合计	1,176,462.14			1,176,462.1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176,462.14			1,176,462.14
五、账面价值合计	4,473,912,781.18	—	—	4,334,533,615.6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937,723,514.73	—	—	1,019,000,037.62
机器设备	837,008,345.84	—	—	715,411,106.35
船舶	2,600,287,305.85	—	—	2,479,298,458.29
运输工具	35,859,252.30	—	—	39,363,880.28
办公及电子设备	32,133,673.64	—	—	32,192,159.39
临时设施	30,900,688.82	—	—	49,267,973.69

2、 固定资产清理情况

项 目	年末账面价值	年初账面价值	转入清理的原因
资产处置		8,154,750.31	损坏老化
合 计		8,154,750.31	

(十八) 在建工程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1,656,536,863.52	4,893,206.51	1,651,643,657.01	1,716,322,390.89		1,716,322,390.89
合 计	1,656,536,863.52	4,893,206.51	1,651,643,657.01	1,716,322,390.89		1,716,322,390.89

1、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年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金额	本年转入固 定资产金额	本年其他减 少金额	年末余额
旅顺新港扩建工程	2,086,850,000.00	1,502,728,474.19	-884,579.10			1,501,843,895.09
董家口沉箱预制在建工程	387,804,990.83	37,361,215.87	36,228,393.64			73,589,609.51
合 计	—	1,540,089,690.06	35,343,814.54	—		1,575,433,504.60

(续)

工程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 占预算比例	工程 进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 息资本化金额	本年利息 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旅顺新港扩建 工程	71.97	71.97	180,287,495.71			金融机构贷款与自筹
董家口沉箱预 制在建工程	18.98	18.98				自筹
合 计	—	—	180,287,495.71		—	—

2、本年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项 目	本年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旅顺新港扩建工程	4,893,206.51	存在减值迹象
合 计	4,893,206.51	—

(十九) 使用权资产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58,987,369.11	115,831,092.72	54,215,035.74	219,803,426.09
其中：房屋建筑物	92,153,831.89	35,094,983.70		127,248,815.59
机械设备	62,243,714.86	78,986,883.49	49,625,213.38	91,605,384.97
运输工具及其他	4,589,822.36	949,225.53	4,589,822.36	949,225.53
二、累计折旧合计	113,573,295.76	28,308,107.46	50,592,988.73	91,288,414.49
其中：房屋建筑物	51,649,149.97	23,975,069.36		75,624,219.33
机械设备	60,829,081.30	3,920,240.54	49,497,924.24	15,251,397.60
运输工具及其他	1,095,064.49	412,797.56	1,095,064.49	412,797.56
三、账面净值合计	45,414,073.35	—	—	128,515,011.60
其中：房屋建筑物	40,504,681.92	—	—	51,624,596.26
机械设备	1,414,633.56	—	—	76,353,987.37
运输工具及其他	3,494,757.87	—	—	536,427.97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五、账面价值合计	45,414,073.35	—	—	128,515,011.60
其中：房屋建筑物	40,504,681.92	—	—	51,624,596.26
机械设备	1,414,633.56	—	—	76,353,987.37
运输工具及其他	3,494,757.87	—	—	536,427.97

(二十) 无形资产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	------	-------	-------	------

一、原价合计	918,832,607.11	37,077,085.52	10,762,239.93	945,147,452.70
其中：软件	41,976,259.42	4,600,364.28	10,758,023.76	35,818,599.94
土地使用权	857,595,655.26		4,216.17	857,591,439.09
特许权		32,476,721.24		32,476,721.24
其他	19,260,692.43			19,260,692.43
二、累计摊销合计	348,396,289.63	25,613,142.65	10,750,231.34	363,259,200.94
其中：软件	29,071,107.59	4,781,956.27	10,746,014.90	23,107,048.96
土地使用权	319,325,182.04	17,969,915.38	4,216.44	337,290,880.98
特许权		2,861,271.00		2,861,271.00
其他				
三、减值准备合计				
四、账面价值合计	570,436,317.48	—	—	581,888,251.76
其中：软件	12,905,151.83	—	—	12,711,550.98
土地使用权	538,270,473.22	—	—	520,300,558.11
特许权		—	—	29,615,450.24
其他	19,260,692.43	—	—	19,260,692.43

(二十一) 开发支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其他	
中交一航局业财一体化项目	203,539.82	284,070.80					487,610.62
中交一航局知识管理系统项目	464,601.76						464,601.76
合 计	668,141.58	284,070.80					952,212.38

(二十二) 商誉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收购高得公司	6,927,734.58			6,927,734.58
合 计	6,927,734.58			6,927,734.58

(二十三)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年末余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	------	-------	-------	-------	------	---------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年末余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打桩 20 船组改造费用	39,483,532.23		3,137,764.16		36,345,768.07	
大额保险费用摊销	5,723,129.87		2,861,564.88		2,861,564.99	
香炉礁公司培训楼装修	13,964,285.71		404,761.90		13,559,523.81	
一航局大厦提升改造工程	3,033,393.10		3,033,393.10			
其他	22,746,710.23	3,370,409.65	2,696,156.78	14,056,734.19	9,364,228.91	
合 计	84,951,051.14	3,370,409.65	12,133,640.82	14,056,734.19	62,131,085.78	

(二十四)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866,531,044.61	5,396,860,086.38	862,699,824.28	5,456,179,905.34
减值准备	446,715,642.45	3,064,359,529.12	452,533,283.17	3,123,353,189.36
可抵扣亏损	358,378,401.24	1,935,242,351.92	330,600,485.31	1,806,730,252.91
长期应收款折现	30,560,768.11	195,331,813.47	58,139,425.65	383,345,788.40
租赁负债账面价值变动	10,589,833.54	68,148,062.02		
其他	20,286,399.27	133,778,329.85	21,426,630.15	142,750,674.67
二、递延所得税负债	331,144,643.38	1,461,565,137.53	243,302,147.40	1,053,131,961.89
公允价值变动	17,070,099.43	113,800,662.86	19,760,755.60	131,738,370.66
长期应付款折现	6,273,171.01	38,298,315.82	5,679,501.35	34,430,072.91
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变动	20,236,983.69	128,515,011.60		
其他	287,564,389.25	1,180,951,147.25	217,861,890.45	886,963,518.32

2、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明细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8,732.70
可抵扣亏损	25,517,577.53	25,517,577.53
合 计	25,517,577.53	25,536,310.23

3、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第 59 页 共 77 页

年 份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2024	3,708,398.84	3,708,398.84	
2025			
2026			
2027	21,809,178.69	21,809,178.69	
合 计	25,517,577.53	25,517,577.53	

(二十五)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工程质量保证金	9,020,380,800.58	6,976,055,058.90
预付设备款	5,796,431.75	29,038,663.82
合 计	9,026,177,232.33	7,005,093,722.72

(二十六) 短期借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信用借款	4,034,401,372.67	1,336,082,863.58
合 计	4,034,401,372.67	1,336,082,863.58

(二十七) 应付票据

种 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942,162,244.29	52,306.00
银行承兑汇票	3,953,838.89	4,181,509,398.98
合 计	946,116,083.18	4,181,561,704.98

(二十八) 应付账款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27,347,323,200.71	23,931,618,939.47
1-2 年 (含 2 年)	3,124,593,681.01	2,248,340,359.45
2-3 年 (含 3 年)	776,052,637.58	822,975,822.06
3 年以上	1,388,446,819.97	1,662,984,103.44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 计	32,636,416,339.27	28,665,919,224.42

(二十九) 合同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收工程款	1,228,046,310.48	2,271,282,046.37
已结算未完工	1,916,037,042.91	2,167,062,111.50
预收搬迁补偿款		
预收销货款		60,293,233.54
其他		61,186,532.87
合 计	3,144,083,353.39	4,559,823,924.28

(三十)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9,328,862.77	2,529,605,229.13	2,530,066,292.43	8,867,799.4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53,088,004.16	427,864,058.94	580,261,466.22	100,690,596.88
三、辞退福利		523,811.00	523,811.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19,005.00	19,005.00	
五、其他		472,265.54	472,265.54	
合 计	262,416,866.93	2,958,484,369.61	3,111,342,840.19	109,558,396.35

2、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94,720,507.25	1,794,720,507.25	
二、职工福利费		220,992,654.51	220,992,654.51	
三、社会保险费	886,172.58	174,373,576.41	175,259,748.99	
其中：医疗保险费及生育保险费	811,092.16	160,789,390.50	161,600,482.66	
工伤保险费	75,080.42	13,584,185.91	13,659,266.33	
其他				
四、住房公积金	948,715.28	211,904,165.34	212,852,880.62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493,974.91	92,572,246.19	92,016,921.63	8,049,299.47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18,500.00		818,500.00
八、其他短期薪酬		34,223,579.43	34,223,579.43	
合 计	9,328,862.77	2,529,605,229.13	2,530,066,292.43	8,867,799.47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	1,223,159.85	285,118,956.66	286,342,116.51	
二、失业保险费	38,436.36	9,500,268.62	9,538,704.98	
三、企业年金缴费	251,826,407.95	133,244,833.66	284,380,644.73	100,690,596.88
合 计	253,088,004.16	427,864,058.94	580,261,466.22	100,690,596.88

(三十一) 应交税费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应交	本年已交	年末余额
增值税	150,540,349.68	579,040,948.90	616,364,485.59	113,216,807.99
消费税	162,655,414.65	932,703.51	98,437,890.95	65,150,227.21
企业所得税	171,718,782.46	64,898,483.78	98,703,432.56	140,913,833.68
城市维护建设税	257,251.37	21,736,510.21	21,605,412.90	388,348.68
房产税	1,113,787.75	9,928,750.01	9,914,959.02	1,127,578.74
土地使用税	352,521.41	2,873,815.95	2,877,247.26	349,090.10
个人所得税	19,084,300.59	69,806,140.62	71,238,583.49	17,651,857.72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附加)	241,845.14	16,447,321.41	16,411,774.67	277,391.88
其他税费	11,839,582.79	110,710,248.14	83,892,975.09	38,656,855.84
合 计	517,803,835.84	876,374,917.53	1,016,446,761.53	377,731,991.84

(三十二)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87,905,986.33	129,260,540.43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项	7,420,995,631.81	4,594,269,125.76
合 计	7,608,901,618.14	4,723,529,666.19

1、 应付股利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79,205,986.33	88,560,540.43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108,700,000.00	40,700,000.00
合 计	187,905,986.33	129,260,540.43

2、 其他应付款项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项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关联方往来	1,362,951,221.31	990,780,342.69
应付各项保证金、押金	2,268,307,066.84	1,917,965,315.36
应付代垫款等往来	2,022,397,810.83	423,726,735.92
应付保理、ABS、ABN 款项	1,410,060,157.13	977,098,971.21
代扣代缴社保个人部分	42,876,551.61	79,297,820.89
其他	314,408,834.09	205,399,939.69
合 计	7,420,995,631.81	4,594,269,125.7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项

债权人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中国港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390,765,582.21	对方未索要
交银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161,750,912.49	对方未索要
民航机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31,155,624.78	对方未索要
北方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95,781,678.28	对方未索要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31,159,500.13	对方未索要
合 计	810,613,297.89	—

(三十三)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	------	------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60,801,367.12	1,090,787,927.99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8,900,000.00	8,4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034,861,965.84	1,946,781,201.2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739,091.75	4,889,420.08
合 计	2,411,302,424.71	3,050,858,549.27

(三十四)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待转销项税额	1,922,936,219.29	1,732,342,733.20
合 计	1,922,936,219.29	1,732,342,733.20

(三十五) 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年末利率区间
质押借款	4,223,807,549.91	4,042,343,703.40	2.16-5.63
保证借款	847,916.67	500,847,916.67	3.20-3.25
信用借款	4,329,677,706.19	3,806,778,717.78	3.43-5.39
小 计	8,554,333,172.77	8,349,970,337.85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360,801,367.12	1,090,787,927.99	2.16-4.66
合 计	8,193,531,805.65	7,259,182,409.86	

注 1：质押借款系下属子公司武汉中交中交光谷中心城综合管廊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达州中交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广西中交教育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中交天长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中交北水（盱眙）生态环境有限公司、中交湖州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达州康态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梧州中交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玉林中交西南教育投资有限公司、玉林中交城市教育投资有限公司等以其经营的 PPP 项目合同项下收益权作为质押担保，自银行取得的借款。

注 2：保证借款系本公司为子公司中交一航局第三工程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取得的借款。

(三十六) 应付债券

1、应付债券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中期票据	1,008,900,000.00	1,008,400,000.00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小 计	1,008,900,000.00	1,008,4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8,900,000.00	8,400,000.00
合 计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2、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年初余额
21 中交一航 MTN001	100.00	2021-10-13	5 年	1,000,000,000.00	1,008,400,000.00
合 计	—	—	—	1,000,000,000.00	1,008,400,000.00

(续)

债券名称	本年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年偿还	年末余额
21 中交一航 MTN001		36,500,000.00		36,000,000.00	1,008,900,000.00
合 计		36,500,000.00		36,000,000.00	1,008,900,000.00

(三十七) 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

1、年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情况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发行时间	会计分类	股利率或利息率	发行价格	数量
永续债 21 一航 Y1 发行款	2021-06-17	其他权益工具	4.07	100.00	10,000,000.00
永续债 21 一航 Y2 发行款	2021-09-13	其他权益工具	3.55	100.00	10,000,000.00
23 一航 YK01	2023-04-20	其他权益工具	3.57	100.00	10,000,000.00
23 一航 YV01	2023-07-24	其他权益工具	3.23	100.00	10,000,000.00
23 一航 Y1	2023-10-26	其他权益工具	3.40	100.00	10,000,000.00
合 计	—	—	—	—	—

(续)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金额	到期日或续期情况	转股条件	转换情况
永续债 21 一航 Y1 发行款	997,500,000.00	3+N 年期	基本到期偿还，不转股	不可转换
永续债 21 一航 Y2 发行款	947,625,000.00	3+N 年期	基本到期偿还，不转股	不可转换
23 一航 YK01	1,000,000,000.00	3+N 年期	基本到期偿还，不转股	不可转换
23 一航 YV01	1,000,000,000.00	3+N 年期	基本到期偿还，不转股	不可转换
23 一航 Y1	1,000,000,000.00	3+N 年期	基本到期偿还，不转股	不可转换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金额	到期日或续期情况	转股条件	转换情况
合 计	4,945,125,000.00	—	—	—

2、金融工具的主要条款

公司发行永续债的期限为“3+N”，永续债在公司行使赎回权之前长期存续。除非发生强制付息事件，永续债及永续中期票据的每个付息日，本公司可自行选择将当期利息以及按照本条款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推迟至下一个付息日支付，且不受到任何递延支付利息次数的限制。于每个付息日，本公司有权按面值加应付利息（包括所有递延支付的利息及其孳息）赎回中期票据。公司发行的永续债的利率未超过同期同行业同类型金融工具平均的利率水平。

本公司发行永续债采用固定利率形式，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如有递延，则每笔递延利息在递延期间按当期票面利率累计计息。首个周期的票面利率将根据网下面向机构投资者询价配售结果，由公司与主承销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协商一致后在利率询价区间内确定，在首个周期内固定不变，其后每个周期重置一次。首个周期的票面利率为初始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后续周期的票面利率调整为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 300 个基点。初始利差为首个周期的票面利率减去初始基准利率。如果未来因宏观经济及政策变化等因素影响导致当期基准利率在利率重置日不可得，当期基准利率沿用利率重置日之前一期基准利率。

综上本公司并无支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不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公司管理层按上述永续债发行总额扣除相关交易费后以实际收到的金额作为权益计入其他权益工具，宣告派发的利息则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3、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年初		本年增加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永续债 20 中交 V1	20,000,000.00	1,994,000,000.00		
永续债 中交 V2	10,000,000.00	997,000,000.00		
永续债 21 一航 Y1	10,000,000.00	997,500,000.00		
永续债 21 一航 Y2	10,000,000.00	947,625,000.00		
23 一航 YK01			10,000,000.00	1,000,000,000.00
23 一航 YV01			10,000,000.00	1,000,000,000.00
23 一航 Y1			10,000,000.00	1,000,000,000.00
合 计	50,000,000.00	4,936,125,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00

(续)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本年减少		年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永续债 21 一航 Y1	20,000,000.00	1,994,000,000.00		
永续债 中交 V2	10,000,000.00	997,000,000.00		
永续债 21 一航 Y1			10,000,000.00	997,500,000.00
永续债 21 一航 Y2			10,000,000.00	947,625,000.00
23 一航 YK01			10,000,000.00	1,000,000,000.00
23 一航 YV01			10,000,000.00	1,000,000,000.00
23 一航 Y1			10,000,000.00	1,000,000,000.00
合 计	30,000,000.00	2,991,000,000.00	50,000,000.00	4,945,125,000.00

(三十八) 租赁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74,527,793.80	28,366,032.17
减：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6,227,350.82	2,735,015.31
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739,091.75	4,889,420.08
租赁负债净额	61,561,351.23	20,741,596.78

(三十九) 长期应付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项	3,028,386,967.41	2,508,747,415.36
合 计	3,028,386,967.41	2,508,747,415.36

(四十)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98,550,000.00	4,411,163.25	14,781,163.25	88,180,000.00
合 计	98,550,000.00	4,411,163.25	14,781,163.25	88,180,000.00

(四十一) 预计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	------	------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21,965,369.69	29,708,150.34
合 计	21,965,369.69	29,708,150.34

(四十二) 递延收益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 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计入损益	返还	
政府补助	413,506,395.79		12,527,500.08		400,978,895.71
其中：					
离心机试验项目设备购置补贴	7,999,999.96		2,000,000.04		5,999,999.92
旅顺新港扩建工程财政补贴	197,150,000.00				197,150,000.00
一航局广西总部基地项目扶持资金	177,212,916.59		10,527,500.04		166,685,416.55
交通运输基础设施课题国家拨款	900,000.00				900,000.00
交通运输部财务审计司补助资金	243,479.24				243,479.24
玉林市教育局 2021 年普通高中建设 补助资金	30,000,000.00				30,000,000.00
合 计	413,506,395.79		12,527,500.08		400,978,895.71

(四十三)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 增加	本年 减少	年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 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 比例
合 计	7,294,838,193.12	100.00			7,294,838,193.12	100.00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6,010,038,405.48	82.39			6,010,038,405.48	82.39
农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642,063,090.94	8.80			642,063,090.94	8.80
工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477,524,449.53	6.55			477,524,449.53	6.55
深圳市鑫麦穗投资管理有限 公司	165,212,247.17	2.26			165,212,247.17	2.26

(四十四) 其他权益工具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年初		本年增加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年初		本年增加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永续债 20 中交 V1	20,000,000.00	1,994,000,000.00		
永续债中交 V2	10,000,000.00	997,000,000.00		
永续债 21 一航 Y1	10,000,000.00	997,500,000.00		
永续债 21 一航 Y2	10,000,000.00	947,625,000.00		
23 一航 YK01			10,000,000.00	1,000,000,000.00
23 一航 YV01			10,000,000.00	1,000,000,000.00
23 一航 Y1			10,000,000.00	1,000,000,000.00
合 计	50,000,000.00	4,936,125,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00

(续)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本年减少		年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永续债 20 中交 V1	20,000,000.00	1,994,000,000.00		
永续债中交 V2	10,000,000.00	997,000,000.00		
永续债 21 一航 Y1			10,000,000.00	997,500,000.00
永续债 21 一航 Y2			10,000,000.00	947,625,000.00
23 一航 YK01			10,000,000.00	1,000,000,000.00
23 一航 YV01			10,000,000.00	1,000,000,000.00
23 一航 Y1			10,000,000.00	1,000,000,000.00
合 计	30,000,000.00	2,991,000,000.00	50,000,000.00	4,945,125,000.00

(四十五) 资本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资本（或股本）溢价	2,707,400,212.36		15,000,000.00	2,692,400,212.36
二、其他资本公积	55,358,644.32	4,098,112.92		59,456,757.24
合 计	2,762,758,856.68	4,098,112.92	15,000,000.00	2,751,856,969.60

注：本年变动增加系确认中国交建授予本公司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本年变动减少系本公司赎回发行的永续债冲减所致。

(四十六) 专项储备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备注
安全生产费	169,805,362.22	807,170,869.15	757,701,608.31	219,274,623.06	施工企业计提
合 计	169,805,362.22	807,170,869.15	757,701,608.31	219,274,623.06	—

(四十七) 盈余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变动原因、依据
法定盈余公积金	786,134,128.77	105,413,488.84		891,547,617.61	见注
任意盈余公积金	2,620,517.48			2,620,517.48	
合 计	788,754,646.25	105,413,488.84		894,168,135.09	—

注：根据公司章程约定，按母公司税后利润的 10% 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四十八)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	4,056,000,677.88	4,046,101,789.96
年初调整金额		
本年年初余额	4,056,000,677.88	4,046,101,789.96
本年增加额	1,473,112,207.02	708,053,866.02
其中：本年净利润转入	1,473,112,207.02	708,053,866.02
其他调整因素		
本年减少额	954,898,535.50	698,154,978.10
其中：本年提取盈余公积数	105,413,488.84	83,089,851.56
本年分配现金股利数	848,810,460.83	615,065,126.54
转增资本		
其他减少	674,585.83	
本年年末余额	4,574,214,349.40	4,056,000,677.88

注：其他减少系本公司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而将持有期间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所致。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分类明细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	-------	-------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主营业务小计	53,631,273,437.56	49,040,414,577.11	54,043,900,635.76	50,052,015,019.97
基建业务	52,624,859,178.49	48,277,137,648.72	49,016,711,996.82	45,368,731,770.21
设计业务	148,763,045.37	113,412,126.66	139,934,116.09	104,852,749.10
房地产业务	58,361,249.55	49,967,271.36	120,182,404.05	7,339,748.84
商品销售类	166,160,901.83	71,962,314.18	4,157,160,901.83	4,032,803,959.44
其他	633,129,062.32	527,935,216.19	609,911,216.97	538,286,792.38
2、其他业务小计	834,183,896.84	759,093,660.96	958,428,084.47	815,681,764.47
材料销售	377,847,023.32	370,379,352.54	468,419,761.10	442,949,361.01
资产出租	224,513,348.90	177,026,992.87	218,073,909.23	175,710,235.94
检测、技术咨询等业务	231,823,524.62	211,687,315.55	271,934,414.14	197,022,167.52
合 计	54,465,457,334.40	49,799,508,238.07	55,002,328,720.23	50,867,696,784.44

2、本公司各项产品或劳务的收入分布情况

产品或劳务分类	营业收入	
	本年	上年
中国（除港澳地区）	49,154,391,757.70	50,054,896,149.53
其他国家和地区	5,311,065,576.70	4,947,432,570.70
合 计	54,465,457,334.40	55,002,328,720.23

(四十九) 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

1、销售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15,557,714.92	17,604,410.54
差旅费	2,922,326.04	1,917,892.52
办公费	1,933,840.97	2,197,460.05
维修费	1,669,727.71	112,179.13
销售服务费	1,327,893.98	5,080,140.40
招投标费	732,549.06	316,261.21
业务费	601,312.21	572,331.44
广告宣传费	323,414.04	318,969.57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使用权资产折旧费	104,557.73	118,782.60
其他	2,626,177.36	680,344.75
合 计	27,799,514.02	28,918,772.21

2、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577,854,902.20	613,559,989.35
差旅交通费	63,586,746.74	51,544,913.25
固定资产使用费	37,204,975.90	32,226,755.41
办公费用	32,362,412.03	26,627,415.49
信息化费用	16,926,080.13	14,901,257.17
咨询费	10,436,719.69	17,737,034.15
无形资产摊销	9,905,678.52	9,582,290.00
招投标费	8,863,372.39	5,621,068.87
物业管理费	8,635,621.37	14,835,089.64
其他	102,711,793.32	155,132,796.10
合 计	868,488,302.29	941,768,609.43

3、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630,972,152.68	682,465,910.92
减：利息收入	651,656,442.25	785,268,713.28
汇兑损益	-22,511,074.22	63,692.32
银行手续费	85,864,929.14	85,830,895.22
贴现息	33,437,798.43	31,865,880.68
长期应收应付款折现	-190,675,451.42	-46,444,974.56
合 计	-114,568,087.64	-31,487,308.70

(五十) 其他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个税手续费返还	1,167,366.66	1,457,745.77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增值税加计扣除	989,666.80	1,263,380.17
增值税减免	62,211.74	
政府补助	27,607,086.02	25,278,161.74
其他	5,542,359.45	11,335,498.05
合 计	35,368,690.67	39,334,785.73

(五十一)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7,979,136.20	168,821,588.1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股利产生的投资收益	43,202,453.90	43,935,302.83
处置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709,526.05	769,261.7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取得股利产生的投资收益	5,357,401.12	5,682,679.50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421,905.00	10,519,480.50
处置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10,000.00	
处置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的投资收益	-81,408,657.5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226,244,481.93	-211,370,874.22
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99.06
合 计	-158,872,717.19	18,357,239.47

(五十二)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550,094.70	-42,919,466.2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5,028,714.35	10,560,478.24
合 计	-37,578,809.05	-32,358,988.03

(五十三)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坏账损失	143,664,016.52	-687,238,952.40
合 计	143,664,016.52	-687,238,952.40

注：上表中，损失以“-”号填列。

(五十四)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79,773,664.96	-136,035,164.60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4,893,206.51	
合 计	-84,666,871.47	-136,035,164.60

注：上表中，损失以“-”号填列。

(五十五) 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无形资产处置	177,102,933.34	500,424,529.34	177,102,933.34
固定资产处置	5,961,182.23	9,524,640.69	5,961,182.23
合 计	183,064,115.57	509,949,170.03	183,064,115.57

(五十六)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类别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8,310,178.11	5,636,531.22	8,310,178.11
违约金收入	8,143,710.78	60,331,652.29	8,143,710.78
销售废弃物料	3,526,787.38	1,852,719.91	3,526,787.38
保险赔款收入	1,780,398.90	274,616.68	1,780,398.90
罚没利得	397,359.10	901,551.91	397,359.10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808,696.67	301,442.56	808,696.67
经批准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	6,232,523.18	622,239.55	6,232,523.18
其他	1,336,429.41	1,167,746.59	1,336,429.41
合 计	30,536,083.53	71,088,500.71	30,536,083.53

2、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明细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奖励	500,000.00	100,000.00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一次性留工扩岗补助	259,611.01	185,389.75
其他补助	49,085.66	16,052.81
合 计	808,696.67	301,442.56

(五十七)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652,671.52	2,980,639.42	2,652,671.52
对外捐赠支出	3,260,000.00	3,090,000.00	3,260,000.00
罚没及滞纳金	7,250,773.50	5,324,842.95	7,250,773.50
返还的政府补助支出	605,458.66		605,458.66
其他支出	947,934.56	849,911.36	947,934.56
合 计	14,716,838.24	12,245,393.73	14,716,838.24

(五十八)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4,637,575.05	136,209,226.59
递延所得税调整	84,002,517.39	-135,164,356.29
合 计	148,640,092.44	1,044,870.30

(五十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39,399.42	-110,266.30	-229,113.12	-22,534,840.62	-3,380,226.09	-19,154,614.53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650,000.00	338,123.62	2,311,876.38	1,770,000.00	265,500.00	1,504,5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989,399.42	-448,409.92	-2,540,989.50	-24,304,840.62	-3,645,726.09	-20,659,114.53
二、将重分类进	9,214,933.98		9,214,933.98	67,551,512.07		67,551,512.07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214,933.98		9,214,933.98	67,713,181.06		67,713,181.06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161,668.99		161,668.99
三、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8,875,534.56	-110,286.30	8,985,820.86	45,016,671.45	-3,380,226.09	48,396,897.54

（六十）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根据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审议通过的《关于〈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关于向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以 2023 年 5 月 4 日为首次授予日，以 5.33 元/股的价格向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其中授予本公司职工的数量为 77 万股。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日为 2023 年 6 月 5 日，在解除限售期的 3 个会计年度（2023-2025 年）中，分年度进行绩效考核并解除限售，以达到绩效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条件。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项 目	说 明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限制性股票授予日收盘价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预计未来可解锁数量
本年估计与上年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4,098,112.92
本年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4,098,112.92

（六十一） 外币折算

计入当期损益的汇兑差额为-22,511,074.22 元。

（六十二） 租赁

1、 经营租赁出租人

项 目	金 额
一、收入情况	224,513,348.90
租赁收入	224,513,348.90
二、资产负债表日后将收到的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119,818,476.00
第 1 年	87,761,663.00
第 2 年	32,056,813.00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5 年以上	
2、承租人信息	
项 目	金 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4,985,196.99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817,313,079.13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1,011,831,093.88

九、或有事项

无。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制度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无。

十二、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已经本公司批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姓名 赵伶
 Full name 女
 Sex 1961年12月29日
 Date of birth 北京先峰实然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7

6



2004年2月6日

姓名: 赵伶
 证书编号: 11000111159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this renewal.
 2012
 CPA 注册会计师协会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this renewal.
 2017
 CPA 注册会计师协会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证书序号: 001464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北京先锋实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赵伶

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清河营东路2号院2号楼6层612

组织形式: 有限责任

执业证书编号: 110001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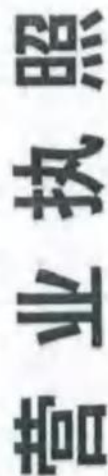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协(1999) 870号

批准执业日期: 1999年07月07日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102030462X



(副本)(1-1)

北京先锋实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赵俊

图 10-1-10 拟制

注册资本 100万元

成立日期 1992年11月14日

营业期限 1999年07月30日至长期

所 北京市朝阳区清河营东路2号院2号楼6层612

[illegible]

登记机关

2021 年 06 月 04 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总局

六、企业信用记录

1、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1) 信用中国信息-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通知公告 网站声明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Q 搜索

首页 | 信用动态 | 政策法规 | 信息公示 | 信用服务 | 信用研究 | 诚信文化

信用承诺 | 信易+ | 联合奖惩 | 个人信用 | 行业信用 | 城市信用 | 网站导航

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

查 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搜索

首页

信用动态

政策法规

信息公示

信用服务

信用研究

诚信文化

信用承诺

信易+

联合奖惩

个人信用

行业信用

城市信用

网站导航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存续

守信激励对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0001030610685

重要提示：

- 1.如认为所展示信息存在错误、遗漏、公开期限不符合规定以及其他侵犯信息主体合法权益的，可按照信用信息异议申诉指南提出异议申诉；如需对相关行政处罚信息进行信用修复，可按照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流程指引提出信用修复申请。
- 2.本查询结果仅依现有数据展示相关信息，供社会参考使用。使用相关信息的单位和个人应对信息使用行为的合法性负责。
- 3.“信用中国”网站公示信息与认定单位公示信息不一致的，以认定单位相关系统公示信息为准。
- 4.因篇幅有限，单类数据仅按更新程度展示前10000条信息。

异议申诉

下载信用信息报告

基础信息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万军杰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1985-06-15	住所	天津港保税区跃进路航运服务中心8#楼



行政管理



诚实守信



严重失信



经营异常



信用承诺



信用评价



司法判决



其他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Q 搜索

首页

信用动态

政策法规

信息公示

信用服务

信用研究

诚信文化

信用承诺

信易+

联合奖惩

个人信用

行业信用

城市信用

网站导航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存续

守信激励对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0001030610685

重要提示：

- 1.如认为所展示信息存在错误、遗漏、公开期限不符合规定以及其他侵犯信息主体合法权益的，可按照信用信息异议申诉指南提出异议申诉；如需对相关行政处罚信息进行信用修复，可按照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流程指引提出信用修复申请。
- 2.本查询结果仅依现有数据展示相关信息，供社会参考使用。使用相关信息的单位和个人应对信息使用行为的合法性负责。
- 3.“信用中国”网站公示信息与认定单位公示信息不一致的，以认定单位相关系统公示信息为准。
- 4.因篇幅有限，单类数据仅按更新程度展示前10000条信息。

异议申诉

下载信用信息报告

基础信息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万军杰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1985-06-15	住所	天津港保税区跃进路航运服务中心8#楼

100+
行政管理9
诚实守信0
严重失信0
经营异常70
信用承诺0
信用评价0
司法判决0
其他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版权所有：信用中国 | 网站声明 | 关于我们 | 网站地图

主办单位：国家公共信用信息中心 指导单位：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人民银行 技术支持：国家信息中心 中经网

网站标识码：bm04000009 京ICP备05052393号-5 京公网安备 11010202007696号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信用动态](#)

[政策法规](#)

[信息公示](#)

[信用服务](#)

[信用研究](#)

[诚信文化](#)

[信用承诺](#)

[信易+](#)

[联合奖惩](#)

[个人信用](#)

[行业信用](#)

[城市信用](#)

[网站导航](#)

您所在的位置：[首页](#) > [信用服务](#) > [重点领域查询](#)

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

中文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版权所有：信用中国 | [网站声明](#) | [关于我们](#) | [网站地图](#)

主办单位：国家公共信用信息中心 指导单位：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人民银行 技术支持：国家信息中心 中经网

网站标识码：bm04000009 京ICP备05052393号-5 京公网安备 11010202007696号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信用动态

政策法规

信息公示

信用服务

信用研究

诚信文化

信用承诺

信易+

联合奖惩

个人信用

行业信用

城市信用

网站导航

您所在的位置：首页 > 信用服务 > 安全生产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安全生产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中文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版权所有：信用中国 | 网站声明 | 关于我们 | 网站地图

主办单位：国家公共信用信息中心 指导单位：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人民银行 技术支持：国家信息中心 中经网

网站标识码：bm04000009 京ICP备05052393号-5 京公网安备 11010202007696号



首页

信用动态

政策法规

信息公示

信用服务

信用研究

诚信文化

信用承诺

信易+

联合奖惩

个人信用

行业信用

城市信用

网站导航

您所在的位置: 首页 > 信用服务 > 经营异常名录信息查询

经营异常名录信息查询

中文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司法为民 司法便民——

[首页](#) [执行公开服务](#)

失信被执行人将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受到信用惩戒！

失信被执行人(限制高消费令)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韦殿宁	3522301975****1325
周葵珍	3522301975****0027
安德正	3326251976****311X
孟金金	4114221984****0340
杨春玲	3326251958****582X
张刚	5102251976****4930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北京豫安辛伏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59963962-7
星河互联集团有限公司	69167076-6
北京溢思得瑞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MA005UR8-3
北京东方易美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75333755-6
永清县金运达焊接材料有限公司	79419288-3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省份:

验证码: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相关的结果。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信用动态

政策法规

信息公示

信用服务

信用研究

诚信文化

信用承诺

信易+

联合奖惩

个人信用

行业信用

城市信用

网站导航

您所在的位置：首页 > 信息公示 > 行政管理信息查询

工作动态

查看更多>>

- > 射洪市司法局开展2024年上半年行政执法监督检查 2024/07/26
- > 安徽开展涉企行政执法突出问题专项整治 2024/07/24
- > 河南漯河市市场监管局构建“三位一体”行政执法模... 2024/07/23
- > 太原市司法局围绕试行“企业安静期”制度积极探索... 2024/07/22
- > 环翠区人社局坚持推行依法行政，全面规范行政执法工作 2024/07/19
- > 广州南沙出台持续深化柔性执法包容审慎监管20条护... 2024/07/18

政策法规

查看更多>>

- > 福州印发三年行动实施方案 全面提升行政执法质量 2024/07/25
- > 《青海省安全生产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准（2024年版... 2024/07/16
- >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规范涉企行政... 2024/07/05
- >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印发《市场监督管理行政执法电子... 2024/06/28
- > 交通运输部办公厅关于印发《交通运输行政执法质量... 2024/05/27
- > 安徽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印发《安徽省提升交通运输综... 2024/05/20

最新行政许可

河南怀膳道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中谦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佛山市永利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钱塘(深圳)国际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中山市源旭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郑州安森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最新行政处罚

河南森林环保实业有限公司
洛阳知合商贸有限公司
河南天霖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新乡市东方邦吉饲料有限公司
濮阳县子岸镇卫生院
湖北河中和超市连锁有限公司王场分公司

行政管理信息查询

行政许可

行政处罚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数据

(2)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首页

企业信息填报

信息公告

重点领域企业

导航

15999...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0001030610685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万军杰

登记机关: 天津市滨海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1985年06月15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 公告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序号	类别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列入)	移出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移出)
暂无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 下一页 | 末页

首页

企业信息填报

信息公告

重点领域企业

导航

15999...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0001030610685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万军杰

登记机关: 天津市滨海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1985年06月15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 公告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序号	决定书文号	违法行为类型	行政处罚内容	决定机关名称	处罚决定日期	公示日期	详情
暂无行政处罚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 下一页 | 末页

(3) 广东省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广东省水利厅

广东省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

您现在的位置: 首页>>企业信用统计列表

所有资质

施工资质

监理资质

勘测设计资质

招标代理资质

质量检测资质

生产供货资质

白蚁防治资质

其它资质

企业名称: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所在区域:

所有区域

查询

企业名称	企业资质	所在区域	信用分数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资质	省外	100

首页

上一页

1

下一页

尾页

跳 1/1页

广东省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

您现在的位置: [首页](#) > [企业信息](#) >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企业基本信息		资质信息		人员信息		项目业绩		工程获奖		动态信息	
企业名称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投资组成	集体所有制企业						
法定代表人	万军杰			成立日期	1985-06-1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0001030610685			登记机关	天津市滨海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注册地区	省外			注册地址	天津港保税区跃进路航运服务中心8#楼						
注册资本 (万元)	729483.819312			实缴注册资本 (万元)	729483.819312						
更新时间	2024-07-22										
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勘察;施工专业作业;预应力混凝土铁路桥梁支梁产品生产;消防工程施工;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国内船舶管理业务;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对外承包工程;海洋服务;海洋环境服务;港港渔船泊位建设;海底管道运输服务;城市绿化管理;园林绿化、施地;环境保护监测;水污染治理;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污水外理及其再生利用;土地整治服务;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基础地质;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交通设施维修;建筑用石加工;土石方工程施工;经结构件制造;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海上风电相关系统研发;风力发电技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咨询策划服务;船舶制造;船舶改装;船舶修理;船舶自动化、检测、监控系统制造;金属结构制造;建筑用金属配件制造;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电气设备销售;电气机械销售;机械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运输设备租赁服务;港口设施设备和机械租赁维修业务;机械销售;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范围											

施工资质

实时信用分数: **施工资质 100**
2024年:7月:29日 星期一 11:26:07

2024年:7月:29日 星期一 11:26:07

近一个月

近三个月

近六个月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动态分数曲线图



良好行为列表

项目名称	责任主体	企业资质	加分	动态信用核定时间
暂无数据				

暂无数据

[首页](#)
[上一页](#)
1
[下一页](#)
[尾页](#)
[跳 1](#) / 1页

不良行为列表

项目名称	责任主体	企业资质	扣分	动态信用核定时间
------	------	------	----	----------

暂无数据

[首页](#)
[上一页](#)
1
[下一页](#)
[尾页](#)
 跳 / 1页

广东省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

您现在的位置: 首页>>企业信息>>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企业基本信息

资质信息

人员信息

项目业绩

工程获奖

动态信用

企业名称	资质类别	资质专业类别	资质等级名称	资质证书号	资质证书核发机关	资质证书核发日期	有效到期日期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资质	公路交通工程 (公路安全设施分项) 专业承包	贰级	D212003769	天津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2024-04-29	2026-05-11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资质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D212003769	天津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2024-04-29	2026-05-11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资质	隧道工程专业承包	贰级	D212003769	天津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2024-04-29	2026-05-11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资质	铁路工程施工总承包	贰级	D112020684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24-04-28	2028-12-22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资质	港口与航道工程施工总承包	特级	D112020684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24-04-28	2028-12-22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资质	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D112020684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24-04-28	2028-12-22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资质	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	特级	D112020684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24-04-28	2028-12-22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资质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	壹级	D112020684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24-04-28	2028-12-22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资质	桥梁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D112020684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24-04-28	2028-12-22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资质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	壹级	D112020684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24-04-28	2028-12-22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资质	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D112020684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24-04-28	2028-12-22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资质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	壹级	D112020684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24-04-28	2028-12-22

您现在的位置: 首页>>企业信息>>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企业基本信息

资质信息

人员信息

项目业绩

工程获奖

动态信用

施工资质

实时信用分数: 施工资质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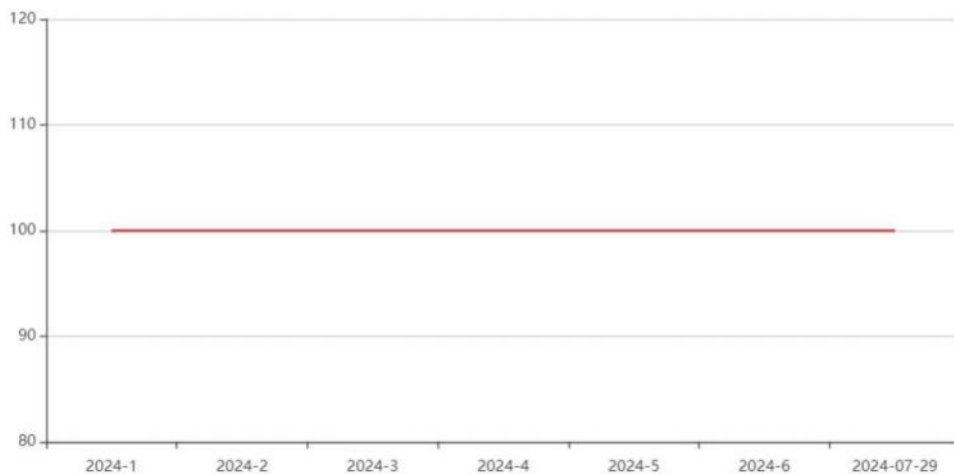
2024年:7月:29日 星期一 11:45:57

近一个月

近三个月

近六个月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动态分数曲线图



良好行为列表

项目名称	责任主体	企业资质	加分	动态信用核定时间
------	------	------	----	----------

暂无数据

首页 上一页 1 下一页 尾页 跳 1 / 1 页

不良行为列表

项目名称	责任主体	企业资质	扣分	动态信用核定时间
------	------	------	----	----------

暂无数据

首页 上一页 1 下一页 尾页 跳 1 / 1 页

(4) 东莞市水务局-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用户登录](#)
[用户注册](#)

[返回首页](#)
[设为首页](#)
[加入收藏](#)



水务工程参建企业信用管理系统

公告 (7)

>>更多

企业登记信息 (1)

☒ 企业名称
 ☐ 企业类型
 ☐ 资质名称
 ☐ 资质等级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
 [查询](#)

业务咨询电话: 李工 0769-228..... (点击图标下载)

关于暂停实施《东莞市水务局关于水务建..... (点击图标下载)

关于网站不能保存或点击修改无反应的说..... (点击图标下载)

关于上传附件提示“未安装FLASH控..... (点击图标下载)

水务工程参建企业信用信息登记办事指南 (点击图标下载)

关于简化我市水务工程建设领域信用信息..... (点击图标下载)

用户名

密 码

验证码

4595

跳到:

页 1/1 总数: 1

东莞市水务工程参建企业信用信息登记表

企业名称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企业详细地址	天津港保税区跃进路航运服务中心8#楼		
营业执照注册号	911200001030610685	法定代表人	万军杰
企业登记编号	SG-2021-0080	信用分值	100
企业资质			
资质名称		资质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		壹级	
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		特级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		壹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		壹级	
港口与航道工程施工总承包		特级	
公路交通工程（公路安全设施分项）专业承包		贰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隧道工程专业承包		贰级	
桥梁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铁路工程施工总承包		贰级	
在莞主要技术管理人员			
姓名	职务	专业	注册类别 注册证号
邓为民	建造师	水利水电工程	一级注册建造师 津112060903881
严子军	安全员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土建类）	安全C证 津建安C2（2010）0020749

(5) 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诚信分值-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Dongguan City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Platform

企业信息

位置: 首页 / 诚信分值

企业信息

诚信分值

企业公示

企业查询

住建局

水务局

交通局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序号	企业名称	总分				专业分	
		施工	监理	勘察	设计	房建	市政
1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100	--	--	--	100	100

上一页

1

下一页

第1页/共1页 转到 1 页

注:

1、以上企业名单是在公共资源交易企业库中的正式企业;

2、诚信分为本单位在相应主管部门推送的企业诚信得分;

3、诚信得分显示为【--】,表示此企业在相应主管部门暂无诚信得分或主管部门登记的【组织机构代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不一致。

Copyright ©2016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版权所有 支持IE11或以上、谷歌及Microsoft Edge浏览器。建议使用1280*768以上分辨率浏览

技术支持及维护联系电话: 0769-28330604

2、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 信用中国信息-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通知公告 网站声明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 [信用动态](#) | [政策法规](#) | [信息公示](#) | [信用服务](#) | [信用研究](#) | [诚信文化](#)
[信用承诺](#) | [信易+](#) | [联合奖惩](#) | [个人信用](#) | [行业信用](#) | [城市信用](#) | [网站导航](#)

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存续

守信激励对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198026176K

重要提示：

- 1.如认为所展示信息存在错误、遗漏、公开期限不符合规定以及其他侵犯信息主体合法权益的，可按照[信用信息异议申诉指南](#)提出异议申诉；如需对相关行政处罚信息进行信用修复，可按照[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流程指引](#)提出信用修复申请。
- 2.本查询结果仅依现有数据展示相关信息，供社会参考使用。使用相关信息的单位和个人应对信息使用行为的合法性负责。
- 3.“信用中国”网站公示信息与认定单位公示信息不一致的，以认定单位相关系统公示信息为准。
- 4.篇幅有限，单类数据仅按更新程度展示前10000条信息。

异议申诉

下载信用信息报告

基础信息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执行事务合伙人	阳凤萍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成立日期	1986-12-17	住所	东莞市莞城区汇峰路1号汇峰中心C区8层01单元

 99	 3	 0	 0	 6	 0	 0	 0
行政管理	诚实守信	严重失信	经营异常	信用承诺	信用评价	司法判决	其他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存续

守信激励对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198026176K

重要提示：

- 1.如认为所展示信息存在错误、遗漏、公开期限不符合规定以及其他侵犯信息主体合法权益的，可按照[信用信息异议申诉指南](#)提出异议申诉；如需对相关行政处罚信息进行信用修复，可按照[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流程指引](#)提出信用修复申请。
- 2.本查询结果仅依现有数据展示相关信息，供社会参考使用。使用相关信息的单位和个人应对信息使用行为的合法性负责。
- 3.“信用中国”网站公示信息与认定单位公示信息不一致的，以认定单位相关系统公示信息为准。
- 4.因篇幅有限，单类数据仅按更新程度展示前10000条信息。

异议申诉

下载信用信息报告

基础信息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阳凤萍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成立日期	1986-12-17	住所	东莞市莞城区汇峰路1号汇峰中心C区8层01单元

- 行政管理

99
- 诚实守信

3
- 严重失信

0
- 经营异常

0
- 信用承诺

6
- 信用评价

0
- 司法判决

0
- 其他

0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信用动态

政策法规

信息公示

信用服务

信用研究

诚信文化

信用承诺

信易+

联合奖惩

个人信用

行业信用

城市信用

网站导航

您所在的位置：首页 > 信用服务 > 重点领域查询

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

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信用动态

政策法规

信息公示

信用服务

信用研究

诚信文化

信用承诺

信易+

联合奖惩

个人信用

行业信用

城市信用

网站导航

您所在的位置：首页 > 信用服务 > 安全生产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安全生产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Q 搜索

首页

信用动态

政策法规

信息公示

信用服务

信用研究

诚信文化

信用承诺

信易+

联合奖惩

个人信用

行业信用

城市信用

网站导航

您所在的位置：首页 > 信用服务 > 经营异常名录信息查询

经营异常名录信息查询

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版权所有：信用中国 | 网站声明 | 关于我们 | 网站地图

主办单位：国家公共信用信息中心 指导单位：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人民银行 技术支持：国家信息中心 中经网

网站标识码：bm04000009 京ICP备05052393号-5 京公网安备 11010202007696号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司法为民 司法便民——

[首页](#) [执行公开服务](#)

失信被执行人将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受到信用惩戒！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毕国军	1326231967****2016
郑树	5102021973****0919
钟来平	5129211973****3853
雍先全	5129011961****2911
张雪飞	1302811988****005X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55140080-1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41900198026176K
省份:	-----全部-----
验证码:	fLue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91441900198026176K 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相关的结果。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信用动态

政策法规

信息公示

信用服务

信用研究

诚信文化

信用承诺

信易+

联合奖惩

个人信用

行业信用

城市信用

网站导航

您所在的位置: 首页 > 信息公示 > 行政管理信息查询

工作动态

查看更多>>

- > 北京市场监管领域3年累计免罚近7.6亿元 2024/07/31
- > 离石区司法局: 严把行政执法“准入关” 2024/07/30
- > 黄石: 我市首批12家行政执法监督联系点设立 2024/07/29
- > 射洪市司法局开展2024年上半年行政执法监督检查 2024/07/26
- > 安徽开展涉企行政执法突出问题专项整治 2024/07/24
- > 河南漯河市市场监管局构建“三位一体”行政执法模... 2024/07/23

政策法规

查看更多>>

- > 《甘肃省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条例》十月一日起施行 2024/08/01
- > 福州印发三年行动实施方案 全面提升行政执法质量 2024/07/25
- > 《青海省安全生产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准(2024年版... 2024/07/16
- >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规范涉企行政... 2024/07/05
- >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印发《市场监督管理行政执法电子... 2024/06/28
- > 交通运输部办公厅关于印发《交通运输行政执法质量... 2024/05/27

最新行政许可

最新行政处罚

- 乌海市青桔电子商贸有限公司
- 沈阳运鑫运输有限公司
- 新疆熙睦圆美容整形有限责任公司
- 上海浦东海博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 青岛惠多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 宁夏齐泓新材料有限公司

行政管理信息查询

行政许可

行政处罚

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 没有找到您搜索数据

(2)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198026176K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阳凤萍

登记机关: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1986年12月17日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 公告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序号	决定书文号	违法行为类型	行政处罚内容	决定机关名称	处罚决定日期	公示日期	详情
暂无行政处罚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 下一页 | 末页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198026176K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阳凤萍

登记机关: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1986年12月17日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 公告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序号	类别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列入)	移出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移出)
暂无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 下一页 | 末页

393

(3) 广东省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省水利厅

广东省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

您现在的位置: 首页>>企业信用统计列表

所有资质

施工资质

监理资质

勘测设计资质

招标代理资质

质量检测资质

生产供货资质

白蚁防治资质

其它资质

企业名称:

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所在区域:

所有区域

查询

企业名称	企业资质	所在区域	信用分数
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资质	东莞市	100

首页

上一页

1

下一页

尾页

跳 1 / 1 页

您现在的位置: 首页>>企业信息>>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基本信息

资质信息

人员信息

项目业绩

工程获奖

动态信用

企业名称	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投资组成	其他企业
法定代表人	阳凤萍	成立日期	1986-12-17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198026176K	登记机关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注册地区	东莞市	注册地址	东莞市莞城区汇峰路1号汇峰中心C区8层01单元
注册资本 (万元)		实缴注册资本 (万元)	76600
更新时间	2024-08-05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公路管理与养护;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房地产开发经营;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市政设施管理;建筑物清洁服务;土石方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金属门窗工程施工;工程管理服务;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停车场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单位后勤管理服务;建筑材料销售;再生资源销售;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施工资质

实时信用分数:

施工资质 100

2024年8月6日 星期二 10:41:07

近一个月

近三个月

近六个月

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动态分数曲线图



良好行为列表

项目名称	责任主体	企业资质	加分	动态信用核定时间
------	------	------	----	----------

暂无数据

首页 上一页 1 下一页 尾页 跳 1/1 页

不良行为列表

项目名称	责任主体	企业资质	扣分	动态信用核定时间
------	------	------	----	----------

暂无数据

首页 上一页 1 下一页 尾页 跳 1/1 页

您现在的位置: 首页>>企业信息>>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基本信息

资质信息

人员信息

项目业绩

工程获奖

动态信用

企业名称	资质类别	资质专业类别	资质等级名称	资质证书号	资质证书核发机关	资质证书核发日期	有效到期日期
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资质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	二级	D344062151	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07-05	2028-11-20
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资质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	二级	D344062151	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07-05	2028-11-20
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资质	起重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	二级	D344062151	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07-05	2028-11-20
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资质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	二级	D344062151	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07-05	2028-11-20
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资质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	二级	D244044924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4-07-10	2027-10-24
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资质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	一级	D244044924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4-07-10	2027-10-24

您现在的位置: 首页>>企业信息>>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基本信息

资质信息

人员信息

项目业绩

工程获奖

动态信用

施工资质

实时信用分数: 施工资质 100

2024年:8月:6日 星期二 10:44:00

近一个月

近三个月

近六个月

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动态分数曲线图



良好行为列表

项目名称	责任主体	企业资质	加分	动态信用核定时间
------	------	------	----	----------

暂无数据

首页 上一页 1 下一页 尾页 跳 1/1 页

不良行为列表

项目名称	责任主体	企业资质	扣分	动态信用核定时间
------	------	------	----	----------

暂无数据

首页 上一页 1 下一页 尾页 跳 1/1 页

(4) 东莞市水务局-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用户登录](#)
[用户注册](#)

[返回首页](#)
[设为首页](#)
[加入收藏](#)

水务工程参建企业信用管理系统

公告 (7)

>> 更多

企业登记信息 (1)

☒ 企业名称
 ☐ 企业类型
 ☐ 资质名称
 ☐ 资质等级
 东莞市城市工程建
 [查询](#)

业务咨询电话: 李工 0769-228..... (点击图标下载)

 关于暂停实施《东莞市水务局关于水务建..... (点击图标下载)

 关于网站不能保存或点击修改无反应的说..... (点击图标下载)

 关于上传附件提示“未安装FLASH控..... (点击图标下载)

 水务工程参建企业信用信息登记办事指南..... (点击图标下载)

 关于简化我市水务工程建设领域信用信息..... (点击图标下载)

用户名:
 密 码:
 验证码:
[用户登录](#)
[用户注册](#)

企业名称	类别	登记编号	市政类 总分值	水利类 总分值	企业信用 总分值
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	SG-2015-038	100.00	100.00	100.00

跳到: 页 1/1 总数: 1

[企业信用排名](#)
[企业信用信息停用列表](#)

东莞市水务工程参建企业信用信息登记表

企业名称	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详细地址	东莞市莞城区汇峰路1号汇峰中心C区8层01单元			
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1900198026176K	法定代表人	阳凤萍	
企业登记编号	SG-2015-038	信用分值	100	
企业资质				
资质名称			资质等级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资质			二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			二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资质			二级	
起重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资质			二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			一级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资质			二级	
在莞主要技术管理人员				
姓名	职务	专业	注册类别	注册证号
刘文念	总经理	建筑工程造价	建筑工程 造价	粤高证证字第 1000101018531号
李杰	总经理 助理	铁道工程	工程	GB4100518004
苑国勇	总经理 助理	建筑工程造价高级工程 师	建筑工程	粤高证证字第 1500101099287号
南楠	总经理 助理	建筑工程造价	建筑工程	建(造) 13500003268
谢璋辉	部门经 理	广东省路桥、航运工程 技术高级工程师	路桥、航 运工程技 术	粤高证证字第 1500101098303
何建修	技术负 责人	建筑施工	高级工程 师	2219001055999

(5) 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诚信分值-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Dongguan City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Platform

企业信息

位置: 首页 / 诚信分值

住建局

水务局

交通局

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

企业信息

诚信分值

企业公示

企业查询

序号	企业名称	总分				专业分	
		施工	监理	勘察	设计	房屋	市政
1	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89.28	--	--	--	789.28	150

上一页

1

下一页

第1页/共1页 转到 1 页

注:

1. 以上企业名单是已在公共资源交易企业库中的正式企业;

2. 诚信分为本单位在相应主管部门推送的企业诚信得分;

3. 诚信得分显示为【--】,表示此企业在相应主管部门暂无诚信得分或与主管部门登记的【组织机构代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不一致。

Copyright ©2016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版权所有 支持IE11或以上、谷歌及Microsoft Edge浏览器。建议使用1280*768以上分辨率浏览

技术支持及维护联系电话: 0769-28330604

七、近五年企业荣誉、获奖情况

1、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序号	奖项名称	获奖项目名称	获奖时间	授奖机构
1	2020-2021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广东大唐国际雷州发电厂 2x1000MW 新建工程	2021 年 12 月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2	2020-2021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广东粤电湛江外罗海上风电项目	2021 年 12 月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3	2020-2021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广东省龙川至怀集公路（龙川至连平段）工程	2021 年 12 月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4	二〇二三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深圳市沙井水质净化厂三期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	2023 年 9 月 27 日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
5	2022 年度海南省建筑施工优质结构工程	海口市滨江西污水处理厂项目	2022 年 12 月	海南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协会
6	2020 年度下半年深圳市优质结构工程	光明区全面消除黑臭水体治理（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EPC（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	2021 年 1 月	深圳建筑业协会

(1) 广东大唐国际雷州发电厂 2x1000MW 新建工程：2020-2021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2) 广东粤电湛江外罗海上风电项目：2020-2021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3) 广东省龙川至怀集公路 (龙川至连平段) 工程：2020-2021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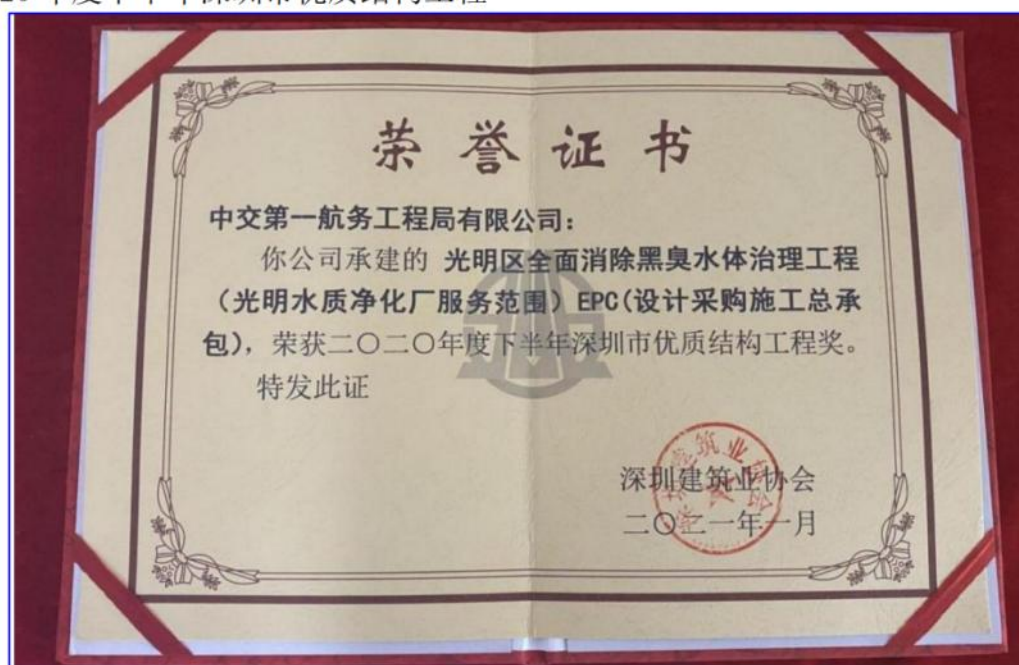
(4) 深圳市沙井水质净化厂三期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EPC)：二〇二三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5) 海口市滨江西污水处理厂项目：2022 年度海南省建筑施工优质结构工程



(6) 光明区全面消除黑臭水体治理（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EPC(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2020 年度下半年深圳市优质结构工程



2、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奖项名称	获奖项目名称	获奖时间	授奖机构
1	第十二届广东省詹天佑故乡杯奖	东莞市民服务中心	2020 年 7 月	广东省土木建筑学会
2	第十三届广东省詹天佑故乡杯奖	鳧鱼洲文化创意产业园(1.5 级开发项目)	2021 年 7 月	广东省土木建筑学会
3	第十四届广东省詹天佑故乡杯奖	体育路东实停车楼	2022 年 7 月	广东省土木建筑学会
4	第四届东莞市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	中国举重博物馆项目	2023 年 6 月 6 日	东莞市土木建筑学会

(1) 第十二届广东省詹天佑故乡杯奖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198026176K

登记通知书

(粤东)登字(2024)第44190012400009443号

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提交的变更 登记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予以登记。

经核准的变更登记事项如下:

登记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名称	东莞市莞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刘文念	阳风萍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房地产开发经营;建筑劳务分包。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土石方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金属门窗工程施工;工程管理服务;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停车场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单位后勤管理服务;建筑材料销售;再生资源销售;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公路管理与养护;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房地产开发经营;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市政设施管理;建筑物清洁服务;土石方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金属门窗工程施工;工程管理服务;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停车场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单位后勤管理服务;建筑材料销售;再生资源销售;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通知。



(2) 第十三届广东省詹天佑故乡杯奖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198026176K

登记通知书

(粤东)登字(2024)第44190012400009443号

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提交的变更 登记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予以登记。

经核准的变更登记事项如下:

登记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名称	东莞市莞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刘文念	阳风萍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房地产开发经营;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土石方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金属门窗工程施工;工程管理服务;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停车场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单位后勤管理服务;建筑材料销售;再生资源销售;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公路管理与养护;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房地产开发经营;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市政设施管理;建筑物清洁服务;土石方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金属门窗工程施工;工程管理服务;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停车场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单位后勤管理服务;建筑材料销售;再生资源销售;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通知。



(3) 第十四届广东省詹天佑故乡杯奖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198026176K

登记通知书

(粤东)登字(2024)第44190012400009443号

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提交的变更 登记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予以登记。

经核准的变更登记事项如下:

登记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名称	东莞市莞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刘文念	阳风萍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房地产开发经营;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土石方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金属门窗工程施工;工程管理服务;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停车场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单位后勤管理服务;建筑材料销售;再生资源销售;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公路管理与养护;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房地产开发经营;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市政设施管理;建筑物清洁服务;土石方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金属门窗工程施工;工程管理服务;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停车场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单位后勤管理服务;建筑材料销售;再生资源销售;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通知。



(4) 第四届东莞市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



东莞市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励

证书

东莞市科学技术协会批准设立

为表彰第四届东莞市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获奖单位，特颁发此证书。

项目名称：中国举重博物馆项目

获奖单位：东莞市莞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证书号：DGZTYGXB-2023-X03-D01

东莞市土木建筑学会
2023年6月6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198026176K

登记通知书
(粤东)登字(2024)第44190012400009443号
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提交的变更 登记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予以登记。
经核准的变更登记事项如下：

登记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名称	东莞市莞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刘文念	阳风萍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房地产开发经营；建筑劳务分包。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土石方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金属门窗工程施工；工程管理服务；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停车场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单位后勤管理服务；建筑材料销售；再生资源销售；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公路管理与养护；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房地产开发经营；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市政设施管理；建筑物清洁服务；土石方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金属门窗工程施工；工程管理服务；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停车场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单位后勤管理服务；建筑材料销售；再生资源销售；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通知。

市场监督管理局
(登记机关盖章)
二〇二四年六月二十六日
执法专用章
(36)

八、企业近五年类似业绩资料

1、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竣工时间	工程概况	获奖情况	履约 评价
1	光明区全面消除黑臭水体治理（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EPC(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200268.69	2022-7-29	本工程范围为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总面积约105平方公里，包括茅洲河11条支流水系，84个小微水体（最终以施工图设计成果数量为准），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支流水系治理工程、小微水体治理工程、暗涵小河流整治工程、初雨调蓄工程、正本清源工程、干支管网完善工程（包括污水干管工程、支管网工程、管网修复工程、清淤工程、易涝点工程、构建修复等）、面源污染治理工程、生态补水工程等。	2020年度下半年深圳市优质结构工程	良好
2	海口市琼山区镇域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项目施工	51226.35	2023-7-4	旧州镇新建污水收集干管15.06km、接户管、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三门坡镇新建污水收集干管约27.96km、接户管、一体化污水提升泵站、压力管、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三门坡谭文组团新建污水收集干管10.63km、接户管、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甲子镇新建污水收集干管5.79km、接户管、一体化污水提升泵站、压力管、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大坡镇新建污水收集干管20.95km、接户管、一体化污水提升泵站、压力管、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红旗镇新建污水收集干管26.16km、接户管、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	很满意
3	盱眙县维桥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PPP项目	48669	2021-12-27	a)污水管网泵站新建及修复工程。包括：开发区及盱城工业园区的污水管道新建，约12.42公里；企（略），约15.25公里；三个污水提升泵站的建设。b)雨水管网新建及修复工程。包括开发区及盱城工业园区的约40公里雨水管道的新建及修复工程。c)龙王山干渠改道工程。龙王山干渠横穿开发区，占用大量工业用地，为提升土地利用效率，更好的科学规划雨污管网铺设，对龙王山干渠开发区境内5.45公里进行改道。	/	很满意
4	文昌市饮用水源地及国（省）控断面河流周边村庄生活污水治理工程勘察+EPC	35218.86163	2020-6-15	新建污水处理站201座，并配套建设污水收集管网约361km	/	很满意

5	光明区存量排水设施提质增效工程（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测绘与评估、勘察设计	21215.12	2023-11-2	（①对厂站管网淤积段采取清淤疏通措施（包含管道封堵，井下抽水，淤泥运输及处理处置等），共计清淤量约 0.3 万方； ②对城中村、工业区及小区存量排水管网淤积段采取清淤疏通措施，包含管道封堵、井下抽水、淤泥运输及处理处置等，共计清淤量约 16.7 万方； ③对暗涵（渠）淤积段采取清淤疏通措施，包含管道封堵、井下抽水、淤泥运输及处理处置等，共计清淤量约 3.9 万方。	/	良好
---	--	----------	-----------	--	---	----

(1) 光明区全面消除黑臭水体治理（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EPC(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合同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8720180400001001

标段名称: 光明区全面消除黑臭水体治理工程（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EPC（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环境保护和水务局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200268.69万元

中标工期: 648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 陈伟



本工程于 2019-02-04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19-03-19

查验码: 3325956577392731

查验网址: www.szjsjy.com.cn

正本

合同编号:

SWJ20170508

深水合字 2017年第 280 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合同

(适用于“EPC 工程总承包”模式招标项目)

工程名称: 光明区全面消除黑臭水体治理工程 (光明水质
净化厂服务范围) EPC (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承 包 人: 深圳市水务 (集团) 有限公司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 (集团) 有限公司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市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其中, 联合体牵头人(全称):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 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项目采用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总承包(EPC)实施等相关事项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 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光明区全面消除黑臭水体治理工程(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光明区全面消除黑臭水体治理工程(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包括支流水系治理、小微水体治理、暗涵小河汉治理、初雨调蓄、干支管网完善、污水厂站拓能(本次 EPC 招标不包括水质净化厂的工程内容)、正本清源、面源污染治理、生态补水, 总投资 226157.95 万元, 详见合同条款“二、工程承包范围(2)建筑安装工程部分”。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以下:

包括但不限于：设计（包括施工图设计、设计变更、竣工图编制、项目实施过程中与设计相关的报批报建及行政主管部门规定完成的各专项论证、评估、评价等工作）、材料设备采购、水土保持服务、工程施工、竣工验收及项目移交等；

对片区内的所有雨污排水系统（包含未纳入河道名录的支流、叉流）进行全面梳理、排查、治理，确保全面消除黑臭水体；

为保证全面消除黑臭水体而需要实施的相关工作；

应由承包人完成的其他工作。

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内容，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1) 设计部分：包括施工图设计、设计变更、竣工图编制、项目实施过程中与设计相关的报批报建及行政主管部门规定完成的各专项论证、评估、评价等工作；

(2) 建筑安装工程部分：

本项目治理范围包括流水系治理、小微水体治理、暗涵小河汊治理、初雨调蓄、干支管网完善、污水厂站拓能（本次 EPC 招标不包括水质净化厂的工程内容）、正本清源、面源污染治理、生态补水等。子项工程规模分别为：

1) 流水系治理任务：治理 9 条流水系，总长 20.36km，治理方案主要为初雨水截流和驳岸整治；

2) 小微水体治理任务：小微沟渠共计 51 条，总长 26.68km，小湖塘共计 26 个，总面积为 18.71 万 m²；

3) 暗涵小河汊治理任务：暗涵小河汊 11 条，总长为 10.45km；

4) 初雨调蓄任务：新建调蓄池 5 个（总容积约 6.1 万 m³）；

5) 干支管网完善任务：干管完善 10.3km，新增支管网 9.86km，整治错接漏排 890 处，隐患修复 1510 处（其中单重隐患点 1338 处，多重隐患点 172 处），管道清淤 820km，清淤量 14.89 万 m³，修复 11848 座雨水检查井，1458 座合流井及 9679 处雨水口，易涝点整治 52 处；

6) 污水厂站拓能任务（本次 EPC 招标不包括水质净化厂的工程内容）：新建一座水质净化厂、新建三座新披头河跨辖区支流治理一体化处理设施；

7) 正本清源改造任务：改造小区一共 30 个，面积一共 151ha；

8) 面源污染防治任务：7 个垃圾临时中转站及 3 个汽修厂；

9) 生态补水任务：主要工程包括一体化加压泵站 2 座，补水管 15.26 公里；

10) 木墩河电力迁改；

11) 管线迁改工程；

12) 水土保持工程。

应由承包单位完成的其他工作。

三、项目设计方案来源

四、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648天。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下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设计计划开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自中标公示完成之日起；

施工计划开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以监理单位下达开工令时间为准；

计划开工日期以2019年3月25日起算；

计划竣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2020年12月31日。

五、质量标准和要求

设计标准和要求(设计文件编制及限额设计目标)：设计成果文件须满足国家、广东省、深圳市有关规范、规定要求，质量标准合格。

工程质量标准和要求(施工质量及项目成效目标)：须满足国家、广东省、深圳市有关规范、规定要求，质量标准合格。

考核目标：2019年12月15日前全面消除本工程范围内的黑臭水体。

a、满足上级有关消除黑臭水体的考核要求

根据黑臭水体考核的要求，本项目涉及的所有小微黑臭水体，工程完工后整治效果须满足上级有关消除黑臭水体的考核要求(黑臭水体定义及标准详见《住房城乡建设部、环境保护部<关于印发城市黑臭水体整治工作指南>的通知》，如上级部门有新考核标准，按较严格者为准)。

b、满足水质验收要求

子项目完工时，发包人将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按照国家相关检测技术标准、规范的规定检测河道断面，以检测结果进行达标考核(参照黑臭水体考核标准)。

六、签约合同价

合同总价（暂定）：人民币（大写）：贰拾亿零贰佰陆拾捌万陆仟玖佰元整（¥2,002,686,900 元）。

其中：

（1）设计费：

人民币（大写）：贰仟陆佰陆拾陆万伍仟壹佰元整（¥26,665,100 元）；

（2）建安工程费（不含专业工程暂估价和暂列金额部分）：

人民币（大写）：壹拾捌亿玖仟捌佰伍拾肆万伍仟肆佰元整（¥1,898,545,400 元）；

（3）设备及工器具购置费（不含专业工程暂估价和暂列金额部分）：

人民币（大写）（¥元）；

（4）专业工程暂估价：

人民币（大写）（¥元）；

（5）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6）其他（水土保持服务费、工程保险费、弃置费、底泥处置费、竣工图编制费）

人民币（大写）：柒仟柒佰肆拾柒万陆仟肆佰元整（¥77,476,400 元）。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合同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发包人要求；

- (5) 合同补充条款;
- (6) 合同专用条款;
- (7) 合同通用条款;
- (8) 双方确认的技术工艺和设计方案;
- (9)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10)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11)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2) 图纸和(或)技术规格书;
- (1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承发包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设计、采购、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相同。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19 年__月__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第三办公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盖章签字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__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执__份, 承包人执__份。

发包人：(公章)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联合体牵头单位：(公章)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755419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 1019
号万德大厦

邮政编码：518031

法定代表人：胡嘉东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2137777

传真：0755-82137777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南中路
支行

账号：44201531000056007375



联合体成员单位：(公章)
上海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王军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4250256419

地址：上海市杨浦区中山北二路
901 号

邮政编码：200092

法定代表人：周军

委托代理人：谢经保

电话：021-55009103

传真：021-55008954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工行上海鞍山路支行

账号：1001256609004679513



联合体成员单位：(公章)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王洪涛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0001030610685

地址：天津港保税区跃进路航运服务中心 8 号楼

邮政编码：300461

法定代表人：王洪涛

委托代理人：叶建州

电话：022-25600500

传真：022-25600524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天津建行国际航运中心支行

账号：12001615500050100516

深水合字 2021 年第 1791 号

合同编号:

SWJ-XHGM-2021002

深圳市建设工程 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合同 补充协议一

工程名称: 光明区全面消除黑臭水体治理工程(光明水质
净化厂服务范围)EPC(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承 包 人: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补充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其中, 联合体牵头人(全称):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一、背景情况

由于消黑工程以治理结果为导向, 部分内容实施阶段较立项阶段呈动态变化, 致原发包合同内容与实际施工内容存在差异。为保证原合同文件合法、有效地履行, 根据项目开展的实际情况, 本着事实求是的原则, 经协商报区政府研究, 双方友好达成以下意见:

二、补充协议内容

(一) 补充协议依据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光明区水污染治理 2021 年第九次工作会议纪要》, 以及《光明区全面消除黑臭治理工程(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EPC(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合同文件(编号: swj20190508)

(以下简称: 原合同) 关于“合同文件内容争议: 当合同文件内容含糊不清或相互矛盾, 并且不能依据合同约定的解释顺序阐述清楚时, 由发包人与承包人在不影响本工程正常实

施的情况下协商解决，并达成补充协议予以明确约定”。

（二）补充协议调整内容

目前发包人委托的第三方造价咨询单位对光明区全面消除黑臭水体治理工程（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EPC（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项目确定子项编制的施工图预算建安费按中标下浮率（12%）下浮后暂定金额为¥2081954729.75元（大写：贰拾亿零捌仟壹佰玖拾伍万肆仟柒佰贰拾玖元柒角伍分）。

1. 原合同建安费由原暂定金额¥1898545400元（大写：壹拾捌亿玖仟捌佰伍拾肆万伍仟肆佰元整），调整后暂定金额为¥2081954729.75元（大写：贰拾亿零捌仟壹佰玖拾伍万肆仟柒佰贰拾玖元柒角伍分）。

原合同总价由原暂定金额¥2002686900元（大写：贰拾亿零贰佰陆拾捌万陆仟玖佰元整），调整后暂定金额为¥2186096229.75元（大写：贰拾壹亿捌仟陆佰零玖万陆仟贰佰贰拾玖元柒角伍分）。

2. 对已完成分部验收子项，按原合同中标下浮率计量施工图预算建安费的85%进行支付。

三、其它

本补充协议未尽事宜，均以原合同约定为准。

四、补充协议订立与生效

本协议订立时间：2021年10月19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协议自盖章签字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贰拾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壹拾份，承包人执壹拾份。

发包人：(公章)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联合体牵头单位：(公章)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755419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 1019 号
万德大厦

邮政编码：518031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2137777

传真：0755-82137777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南中路支行

账号：44201531000056007375

联合体成员单位：(公章)

上海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帐号：1001256609004679513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4250256419

地址：上海市杨浦区中山北二路 901 号

邮政编码：200092

法定代表人：张景

委托代理人：

电话：021-55009103

传真：021-55008954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工行上海鞍山路支行

账号：1001256609004679513

联合体成员单位：(公章)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帐号：12001615500050100516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0001030610685

地址：天津港保税区跃进路航运服务中心 8 号楼

邮政编码：300461

法定代表人：王洪涛

委托代理人：

电话：022-25600500

传真：022-25600524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天津建行国际航运中心支行

账号：12001615500050100516

附件二：第三方造价咨询单位预算文件（建安费）

工程预算书

工程名称：光明区全面消除黑臭水体治理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委托单位：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审核单位：深圳市宏华明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咨询类别：预算编制

工程预算价：（大写）贰拾亿零捌仟壹佰玖拾伍万肆仟柒佰玖拾玖元柒角伍分

（小写）¥2081954729.75元

编制单位：深圳市深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资质等级：甲级 编制单位资质证书编号：甲 201444002839

编制人：

钟小媛

注册证书号：A00002707



复核人：

朱兆青

注册证书号：

批准人：

郭才明

注册证书号：

编制日期：2021年08月10日



光明区全面消除黑臭水体治理工程（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预算造价汇总表			
序号	单位工程名称	预算金额（已下浮12%）（元）	备注
1	支流水系水质治理工程	446290375.79	
2	小微水体水质治理工程	226582641.36	
3	暗涵小河水水质治理工程	144702764.33	
4	调蓄池及其附属工程	248823576.38	
5	干支管网整治工程	652951045.19	
6	正本清源整治工程（点源整治）	307057122.43	
7	面源污染治理工程	1754904.35	
8	生态补水工程	26066395.44	
9	楼村湿地公园改建工程	89526055.29	
10	楼村湿地公园改建工程生态景观提升	2892405.66	
11	管线迁改工程	106922403.20	
12.1	（1）建安工程费用	2081954729.75	概算建安费用： 215743.80万元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光明区全面消除黑臭水体治理工程（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EPC（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竣工验收日期: 2022 年 7 月 29 日

发出日期: 2022 年 8 月 5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 写 说 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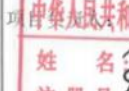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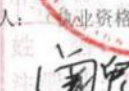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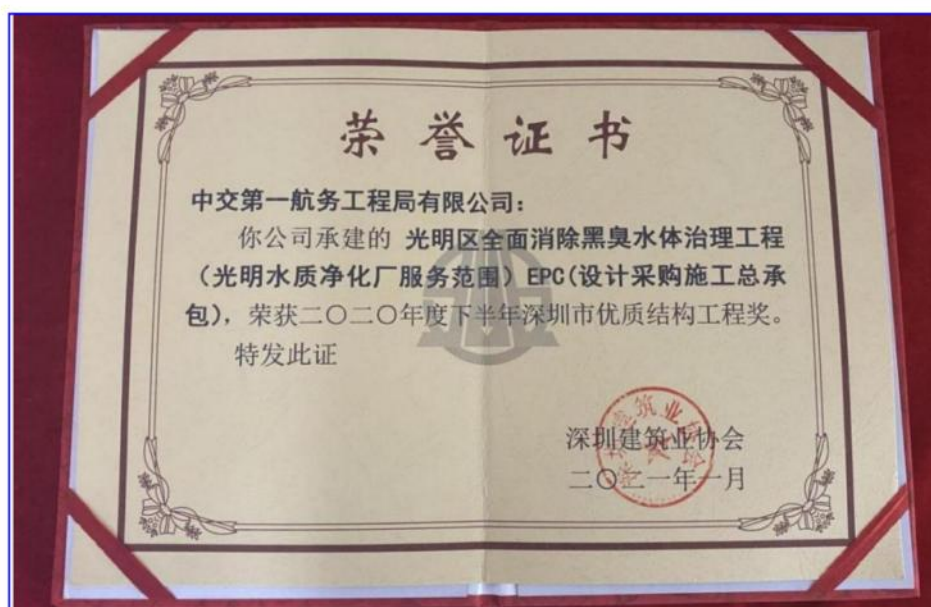
工程名称	光明区全面消除黑臭水体治理工程（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EPC（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本工程总面积约106平方公里，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支流水系治理工程、小微水体治理工程、暗涵小河流整治工程、正本清源工程、干支管网完善工程、面源污染治理工程、生态补水工程、调蓄池及其附属工程、楼村湿地公园改建工程等。	工程造价（万元）	2002686900
结构类型	黑臭水体治理	开工日期	2019 年 3 月 29 日
施工许可证号	/	竣工日期	2022 年 7 月 29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深光水开备（2019）0007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施工单位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广东华禹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中国电建集团中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项目管理：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EPC牵头方：深圳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生态补水工程单位工程验收	2021/12/28	/	合格
楼村湿地公园改建工程单位工程验收	2021/9/27	/	合格
正本清源整治工程单位工程验收	2021/9/27	/	合格
干支管网整治工程单位工程验收	2021/9/27	/	合格
调蓄池及其附属工程单位工程验收	2021/4/16	/	合格
面源污染整治工程单位工程验收	2020/8/28	/	合格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开工备案表	深光水开备（2019）0007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合同内所有施工内容全部完成并验收通过。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	
	设备安装	/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7月29日	 (公章) 总监:  2022年7月29日	 (公章) 项目经理:  2022年7月29日
	项管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7月2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7月2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7月29日
 姓名:  彬 注册号: 3100001-5029 有效期至: 2022年11月			 姓名:  1 注册号: 3100001-5029 有效期至: 2022年11月

(五)

获奖情况：2020 年度下半年深圳市优质结构工程



履约评价

履约评价情况反馈表

评价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评价期限	2019 年 03 月 29 日至 2022 年 07 月 29 日
企业名称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企业资质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企业地址	天津港保税区跃进路航运服务中心 8 号楼		
工程名称	光明区全面消除黑臭水体治理工程(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EPC(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承包范围	本项目施工图纸范围内全部内容
工程地点	光明区	工程合同价(万元)	200268.6900
开工日期	2019.3.29		
施工内容：本工程总面积约 106 平方公里，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支流水系治理工程、小微水体治理工程、暗涵小河流整治工程、正本清源工程、干支管网完善工程、面源污染治理工程、生态补水工程、调蓄池及其附属工程、楼村湿地公园改建工程等。			
评价单位对该企业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2023.12.12 评价单位：(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2023 年 12 月 12 日			

(2) 海口市琼山区镇域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项目施工
合同

副本 2018-42	
海口市琼山区镇域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项目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HKMT-SG-0005)	
项目名称: 海口市琼山区镇域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 程项目 发 包 人: 海口美丽村庄投资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日 期: 2019 年 1 月 18 日	

第一节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海口美丽村庄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尹磊

法定注册地址: 海口市南海大道高新区创业孵化中心2单元7楼

承包人(全称):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洪涛

法定注册地址: 天津港保税区跃进路航运服务中心8#楼

发包人为建设海口市琼山区镇域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项目(以下简称“本工程”),已接受承包人提出的承担本工程的施工、竣工、交付并维修其任何缺陷的投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共同达成并订立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海口市琼山区镇域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项目

工程地点: 海口市琼山区

工程内容: 旧州镇新建污水收集干管约15.06km、接户管、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三门坡镇新建污水收集干管约27.96km、接户管、一体化污水提升泵站、压力管、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三门坡谭文组团新建污水收集干管约10.63km、接户管、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甲子镇新建污水收集干管约5.79km、接户管、一体化污水提升泵站、压力管、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大坡镇新建污水收集干管约20.95km、接户管、一体化污水提升泵站、压力管、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红旗镇新建污水收集干管约26.16km、接户管、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海发改产业函(2018)1139号

资金来源: 政府投资

承包范围: 施工图纸范围内所有工程等,并满足招标文件第七章“技术标准和要求”。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19年1月10日(具体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0年3月5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为420天,自监理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中载明的开工日期起算。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国家、省、市地方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格标准。

四、合同形式

本合同采用_____单价_____合同形式。

五、签约合同价

中标金额(大写) 伍亿壹仟贰佰贰拾陆万叁仟伍佰零壹元贰角叁分 (人民币), (小写)¥: 512263501.23 元(含税价), 中标下浮率: 2.15 %; 其中, 安全文明施工费: (大写) 伍佰肆拾柒万陆仟玖佰柒拾元捌角贰分 (人民币), (小写)¥: 5476970.82 元; 结算金额以政府审计结果为准。

合同价款支付方式: 本合同约定发包人须向承包人支付的所有款项, 均以转入承包人名下开户银行: 建行天津国际航运中心支行, 户名为: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帐号为: 1200 1615 5000 5010 0516 的账户为准。这是唯一承包人认可发包人支付工程款等费用的支付途径, 承包人不予认可其它任何支付方式(承包人书面提出或经承包人书面同意变更支付方式的除外), 如发包人不按此方式支付所有责任由其自行承担。

六、承包人项目经理

姓 名: 李国禄;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身份证号: 210225198003010313;

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号: 0349678;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 00411289;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 津 121141511792 (00);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 津建安 B (2017) 0050389;

七、合同文件的组成

下列文件共同构成合同文件:

- 1、本协议;
- 2、中标通知书;
- 3、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4、专用合同条款;
- 5、通用合同条款;
- 6、技术标准和要求;
- 7、图纸;

8、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9、其它合同文件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补充合同明确以补充合同为准的，以补充合同为准。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定义与合同条款中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交付并在缺陷责任期内对工程缺陷承担维修责任。

2、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条件、期限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协议书连同其他合同文件正本一式四份，合同双方各执两份；合同副本一式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承包人执四份，发包人执六份，其中一份在合同报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时留存。

十二、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但不得背离本协议第八条所约定的合同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补充协议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海口美固村庄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
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
委托代理人： (签字)

2019 年 1 月 18 日

2019 年 1 月 18 日

签约地点：海口市秀英区

竣工验收报告

竣 工 验 收 证 书

施管表2

工程名称	海口市琼山区镇域污水处理厂及配水管网工程	开工日期	2019年3月13日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本工程经竣工验收检查，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经竣工验收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	
施工单位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3年7月4日		
合同造价(万元)	51226.35	施工决算(万元)			
验收范围及数量： 新建污水处理厂6座、新建厂外提升泵站12座、新建污水主管网81.72km、新建接户管网101.29km及配套接户井、化粪池等				竣工验收日期	2023年7月4日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邀请单位

工程回访调查表

海口美丽村庄投资有限公司：

感谢贵单位对我单位的信任，选择我单位作为海口市琼山区镇域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项目的承建单位。为进一步改进管理，提高服务质量，希望贵单位在百忙中对我单位承建工程的质量管理工作提出宝贵意见。

联系部门：技术中心

联系电话（传真）：0411-82820339-8819

2021 年 07 月 12 日

1、对在建工程和保修工程质量和服务的总体评价

	征求意见项目	总体评价			
		很满意	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在 建 工 程	施工管理及进度控制（30）	✓			
	工程质量控制（30）	✓			
	安全生产控制（20）	✓			
	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20）	✓			
保 修 期 工 程	竣工资料提交（20）				
	工程质量（30）				
	回访及服务（20）				
	保修质量（30）				

2、对工程施工、质量和管理的具体意见和建议：（可附纸）

2021 年 7 月 12 日

建设单位：（章）



工程回访调查表

海口美丽村庄投资有限公司：

感谢贵单位对我单位的信任，选择我单位作为海口市琼山区镇域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项目的承建单位。为进一步改进管理，提高服务质量，希望贵单位在百忙中对我单位承建工程的质量管理工作提出宝贵意见。

联系电话（传真）：0411-82820339-8819

2022 年 08 月 03 日

1、对在建工程和保修工程质量和服务的总体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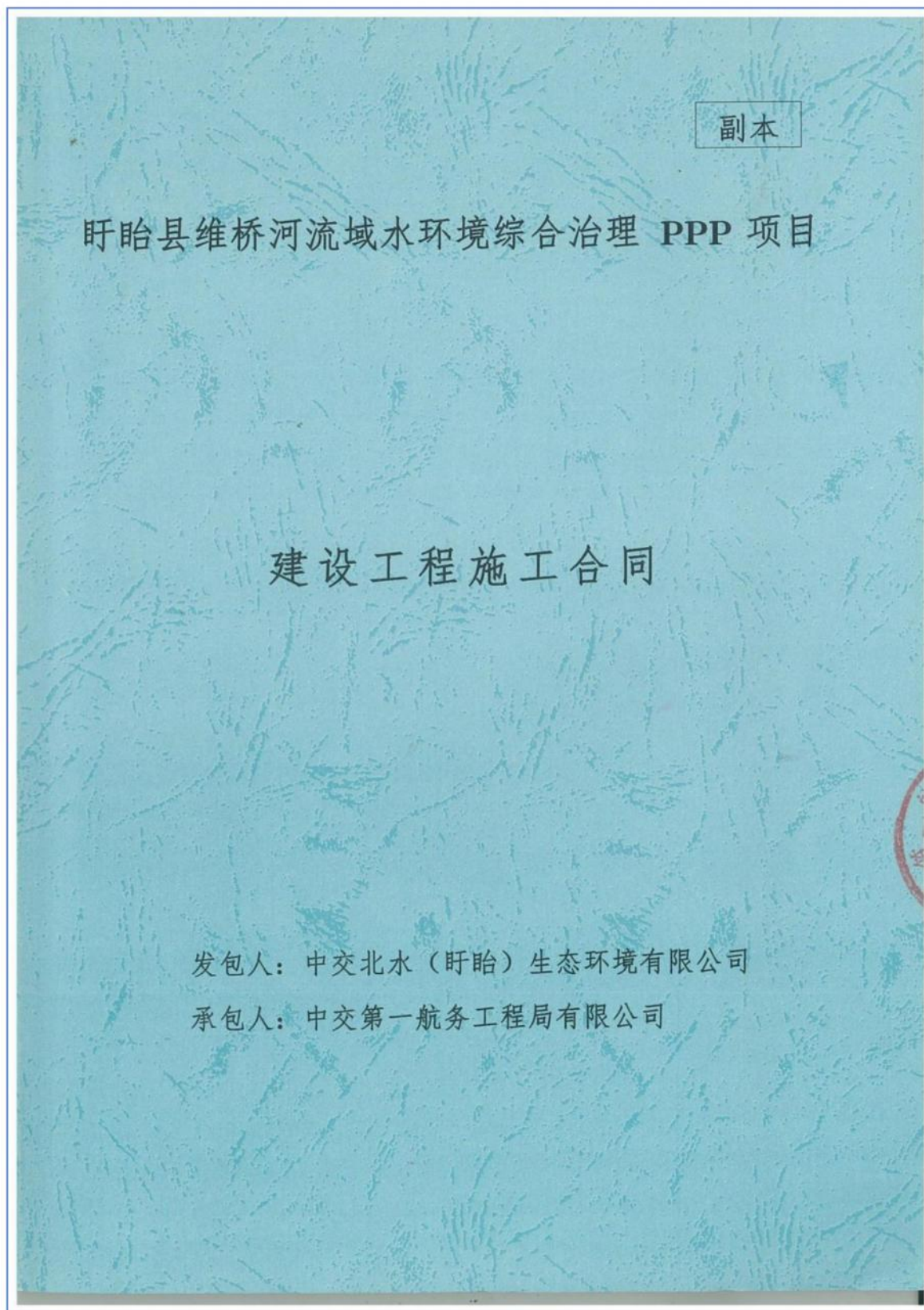
	征求意见项目	总体评价			
		很满意	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在 建 工 程	施工管理及进度控制（30）				
	工程质量控制（30）				
	安全生产控制（20）				
	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20）				
保 修 期 工 程	竣工资料提交（20）	✓			
	工程质量（30）	✓			
	回访及服务（20）	✓			
	保修质量（30）	✓			

2、对工程施工、质量和管理的具体意见和建议：（可附纸）

2022年 8 月 4 日



(3) 盱眙县维桥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 PPP 项目
合同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中交北水（盱眙）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根据《盱眙县维桥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 PPP 项目合同》（以下简称：“PPP 合同”）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双方就盱眙县维桥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 PPP 项目工程施工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盱眙县维桥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 PPP 项目。

2.工程地点：江苏省淮安市盱眙县。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盱审批（经）（2017）01115 号。

4.资金来源：社会资本资金+国内贷款。

5.工程内容：

(1)二污湿地项目

盱眙县第二污水处理厂现处理规模 2 万吨/天，远期规模 4 万吨/天，由于现状污水处理厂本身工艺设计不完善，耐冲击负荷能力弱，处理能力有限，无法适应开发区污水水质，无法确保污水处理厂运行稳定达标。通过技术和经济比较，在现状污水处理厂基础上，进行提标改造，并配套建设人工湿地，以实现服务区域内污水高效处理、稳定达标，由县政府根据运行实际情况确定远期工程建设和运营单位。

(2)控源截污项目

①污水管网泵站新建及修复工程。包括：开发区及盱城工业园区的污水管道新建，约 12.42 公里；通过 CCTV 管道检测对已建雨污水管网进行检测，如发现管网破损、接口移位、错接漏接、管径偏小等问题，对其进行改造或修复，约 29 公里，具体修复长度以实际检测后结果为准；企业红线内污水管道迁移，约 15.25 公里；三个污水提升泵站的建设和。

②雨水管网新建及修复工程。包括开发区及盱城工业园区的约 40 公里雨水管道的新建及修复工程。

③龙王山干渠改道工程。龙王山干渠横穿开发区，占用大量工业用地，为提升土地

利用效率,更好的科学规划雨污管网铺设,对龙王山干渠开发区境内 5.45 公里进行改道。

以上两个子项目的部分工程内容包括:华山路提升泵房、污水处理厂应急调节池、太和小区接管三个单项工程作为应急工程,现已建成并投入使用。

6.工程承包范围:PPP 合同约定的所有工程施工内容,最终以政府审定的施工图设计为准。

二、合同工期

1.二污湿地项目

计划开工日期: / 年 / 月 / 日(实际开工时间以子项目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 年 / 月 / 日(具体竣工时间以实质上完成子项目施工并通过竣工验收,竣工验收报告载明日期为准)。

二污湿地项目工期为 1 年。

2.控源截污项目

计划开工日期: / 年 / 月 / 日(实际开工时间以子项目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 年 / 月 / 日(具体竣工时间以实质上完成子项目施工并通过竣工验收,竣工验收报告载明日期为准)。

控源截污项目工期为 2 年。

三、质量标准

污水厂工程质量符合《城市污水处理厂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334-2017)》等相关质量标准和要求。其他部分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及标准,达到合格标准。并在运营维护期及缺陷责任期内保证本项目的工程质量符合 PPP 合同相关要求及国家相关质量标准、规范的要求。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暂定人民币 486,690,000 元(大写:肆亿捌仟陆佰陆拾玖万元整)(暂按投资估算中第一部分工程费建安费下浮 10%计入,最终合同价款以政府方依据经批准的施工图预算相应下浮后的最终审计结果为准。);

2.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刘周礼。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合同协议书、补充协议及合同附件；
- 2.《盱眙县维桥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 PPP 项目合同》；
-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通用合同条款；
- 5.技术标准和要求；
- 6.图纸；
-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8.其他合同文件（双方同意或声明纳入本合同的与本合同有关洽商、变更、纪要、工程签证等，其优先解释顺序应视其内容与以上相应合同文件的相互关系而定）。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合同附件须在合同签署页加盖合同专用章（或公章）及法人章，并加盖骑缝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9 年 月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江苏省淮安市盱眙县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由发包人与承包人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签字章），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壹拾捌份，正本贰份，副本壹拾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中：发包人执正本壹份，副本捌份；承包人执正本壹份，副本捌份。

发包人：中交北水（盱眙）生态环境
有限公司（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承包人：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
有限公司（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签章）



组织机构代码：91320830MA1Y4PMY8J

组织机构代码：911200001030610685

地 址：淮安市盱眙县经济开发区工十路
与蔡花大道交汇处

地 址：天津港保税区跃进路航运服务
中心8号楼

邮政编码：211799

邮政编码：300461

法定代表人：张旭

法定代表人：王洪涛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王丹

电 话：

电 话：022-25600500-1645

传 真：

传 真：022-25600500-1645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zjynwjbxmb@163.com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建行天津国际航运中心支行

账 号：

账 号：12001615500050100516

竣工验收报告

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 盱眙县淮桥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PPP项目——“控源截污”子项工程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江苏盱眙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建设单位	中交北水(盱眙)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浙江华东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水北方勘测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设计单位	南京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类型	市政工程	工程造价	3.25 亿元	开工日期	2020 年 3 月 18 日	竣工日期	2024 年 12 月 17 日
建设内容 (a)污水管网新建及修复工程; (b)雨水管网新建及修复工程; (c)龙王山干渠改造工程。							
验收意见	1、本工程按照图纸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内容已全部完成,符合相关规范要求。 2、工程技术资料齐全,质保资料齐全,按规定的批量见证取样送检全部合格。 3、工程的观感质量良好。 4、工程质量验收记录齐全。 5、工程的结构性能和使用功能满足设计要求,参加验收人员一致同意验收,验收合格。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建设单位	监管单位		
项目经理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参加人员		
(签字) 刘国利 (公章)	(签字) 孙小清 (公章)	(签字) 王祖国 (公章)	(签字) 李国平 (公章)	(签字) 王祖国 (公章)	(签字) 王祖国 (公章)		

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 盱眙县淮桥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PPP项目——“二污湿地”子项工程				验收日期: 2020 年 8 月 28 日					
监理单位	江苏盱眙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建设单位	中交北水(盱眙)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浙江华东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水北方勘测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设计单位	南京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面积	62466.2+ 279694.79 m ²	工程造价	24240 万元	工程类型	市政工程	开工日期	2019 年 7 月 16 日	竣工日期	2020 年 8 月 3 日
验收意见	1、本工程按照图纸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内容已全部完成,符合相关规范要求。 2、工程技术资料齐全,质保资料齐全,按规定的批量见证取样送检全部合格。 3、工程的观感质量良好。 4、工程质量验收记录,设备安装工程质量验收记录,设备安装工程单机试运转记录,设备联合试运转记录齐全。 5、工程设备单机试运转与联合试运转运行正常。 6、工程的结构性能和使用功能满足设计要求,参加验收人员一致同意验收,验收合格。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建设单位	监管单位				
项目经理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参加人员				
(签字) 王祖国 (公章)	(签字) 王祖国 (公章)	(签字) 王祖国 (公章)	(签字) 王祖国 (公章)	(签字) 王祖国 (公章)	(签字) 王祖国 (公章)				

一航局质表 6-01

工程回访调查表

中交北水（盱眙）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感谢贵单位对我单位的信任，选择我单位作为盱眙县维桥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 PPP 项目项目的承建单位。为进一步改进管理，提高服务质量，希望贵单位在百忙中对我单位承建工程的质量管理工作提出宝贵意见。

联系电话（传真）：0411-82820339-8819

2021年 7 月 29 日

1、对在建工程和保修工程质量和服务的总体评价

	征求意见项目	总体评价			
		很满意	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在 建 工 程	施工管理及进度控制（30）	✓			
	工程质量控制（30）	✓			
	安全生产控制（20）	✓			
	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20）	✓			
保 修 期 工 程	竣工资料提交（20）				
	工程质量（30）				
	回访及服务（20）				
	保修质量（30）				

2、对工程施工、质量和管理的具体意见和建议：（可附纸）



(4) 文昌市饮用水源地及国（省）控断面河流周边村庄生活污水治理工程勘察+EPC合同

文昌市饮用水源地及国（省）控断面河流周边村庄生活污水治理
工程勘察+EPC

EPC总承包合同

发包人：文昌市生态环境局

EPC牵头人（施 工 单 位）：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EPC成员（勘察设计单位）：长春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

二〇一九年三月

合同协议书

文昌市生态环境局（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文昌市饮用水源地及国（省）控断面河流周边村庄生活污水治理工程勘察+EPC（项目名称），已接受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一）/长春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联合体成员二）（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对该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

承包投标。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
- （2）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3）专用合同条款；
- （4）通用合同条款；
- （5）发包人要求；
- （6）价格清单；
- （7）承包人建议；
- （8）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3. 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叁亿伍仟贰佰壹拾捌万捌仟陆佰壹拾陆元叁角叁分（¥352188616.33），

其中：

勘察费：人民币（大写）叁佰肆拾壹万肆仟捌佰伍拾肆元玖角叁分（¥3414854.93），中标下浮率 0.27%，增值税税率为 6%，发票类型为增值税普票；

设计费：人民币（大写）柒佰贰拾捌万玖仟玖佰陆拾叁元捌角壹分（¥7289963.81），中标下浮率 0.27%，增值税税率为 6%，发票类型为增值税普票；

施工建安费：人民币（大写）叁亿肆仟壹佰肆拾捌万叁仟柒佰玖拾柒元伍角玖分（¥341483797.59），中标下浮率 0.27%，增值税税率为 10%，发票类型为增值税普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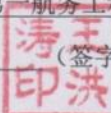
备注：本 EPC 总承包合同价为暂定合同价。结算时，勘察费、设计费、施工费以文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复的初步设计及概算中的相应费用与中标下浮率折换后为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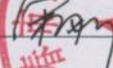
4. 承包人项目经理：刘周礼；勘察负责人：孙光；设计负责人：邹婷婷；施工负责人：刘周礼。

5. 工程质量符合的标准和要求：达到国家有关验收规范的合格标准。
 6.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设计、实施、竣工及缺陷修复。
 7.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8. 承包人计划开始工作时间：2019年05月09日，实际开始工作时间按照监理人开始工作通知中载明的开始工作时间为准。工期为300日历天。
 9. 本协议书一式二十份，发包方执八份，联合体成员一执八份，联合体成员二执四份。
 10.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以下无协议书部分正文)

本页为签字盖章页

发包人：文昌市生态环境局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传真：_____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文昌市营业部
账号：2201025109200049564
2019 年 4 月 12 日

承包人1 (EPC 牵头人施工单位)：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合同专用章
传真：022-25600524
开户银行：建行天津国际航运中心支行
账号：12001615500050100516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承包人2 (EPC 成员勘察设计单位)：长春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传真：0431-89965010
开户银行：建行海口京华城支行 
账号：46050100523700000217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竣工验收报告

竣工验收合格证明书

琼市政验收-9-1

工程名称	文昌市饮用水源地及国（省）控断面河流周边村庄生活污水治理工程	工程地点	文昌市
开工日期	2019.5.18 - 2020.6.16	竣工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	文昌市生态环境局	勘察单位	长春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
设计单位	长春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	施工单位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海南柏鑫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许可证号	
完成设计和合同约定内容及完成的主要工程数量：		新建污水处理站1座，新建污水管网261km	
工程质量缺陷和遗留问题的处理意见：		无	
质量是否合格，是否通过验收的认定意见：		质量合格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签名 孙光 (盖章)	签名 邵婷婷 (盖章)	签名 林丰 (盖章)	签名 李强 (盖章)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签名 王明 (盖章)	签名 林丰 (盖章)	签名 李强 (盖章)	
建设单位	签名 李强 (盖章)		

注：附《分项工程质量验收记录表》、《分部（子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表》、《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表》、《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控制资料核查表》、《单位（子单位）工程观感质量核查表》、《单位（子单位）工程结构安全和使用功能性检测记录表》。

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文昌市饮用水源地及国(省)控断面河流周边村庄生活污水治理工程	开工日期		对工程质量的评定: 本工程按照设计和合同规定完成施工,达到合同约定的各项标准,资料齐全,经研达到合格,同意验收。
施工单位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合同造价(万元)		施工决算(万元)		
验收范围及数量:				
新建污水处理站2座,新建污水收集管网15.31km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 11月 10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设计单位 签名: (盖章) 郭瑞峰  施工单位 签名: (盖章) 孙光

工程回访调查表

文昌市生态环境局：

感谢贵单位对我单位的信任，选择我单位作为文昌市饮用水源地及国（省）控断面河流周边村庄生活污水治理工程勘察+EPC 项目的承建单位。为进一步改进管理，提高服务质量，希望贵单位在百忙中对我单位承建工程的质量管理工作提出宝贵意见。

联系部门：技术中心

联系电话（传真）：0411-82820339-8819

2021年 7 月 14 日

1、对在建工程和保修工程质量和服务的总体评价

	征求意见项目	总体评价			
		很满意	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在建工程	施工管理及进度控制（30）	✓			
	工程质量控制（30）	✓			
	安全生产控制（20）	✓			
	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20）	✓			
保修期工程	竣工资料提交（20）				
	工程质量（30）				
	回访及服务（20）				
	保修质量（30）				

2、对工程施工、质量和管理的具体意见和建议：（可附纸）

2021年 7 月 14 日

建设单位：（章）

工程回访调查表

文昌市生态环境局：

感谢贵单位对我单位的信任，选择我单位作为文昌市饮用水源地及国（省）控断面河流周边村庄生活污水治理工程勘察+EPC 项目的承建单位。为进一步改进管理，提高服务质量，希望贵单位在百忙中对我单位承建工程的质量管理工作提出宝贵意见。

联系部门：技术中心

联系电话（传真）：0411-82820339-8819

2022 年 8 月 3 日

1、对在建工程和保修工程质量和服务的总体评价

	征求意见项目	总体评价			
		很满意	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在 建 工 程	施工管理及进度控制（30）				
	工程质量控制（30）				
	安全生产控制（20）				
	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20）				
保 修 期 工 程	竣工资料提交（20）	✓			
	工程质量（30）	✓			
	回访及服务（20）	✓			
	保修质量（30）	✓			

2、对工程施工、质量和管理的意见和建议：（可附纸）

2022 年



建设单位：（章）

(5) 光明区存量排水设施提质增效工程（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测绘与评估、勘察设计合同

SWJ20200713

合同编号: 深水合字 2020 年第 1000 号

测绘与评估、勘察设计合同

项目名称: 光明区存量排水设施提质增效工程（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测绘与评估、勘察设计

委托人: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受托人: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0 年 7 月 21 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法定代表人：黄海涛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300MB2D067238

地址：光明区牛山路与德雅路交汇处光明区公共服务平台3楼3
25室

受托人：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朱闻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72999996A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宝安南路3097号洪涛大厦12楼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胡嘉东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1755419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万德大厦23层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洪涛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0001030610685

地址：天津港保税区跃进路航运服务中心8#楼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光明区存量排水设施提质增效工程（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测绘与评估、勘察设计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 1.1 工程名称：光明区存量排水设施提质增效工程（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测绘与评估、勘察设计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1.3 工程规模、特征：详见光明区存量排水设施提质增效工程（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项目建议书

二、法律法规、技术标准

1. 适用法律法规

需要明示的规范性文件：

-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 年 4 月 24 日；
- （2）《中华人民共和国污染防治法》，2008 年 2 月 28 日；
- （3）《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2016 年 7 月 2 日；
- （4）《城市污水处理及污染防治技术政策》（建城[2000]124 号）；
- （5）《城市污水再生利用技术政策》（建科[2006]100 号）；
- （6）《关于推进城市污水、垃圾处理产业化发展的意见》计投资[2002]1591）；
- （7）《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293 号）；

(14) 成果文件需要政府有关部门审查或批准的，受托方应承担起委托方要求的各项政府报批工作，受托方各方应给予配合。受托方各方应按合同要求向委托方提交勘察、设计成果文件，并参加审查会议，向审查者介绍、解答、解释其成果文件，提供有关补充资料。审查会议结束，受托方应按照审查会议批准的文件和纪要，并依据合同约定及相关技术标准，对成果文件进行修改、补充和完善。

(15) 因受托方原因造成勘察、设计成果文件不合格致使审查无法通过的，受托方采取补救措施，直至达到合同要求的质量标准。

(16) 受托方应对提交的成果文件负责，成果文件的审查，不减轻或免除受托方依据法律应当承担的责任。

(17) 其他合同条款约定的成果文件要求。

7. 建设单位要求与本项目相关的技术成果文件。

七、合同费用

1. 本次招标所有金额均为预估金额，可能与实际发生金额存在较大差异，投标人应在投标报价中充分考虑该风险，不得因此提出任何索赔。

2. 本合同暂定价仅作为中间支付的依据。结算时，建安费的单价不超过发改部门概算批复中相应的单价（若有）、审计部门或审计单位所审定的价格两者中较低值，并根据投标下浮率下浮后计取，如出现没有包含的单价，以委托人委托的第三方造价咨询单位所出具的价格并根据投标下浮率下浮后计取；工程建设其他费不超过发改部门概

算批复中相应的费用（若有）、审计部门或审计单位所审定的价格两者中较低值，并根据投标下浮率下浮后计取。

若项目在未完成所有测绘与评估、勘察设计所有服务内容时出现费用超出发改部门概算批复中相关费用的，承包单位需继续完成本次测绘与评估、勘察设计所有服务内容，以上费用最终以政府规定的审定程序审定为准，且费用最高不超过发改部门概算批复的相关费用，如发改部门的概算批复未明确该项费用，则费用最高不超过光明区存量排水设施提质增效工程（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项目建议书中费用匡算表的相应工作费用。

3. 受托人有义务配合光明区治水提质考核相关工作；根据排查结果与评估建议进行勘察设计公司，确保 2020、2021 年治水提质考核达标，如部分节点需重新进行测绘与评估的，需无条件开展相关测绘与评估工作，不得收取任何相关费用。

4. 如需受托人参加 2020、2021 年光明区治水提质考核相关工作会议的，受托人需根据委托人要求拟派相关人员准时参加。

合同总价款暂定为人民币（大写）：贰亿壹仟贰佰壹拾伍万壹仟贰佰肆拾捌元整（小写：21215.1248 万元）。

其中：测绘与评估费暂定为人民币（大写）：肆仟叁佰叁拾壹万陆仟贰佰壹拾元整（小写：4331.6210 万元）；

勘察费暂定为人民币（大写）：柒佰零陆万零玖佰贰拾肆元整（小写：706.0924 万元）；

设计费暂定为人民币（大写）贰仟叁佰伍拾叁万陆仟贰佰陆拾叁

元整（小写：2353.6263 万元）；

测绘与评估阶段管道清淤费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壹亿叁仟捌佰贰拾叁万柒仟捌佰伍拾贰元整（小写：13823.7852 万元）。

保险费：工程保险费由受托人购买，结算时根据相关凭证据实结算，其费率不能超过《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费率标准（2018）》规定的保险费费率范围。

该合同总价款包括完成本项目所有工作量和后续服务的全部费用及应缴纳的各种税费、保险费及其他费用以及一切明示和暗示的风险、义务、责任等。

各项费用最终结算价以审定结果为准且不得超过概算批复中相关费。

浮动幅度值即为中标下浮率为：10.50%。

八、合同支付

1. 按《深圳市财政性基本建设资金直接支付暂行办法》办理费用支付，且与发改部门下达的资金计划同步，并控制在概算以内。受托人应提供请款报告与合法有效的税务发票，费用的支付和结算应遵循政府投资项目管理的有关规定，在财政资金拨付到位后支付至本合同载明的银行账户内。

（1）前期咨询费（若有）：

前期咨询费：可行性研究报告通过审批后，支付至发改批复中该费用的80%，待结算审计后结清余款。

（2）设计费：设计单位提供占用现有基础设施情况，且工程完

的，不免除其违约责任。

若因受不可抗力、特殊疫情等因素导致服务期限及部分节点工期延期的，经双方协商一致，工期可相应顺延。

十九、争议解决方式

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均向深圳市光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合同有关争议解决的条款独立存在，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无效或者被撤销均不影响其效力。

二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签订。

二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二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二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贰拾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拾份，受托人执拾份。



委托人：(盖章)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周应钊

开户银行：

账号：

时间：2020年7月21日

受托人(牵头单位)：(盖章)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

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洪涛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科技园

支行

账号：79210155200000039

时间： 年 月 日

受托人(成员单位)：(盖章)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王洪涛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

深南中路支行

账号：44201531000056007375

时间： 年 月 日

受托人(成员单位)：(盖章)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王洪涛印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天

津国际航运中心支行

账号：12001615500050100516

时间： 年 月 日



咨询证书：18ZYJ18
设计证书：A144001895
勘察证书：B144055465
资质等级：水利、市政甲级

光明区存量排水设施提质增效工程 (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 项目建议书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国电建集团西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

项目名称：光明区存量排水设施提质增效工程（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项目建议书

委托单位：光明区水务局

编制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国电建集团西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审 核：王国栋（高级工程师）

审 查：王福连（高级工程师）龙凤华（高级工程师）

项目负责：钟 剑

编写人员：马福臻 宋思航 曹 赞 庞小杰

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审 核：宁克明（高级工程师）

审 查：宁天竹（高级工程师）

项目负责：潘彩萍（高级工程师）

编写人员：高祯 胡鑫 童承乾 陈翊 吴福妹

中国电建集团西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审 核：马 龙（高级工程师）

审 查：杨军锋（高级工程师）

项目负责：柳兴旺（高级工程师）

编写人员：张建成 俱军涛 崔超杰 解立群

目 录

1 概述..... 1

1.1 项目基本情况..... 1

1.2 项目背景..... 1

1.3 项目目的..... 1

1.4 项目编制原则..... 1

1.5 编制范围..... 2

1.6 编制内容..... 2

1.7 编制依据..... 3

1.8 编制过程..... 4

2 区域概况..... 4

2.1 地理位置..... 4

2.2 地形地貌..... 5

2.3 气象..... 5

2.4 水文基本资料..... 6

2.5 区域给排水情况..... 7

2.6 上位政策及上层次规划..... 11

3 项目建设必要性..... 14

4 总体方案..... 16

4.1 工程任务及目标..... 16

4.2 工程范围及内容..... 17

4.3 技术路线及总布局..... 20

5 工程布置及设计..... 22

5.1 管网测绘与评估..... 22

5.2 管网整治工程..... 25

6 工程实施计划..... 54

7 环境影响评价..... 56

7.1 环境保护标准..... 56

7.2 环境保护范围..... 56

决制约污水收集系统运行的缺陷和问题，及时修复与整改，降低管网的运行水位、提高污水处理厂的进水 BOD、氨氮浓度，最大限度实现设计进水水质。完善排水管网 GIS 平台，建立排水管网信息化档案。为排水管网精细化运行、维护和动态管理提供信息支撑；通过建立管网智能监测系统，对管网的运行状况动态评估，对管道溢流等风险进行预判。

全面查漏补缺，到 2020 年底，基本完成一轮排水管网排查，通过管道清淤、错接乱排、隐患点修复等三大类工程措施实施管网排查整治行动。

4.2 工程范围及内容

本工程范围为深圳光明区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内，涉及厂站管网、城中村、工业区及小区存量管网、暗涵（渠）及河道等。

根据本项目的工程任务与要求，围绕全面测绘、检测及提质增效目标，将项目分为两类分别为管网测绘与评估和管网整治工程。

4.2.1 管网测绘与评估

管网测绘与评估工作主要包括完成厂站管网及 7 条茅洲河一级支流河道测绘，完成暗涵（渠）、城中村排水管网、工业区及小区存量管网测绘与评估，搭建排水设施地理信息平台（GIS 平台）。

4.2.1.1. 厂站管网测绘与评估

（1）对厂站管网淤积段采取清淤疏通措施，包含管道封堵、井下抽水、淤泥运输及处理处置等，共计清淤量约 0.3 万方；

（2）对厂站管网开展测绘与评估工作，管网长度共计约 5 公里。

4.2.1.2. 河道测绘

对 7 条茅洲河一级支流（鹅颈水、玉田河、大西水、东坑水、木墩河、楼村水、新陂头河）共 38 公里河道开展测绘工作及排口调查工作。

4.2.1.3. 城中村、工业区及小区存量排水管网测绘与评估

（1）对城中村、工业区及小区存量排水管网淤积段采取清淤疏通措施，包含管道封堵、井下抽水、淤泥运输及处理处置等，共计清淤量约 16.7 万方；

（2）城中村存量排水管网测绘与评估（含排水户接驳情况、雨污分流情况、管道缺陷等），共计约 349.07 公里存量管网；

（3）工业区及小区存量排水管网测绘与评估（含排水户接驳情况、雨污分

流情况、管道缺陷等），共计约 1773 公里存量管网。

4.2.1.4. 暗涵（渠）测绘与评估

（1）通过资料收集，数据上报及现场核查方式，对暗涵（渠）进行测绘排查，基本查明暗涵（渠）的分布位置、长度、结构类型、建设时间等基本信息，并通过分析初判隐患等级，建立暗涵（渠）基本信息台账，形成摸查报告；

（2）在全面摸查的基础上，复核摸查相关信息，并详细勘察暗涵（渠）的结构尺寸、结构强度、隐患情况、工程地质等详细信息，出具详勘报告，并依据详勘资料对暗涵（渠）结构进行鉴定评估，判定隐患等级，出具鉴定评估报告；

（3）对暗涵（渠）淤积段采取清淤疏通措施，包含管道封堵、井下抽水、淤泥运输及处理处置等，共计清淤量约 3.9 万方；

（4）对暗涵（渠）开展测绘与评估工作（含排水户接驳情况、雨污分流情况、暗涵（渠）缺陷等），共计约 43 公里。

4.2.1.5. 管道渗漏空洞探测评估

由于管道渗漏引起的塌陷事故在深圳地区越来越多，本次排查测绘对检测出错口、破损较大的管段进行空洞探测，确定空洞范围。

4.2.1.6. 污染源调查

对建成区农贸市场、洗车场、垃圾转运站及美食街等重点面源污染区域进行排查，检测面源污染的分布；监测及分析初期雨水污染组成、来源、负荷等，针对性分析并研究削减对策。

4.2.2 管网整治工程

管网整治工程在管网评估的基础上对 1773km 工业区及小区存量管网、349.07km 城中村存量管网及 43km 暗涵（渠）进行排查整治，要求即查即改，错接乱排工程、隐患修复工程、清淤工程等子项工程同步实施。

其中城中村部分：存量管网共清淤 0.7 万 m^3 ，原位换管 27.9km，管线迁改 8.4km，错接漏排修复 350 处，管道原位修复 3490 处。

工业区及小区存量管网部分：存量管网共清淤 3.5 万 m^3 ，原位换管 141.8km，管线迁改 42.5km，错接漏排修复 1773 处，管道原位修复 17730 处。

管道渗漏空洞修复：对排水系统测绘与评估中发现的管道渗漏空洞问题采取注浆开挖等措施进行修复。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光明区存量排水设施提质增效工程（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测绘与评估、勘察设计工程	
单位工程名称		光明区存量排水设施提质增效工程（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清淤工程	
施工单位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
结构类型	管渠清淤工程	工程造价	21215.1248万元
开工日期	2020/7/22	竣工日期	2023/11/2
项目负责人	张杰	项目技术负责人	林涛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核 2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要求 2 分部。	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9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9 项	验收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 项，符合要求 / 项， 共抽查 / 项，符合要求 /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
4	外观质量检验	共抽查 3 项，符合要求 3 项， 经返修符合要求 0 项	验收合格
5	实体质量检验	共抽查 / 项，符合要求 / 项， 经返修符合要求	/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公章) 张杰	总监理工程师：(公章) 郝士伟	项目负责人：(公章) 林涛
	2023年11月2日	2023年11月2日	2023年11月2日
	勘察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公章) 张杰	项目负责人：(公章) 郝士伟	项目负责人：(公章) 林涛
	2023年11月2日	2023年11月2日	2023年11月2日

履约评价

履约评价情况反馈情况表

评价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评价期限	2021年10月1日至 2022年3月31日
企业名称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企业资质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 总承包一级
企业地址	天津港保税区跃进路航运服务中心8#楼		
工程名称	光明区存量排水设施 提质增效工程（光明水 质净化厂服务范围）测 绘与评估、勘察设计	承包范围	本项目施工图纸范围全部内 容。
工程地点	光明区	工程合同价	21215.1248 万元
开工日期	2020.3.25		
施工内容：项目为EPC联合体模式，牵头方水规院负责完成光明水质净化厂范围内厂站管网及7条茅洲河一级支流河道测绘，完成暗渠、暗涵、城中村排水管网、工业区及小区存量管网测绘与评估，搭建排水设施地理信息平台（GIS平台）以及本项目勘察设计工作，中交一航局负责上述测绘与评估范围的清淤工作（包含管道封堵、井下抽水、淤泥运输及处置等工作），并配合污染源调查及牵头方测绘评估的外业工作。			
评价单位对该企业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良好  日期：2022年4月1日			

2、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竣工时间
1	东莞市旗云城市广场地下管线迁改工程（永久段部分）	151.5	2023-8-16
2	东莞市旗云城市广场地下管线迁改工程（临时迁改部分）	55.062265	2023-3-1
3	东莞市石龙镇青林路生活垃圾转运站升级改造项目 EPC+O	9269.071057	2023-3-23

(1) 东莞市旗云城市广场地下管线迁改工程（永久段部分）

广东中晟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成交通知书

编号：粤采[2023]024-2号

致：东莞市莞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我司受东莞市石龙镇工程建设中心的委托，于2023年07月11日举行东莞市旗云城市广场地下管线迁改工程（采购项目编号：441900007-2023-00190）竞争性磋商的磋商会议。

现评审工作已圆满结束，经依法组成的磋商小组推荐并经采购人确认，评审结果如下：

采购内容	成交单位名称	成交金额 (含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 (人民币 元)	完工期
东莞市旗云城市广场地下 管线迁改工程	东莞市莞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515,000.00	30个日历天

请贵单位在本《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与采购人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补充文件等资料签订书面合同并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成交项目。同时，贵单位须及时提交一份合同原件至采购代理机构备案后，在五个工作日内无息全额退还磋商保证金。

本通知书可作为同类业绩评价证明资料，但须与合同同时提供方有效。

采购人联系方式：刘工 0769-86612885

特此通知！

广东中晟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3年07月12日

附：采购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名称：广东中晟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东莞市南城街道雅园工业区富丽大厦四楼402室

联系人：李小姐

电话：0769-22992325

邮箱：gdzszx@126.com

甲方合同编号:

乙方合同编号:

[2023 莞建台字 259]

东莞市旗云城市广场地下管线迁改 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东莞市旗云城市广场地下管线迁改工程

工程地点: 东莞市

发包方(甲方): 东莞市石龙镇工程建设中心

承包方(乙方): 东莞市莞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 东莞市

签订日期: 2023 年 7 月 14 日

东莞市旗云城市广场地下管线迁改工程

发包方（甲方）：东莞市石龙镇工程建设中心

承包方（乙方）：东莞市莞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等价有偿、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经友好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进行东莞市旗云城市广场地下管线迁改工程的施工达成一致意见，特签订本合同，以资信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东莞市旗云城市广场地下管线迁改工程

2、工程地点：东莞市

第二条 承包范围和內容

1、本工程内容包括：旗云城市广场地下管线迁改工程（永久段部分）等，具体包括：开挖土方、管道基坑回填、给排水管道迁改及其构筑物附属新建工程、道路地面及人行道恢复等工程内容，以及为完成以上工程内容而必须的所有安全文明施工措施、施工临时设施等一切施工措施。详见附件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

第三条 承包方式

承包方式：本项目包工、包辅材、包小型机械设备（乙方提供的设备除外）、包小型机械设备操作用工、包施工用水电设备及相关费用、包保险费用、包税金、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现场文明施工、包制安、包验收、包签证、包结算、包风险等进行总承包。

第四条 合同价款计算方式

1、含税合同总价（大写）：人民币壹佰伍拾壹万伍仟元整，（小写）：¥1515000.00 元。其中，工程价款（大写）：人民币壹佰叁拾捌万玖仟玖佰零捌元贰角陆分，（小写）：¥1389908.26 元；增值税税金（大写）：人民币壹拾贰万伍仟零玖拾壹元柒角肆分，（小写）：¥125091.74 元。

2、本工程结算以东莞市石龙镇财政投资审核中心审定为准，最终结算价不得超过中标合同价，经镇相关部门批准同意的情况除外。

第五条 工期

（一）工期：

计划工期为 30 日历天，计划开工日期为 2023 年 7 月 17 日（实际开工日以甲方通知为准），计划竣工日期为 2023 年 8 月 16 日。

（二）如遇下列情况，乙方须在发生签证事由后及时书面通知甲方，并经甲乙双方代表签证，工期相应顺延，若签证事由造成乙方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予以赔偿。

1、因甲方原因影响工程项目进度，如未按时交出场地、甲方变更设计影响施工；

2、不可抗力因素。

第六条 工程质量及验收

（一）工程质量：合格。

（二）验收

1、验收的依据和标准：执行国家及工程所在地区颁布的，现行有效的施工验收规范和相关法规、规定；以本合同约定的技术和质量要求、甲乙双方确认的施工图纸及说明、施工技术文件、有关设计变更和技术交底及相关会议纪要等为准。

2、验收方式：甲方验收合格。

3、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乙方与甲方联系，确定验收日期，甲方组织双方参加的竣

工验收。甲方应在竣工验收当天后 5 天内提出整改意见,乙方按意见整改。甲方若未在竣工验收当天后 5 天内提出整改意见,则视为验收合格。

4、竣工验收参加单位为甲方、乙方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文件所标示的最后日期即为实际竣工日期。

(三)质量保修期: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

第七条 工程付款方式

本合同建安工程按以下节点进行付款:

1、工程预付款:合同签订后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凭乙方提供的预付款保函和等额的发票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30%作为预付款;

2、工程进度款:乙方进场开工 15 天后,方可申报工程进度款;乙方应在每月 22 日根据上月 21 日起至本月 20 日止完成的实际工程量,计算本月已完工程价值。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交的当月工程进度款申请报财政审核,财政款项拨入甲方账户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经确认的当月工程进度款的 80%费用。乙方按本月实际完成工程量分单元按专业申报工程进度款(一式四份)。

3、在当期工程款项支付前,如发现当期完成工程项有不合格时,将扣除不合格项费用的费用,乙方还应立即进行修补工作,费用自理;不合格项经整改或修补达到“合格”的,在达标的当期支付其对应的费用;不合格项经整改或修补后经验收仍不合格的,应在结算中扣除不合格项费用。

4、工程完工累计支付至合同总价 80%,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交的当月工程进度款申请报财政审核,待财政款项拨入甲方账户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经确认的当月工程进度款。

5、待工程全部调试完毕,经甲方竣工验收合格后,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交的工程结算款申请报财政审核,待财政款项拨入甲方账户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经确认的工程结算款,付至结算总价的 97%;

6、剩余 3%结算价作为工程质量保证金,在质量保修期满后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交请款申请报财政审核,待财政款项拨入甲方账户后 5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无息返还给乙方。

7、甲方付款前,乙方须足额提供增值税普通发票给甲方。如遇国家调整税率,按调整后税率及相关细则执行。

第八条 现场签证及合理化建议

1、乙方可发挥施工单位优势,就施工方案、工程管理、成本控制、施工工序等提出合理化建议供甲方参考。甲方对乙方合理化建议的批准或认可,可作为本合同下工程施工依据。

2、甲乙双方在现场商定施工方案后,乙方按方案进行施工,甲乙双方根据施工进度、隐蔽工程施工等工程实际进行现场签证。

3、甲方若提出对已完成的工程进行变更,甲方应就变更给总价造成的影响按合同相应条款计价给乙方。

● 双方义务

(一)甲方义务

1、委派现场代表 张惠文 负责对工程建设进行全面管理,解决施工过程中出现的需要甲方协调的相关问题,并参与工程的初验、各种验收和签证工作。如变更现场代表应及时通知乙方。

2、提供本项目施工图纸,负责组织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负责坐标点设置及提供水平控制点、提供本工程所需施工用水、用电的接驳点。

3、及时对工程进度、工程质量进行监督检查,参加材料报验、样板验收、组织工程的初验,接乙方书面通知起 24 个工作日内参加隐蔽工程验收。

4、接乙方书面竣工验收通知后应在 5 个工作日内组织竣工验收,甲方逾期不予验收的,

视为工程验收合格。

5、对于工程变更申请，应在收到乙方书面材料起 5 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批或确认，办理有关的签证，甲方逾期不予答复的，视为同意乙方提交的书面材料。

6、负责协调乙方与其他各承包单位的关系，并协助解决材料堆放场地。

(二) 乙方义务

1、委派现场代表 杨红婧 负责施工期间的全面管理，如变更现场代表应事先经甲方书面同意。

2、根据甲方确认的施工图纸，按照本合同约定完成承包范围内的施工工作，并按甲方要求的格式书面提请办理验收和确认手续。

3、按相关安全法规进行安全施工，遵守甲方施工现场管理的有关规定。

4、乙方应处理好与其他在建专业施工队伍（或单位）的关系，须按工程情况与其他单位进行密切协调与配合。

5、乙方须保证施工场地的清洁卫生符合相关环境卫生、环境保护及整治管理的规定，防止扬尘及保持场地出入口及场外周边道路的清洁卫生，做到工完场清。

6、竣工验收后，乙方人员必须在一周内清理并撤离施工场地。

7、图纸外（现场变更、临时工程等）的工程签证，属于隐蔽工程的应于隐蔽前办理签证，非隐蔽工程应于完成后两个工作日内办理签证。签证时，乙方应至少提前 4 个工作小时通知甲方，经甲方代表及乙方共同现场验收签证。甲方、乙方双方各执 2 份，作为工程结算依据。

8、乙方应在竣工验收后两周内向甲方提交竣工结算书及竣工结算资料，甲方应于收到竣工结算书及竣工结算资料之日起一周内与乙方核对工程价款，逾期不核对的，视为甲方同意乙方的竣工结算书。甲方应于竣工验收后 1 个月内完成结算。

9、乙方需要配合甲方做好项目档案归档工作，需提供相对应文件的纸质版和电子扫描件。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甲方因自身原因未能按本合同约定进行工程竣工验收的，由甲方承担工程保管及风险责任。

2、如果甲方未能在约定的时间内付款，每逾期一日，按应付未付款项的 1% 向乙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十日的，甲方应向乙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20% 的违约金及赔偿乙方损失，乙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3、乙方未能在合同约定工期内通过竣工验收的，每逾期一日，按本合同总价款的 1%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共计最高额不超过本合同总价 5% 的金额。

4、受约方为主张权利而产生的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担保费、保险费、差旅费等一切费用损失，均应由违约方承担。

第十一条 合同终止

(一) 因解除而终止

1、由于乙方违约造成本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如果甲方认为本合同已无必要继续履行或乙方在收到甲方要求其纠正违约的通知后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则甲方有权向乙方发出解除本合同的书面通知，该通知自送达乙方时生效，乙方应按本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可以继续向乙方追偿。

2、由于甲方违约造成本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如果甲方在收到乙方要求其纠正违约的通知后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则乙方有权向甲方发出解除本合同的书面通知，该通知自送达甲方时生效，甲方应向乙方支付双方确认已完成工作量的款项，甲方应向乙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20% 的违约金及赔偿乙方损失。

- 3、合同一方依本合同约定行使解除权的，合同自解除通知送达之日起终止。
- 4、合同终止后，不妨碍合同一方对违约方追究违约责任。

(二)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合同权利义务终止：

- 1、本合同已按约定履行完毕；
- 2、本合同经各方协商一致而终止；
- 3、本合同因一方出现本条第(一)款的违约情况(包括一方擅自转让本合同项下权利义务行为)，另一方发出解除合同的通知；
- 4、法律法规规定终止的其他情形。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条款

由于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和不能克服的自然原因或社会原因，致使本合同不能履行或者不能完全履行时，遇到上述不可抗力事件的一方，应立即书面通知合同其他方，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十五日内，向合同其他方提供经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地区县级以上政府部门出具的证明合同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部分履行的有效证明文件。由合同各方按事件对履行本合同影响的程度协商决定是否解除合同、或者部分或全部免除履行合同的责任、或者延期履行合同。

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未履行上述义务的，不能免除其违约责任。

第十三条 适用法律条款

本合同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和争议的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

第十四条 争议的解决

凡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任何一方均可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五条 其它

- 1、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另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同等法律效力。
- 2、本合同一式柒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肆份，代理机构壹份，每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 3、本合同附件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4、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 5、其它约定：_____无_____

附件(共4件)

- 附件一：成交通知书
-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 附件三：工程量清单
- 附件四：响应文件(商务部分)

(以下无正文)

甲方：

签约代表人

通讯地址：

联系电话：



签约代表人：

通讯地址：

联系电话：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东莞市旗云城市广场地下管线迁改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东莞市石龙镇工程建设中心



竣工验收日期： 2025年8月16日

发出日期： 年 月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镇工



2006.12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东莞市旗云城市广场地下管线迁改工程	工程地点	东莞市石龙镇西湖片区旗云城市广场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新建雨水埋地管DN300-DN400约381m，新建污水埋地管DN300-DN400约345m，新建供水埋地管DN200约279m	工程造价（万元）	
结构类型	/	开工日期	2023年7月17日
施工许可证号	/	竣工日期	2023年8月16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东莞市石龙镇工程建设中心	总施工单位	东莞市莞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施工单位（土建）	东莞市莞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国市政工程东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广州高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 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合同内所有施工内容全部完成并验收通过。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质量评定合格	
	设备安装	/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16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签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签章)  2023年8月16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签章) /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签章) / 年 月 日	/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签章) / 年 月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198026176K

登记通知书

(粤东)登字(2024)第44190012400009443号

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提交的变更 登记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予以登记。

经核准的变更登记事项如下:

登记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名称	东莞市莞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刘文念	阳凤萍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房地产开发经营;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土石方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金属门窗工程施工;工程管理服务;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停车场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单位后勤管理服务;建筑材料销售;再生资源销售;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公路管理与养护;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房地产开发经营;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市政设施管理;建筑物清洁服务;土石方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金属门窗工程施工;工程管理服务;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停车场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单位后勤管理服务;建筑材料销售;再生资源销售;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通知。



(2) 东莞市旗云城市广场地下管线迁改工程（临时迁改部分）

2022 莞建合字 174 号

旗云城市广场地下管线迁改 工程（临时迁改部分）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旗云城市广场地下管线迁改工程

工程地点： 东莞市石龙镇西湖片区旗云城市广场

发包方（甲方）： 东莞市东实旗云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方（乙方）： 东莞市莞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 东莞市

签订日期： 2022 年 12 月 9 日



旗云城市广场地下管线迁改 工程（临时迁改部分）施工合同

发包方（甲方）：东莞市东实旗云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方（乙方）：东莞市莞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等价有偿、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经友好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进行旗云城市广场地下管线迁改工程（临时迁改部分）的施工达成一致意见，特签订本合同，以资信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旗云城市广场地下管线迁改工程（临时迁改部分）

2、工程地点：东莞市石龙镇西湖片区旗云城市广场

第二条 承包范围和内容

本工程内容包括：旗云城市广场地下管线迁改工程（临时迁改部分）等，具体包括：开挖土方、管道基坑回填、排水迁改工程、通信管道迁改工程、道路地面及绿化恢复等工程内容，以及为完成以上工程内容而必须的所有安全文明施工措施、施工临时设施等一切施工措施。详见附件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

第三条 承包方式

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安全文明施工措施、包工期、包交通疏导等。

第四条 合同价款计算方式

1、合同包干含税总价：（大写）人民币：伍拾伍万零陆佰贰拾贰元陆角伍分（小

写)：¥ 550,622.65 元。其中，不含税工程价款(大写)：人民币：伍拾万零伍仟壹佰伍拾捌元叁角玖分，(小写)：¥ 505,158.39 元；增值税税率为 9%，增值税税金(大写)：人民币：肆万伍仟肆佰陆拾肆元贰角陆分，(小写)：¥ 45,464.26 元。

2、本工程最终结算价=合同包干总价+签证变更。签证变更仅限于合同范围外的工作内容，且工程量以双方确认的竣工图及签证变更资料按实计算，执行《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及 2018 年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主要材料价格按开工当月《东莞工程造价信息》发布的材料价，无信息价的参考市场价。

第五条 工期

(一) 工期：

计划工期为 30 日历天，计划开工日期暂定为 2022 年 12 月 1 日(实际开工日以甲方通知为准)，计划竣工日期为 2022 年 12 月 30 日。

(二)如遇下列情况，乙方须在发生签证事由后及时书面通知甲方，并经甲乙双方代表签证，工期相应顺延。

- 1、因甲方原因影响工程项目进度，如未按时交出场地、甲方变更设计影响施工；
- 2、不可抗力因素。

第六条 工程质量及验收

(一) 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二) 验收

- 1、验收的依据和标准：执行国家及工程所在地区颁布的，现行有效的施工验收规范和相关法规、规定；以本合同约定的技术和质量要求、甲乙双方确认的施工图纸及说明、施工技术文件、有关设计变更和技术交底及相关会议纪要等为准。

2、验收方式：甲方验收合格。

3、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乙方与甲方联系，确定验收日期，甲方组织双方参加竣工验收。甲方应在竣工验收后 5 天内提出整改意见，乙方应按意见整改。甲方若未在竣工验收后 5 天内提出整改意见，则视为验收合格。

4、竣工验收参加单位为甲方、乙方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文件所标示的最后日期即为实际竣工日期。

第七条 工程付款方式

本合同建安工程按以下节点进行付款：

1、工程款支付节点：

(1) 工程预付款：本项目没有预付款；

(2) 工程进度款：按月支付到已完工程价款的 80%，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交的请款材料及增值税专用发票后 3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前述款项；

(3) 待工程施工完成，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乙方根据甲方要求编制结算资料报甲方审核，甲方自收到合格的结算资料后 60 天内付至合同结算价的 97%。

(4) 质保期满通过质保期验收后，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交的请款材料及增值税专用发票后 3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结算总价的 3%。

(5) 按照现行税收政策规定，每次付款前，乙方必须提供合法、有效、与本合同总价款条款中增值税税率一致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给甲方，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不构成违约；若后期出现质保问题，按照质保责任和条款，部分或全部扣除质保金（若有）的，不退还相应金额的发票。若合同执行期间，遇国家税务政策调整所引起的合同价格变化，按照不含税价格调整结算价格。

第八条 质保期及保修服务

- 1、质保期：工程从验收合格之日起要求保修二年，所需全部费用包括在本项目总价中。
- 2、若在工程移交后，发现有工程需要保修而乙方未按合同履行工程保修义务的，甲方有权直接委托第三方进行工程保修，该费用在乙方剩余工程款内扣除支付给第三方，甲方同时保留按合同有关条款对乙方处以违约金的权利。

第九条 现场签证及合理化建议

- 1、乙方可发挥施工单位优势，就施工方案、工程管理、成本控制、施工工序等提出合理化建议供甲方参考。甲方对乙方合理化建议的批准或认可，可作为本合同下工程施工依据。
- 2、甲乙双方在现场商定施工方案后，乙方按方案进行施工，甲乙双方根据施工进度、隐蔽工程施工等工程实际进行现场签证。
- 3、甲方若提出对已完成的工程进行变更，甲方应就变更给总价造成的影响按合同相应条款计价给乙方。

第十条 双方义务

（一）甲方义务

- 1、委派现场代表 徐李明 负责对工程建设进行全面管理，解决施工过程中出现的需要甲方协调的相关问题，并参与工程的初验、各种验收和签证工作。如变更现场代表应及时通知乙方。
- 2、提供本项目施工图纸，负责组织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负责坐标点设置及提供水平控制点、提供本工程所需施工用水、用电的接驳点。
- 3、及时对工程进度、工程质量进行监督检查，参加材料报验、样板验收、组织工程的

初验，接乙方书面通知起 24 个工作小时内参加隐蔽工程验收。

4、接到乙方书面竣工验收通知后应在 10 个工作日内组织竣工验收。

5、对于工程变更申请，应在收到乙方书面材料起 10 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批或确认，办理有关的签证。

6、负责协调乙方与其他各承包单位的关系，并协助解决材料堆放场地。

（二）乙方义务

1、委派现场代表萧梓恒负责施工期间的全面管理，如变更现场代表应事先经甲方书面同意。

2、根据甲方确认的施工图纸，按照本合同约定完成承包范围内的施工工作，并按甲方要求的格式书面提请办理验收和确认手续。

3、按相关安全法规进行安全施工，遵守甲方施工现场管理的有关规定。

4、乙方应处理好与其他在建专业施工队伍（或单位）的关系，须按工程情况与其他单位进行密切协调与配合。

5、乙方须保证施工场地的清洁卫生符合相关环境卫生、环境保护及整治管理的规定，防止扬尘及保持场地出入口及场外周边道路的清洁卫生，做到工完场清。

6、竣工验收后，乙方人员必须在一周内清理并撤离施工场地。

7、图纸外（现场变更等）的工程签证，属于隐蔽工程的应于隐蔽前办理签证，非隐蔽工程应于完成后两个工作日内办理签证。签证时，乙方应至少提前 4 个工作小时通知甲方，经甲方代表及乙方共同现场验收签证。甲方、乙方双方各执 2 份，作为工程结算依据。

8、乙方应在竣工验收后两周内向甲方提交竣工结算书及竣工结算资料。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甲方因自身原因未能按本合同约定进行工程竣工验收的，由甲方承担工程保管及风

险责任。

2、如果甲方未能在约定的时间内付款，每逾期一日，按应付未付款项的千分之一向乙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 30 天，乙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应根据乙方工作量按实结算工程款。

3、乙方未能在合同约定工期内通过竣工验收的，每逾期一日，按本合同总价款的千分之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 30 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且乙方还应向甲方赔偿全部损失。

4、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 48 小时内进行保修工作，如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按时履行保修义务的，则每逾期一日，乙方按本合同总价款的千分之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 5 日的，甲方有权另行委托第三方单位维修且产生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十二条 合同终止

（一）因解除而终止

1、由于一方违约造成本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如果守约方认为本合同已无必要继续履行或违约方在收到守约方要求其纠正违约的通知后 3 天内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则守约方有权向违约方发出解除本合同的书面通知，该通知自送达违约方时生效，违约方应按本合同总价款的 20 %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守约方损失的，守约方可以继续向乙方追偿。

2、甲方非因法定或约定的事由解除合同的，应按本合同总价款的 20 %向乙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乙方损失。

3、合同一方依本合同约定行使解除权的，合同自解除通知送达之日起终止。

4、合同终止后，不妨碍合同一方向违约方追究违约责任。

（二）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合同权利义务终止：

- 1、本合同已按约定履行完毕；
- 2、本合同经各方协商一致而终止；
- 3、本合同因一方出现本条第（一）款的违约情况（包括一方擅自转让本合同项下权利义务行为），另一方发出解除合同的通知；
- 4、法律法规规定终止的其他情形。

第十三条 不可抗力条款

由于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和不能克服的自然原因或社会原因，致使本合同不能履行或者不能完全履行时，遇到上述不可抗力事件的一方，应立即书面通知合同其他方，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十五日内，向合同其他方提供经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地区县级以上政府部门出具的证明合同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部分履行的有效证明文件。由合同各方按事件对履行合同影响的程度协商决定是否解除合同、或者部分或全部免除履行合同的责任、或者延期履行合同。

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未履行上述义务的，不能免除其违约责任。

第十四条 适用法律条款

本合同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和争议的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

第十五条 争议的解决

凡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任何一方均可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六条 其它

- 1、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另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同等法律效力。

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旗云城市广场地下管线迁改工程(临时迁改部分)

工程地点: 东莞市石龙镇西湖片区旗云城市广场

建设单位: 东莞市东实旗云投资有限公司

验收日期: 2023.3.1



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旗云城市广场地下管线迁改工程 (临时迁改部分)	工程地点	东莞市石龙镇西湖片区旗云城市广场
建设规模		结构类型	/
建设单位	东莞市东实旗云投资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2 年 12 月 9 日
勘察单位	/	竣工日期	2023 年 1 月 7 日
设计单位	中国市政工程东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工 期	30 日
承包单位	东莞市莞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造价	550622.65 元
监理单位	广州高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造价	550622.65 元
质监机构	/	安监机构	/

验收范围及数量:

新建雨水埋地管 97m、污水埋地管 58m、通信管 258m; 圆形混凝土污水检查井 4 座、圆形混凝土污水沉泥井 1 座、圆形混凝土雨水检查井 3 座

工程存在且需要施工单位作进一步修复、补救和整改的问题:

无

对工程质量评价:

合格

竣工验收组长(签名):



2023 年 3 月 1 日

参加交工验收人员及单位意见			
承包单位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单位(盖章) 2023 年 3 月 1 日	勘察单位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单位(盖章) 2023 年 3 月 1 日	设计单位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单位(盖章) 2023 年 3 月 1 日
建设单位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单位(盖章) 2023 年 3 月 1 日	接收(使用)单位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邀请单位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邀请单位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198026176K

登记通知书

(粤东)登字(2024)第44190012400009443号

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提交的变更 登记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予以登记。

经核准的变更登记事项如下:

登记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名称	东莞市莞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刘文念	阳凤萍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房地产开发经营;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土石方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金属门窗工程施工;工程管理服务;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停车场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单位后勤管理服务;建筑材料销售;再生资源销售;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公路管理与养护;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房地产开发经营;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市政设施管理;建筑物清洁服务;土石方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金属门窗工程施工;工程管理服务;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停车场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单位后勤管理服务;建筑材料销售;再生资源销售;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通知。



(3) 东莞市石龙镇青林路生活垃圾转运站升级改造项目 EPC+O

中标通知书



东莞市莞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东莞市东实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中恒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东莞市石龙镇青林路生活垃圾转运站升级改造项目EPC+O 工程项目(招标编号: SSISLC12211013)于2022年 05月 16日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公开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你单位为中标人。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须在 2022年 06月 25日前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具体情况如下表:

项目法人	东莞市石龙镇公用事业服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何建修	资质证号 粤2442016201703918
中标报价(元)	玖仟贰佰陆拾玖万零柒佰壹拾元零伍角柒分	
服务类中标价描述	暂定签约合同总报价: 92690710.57元, 其中: ①建安工程费下浮率为2.60%, 暂定建安工程费16348358.69元; ②工程建设其他费用下浮率为1.33%, 暂定工程建设其他费用399021.48元, 其中施工图设计费360046.83元, 施工图审查费38974.65元; ③运营维护费下浮率0.87%, 暂定年均运营维护费用7594333.04元/年, 运营期限为10年; ④其他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服务期限(服务类)	1、计划总工期为180日历天, 其中主要关键节点工期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2、运营维护期限: 10年。	
招标单位:	招标代理机构:	交易场所:
		兹见证本通知发出之日前该项目在中心场内交易过程和结果。  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2年05月24日

说明: 本文书分别送行政监督部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中标人(联合体各方)。篡改无效。



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Dongguan City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地址: 东莞市莞城区西平宏伟三路45号

合同编号：[2022]莞建合字[186]号

东莞市石龙镇青林路生活垃圾转运站升级 改造项目EPC+O

合同文件

发包人：东莞市石龙镇公用事业服务中心

承包人：东莞市莞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总承包单位）、中
恒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成员单位）东莞市东实城市环境服
务有限公司（运营维护单位）

日期：2022 年 5 月 30 日

EPC+O 总承包合同协议书

东莞市石龙镇公用事业服务中心（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东莞市石龙镇青林路生活垃圾转运站升级改造项目EPC+O（项目名称），已接受东莞市莞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总承包单位、即联合体牵头人/施工方）、中恒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成员单位、即联合体成员/设计方）、东莞市东实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成员单位、即联合体成员/运营维护方）（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对该项目 EPC+O 总承包投标。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履行本合同的相关补充协议（含会议纪要、工程变更、签证等修正文件），若上述相关补充协议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时间靠后补充的内容为准；

（2）中标通知书；

（3）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4-1）工程总承包部分-专用合同条款；

（4-2）工程总承包部分-通用合同条款；

（5）运营和维护部分-合同条款；

（6）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第五章发包人要求）及其补充通知（如有）；

（7）承包人建议书（即投标文件技术标）；

（8）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9）承包人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含评标期间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

（10）已批准的项目初步设计成果文件（含经招标人及相关部门审定工程概算及勘察成果文件）；

（11）经发包人确认的施工图及招标人及相关部门审定的施工图预算；

（12）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当合同文件的条款内容含糊不清或不相一致，并且不能依据合同约定的解释顺序阐述清楚时，以对承包人约束较严条款优先解释。

2. 项目概况与承包范围

2.1 项目名称：东莞市石龙镇青林路生活垃圾转运站升级改造项目EPC+O

2.2 建设地点：东莞市石龙镇青林路

2.3 建设规模：项目规模为项目用地面积2203.41平方米，总建筑面积1318.08平方米，另外需对地块外北侧进出通道进行硬底化，面积约960平方米。升级后生活垃圾压缩转运规模为200吨/日，

厨余转运规模为20吨/日，大件垃圾拆解能力为5吨/日。建设内容包括生活垃圾卸料、压缩转运车间、卸料平台、餐厨垃圾转运车间、除臭间、大件垃圾破碎间、有害垃圾暂存间、垃圾分类展厅、中控室、配电室、污水处理间、公共厕所等。具体建设规模和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发包人要求。

工程承包范围：完成本项目工程施工图设计及相关工作、工程施工至工程竣工验收（含竣工验收资料编制整理）、运营维护及运营期满后按发包人要求办理项目移交，完成并配合相关部门结算、工程保修以及发包人要求由EPC+O总承包企业完成的其他工作（发包人另行委托其他单位负责实施的工作内容除外）等，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1）根据发包人要求，负责对本项目进行施工图设计（含工艺设计、各系统设计等）、编制施工图预算、施工图审查、施工（含工艺、设备采购/安装/调试）、联合试运转、项目移交运营等工作；

（2）负责项目实施阶段全过程建设管理（包括接受发包人对EPC+O总承包项目全过程管理）、运营管理，工程施工至工程联合试运转验收及综合竣工验收（含环评验收、竣工验收资料编制整理），完成并配合相关部门预（结）算审核、工程保修以及发包人要求由EPC+O总承包企业完成的其他工作（发包人另行委托其他单位负责实施的工作内容除外）等；

（3）负责在规定期限内提供相关资料并协助发包人办理勘察设计成果文件所涉及范围的相关报建、报批和备案手续（含电子报批以及建设等行政主管部门相关手续）；

（4）负责项目运营维护及运营期满后按发包人要求办理项目移交等。

具体范围和内容见招标文件第五章发包人要求。

3. 合同价款

3.1 签约合同价（暂定）：人民币（大写）玖仟贰佰陆拾玖万零柒 佰壹拾元伍角柒分

（¥92690710.57元）。签约合同价（暂定）等于暂定建安工程费、其他工程建设其他费与暂定运营维护费报价之和，其中：

3.1.1 承包人的暂定建安工程费报价为 16348358.69 元，建安工程费的中标投标下浮率 2.60%

3.1.2 承包人的工程建设其他费报价为 399021.48 元，其中施工图设计费 360046.83 元、施工图审查费 38974.65 元。是承包人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及工程总承包合同约定，完成本工程总承包与相关服务工作阶段的工程建设其他工作的全部费用，为承包人投标报价时的包干价，结算时不予调整，包括（但不限于）：设计和施工各阶段其他费（含竣工图编制、各阶段中所需的专家评审劳务费、专家食宿及交通补贴费、会务费等）、工程保险费（建筑、安装一切险及第三者责任险，保险金额详见专用合同条款）、办理道路通行及道路施工许可的费用、联合试运转费、弃土（含淤泥）处理费用（包括处置、堆放场地等）以及协助发包人办理工程实施所涉及范围的相关报建、报批和备案等手续所发生的费用等工程建设其他费；

3.1.3承包人的暂定运营维护费报价 75943330.40 元,运营维护费的中标投标下浮率 0.87 %。

3.2合同结算总价=本工程最终建安工程费的结算价+工程建设其他费报价+最终结算的运营维护费,其中:

(1)本工程最终建安工程费的结算价=(经东莞市石龙镇财政部门审定的施工图预算价-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单列费)×(1-中标人的中标建安工程费投标下浮率)+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单列费+合同约定可调整的价格;

(2)工程建设其他费用仅计取施工图设计费、施工图审查费,其他工作不予计取相关费用,但承包人需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及工程总承包合同约定,完成本工程总承包与相关服务工作阶段的工程建设其他工作的全部费用,在承包人投标报价时综合考虑,结算时不予调整;

(3)最终结算的运营维护费=东莞市石龙镇政府批复(或镇财政部门审定)的运营维护费+合同约定可调整的价格(注:考虑到运营维护期内物价变动及政策性人工工资调整等因素,可由中标人提出申请经东莞市石龙镇政府研究同意后可调整运营维护费),其中:东莞市石龙镇政府批复(或镇财政部门审定)的运营维护费=经甲方审定的日处理量×运营维护的单价×处理天数(日历天)。

注:(1)本工程经获批复概算的建安工程费16773800.00元(含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410672.64元);(2)经东莞市石龙镇财政部门审定的施工图预算价不得超过获批复概算的建安工程费之和(不含预备费,施工图预算中经审核单列部分的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为不可竞争性费用,不参与下浮);(3)本工程最终建安工程费的结算价,未经石龙党政班子联席会议同意原则上不得超过获批复概算的建安工程费之和(含预备费);(4)价格调整和其他结算原则(或事项)按合同文件的专用合同条款约定执行;(4)工程建设其他费用仅计取施工图设计费、施工图审查费,其他工作不予计取相关费用,但承包人需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及工程总承包合同约定,完成本工程总承包与相关服务工作阶段的工程建设其他工作的全部费用,在承包人投标报价时综合考虑,结算时不予调整;(6)上述合同价款由总承包单位(即联合体牵头人)负责统一收款,并将合同价款支付至总承包单位(即联合体牵头人)收款账号;若运营维护单位与总承包单位不是同一单位时,运营维护费经发包人确认后,可由运营维护单位收款,并将运营维护费支付至运营维护单位的收款账号。

4. 承包人项目经理: 何建修; 设计负责人: 张明杰; 施工负责人: 何建修; 运营维护负责人: 叶达文。

5. 工程质量符合的标准和要求、安全目标和要求:

5.1达到国家或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其中建设工程设计必须严格执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

准,符合国家有关质量标准现行勘察设计文件编制深度的相关规定,能顺利通过施工图审查机构等有关部门的审查和备案);

5.2 安全目标和要求:

5.2.1 安全目标:杜绝发生一般事故等级及以上的伤亡事故,且伤亡事故死亡人数为零。

5.2.2 安全要求:严格执行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落实“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安全生产方针,打造建筑施工“平安工程”,防范建筑施工安全事故的发生,保障人民的生命和财产安全。

切实履行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应切实加强安全管控,严格落实基坑/顶管/起重吊装作业等各项安全措施,深入细致排查隐患,做到全覆盖无遗漏。

6.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施工图设计(含项目补勘、复勘和涉及深基坑支护时的岩土工程设计等)、管理、施工、竣工验收、移交等,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7.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所有合同价款应由承包人(或承包人的总承包单位)负责统一收款支付至承包人收款账号(专业合同条款另有约定的除外)所有合同价款的支付按发包人支付程序执行(包括要求承包人按对应单项工程所完成的设计、工程施工、工程建设其他工作所列内容分别请款、收款后及时向各成员单位/供应商/分包人等支付相应工程价款);若承包人施工图分阶段报施工图审查备案和施工的,发包人应向承包人按施工进度支付对应单项工程的相应工程款项。

8. 承包人计划开始工作时间:计划总工期为180日历天,拟计划于2022年05月26日开始工作,其中主要关键节点工期要求如下:

8.1 设计工期:7个日历天(不包含发包人进行图纸审核的时间)

①施工图设计:中标通知书签发后5个日历天内向发包人提交施工图送审稿和相关资料,并在施工图送审稿审查通过后2个日历天内向发包人提交修改后的施工图和相关资料,并配合发包人向相应行政主管部门办理备案手续;

②配合服务期:自办理好施工图审查备案手续之日起,至项目范围内所有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止。

8.2 施工总工期(包含搭建临时设施、放线定位、施工报建等前期准备工作):173日历天,计

划2022年05月26日开工,2022年11月14日完工(实际开工日期应以开工令、工作通知等相关文件载明的日期为准)。

注:1、在中标后,承包人需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对上述项目进度计划进行细化(包括分标段出图和施工、细化设计成果文件交付时间和节点工期等)和上报发包人审批,经发包人审批的项目进度计划作为本项目计划工期的补充,也是对承包人工程延误违约赔偿及考核的依据;2、设计配合服务

期：自办理好施工图审查备案手续之日起，至项目范围内所有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止；3、实际开工时间以发包人或监理人书面进场通知所载明时间为准，竣工时间以发包人规定竣工时间为准；施工工期（包括主要关键节点工期）以发包人规定的为准执行，标准（定额）工期文件仅作参考，承包人不得以施工工期短于标准（定额）工期为由要求计取赶工措施费，由投标人充分考虑，自行承担。

9. 运营维护期限：10 年（从项目完成环保验收、联合试运转验收及综合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10. 本协议书一式 20 份，其中发包人 9 份，承包人（含联合体各成员）8 份，招标代理机构、行政主管部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持 1 份。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
东莞市石龙镇公用事业服务中心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私章)

电 话：0769-81862133

地 址：

承包人(总承包单位)：
东莞市莞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私章)

电话：0769-28822303

地 址：东莞市莞城区汇峰路1号汇峰中心C区8层01单元

开户名称：

开户名称：东莞市莞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东莞市农村商业银行莞城罗沙支行

银行账号：

银行账号：310070190010006106

纳税人识别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198026176K

承包人（成员单位，如有）：

中恒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私章）

承包人（成员单位，如有）：

东莞市东实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私章）



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 5 月 30 日

合同签订地点：东莞市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 ☐

工程名称：东莞市石龙镇青林路生活垃圾转运站升级改造项

验收日期：2023年3月23日

建设单位（盖章）：东莞市石龙镇公用事业服务中心



* GD - E1 - 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认真，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东莞市石龙镇青林路生活垃圾转运站升级改造项目				
工程地点	石龙镇青林路	建筑面积	1318.08m²	工程造价	926907 10.57 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2	层
			地下:	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2年6月1日	验收日期	2023年3月23日		
监督单位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东莞市石龙镇公用事业服务中心				
勘察单位	中凯共创勘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恒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东莞市莞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承建单位 (装修)					
监理单位	成都万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东莞市大业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黄瑞平
副组长	张明杰、代勇、
组员	黄伟、何建修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黄瑞平	张明杰、代勇、黄伟、何建修、唐善青、张波、萧梓恒、周丰伟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张明杰	代勇、何建修、唐善青、张波、萧梓恒、周丰伟
工程质控资料	代勇	何建修、唐善青、张波、周丰伟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 ☐ ☐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合格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8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8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节能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电梯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E1-914/4 *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本工程已按设计及施工合同约定的内容施工完毕，能执行国家强制性标准，工程质量符合合同和设计图纸要求及单位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审查意见工程评为合格。有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工程所含各分部经验收均达到合格标准，完整，有关安全和使用功能检验资料符合要求，各项功能满足使用要求。单位工程观感质量符合要求。经验收组一程，同意竣工验收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黄伟 注册号: 4406490-AP002 有效期: 至 2023年12月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3月23日	2023年3月23日	2023年3月23日	2023年3月23日	2023年3月23日	

* GD-E1-914/6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198026176K

登记通知书

(粤东)登字〔2024〕第44190012400009443号

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提交的变更 登记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予以登记。

经核准的变更登记事项如下：

登记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名称	东莞市莞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刘文念	阳凤萍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房地产开发经营；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土石方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金属门窗工程施工；工程管理服务；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停车场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单位后勤管理服务；建筑材料销售；再生资源销售；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公路管理与养护；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房地产开发经营；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市政设施管理；建筑物清洁服务；土石方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金属门窗工程施工；工程管理服务；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停车场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单位后勤管理服务；建筑材料销售；再生资源销售；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通知。



九、投标文件资信主要信息统计汇总表

投标单位	企业概况及投标单位资质				近 3 年财务状况			近 5 年投标人类似工程业绩、业绩的获奖情况	企业信用情况、履约评价情况、服务便利度说明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情况及业绩		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	备注	
	注册资本（万元）	注册地	企业概况自述	资质等级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个人资历	个人业绩（近 5 年）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2948 3.819 312 万元、 76600 万元	天津市、广东省东莞市	有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1、总资产：8336014.61 3486 万元 2、净资产：1904539.75 6906 万元 3、年营业额：5251814.80 4666 万元 4、年净利润：98028.2508 05 万元	1、总资产：8091650.19 5501 万元 2、净资产：2031242.44 7079 万元 3、年营业额：5500232.87 2023 万元 4、年净利润：71298.6970 62 万元	1、总资产：8760773.1 82276 万元 2、净资产：2129053.4 99085 万元 3、年营业额：5446545.7 33440 万元 4、年净利润：149399.02 6587 万元	投标人（若以联合体投标，指联合体牵头人）： 提供业绩中，属类似工程业绩共 5 个，合计金额约 35.66 亿元。其中： 项目 1：光明区全面消除黑臭水体治理（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EPC(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200268.69 万元，竣工时间 2022-7-29。 项目 2：海口市琼山区镇域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项目施工：51226.35 万元，竣工时间 2023-7-4。 项目 3：盱眙县维桥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 PPP 项目：48669 万元，竣工时间 2021-12-27。 项目 4：文昌市饮用水源地及国（省）控断面河流周边村庄生活污水治理工程勘察+EPC：35218.86163 万元，竣工时间：2020-6-15。 项目 5：光明区存量排水设施	企业信用情况： ①在“信用中国”网站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②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③企业信用信息、信用等级或信用评价结果（包括国家、广东省和东莞市等行业行政主管部门的评价等）：广东省水利厅和东莞市水务局信用评分均 100 分、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诚信分值联合体牵头方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张杰（49 岁，性别男） 1、相应注册执业资格情况：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 2、职称：高级工程师（等级）、隧道及铁路工程（专业）。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1 个（如有）	技术负责人： 高长生（51 岁，性别男） 1、职称：高级工程师（等级）、港口及航道工程（专业）。	项目管理班子共 9 人。其他详见投标文件商务标的项目管理班子人员情况。	国（央）企联合体

							提质增效工程（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测绘与评估、勘察设计：21215.12 万元，竣工时间：2023-11-2。 获得的奖项：共 1 个，其中：1 个市级奖项（质量类）。	100 分，联合体成员方 150 分。 履约评价情况：总体优秀。 服务便利度说明：东莞市城市建设集团（联合体成员方）为东莞市属国有施工企业，纳税纳统均在东莞，拥有丰富的工程管理优势和资源优势，公司与本地各供应商相关企业有长期合作关系，拥有强大的本地服务优势。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联合体牵头方）在深圳、广州均设置了分公司，距离项目近，服务便利，且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在深圳水务系统深耕多年，管理经验丰				
--	--	--	--	--	--	--	--	---	--	--	--	--

									富，项目履约屡获业主好评，屡次登上深圳水务工程质量安全评估红榜，获得省优质结构奖及多项国家级 BIM 奖。				
页码索引	P11 和 P18。	P11 和 P18。	P9 至 P11， P17 至 P18。	P5 至 P8。	P103 至 P113。	P103，P191 至 P200。	P103，P280 至 P288。	P409 至 P468， P469 至 P510。	P370 至 P399， P431 至 P468， P514 至 P532。	P24 至 P33， P49 至 P52。	P34 至 P48， P53 至 P77。	P24 至 P100	/

十、其他内容（投标人根据第二章第 47.1 款“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认为必要补充的资料）

1、服务便利度说明

（1）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服务便利度说明

一、企业简介

东莞市莞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成立于 1986 年，2024 年 6 月 26 日，集团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正式更名为“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是市国资委控股企业，城工集团原是东实集团 2014 年收购的全资建筑公司，设有分公司 2 家、子公司 1 家、参股企业 1 家，目前注册资本金 7.66 亿元。目前拥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2 项总承包资质，拥有钢结构、装饰装修、建筑幕墙等多项专业承包资质。

集团主要业务为建筑施工、城市综合开发两大版块。其中，建筑施工聚焦于东莞、韶关两市的工程总承包和施工总承包业务；城市综合开发聚焦于东莞市商业综合体、文化产业园、公共基础设施等城市品质提升项目及项目代建管理服务。

经过数年来的快速发展，公司积累了包括公共场馆、民用住宅、文创园、停车楼、酒店、学校、商业街区等多种类型的项目建设经验，形成了“工程总承包+自投自建+代建管理”的业务模式，逐步向投建营一体化转型。

城工集团始终把践行精品工程建设和推动技术创新放在突出位置，近年来承建的一系列提升城市品质、增进民生福祉工程项目创奖创优丰硕，多次荣获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广东省土木建筑学会科学技术奖，获得多项国家发明专利、省级工法等，并连续 3 年蝉联“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和“东莞市建筑业产值百强企业”称号，在业界与市场赢得了良好口碑。

本着“开放合作、互利共赢”的理念，城工集团愿与社会各界精诚合作、携手共赢、共谋发展。

二、服务便利度

（一）工程管理优势

城工集团作为东莞市属国有施工企业，成立至今致力于城市公共服务设施和基础设施建设，熟悉土地整备、规划设计、报批报建、工程施工、运营管理等全产业链业务，先后投资建设包括东莞市民服务中心、体育路东实停车楼、寮步山姆会员店等多个市级重大项目，具备丰富的全过程项目开发建设能力。此外，城工集团还参与了南城国际商务区综合管廊、同沙健康驿站后勤保障综合楼应急抢险工程、黄江第一小学等市、镇两级财政投资项目代建管理工作，具备丰富的政府投资项目代建管理经验。因此，如我司中标，我司承诺在项目实施全过程中，将以更高效的方式进行业务对接、沟通与协商，以确保项目的顺利推进。

（二）资源优势

1、人力资源优势

人员优势：公司员工总人数 140 人（其中博士 1 人，硕士 5 人，本科 99 人），本科以上人员占比 75%以上。其中，一级建造师 17 人，二级建造师 36 人；中高级专业技术人员 31 人，持证人员专业覆盖广泛，包括建筑、市政、公路、机电、水利、工程造价等，公司整体人员齐备完整。

2、物资资源优势

我司主要承接房建、市政工程项目，积累了丰富的实践经验。建立了工程物资管理办法，公司对项目在生产过程中由公司自主采购并用于工程实体上的材料，通过计划、验收、入库、保管、发放、统计、回收、处理等一系列管理行为，建立了成立绿色施工管理专家委员会进行绿色施工管理工作标准化、规范化、精细化管理。我司目前已租赁了一大仓库场地，具备全面的供水管网类项目物料备料能力，包括本项目所需的各种管材为 PE 管、薄壁不锈钢管、焊接钢管和球墨铸铁管、水表、压力监测设备等主要材料，设置了仓库管理员。另外，我司具有强大的资源和网络。各类供应商建立了广泛的合作关系，拥有丰富的资源和庞大的网络，已建立稳定的供水管网类项目材料定点供应商库，涵盖了管材为 PE 管、薄壁不锈钢管、焊接钢管和球墨铸铁管等主要材料，能够确保在项目施工过程中物资供应的及时性；建立了工程原材、检测试验制度确保材料的质量可靠性。

（三）本地服务优势

我司与本地各供应商相关企业有长期合作关系，中标后承诺共同完成本项目的施工管理，并按照相关要求依法缴纳各项税费。

城工集团作为本土的建筑企业，纳税纳统均在东莞，不仅为东莞经济贡献更多的税收与产值，也将更好地助力东莞本地建筑业发展。

（2）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我司是世界 500 强企业——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是一家拥有雄厚设计施工总承包能力、行业领先的大型综合性现代化建筑施工企业。

①敢于担当，承揽举世瞩目的超级工程

中交一航局始终坚持以诚信浇筑精品，积极投身国家重大工程和“一带一路”建设；实施的南海岛礁建设项目，被写入十九大报告经济建设领域重大成就；港珠澳大桥和**深中通道**超级工程举世瞩目，“大国工匠”精神屡获世人点赞；坚定践行“一带一路”战略，肯尼亚蒙内铁路成为非洲的第一条中国标轨铁路，首次将中国标准带到非洲大地。行大道、担大任、成大器是中交一航局坚持不懈的永恒追求。

②行业领先的施工和管理能力

资质齐全、序列完整。中交一航局拥有港口与航道工程、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资质，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一级资质等。经营范围涵盖公路、桥梁、港口航道、机场、铁路、工业民用建筑、轨道交通、市政工程、水利水电、大型成套设备安装等领域。公司拥有长期在岗员工约 11000 人，总资产 848 亿元，各类工程船舶 136 艘，施工机械 6216 台（套），拥有 4 位全国水运工程建造大师，4 位全国技术能手，20 位国务院特贴专家，92 位全国优秀项目经理。

公司高度重视科技创新工作，拥有国家专利 3072 项，截至 2023 年底，获得国家优质工程奖 77 项、鲁班奖 26 项、尤其是连续 15 届摘得詹天佑奖。公司在水务市场深耕多年，认真沉淀，项目履约屡获业主好评，屡次登上深圳水务工程质量安全评估红榜，获得省优质结构奖及多项国家级 BIM 奖。众多荣誉彰显了公司扎实的管理基础和雄厚的综合实力。

③服务便利度

公司在广东设立了 5 个分公司和 2 家全资实体子公司，分布在深圳、广州、佛山、珠海等地。公司可充分调动在粤资源，为业主提供优质服务。



中国建筑业协会文件

建协〔2023〕1号

关于公布 2022~2023 年度第一批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入选名单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建筑业协会（联合会、施工行业协会），有关行业建设协会，解放军工程建设协会，国务院国资委管理的有关建筑业企业，有关单位：

2022~2023 年度第一批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评选工作已结束。现将 2022~2023 年度第一批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入选名单予以公布。

2023 年 1 月 11 日

序号	工程名称	承建单位	项目经理	参建单位
116	盐城先锋国际广场三期酒店写字楼工程	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邓凌霄	南京国豪装饰安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鼎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中铁建设集团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中铁建设集团华东工程有限公司
117	港珠澳大桥主体工程岛隧工程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林 鸣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交第三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交广州航道局有限公司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铁建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118	都昌至九江高速公路鄱阳湖二桥	中交路桥华南工程有限公司 四川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匡 敏 牟行勇	江西中煤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19	襄阳庞公（凤雏）大桥	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吴小斌	

履约评价情况反馈表

评价单位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评价期限	2024年01月01日至2024年03月31日
企业名称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企业资质	港口与航道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企业地址	天津港保税区跃进路航运服务中心8#楼		
工程名称	沙河水质净化厂及3#调蓄池配套工程	承包范围	水质净化厂地下箱体、调蓄池地下箱体、进出水系统、地面进出通道、疏散楼梯、通风口、除臭塔及下沉广场等。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工程合同价	13.56亿元
开工日期	2022年12月31日		
施工内容: 第一季度现场主要进行首层支撑梁、栈桥板、桩间喷锚、天幕、环境排水沟及土方施工,项目部如期完成“3·20”首道混凝土支撑梁施工。项目一季度整体进度累计完成25.03%,在全市在建水务工程评比中排名第三。现场施工生产组织合理有序,基坑开挖过程及时增加水泵,解决降水难题,应用天幕防护棚系统,有效控制扬尘问题;应用智能机器人收面机进行栈桥板面板平整度,有效控制面板坡度。			
评价单位对该企业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优秀			
评价单位: (加盖公章) 日期:2024年4月1日			

说明:履约情况分为优秀、良好、较好、一般、差,请根据具体情况做出评价。

履约评价情况反馈表

评价单位	深圳市环水启航水质净化有限公司	评价期限	2020年5月23日至2022年3月31日
企业名称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企业资质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企业地址	天津港保税区跃进路航运服务中心8#楼		
工程名称	深圳市沙井水质净化厂三期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	承包范围	本项目施工图纸范围全部内容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	工程合同价	97363.9万元
开工日期	2020年5月23日		
施工内容:新建一座半地下式水质净化厂,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厂内污水处理设施、污泥处理设施、厂区道路围墙绿化等,占地面积6.19公顷。工程规模为20万m³/d,其中粗格栅、进水泵房、深度处理土建按照30万m³/d规模建设,设备近期按照20万m³/d规模建设,污泥处理土建及设备按照30万m³/d规模一次性建设。			
评价单位对该企业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项目履约总体评价优秀,项目质量管理完善,在深圳市水务安全评价中始终名列前茅,项目履约成果显著,依法依规,深圳市级、区、局、分公司、花园杯、优路杯等奖项,扩大了项目的影响力,塑造了项目良好形象,希望贵司在项目结束后再接再厉,争取早日完工。			
评价单位: (加盖公章) 日期:2022年5月1日			

说明:履约情况分为优秀、良好、较好、一般、差,请根据具体情况做出评价。

履约评价情况反馈表

评价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评价期限	2022年10月0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企业名称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中交一航局生态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资质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企业地址	天津港保税区跃进路航运服务中心8#楼		
工程名称	光明区存量排水设施提质增效工程(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工程	承包范围	本项目施工图纸范围全部内容
工程地点	光明区	工程合同价	75896.25万元
开工日期	2020.9.23		
施工内容:项目建设意义为降低管网的运行水位、提高污水处理厂的进水BOD、氨氮浓度,最大限度实现设计进水水质,降低截流箱溢流风险,助力河道水质稳定达标工程范围106km²,区域覆盖新湖、光明、凤凰、玉塘、马田5个街道办事处,共18个社区,主要包含管网整治修复工程(城中村存量管网、工业区及小区存量管网)、暗涵修复、市政干管完善、排水设施改造、水土保持和交通疏解等。			
评价单位对该企业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优秀。请建设单位加快工程进度,增加投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做好工程收尾工作。			
评价单位: (加盖公章) 日期:2023年12月1日			

说明:履约情况分为优秀、良好、较好、一般、差,请根据具体情况做出评价。

履约评价情况反馈情况表

评价单位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办事处	评价期限	2021年10月1日至2022年3月31日
企业名称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企业资质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企业地址	天津港保税区跃进路航运服务中心8#楼		
工程名称	南海区桂城街道灯湖片区水质净化厂总承包+运营(EPC+O)	承包范围	本项目施工图纸范围全部内容
工程地点	南海区桂城街道	工程合同价	87872.08万元
开工日期	2021年9月9日		
施工内容:新建一座地下式水质净化厂和地上公园,设计规模10.0万m³/d,包括新建污水厂的污水处理设施、污泥处理设施、生产辅助设施以及地面公园绿化景观等,占地面积为29767.83平方米。其中桂城街道灯湖片区水质净化厂土建规模按照10.0万m³/d一次建成,设备安装分两阶段完成,每个阶段规模为5万m³/d。			
评价单位对该企业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项目履约总体评价优秀,特别在项目安全文明施工、项目整体施工质量管理上表现突出,希望贵部在后续施工中再接再厉,保持管理优势,争做南海区标杆项目。			
评价单位: (加盖公章) 日期:2022年5月5日			

说明:履约情况分为优秀、良好、较好、一般、差,请根据具体情况做出评价。

履约评价反馈表

评价单位	海口永卓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评价期限	2023年01月01日至2023年06月30日
企业名称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企业资质	港口与航道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企业地址	天津港保税区跃进路航运服务中心8#楼		
工程名称	海口滨江西污水处理厂	承包范围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上丹泵站改造、粗细格栅间、进水泵房及沉砂池、A/A/O生化池及MBR膜生物反应池、污泥斜板浓缩池、污泥浓缩脱水车间、鼓风机房、配套电气、自控、仪表工程设备安装及其他附属构筑物等。
工程地点	海口市	工程合同价	7.09亿
合同签订时间	2020年9月30日		
施工内容: 项目位于滨江西路与新大洲大道交叉口处滨江西花卉大世界内,占地66亩,为全地埋式结构。构筑物按远期总规模9.5万m³/d一次性建成,设备按近期7.0万m³/d规模进行安装调试,进厂污水主管长约6.7km,尾水排放管长约1.5km。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上丹泵站改造、粗细格栅间、进水泵房及沉砂池、A/A/O生化池及MBR膜生物反应池、污泥斜板浓缩池、污泥浓缩脱水车间、鼓风机房、配套电气、自控、仪表工程设备安装及其他附属构筑物等。			
评价单位对该企业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本项目建设期间,特别在项目安全文明施工、项目整体施工质量管控上表现良好,未发生安全生产事故,本评价期内履约优秀。			

评价单位: (加盖公章)
日期: 2023年7月11日

说明:履约情况分为优秀、良好、较好、一般、差,请根据具体情况做出评价。

履约评价反馈表

评价单位	海口永卓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评价期限	2023年01月01日至2023年06月30日
企业名称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企业资质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企业地址	天津港保税区跃进路航运服务中心8#楼		
工程名称	海口市江东新区高品质饮用水水厂项目	承包范围	本项目合同全部内容
工程地点	海口市	工程合同价	11亿
合同签订时间	2020年6月18日		
施工内容: 项目位于海口市江东组团绕城高速与海榆大道交叉口西北侧,项目占地面积约102亩,建设模式为地下水厂加地面综合开发利用,主要建设内容为净水工程、土建工程。项目总体规模为60万m³/天,近期土建规模按总体规模一次建成,设备按20万m³/天规模建设,其中10万m³/天的量为供给江东新区的高品质饮用水,另10万m³/天的量为补给市区的普通饮用水。			
评价单位对该企业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本项目建设期间,施工单位面临现场环境复杂、交叉工序多的实际情况,重视质量安全管理,未发生安全生产事故,本评价期内履约优秀。			

评价单位: (加盖公章)
日期: 2023年7月20日

说明:履约情况分为优秀、良好、较好、一般、差,请根据具体情况做出评价。

深圳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评估

通报

2024 年第 1 期（总第 18 期）

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编

2024 年 5 月 日印发

为进一步规范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管理，全面推进全市水务工程高质量建设，改善我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管理状况，提升我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管理水平，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以下简称质监站）委托第三方评估单位于 2024 年 3 月完成了 2024 年度第四季度（总第 18 期）在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评估工作，现将评估结果通报如下：

一、整体情况

按照《深圳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第三方评估实施方案》，质监站组织第三方进行质量安全评估工作。本期评估从全市重点水务工程建设项目中选取了 21 个市属水务工程和 29 个区属水务工

- 1 -

程共计 50 个项目（标段），其中含 13 个水库除险加固项目（标段）。

评估单位按照方案制定的评价标准、方法和流程，对所选取项目的质量安全生产管理、实体与外观质量、现场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等方面进行了 2 轮全面检查和定性定量的评估。检查评估结果表明，被评估项目（标段）的大部分参建单位能认真执行有关的法律法规、规程规范和强制性条文，工程质量安全状况总体可控。

本期评估项目（标段）施工单位质量安全综合平均得分为 82.81 分，质量平均得分为 82.82 分，安全平均得分为 82.80 分，多数项目质量安全评估得分在 80-85 分数区间，整体水平保持在“良好”标准。虽然全市水务工程项目质量安全状况总体处于受控状态，但评估结果显示，各项目质量安全水平参差不齐，最低分与最高分分差 12.16 分，后三平均分与前五平均分分差 11.28 分。多数项目参建单位仅针对评估现场发现的问题进行整改处置，并未举一反三，从根本上解决问题，治标不治本，许多常见质量安全“通病”如钢筋间距不均匀、混凝土外观有蜂窝麻面、回填痕迹不明显或未分层回填、支护不及时、防护不到位、临时用电不满足要求、扬尘防治措施不足等问题在本期检查评估时仍然存在。

二、评估检查发现的主要问题

好 2024 年在建水利工程安全度汛工作的通知》、《广东省水利厅关于切实做好“五一”期间和汛期水利安全防范工作的通知》切实抓好在建水务工程隐患排查和防汛管理工作。一要盯紧雨情水情变化，加强监测预警；二要密切关注围堰、导流设施、深基坑、高陡边坡、隧洞等重点部位，加强涉隧洞、边坡、深基坑等项目施工安全监测，对于易涝点、易发生坍塌、滑坡等地质灾害隐患点重点排查，及时消除风险隐患；三要加强值班值守，提升指挥调度和应急处置能力；四要健全完善应急救援预案，确保人员及时高效转移，保障人员生命财产安全。

附件：1. 排名靠前项目名单
2. 排名靠后项目名单

附件 1

施工单位质量安全综合得分排名前 5 名项目

排名	项目名称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得分
第 1 名	罗田水库-铁岗水库输水隧洞工程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原水有限公司	88.26
第 2 名	深圳市滨河水质净化厂提标扩建工程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晨越建设集团项目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87.98
第 3 名	沙河水质净化厂及 3#调蓄池配套工程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深圳市利源水务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87.84
第 4 名	福田水质净化厂二期工程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利源水务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87.19
第 5 名	西丽水库至南山水厂原水管工程	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	黄河勘测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原水有限公司	87.12

施工单位质量单项得分排名前 5 名项目

排名	项目名称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得分
第 1 名	罗田水库-铁岗水库输水隧洞工程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原水有限公司	88.21
第 2 名	沙河水质净化厂及 3#调蓄池配套工程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深圳市利源水务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88.03
第 3 名	深圳市滨河水质净化厂提标扩建工程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晨越建设集团项目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87.81
第 4 名	东涌水库溢洪道工程	中铁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深圳市东部水源管理中心	87.17
第 5 名	福田水质净化厂二期工程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利源水务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87.14

施工单位安全文明单项得分排名前 5 名项目

排名	项目名称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得分
第 1 名	罗田水库-铁岗水库输水隧洞工程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原水有限公司	88.30
第 2 名	深圳市滨河水质净化厂提标扩建工程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晨越建设项目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88.15
第 3 名	沙河水质净化厂及 3#调蓄池配套工程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深圳市利源水务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87.65
第 4 名	西丽水库至南山水厂原水管工程	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	黄河勘测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原水有限公司	87.53
第 5 名	宝龙水质净化厂工程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天健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利源水务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	87.47

监理单位质量安全管理得分排名前 5 名项目

排名	项目名称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建设单位	得分
第 1 名	罗田水库-铁岗水库输水隧洞工程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原水有限公司	91.56
第 2 名	东涌水库溢洪道工程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中铁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东部水源管理中心	91.11
第 3 名	沙河水质净化厂及 3#调蓄池配套工程	深圳市利源水务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90.83
第 4 名	福田水质净化厂二期工程	深圳市利源水务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90.83
第 5 名	西丽水库至南山水厂原水管工程	黄河勘测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原水有限公司	90.29

深圳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评估

通报

2021 年第 2 期（总第 8 期）

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编 2021 年 7 月 16 日印发

为进一步规范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管理，全面推进水务工程高质量建设，改善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管理状况，提升我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管理水平。根据《深圳市水务局关于开展 2021 年度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第三方评估工作的通知》要求，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以下简称质监站）委托第三方评估单位于 2021 年 7 月 7 日完成了 2021 年度第 2 期在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评估工作，现将评估结果通报如下：

一、整体情况

- 1 -

为贯彻落实市领导关于做好占道施工管理工作批示要求，切实加强我市在建水务工程占道施工管理，质监站在本次评估前修订了《深圳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第三方评估实施方案》，补充完善了占道施工检查内容和评价标准，并及时通知被评估项目参建各方。

根据《深圳市水务局关于开展 2021 年度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第三方评估工作的通知》要求，质监站选取了 50 个重点在建水务工程（标段）进行质量安全评估，其中市管工程 31 个、区管工程 19 个。评估单位按照《深圳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第三方评估实施方案》制定的评价标准、方法和流程，对所选取项目的质量安全生产管理、实体与外观质量、现场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等方面进行了 2 轮全面检查和定性定量评估。检查评估结果表明，大部分被评估项目（标段）参建单位能认真执行有关法律法规、规程规范和强制性条文，工程质量安全状况总体处于受控状态。

本期评估项目（标段）施工单位质量安全综合平均得分为 82.37 分，质量平均得分为 81.63 分，安全平均得分为 83.20 分，均继续保持在“良好”标准，对比第 7 期得分均有所提升（详见图 1）。其中深圳市沙井水质净化厂三期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固戍水质净化厂二期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和深圳市前海-南山排水深隧系统工程土建 I 标 3 个项目质量安全综合得分已连续 3 期保持 90 分以上，深圳市布吉水质净化厂

雨、暴雨和大风等极端天气较多，防汛防风工作形势严峻。各项目参建单位要高度重视，压实工作责任，加强值班值守，密切关注风情、雨情、水情、潮情，及时启动防御预案。切实做好在建工程围堰、河道、涵渠、隧洞、塔吊及吊篮等防汛防风重点部位的隐患排查整治，做好工棚、脚手架、塔吊等施工设施的安全加固。发现较大隐患和险情要立即采取警戒封闭、人员转移等应急措施，必要时提前卸下易受强风影响的高空施工设备，根据气象预警及时停止户外施工作业。

附件：1. 通报表扬项目名单
2. 通报批评项目名单

附件 1

质量安全综合得分排名前 5 名施工单位

排名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综合得分
第 1 名	深圳市沙井水质净化厂三期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EPC)	深圳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深圳市环水启航水质净化有限公司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90.39
第 2 名	深圳市固戍水质净化厂二期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EPC)	深圳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深圳市固戍水质净化有限公司	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90.32
第 3 名	深圳市布吉水质净化厂三期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EPC)	深圳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深圳市环水启航水质净化有限公司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90.30
第 4 名	深圳市前海-南山排水深隧系统工程土建 I 标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	90.26
第 5 名	福永水质净化厂二期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EPC)	深圳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深圳市深水福永水质净化有限公司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87.66

质量单项得分排名前 5 名施工单位

排名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得分
第 1 名	深圳市前海-南山排水深隧系统工程土建 I 标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	90.28
第 2 名	深圳市固戍水质净化厂二期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EPC)	深圳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深圳市固戍水质净化有限公司	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90.26
第 3 名	深圳市沙井水质净化厂三期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EPC)	深圳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深圳市环水启航水质净化有限公司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89.89
第 4 名	深圳市布吉水质净化厂三期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EPC)	深圳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深圳市环水启航水质净化有限公司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88.28
第 5 名	深圳市埔地吓水质净化厂三期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EPC)	深圳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深圳市环水启航水质净化有限公司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87.40

安全文明单项得分排名前 5 名施工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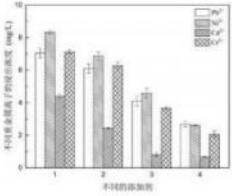
排名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得分
第 1 名	深圳市布吉水质净化厂三期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EPC)	深圳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深圳市环水启航水质净化有限公司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92.33
第 2 名	深圳市沙井水质净化厂三期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EPC)	深圳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深圳市环水启航水质净化有限公司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90.90
第 3 名	深圳市固戍水质净化厂二期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EPC)	深圳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深圳市固戍水质净化有限公司	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90.39
第 4 名	深圳市前海-南山排水深隧系统工程土建 I 标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	90.23
第 5 名	福永水质净化厂二期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EPC)	深圳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深圳市深水福永水质净化有限公司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89.59

水土保持得分排名前 5 名施工单位

排名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得分
第 1 名	深圳市布吉水质净化厂三期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EPC)	深圳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深圳市环水启航水质净化有限公司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90.00
第 2 名	深圳市埔地吓水质净化厂三期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EPC)	深圳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深圳市环水启航水质净化有限公司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90.00
第 3 名	坝光片区防洪 (潮) 排涝工程第 II 标段	深圳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深圳市广汇源水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90.00
第 4 名	福永水质净化厂二期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EPC)	深圳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深圳市深水福永水质净化有限公司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89.00
第 5 名	大磡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 (径流调蓄输转工程)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安 (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88.84

质量安全管理得分排名前 5 名监理单位

排名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综合得分
第 1 名	深圳市前海-南山排水深隧系统工程土建 I 标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92.48
第 2 名	深圳市沙井水质净化厂三期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EPC)	深圳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深圳市环水启航水质净化有限公司	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92.36
第 3 名	深圳市布吉水质净化厂三期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EPC)	深圳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深圳市环水启航水质净化有限公司	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91.93
第 4 名	深圳市固戍水质净化厂二期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EPC)	深圳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深圳市固戍水质净化有限公司	深圳市利源水务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91.61
第 5 名	福永水质净化厂二期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EPC)	深圳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深圳市深水福永水质净化有限公司	深圳市利源水务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89.77

(19) 国家知识产权局  (12) 实用新型专利 (21) 申请号 202222354490.8 (22) 申请日 2022.09.05 (73) 专利权人 中交一航局生态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 518000 广东省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东坑社区科能路中集低轨卫星物联网产业园B座2001-1 专利权人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72) 发明人 袁波 任思光 陈任 林凯 平肇 刘鹏 贺梓 胡国生 王腾达 王亮 田宇 (51) Int. Cl. E02F 3/10 (2006.01) (53) 同样的发明创造已同日申请发明专利 (54) 实用新型名称 一种用于污水处理固定式填料模块的快速安装结构 (57) 摘要 本实用新型公开了一种用于污水处理固定式填料模块的快速安装结构,包括固定支架、上层填料支架、上层填料、第一中间层填料支架、中间层填料、第二中间层填料支架、中层填料和底层填料支架,上层填料支架包括支架板、方管和凹形扣件,方管的两端与支架板内两边固定连接,三个方管对支架板形成固定支撑,上层填料设有接环,凹形扣件穿过接环,上层填料填充在上层填料支架与第一中间层填料支架之间,中间层填料填充在第一中间层填料支架与第二中间层填料支架之间,所述中层填料填充在第二中间层填料支架与底层填料支架之间,本实用新型新型安装结构将上层填料支架尺寸扩大,安装快速稳固,在主体结构上设置定位钢架,填料支架置于定位钢架中间,不易产生位移。	(19) 国家知识产权局  (12) 实用新型专利 (21) 申请号 202321593070.3 (22) 申请日 2023.06.21 (73) 专利权人 中交一航局生态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 518000 广东省深圳市光明区东坑社区科能路中集低轨卫星物联网产业园B座2001-1 专利权人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72) 发明人 韩斌武 刘立平 张宁 刘文斌 张宝顺 (74) 专利代理机构 深圳市成为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普通合伙) (51) Int. Cl. B01D 21/02 (2006.01) (54) 实用新型名称 一种高效储泥的双层平底沉淀池 (57) 摘要 本实用新型提供一种高效储泥的沉淀池,包括沉淀池本体和储泥及配水池,沉淀池本体的中部固接有一隔板,沉淀池本体分为上沉淀池和下沉淀池,沿的一侧为上穿孔花墙,隔板的自由端向下倾斜的导流板,导流板与上穿孔花墙之间形成第一落水间隙,泥坑的中部固接隔板,防淤板将泥坑分隔为第一区域域,第一区域位于第一落水间隙的下方,设置有一吸泥管,吸泥管的端部固接有第二分管,第二分管延伸至第一区域域并延伸至第二区域,本申请提供的沉淀池泥坑内因初始排出污水流速下落对定泥的搅动和破坏,以此提升在初始污泥重新回流利用效率。	(19) 国家知识产权局  (12) 实用新型专利 (21) 申请号 202123278861.0 (22) 申请日 2021.12.24 (73) 专利权人 中交一航局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 116000 辽宁省大连市西岗区海达北路91号 专利权人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72) 发明人 张铁钢 张曙光 梁贤路 孙佩 何思语 袁萌 (74) 专利代理机构 大连瑞博晟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21259 (51) Int. Cl. F16M 11/04 (2006.01) F16M 7/00 (2006.01) E02D 1/00 (2006.01) (54) 实用新型名称 基于深基坑开挖土层的动态水平抗力检测监测设备 (57) 摘要 本实用新型公开了基于深基坑开挖土层的动态水平抗力检测监测设备,包括监测仪、支撑柱和固定块,通过设置支撑柱、固定块、定位机构和传动机构的配合使用,通过传动机构带动定位机构移动至合适位置后,通过固定块与支撑柱对接,松开传动机构,定位机构在复位的时候会通过支撑柱对监测仪进行固定,完成了对监测仪的支撑,解决了现有在监测时需要通过支撑柱对监测仪进行支撑固定,但是支撑柱与监测仪并没有很好的固定方式,所以通常会使用到卡扣的方式将监测仪与支撑柱对接,但是长期对监测仪进行拆除以及安装很容易使卡扣出现断裂导致监测仪固定不稳出现晃动影响到监测结果的问题。	(19) 国家知识产权局  (12) 发明专利 (21) 申请号 202110693445.2 (22) 申请日 2021.06.22 (65) 同一申请的已公布的文献号 申请公布号 CN 114956704 A (43) 申请公布日 2022.08.30 (73) 专利权人 中交天津港湾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 地址 300222 天津市河西区大沽南路1002号 专利权人 中交同海工程有限公司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天津港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天津大学 (72) 发明人 陈运涛 王洋 黄仁亮 肖瑶 陶启龙 丁宇斌 王健男 崔美 (10) 授权公告号 CN 114956704 B (45) 授权公告日 2023.01.20 专利代理机构 天津创智睿诚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12251 专利代理人 孙秋媛 (51) Int. Cl. C04B 28/04 (2006.01) C02F 11/00 (2006.01) (56) 对比文件 JP 2009215151 A, 2009.09.24 JP 2002114506 A, 2002.04.16 CN 107486159 A, 2017.12.19 Lang L, et al., Utilization of lime/carbide slag-activated ground granulated blast-furnace slag for dredged sludge, CHINESE GEOSOURCES & GEOTECHNOLOGY, 2020. 曹永华等, 污泥固化的试验研究, 《天津大学学报》, 2006, (第02期)。 审查员 许周一 权利要求书1页 说明书4页 附图2页 
---	--	--	---

(19)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  (12) 实用新型专利 (21) 申请号 202023296714.1 (22) 申请日 2020.12.30 (73) 专利权人 中交一航局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 116000 辽宁省大连市西岗区海达北路91号 专利权人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72) 发明人 刘盛瑞 肖志超 陆宝顺 黄赫 孙强 王洋 李丹 熊旭东 (74) 专利代理机构 大连瑞博晟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21259 代理人 谷昆 (51) Int. Cl. E04H 7/18 (2006.01) E02F 5/18 (2006.01) E02D 5/34 (2006.01) (54) 实用新型名称 一种全地下污水处理厂池壁单侧支模结构 (57) 摘要 本实用新型涉及建筑施工领域, 特别涉及一种全地下污水处理厂池壁单侧支模结构, 一种全地下污水处理厂池壁单侧支模结构, 围护墙柱侧壁具有凸出的腰梁, 围护墙柱和腰梁上设有若干植筋, 植筋伸出围护墙柱及腰梁的一端与止水螺杆一端搭接固定, 止水螺杆通过池壁钢筋加固, 止水螺杆上设置有止水片, 止水螺杆另一端穿过面板并紧固于设置在面板外侧的加强壁上, 所述围护墙柱与池壁间隔处设置有钢筋网, 钢筋网与植筋固接, 本实用新型池壁单侧支模结构在基坑围护桩灌注柱及腰梁上植筋, 将止水螺杆与植筋焊接, 能够满足对止水螺杆在池壁内侧预埋加固长度一致, 在围护结构灌注柱与池壁间隔处增设两层钢筋网, 能够提高混凝土抗裂性。	(19)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  (12) 实用新型专利 (21) 申请号 2020232965738.7 (22) 申请日 2020.12.31 (73) 专利权人 中交一航局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 116000 辽宁省大连市西岗区海达北路91号 专利权人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72) 发明人 刘文阳 王丹 王昊 陈昊 张克让 梁迪 吴玉汉 李 (74) 专利代理机构 大连瑞博晟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21259 代理人 杨迪 (51) Int. Cl. E04G 5/04 (2006.01) (54) 实用新型名称 双排脚手架可调节固定连接件装置 (57) 摘要 本实用新型涉及建筑施工领域, 特别涉及一种双排脚手架可调节固定连接件装置, 一、固定栓、承插式固定栓、可旋转U型卡、连杆二; 所述可旋转U型卡一端通过接于连杆一及连杆二上, 可以固定栓为可旋转U型卡另一端通过承插式固定栓及连杆二可开合连接, 连杆一通过可开合连接于双排脚手架的两个立杆上, 连杆一末端均为螺纹结构并通过方形螺母连接于水平状态, 本实用新型保证双排脚手架之间的间距符合规范要求, 操作简单, 便可循环利用, 有效缩短施工工期, 提高施工效率降低施工成本。	(19) 国家知识产权局  (12) 实用新型专利 (21) 申请号 202123279448.6 (22) 申请日 2021.12.24 (73) 专利权人 中交一航局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 116000 辽宁省大连市西岗区海达北路91号 专利权人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72) 发明人 王洋 袁萌 何思语 傅建文 陈政旭 秦英 (74) 专利代理机构 大连瑞博晟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21259 专利代理人 杨迪 (51) Int. Cl. E02D 19/10 (2006.01) (53) 同样的发明创造已同日申请发明专利 (54) 实用新型名称 深基坑环形支护体系中的降水井保护平台 (57) 摘要 本实用新型涉及降水井保护平台技术, 尤其涉及深基坑环形支护体系中的降水井保护平台, 包括地基坑和水井管, 所述地基坑的与水井管的底部活动连接, 所述地基坑顶部侧和底部均活动连接有平台板, 所述平台板顶部固定连接有固定块, 所述固定块顶部的左右侧均活动连接有夹板, 两个夹板相对的一侧固定连接有固定块, 所述固定块的内腔开设插槽, 所述插槽的内腔设置有定位装置, 平台板底部的左侧和右侧均固定连接有插块, 所述插块的底部固定连接有燕尾块, 本实用新型结构设计巧妙, 具备便捷定位锁紧的优点。	(19) 国家知识产权局  (12) 实用新型专利 (21) 申请号 202220907277.2 (22) 申请日 2022.04.19 (73) 专利权人 中交一航局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 066000 河北省秦皇岛市海港区海滨路47号 专利权人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72) 发明人 马云杰 (51) Int. Cl. E04G 13/00 (2006.01) E04G 9/08 (2006.01) E04G 5/00 (2006.01) E04G 5/04 (2006.01) E04G 5/16 (2006.01) (10) 授权公告号 CN 217205320 U (45) 授权公告日 2022.08.16 权利要求书1页 说明书4页 附图10页
---	--	---	--

企业名称: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登记状态: ☐ 正常登记 ☐ 暂停登记

资质类型: ☐ 建筑施工 ☐ 工程设计与施工一体化 ☐ 工程监理
☐ 工程勘察 ☐ 工程设计 ☐ 工程造价咨询
☐ 工程招标代理 ☐ 规划编制 ☐ 园林绿化
☐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 ☐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 ☐ 人防设计
☐ 人防监理

查找

已登记企业

企业名称	法定代表人	技术负责人	驻粤负责人	登记状态	已登记人数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万军杰	潘伟	刘耘东	正常登记	531

共有 1 条数据 < 1 > 10 条/页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企业基本信息、资质情况

进粤分支机构情况

进粤分支机构情况

收起

机构名称	地区	机构总负责人	技术负责人	质量负责人	安全负责人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佛山分公司	佛山市,禅城区	刘耘东	赵洪亮	毛秋伦	代学亮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珠海分公司	珠海市,香洲区	刘耘东	邓为民	毛秋伦	代学亮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广州市,南沙区	王洪蕾	邓为民	毛秋伦	代学亮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光明新区	李国军	邓为民	毛秋伦	代学亮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广州市,南沙区	刘耘东	邓为民	毛秋伦	代学亮

2、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的类似工程施工业绩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光明区存量排水设施提质增效工程（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测绘与评估、勘察设计	①对厂站管网淤积段采取清淤疏通措施（包含管道封堵、井下抽水、淤泥运输及处理处置等），共计清淤量约 0.3 万方； ②对城中村、工业区及小区存量排水管网淤积段采取清淤疏通措施，包含管道封堵、井下抽水、淤泥运输及处理处置等，共计清淤量约 16.7 万方； ③对暗涵（渠）淤积段采取清淤疏通措施，包含管道封堵、井下抽水、淤泥运输及处理处置等，共计清淤量约 3.9 万方。	开工日期：2020-7-22 竣工日期：2023-11-2	已完	合格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8720200001001001

标段名称: 光明区存量排水设施提质增效工程(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测绘与评估、勘察设计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标价: 本次招标项目采用暂定总价合同, 根据招标文件的招标范围, 我方的投标报价为相对招标估价23704.0500万元下浮10.50%, 即合同暂定价为21215.1248万元 其中(测绘与评估部分(不含管道清淤)4331.6210万元, 勘察部分706.0924万元; 设计部分2353.6263万元; 测绘与评估阶段管道清淤部分13823.7852万元)。本合同暂定价仅作为中间支付的依据。

中标工期: 期限为: 提交所有的合格报告并完成所有服务内容。本工程分为两个阶段, 部分节点工期如下: 本工程分为两个阶段, 第一阶段2020年4月15日前完成严重影响河道水质和存在重大隐患缺陷的管网测绘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玉塘街道、凤凰街道片区范围内测绘与评估及清淤工作), 具体范围由招标人结合上级考核任务调整, 2020年5月15日前完成上述部分可研、勘察、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任务。第二阶段需在2020年9月30日前提交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内的剩余全部测绘评估成果和管道清淤工作。2020年11月30日前完成全部勘察设计任务。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0-01-03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0-02-24



查验码: 3651118779591170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合同编号:

SWJ20200713
深水合字 20 年第 100 号

测绘与评估、勘察设计合同

项目名称:

光明区存量排水设施提质增效工程(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 测绘与评估、勘察设计

委托人: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人: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0 年 9 月 21 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法定代表人：黄海涛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300MB2D067238

地址：光明区牛山路与德雅路交汇处光明区公共服务平台3楼3
25室

受托人：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朱闻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72999996A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宝安南路3097号洪涛大厦12楼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胡嘉东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1755419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万德大厦23层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洪涛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0001030610685

地址：天津港保税区跃进路航运服务中心8#楼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光明区存量排水设施提质增效工程（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测绘与评估、勘察设计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 1.1 工程名称：光明区存量排水设施提质增效工程（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测绘与评估、勘察设计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1.3 工程规模、特征：详见光明区存量排水设施提质增效工程（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项目建议书

二、法律法规、技术标准

1. 适用法律法规

需要明示的规范性文件：

-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 年 4 月 24 日；
- （2）《中华人民共和国污染防治法》，2008 年 2 月 28 日；
- （3）《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2016 年 7 月 2 日；
- （4）《城市污水处理及污染防治技术政策》（建城[2000]124 号）；
- （5）《城市污水再生利用技术政策》（建科[2006]100 号）；
- （6）《关于推进城市污水、垃圾处理产业化发展的意见》计投资[2002]1591）；
- （7）《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293 号）；

(14) 成果文件需要政府有关部门审查或批准的，受托方应承担起委托方要求的各项政府报批工作，受托方各方应给予配合。受托方各方应按合同要求向委托方提交勘察、设计成果文件，并参加审查会议，向审查者介绍、解答、解释其成果文件，提供有关补充资料。审查会议结束，受托方应按照审查会议批准的文件和纪要，并依据合同约定及相关技术标准，对成果文件进行修改、补充和完善。

(15) 因受托方原因造成勘察、设计成果文件不合格致使审查无法通过的，受托方采取补救措施，直至达到合同要求的质量标准。

(16) 受托方应对提交的成果文件负责，成果文件的审查，不减轻或免除受托方依据法律应当承担的责任。

(17) 其他合同条款约定的成果文件要求。

7. 建设单位要求与本项目相关的技术成果文件。

七、合同费用

1. 本次招标所有金额均为预估金额，可能与实际发生金额存在较大差异，投标人应在投标报价中充分考虑该风险，不得因此提出任何索赔。

2. 本合同暂定价仅作为中间支付的依据。结算时，建安费的单价不超过发改部门概算批复中相应的单价（若有）、审计部门或审计单位所审定的价格两者中较低值，并根据投标下浮率下浮后计取，如出现没有包含的单价，以委托人委托的第三方造价咨询单位所出具的价格并根据投标下浮率下浮后计取；工程建设其他费不超过发改部门概

算批复中相应的费用（若有）、审计部门或审计单位所审定的价格两者中较低值，并根据投标下浮率下浮后计取。

若项目在未完成所有测绘与评估、勘察设计所有服务内容时出现费用超出发改部门概算批复中相关费用的，承包单位需继续完成本次测绘与评估、勘察设计所有服务内容，以上费用最终以政府规定的审定程序审定为准，且费用最高不超过发改部门概算批复的相关费用，如发改部门的概算批复未明确该项费用，则费用最高不超过光明区存量排水设施提质增效工程（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项目建议书中费用匡算表的相应工作费用。

3. 受托人有义务配合光明区治水提质考核相关工作；根据排查结果与评估建议进行勘察设计工作，确保 2020、2021 年治水提质考核达标，如部分节点需重新进行测绘与评估的，需无条件开展相关测绘与评估工作，不得收取任何相关费用。

4. 如需受托人参加 2020、2021 年光明区治水提质考核相关工作会议的，受托人需根据委托人要求拟派相关人员准时参加。

合同总价款暂定为人民币（大写）：贰亿壹仟贰佰壹拾伍万壹仟贰佰肆拾捌元整（小写：21215.1248 万元）。

其中：测绘与评估费暂定为人民币（大写）：肆仟叁佰叁拾壹万陆仟贰佰壹拾元整（小写：4331.6210 万元）；

勘察费暂定为人民币（大写）：柒佰零陆万零玖佰贰拾肆元整（小写：706.0924 万元）；

设计费暂定为人民币（大写）贰仟叁佰伍拾叁万陆仟贰佰陆拾叁

元整（小写：2353.6263 万元）；

测绘与评估阶段管道清淤费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壹亿叁仟捌佰贰拾叁万柒仟捌佰伍拾贰元整（小写：13823.7852 万元）。

保险费：工程保险费由受托人购买，结算时根据相关凭证据实结算，其费率不能超过《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费率标准（2018）》规定的保险费费率范围。

该合同总价款包括完成本项目所有工作量和后续服务的全部费用及应缴纳的各种税费、保险费及其他费用以及一切明示和暗示的风险、义务、责任等。

各项费用最终结算价以审定结果为准且不得超过概算批复中相关费。

浮动幅度值即为中标下浮率为：10.50%。

八、合同支付

1. 按《深圳市财政性基本建设资金直接支付暂行办法》办理费用支付，且与发改部门下达的资金计划同步，并控制在概算以内。受托人应提供请款报告与合法有效的税务发票，费用的支付和结算应遵循政府投资项目管理的有关规定，在财政资金拨付到位后支付至本合同载明的银行账户内。

（1）前期咨询费（若有）：

前期咨询费：可行性研究报告通过审批后，支付至发改批复中该费用的80%，待结算审计后结清余款。

（2）设计费：设计单位提供占用现有基础设施情况，且工程完

的，不免除其违约责任。

若因受不可抗力、特殊疫情等因素导致服务期限及部分节点工期延期的，经双方协商一致，工期可相应顺延。

十九、争议解决方式

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均向深圳市光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合同有关争议解决的条款独立存在，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无效或者被撤销均不影响其效力。

二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签订。

二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二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二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贰拾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拾份，受托人执拾份。



委托人：(盖章)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周应钊

开户银行：

账号：

时间：2020年7月21日

受托人(牵头单位)：(盖章)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洪涛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科技园

支行

账号：79210155200000039

时间： 年 月 日

受托人(成员单位)：(盖章)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王洪涛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

深南中路支行

账号：44201531000056007375

时间： 年 月 日

受托人(成员单位)：(盖章)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王洪涛印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天

津国际航运中心支行

账号：12001615500050100516

时间： 年 月 日



咨询证书：18ZYJ18

设计证书：A144001895

勘察证书：B144055465

资质等级：水利、市政甲级

光明区存量排水设施提质增效工程 (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 项目建议书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国电建集团西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

项目名称：光明区存量排水设施提质增效工程（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项目建议书

委托单位：光明区水务局

编制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国电建集团西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审 核：王国栋（高级工程师）

审 查：王福连（高级工程师）龙凤华（高级工程师）

项目负责：钟 剑

编写人员：马福臻 宋思航 曹 赞 庞小杰

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审 核：宁克明（高级工程师）

审 查：宁天竹（高级工程师）

项目负责：潘彩萍（高级工程师）

编写人员：高祯 胡鑫 童承乾 陈翊 吴福妹

中国电建集团西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审 核：马 龙（高级工程师）

审 查：杨军锋（高级工程师）

项目负责：柳兴旺（高级工程师）

编写人员：张建成 俱军涛 崔超杰 解立群

目 录

1 概述..... 1

1.1 项目基本情况..... 1

1.2 项目背景..... 1

1.3 项目目的..... 1

1.4 项目编制原则..... 1

1.5 编制范围..... 2

1.6 编制内容..... 2

1.7 编制依据..... 3

1.8 编制过程..... 4

2 区域概况..... 4

2.1 地理位置..... 4

2.2 地形地貌..... 5

2.3 气象..... 5

2.4 水文基本资料..... 6

2.5 区域给排水情况..... 7

2.6 上位政策及上层次规划..... 11

3 项目建设必要性..... 14

4 总体方案..... 16

4.1 工程任务及目标..... 16

4.2 工程范围及内容..... 17

4.3 技术路线及总布局..... 20

5 工程布置及设计..... 22

5.1 管网测绘与评估..... 22

5.2 管网整治工程..... 25

6 工程实施计划..... 54

7 环境影响评价..... 56

7.1 环境保护标准..... 56

7.2 环境保护范围..... 56

决制约污水收集系统运行的缺陷和问题，及时修复与整改，降低管网的运行水位、提高污水处理厂的进水 BOD、氨氮浓度，最大限度 实现设计进水水质。完善排水管网 GIS 平台，建立排水管网信息化档案。为排水管网精细化运行、维护和动态管理提供信息支撑；通过建立管网智能监测系统，对管网的运行状况动态评估，对管道溢流等风险进行预判。

全面查漏补缺，到 2020 年底，基本完成一轮排水管网排查，通过管道清淤、错接乱排、隐患点修复等三大类工程措施实施管网排查整治行动。

4.2 工程范围及内容

本工程范围为深圳光明区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内，涉及厂站管网、城中村、工业区及小区存量管网、暗涵（渠）及河道等。

根据本项目的工程任务与要求，围绕全面测绘、检测及提质增效目标，将项目分为两类分别为管网测绘与评估和管网整治工程。

4.2.1 管网测绘与评估

管网测绘与评估工作主要包括完成厂站管网及 7 条茅洲河一级支流河道测绘，完成暗涵（渠）、城中村排水管网、工业区及小区存量管网测绘与评估，搭建排水设施地理信息平台（GIS 平台）。

4.2.1.1. 厂站管网测绘与评估

（1）对厂站管网淤积段采取清淤疏通措施，包含管道封堵、井下抽水、淤泥运输及处理处置等，共计清淤量约 0.3 万方；

（2）对厂站管网开展测绘与评估工作，管网长度共计约 5 公里。

4.2.1.2. 河道测绘

对 7 条茅洲河一级支流（鹅颈水、玉田河、大西水、东坑水、木墩河、楼村水、新陂头河）共 38 公里河道开展测绘工作及排口调查工作。

4.2.1.3. 城中村、工业区及小区存量排水管网测绘与评估

（1）对城中村、工业区及小区存量排水管网淤积段采取清淤疏通措施，包含管道封堵、井下抽水、淤泥运输及处理处置等，共计清淤量约 16.7 万方；

（2）城中村存量排水管网测绘与评估（含排水户接驳情况、雨污分流情况、管道缺陷等），共计约 349.07 公里存量管网；

（3）工业区及小区存量排水管网测绘与评估（含排水户接驳情况、雨污分

流情况、管道缺陷等），共计约 1773 公里存量管网。

4.2.1.4. 暗涵（渠）测绘与评估

（1）通过资料收集，数据上报及现场核查方式，对暗涵（渠）进行测绘排查，基本查明暗涵（渠）的分布位置、长度、结构类型、建设时间等基本信息，并通过分析初判隐患等级，建立暗涵（渠）基本信息台账，形成摸查报告；

（2）在全面摸查的基础上，复核摸查相关信息，并详细勘察暗涵（渠）的结构尺寸、结构强度、隐患情况、工程地质等详细信息，出具详勘报告，并依据详勘资料对暗涵（渠）结构进行鉴定评估，判定隐患等级，出具鉴定评估报告；

（3）对暗涵（渠）淤积段采取清淤疏通措施，包含管道封堵、井下抽水、淤泥运输及处理处置等，共计清淤量约 3.9 万方；

（4）对暗涵（渠）开展测绘与评估工作（含排水户接驳情况、雨污分流情况、暗涵（渠）缺陷等），共计约 43 公里。

4.2.1.5. 管道渗漏空洞探测评估

由于管道渗漏引起的塌陷事故在深圳地区越来越多，本次排查测绘对检测出错口、破损较大的管段进行空洞探测，确定空洞范围。

4.2.1.6. 污染源调查

对建成区农贸市场、洗车场、垃圾转运站及美食街等重点面源污染区域进行排查，检测面源污染的分布；监测及分析初期雨水污染组成、来源、负荷等，针对性分析并研究削减对策。

4.2.2 管网整治工程

管网整治工程在管网评估的基础上对 1773km 工业区及小区存量管网、349.07km 城中村存量管网及 43km 暗涵（渠）进行排查整治，要求即查即改，错接乱排工程、隐患修复工程、清淤工程等子项工程同步实施。

其中城中村部分：存量管网共清淤 0.7 万 m^3 ，原位换管 27.9km，管线迁改 8.4km，错接漏排修复 350 处，管道原位修复 3490 处。

工业区及小区存量管网部分：存量管网共清淤 3.5 万 m^3 ，原位换管 141.8km，管线迁改 42.5km，错接漏排修复 1773 处，管道原位修复 17730 处。

管道渗漏空洞修复：对排水系统测绘与评估中发现的管道渗漏空洞问题采取注浆开挖等措施进行修复。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市政竣·通-10
第 页, 共 页

工程名称	光明区存量排水设施提质增效工程（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测绘与评估、勘察设计工程		
单位工程名称	光明区存量排水设施提质增效工程（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清淤工程		
施工单位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
结构类型	管渠清淤工程	工程造价	21215.1248万元
开工日期	2020/7/22	竣工日期	2023/11/2
项目负责人	张杰	项目技术负责人	林涛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核查 2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要求 2 分部。	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9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9 项	验收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 项，符合要求 / 项， 共抽查 / 项，符合要求 /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
4	外观质量检验	共抽查 3 项，符合要求 3 项， 经返修符合要求 0 项	验收合格
5	实体质量检验	共抽查 / 项，符合要求 / 项， 经返修符合要求	/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何洪军

2023年11月2日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郝士伟

2023年11月2日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何洪军

2023年11月2日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曹明会

2023年11月2日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林涛

2023年11月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姓名: 何洪军
注册号: 4105540-2023
有效期至: 至2025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姓名: 郝士伟
注册号: 4400310-
有效期至: 2025.09.21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姓名: 何洪军
注册号: 4105540-2023
有效期至: 至2025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姓名: 曹明会
注册号: 4105540-2023
有效期至: 至2025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姓名: 林涛
注册号: 4105540-2023
有效期至: 至2025年12月

3、技术负责人的类似工程施工业绩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光明区全面消除黑臭水体治理工程（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EPC(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本工程范围为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总面积约 105 平方公里，包括茅洲河 11 条支流水系，84 个小微水体（最终以施工图设计成果数量为准），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支流水系治理工程、小微水体治理工程、暗涵小河流整治工程、初雨调蓄工程、正本清源工程、干支管网完善工程（包括污水主干工程、支管网工程、管网修复工程、清淤工程、易涝点工程、构建修复等）、面源污染治理工程、生态补水工程等。	开工日期：2019-3-29 竣工日期：2022-7-29	已完	合格，获得“2020 年度下半年深圳市优质结构工程”奖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8720180400001001

标段名称: 光明区全面消除黑臭水体治理工程(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EPC(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环境保护和水务局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200268.69万元

中标工期: 648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 陈伟



本工程于 2019-02-04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19-03-19

查验码: 3325956577392731

查验网址: www.szjsjy.com.cn

正本

合同编号:

SWJ20170508

深水合字 2017 年第 280 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合同

(适用于“EPC 工程总承包”模式招标项目)

工程名称: 光明区全面消除黑臭水体治理工程(光明水质
净化厂服务范围) EPC(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承 包 人: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市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其中, 联合体牵头人(全称):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 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项目采用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总承包(EPC)实施等相关事项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 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光明区全面消除黑臭水体治理工程(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光明区全面消除黑臭水体治理工程(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包括支流水系治理、小微水体治理、暗涵小河汉治理、初雨调蓄、干支管网完善、污水厂站拓能(本次 EPC 招标不包括水质净化厂的工程内容)、正本清源、面源污染治理、生态补水, 总投资 226157.95 万元, 详见合同条款“二、工程承包范围(2)建筑安装工程部分”。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以下:

包括但不限于：设计（包括施工图设计、设计变更、竣工图编制、项目实施过程中与设计相关的报批报建及行政主管部门规定完成的各专项论证、评估、评价等工作）、材料设备采购、水土保持服务、工程施工、竣工验收及项目移交等；

对片区内的所有雨污排水系统（包含未纳入河道名录的支流、叉流）进行全面梳理、排查、治理，确保全面消除黑臭水体；

为保证全面消除黑臭水体而需要实施的相关工作；

应由承包人完成的其他工作。

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内容，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1) 设计部分：包括施工图设计、设计变更、竣工图编制、项目实施过程中与设计相关的报批报建及行政主管部门规定完成的各专项论证、评估、评价等工作；

(2) 建筑安装工程部分：

本项目治理范围包括流水系治理、小微水体治理、暗涵小河汊治理、初雨调蓄、干支管网完善、污水厂站拓能（本次 EPC 招标不包括水质净化厂的工程内容）、正本清源、面源污染治理、生态补水等。子项工程规模分别为：

1) 流水系治理任务：治理 9 条流水系，总长 20.36km，治理方案主要为初雨水截流和驳岸整治；

2) 小微水体治理任务：小微沟渠共计 51 条，总长 26.68km，小湖塘共计 26 个，总面积为 18.71 万 m²；

3) 暗涵小河汊治理任务：暗涵小河汊 11 条，总长为 10.45km；

4) 初雨调蓄任务：新建调蓄池 5 个（总容积约 6.1 万 m³）；

5) 干支管网完善任务：干管完善 10.3km，新增支管网 9.86km，整治错接漏排 890 处，隐患修复 1510 处（其中单重隐患点 1338 处，多重隐患点 172 处），管道清淤 820km，清淤量 14.89 万 m³，修复 11848 座雨水检查井，1458 座合流井及 9679 处雨水口，易涝点整治 52 处；

6) 污水厂站拓能任务（本次 EPC 招标不包括水质净化厂的工程内容）：新建一座水质净化厂、新建三座新披头河跨辖区支流治理一体化处理设施；

7) 正本清源改造任务：改造小区一共 30 个，面积一共 151ha；

8) 面源污染防治任务：7 个垃圾临时中转站及 3 个汽修厂；

9) 生态补水任务：主要工程包括一体化加压泵站 2 座，补水管 15.26 公里；

10) 木墩河电力迁改；

11) 管线迁改工程；

12) 水土保持工程。

应由承包单位完成的其他工作。

三、项目设计方案来源

四、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648天。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下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设计计划开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自中标公示完成之日起；

施工计划开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以监理单位下达开工令时间为准；

计划开工日期以2019年3月25日起算；

计划竣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2020年12月31日。

五、质量标准和要求

设计标准和要求(设计文件编制及限额设计目标)：设计成果文件须满足国家、广东省、深圳市有关规范、规定要求，质量标准合格。

工程质量标准和要求(施工质量及项目成效目标)：须满足国家、广东省、深圳市有关规范、规定要求，质量标准合格。

考核目标：2019年12月15日前全面消除本工程范围内的黑臭水体。

a、满足上级有关消除黑臭水体的考核要求

根据黑臭水体考核的要求，本项目涉及的所有小微黑臭水体，工程完工后整治效果须满足上级有关消除黑臭水体的考核要求(黑臭水体定义及标准详见《住房城乡建设部、环境保护部<关于印发城市黑臭水体整治工作指南>的通知》，如上级部门有新考核标准，按较严格者为准)。

b、满足水质验收要求

子项目完工时，发包人将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按照国家相关检测技术标准、规范的规定检测河道断面，以检测结果进行达标考核(参照黑臭水体考核标准)。

六、签约合同价

合同总价（暂定）：人民币（大写）：贰拾亿零贰佰陆拾捌万陆仟玖佰元整（¥2,002,686,900 元）。

其中：

（1）设计费：

人民币（大写）：贰仟陆佰陆拾陆万伍仟壹佰元整（¥26,665,100 元）；

（2）建安工程费（不含专业工程暂估价和暂列金额部分）：

人民币（大写）：壹拾捌亿玖仟捌佰伍拾肆万伍仟肆佰元整（¥1,898,545,400 元）；

（3）设备及工器具购置费（不含专业工程暂估价和暂列金额部分）：

人民币（大写）（¥元）；

（4）专业工程暂估价：

人民币（大写）（¥元）；

（5）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6）其他（水土保持服务费、工程保险费、弃置费、底泥处置费、竣工图编制费）

人民币（大写）：柒仟柒佰肆拾柒万陆仟肆佰元整（¥77,476,400 元）。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合同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发包人要求；

- (5) 合同补充条款;
- (6) 合同专用条款;
- (7) 合同通用条款;
- (8) 双方确认的技术工艺和设计方案;
- (9)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10)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11)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2) 图纸和(或)技术规格书;
- (1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承发包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设计、采购、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相同。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19 年__月__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第三办公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盖章签字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__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执__份, 承包人执__份。

发包人：(公章)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联合体牵头单位：(公章)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755419

地址：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 1019
号万德大厦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518031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胡嘉东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0755-82137777

传真：

传真：0755-82137777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南中路
支行

账号：

账号：44201531000056007375



联合体成员单位: (公章)
上海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王军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4250256419

地址: 上海市杨浦区中山北二路
901 号

邮政编码: 200092

法定代表人: 周军

委托代理人: 谢经保

电话: 021-55009103

传真: 021-55008954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工行上海鞍山路支行

账号: 1001256609004679513



联合体成员单位: (公章)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0001030610685

地址: 天津港保税区跃进路航运服务中心 8 号楼

邮政编码: 300461

法定代表人: 王洪涛

委托代理人: 叶建州

电话: 022-25600500

传真: 022-25600524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天津建行国际航运中心支行

账号: 12001615500050100516

深水合字 2021 年第 1791 号

合同编号:

SWJ-XHGM-2021002

深圳市建设工程 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合同 补充协议一

工程名称: 光明区全面消除黑臭水体治理工程(光明水质
净化厂服务范围)EPC(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承 包 人: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补充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其中, 联合体牵头人(全称):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一、背景情况

由于消黑工程以治理结果为导向, 部分内容实施阶段较立项阶段呈动态变化, 致原发包合同内容与实际施工内容存在差异。为保证原合同文件合法、有效地履行, 根据项目开展的实际情况, 本着事实求是的原则, 经协商报区政府研究, 双方友好达成以下意见:

二、补充协议内容

(一) 补充协议依据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光明区水污染治理 2021 年第九次工作会议纪要》, 以及《光明区全面消除黑臭治理工程(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EPC(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合同文件(编号: swj20190508)

(以下简称: 原合同) 关于“合同文件内容争议: 当合同文件内容含糊不清或相互矛盾, 并且不能依据合同约定的解释顺序阐述清楚时, 由发包人与承包人在不影响本工程正常实

施的情况下协商解决，并达成补充协议予以明确约定”。

（二）补充协议调整内容

目前发包人委托的第三方造价咨询单位对光明区全面消除黑臭水体治理工程（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EPC（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项目确定子项编制的施工图预算建安费按中标下浮率（12%）下浮后暂定金额为¥2081954729.75元（大写：贰拾亿零捌仟壹佰玖拾伍万肆仟柒佰贰拾玖元柒角伍分）。

1. 原合同建安费由原暂定金额¥1898545400元（大写：壹拾捌亿玖仟捌佰伍拾肆万伍仟肆佰元整），调整后暂定金额为¥2081954729.75元（大写：贰拾亿零捌仟壹佰玖拾伍万肆仟柒佰贰拾玖元柒角伍分）。

原合同总价由原暂定金额¥2002686900元（大写：贰拾亿零贰佰陆拾捌万陆仟玖佰元整），调整后暂定金额为¥2186096229.75元（大写：贰拾壹亿捌仟陆佰零玖万陆仟贰佰贰拾玖元柒角伍分）。

2. 对已完成分部验收子项，按原合同中标下浮率计量施工图预算建安费的85%进行支付。

三、其它

本补充协议未尽事宜，均以原合同约定为准。

四、补充协议订立与生效

本协议订立时间：2021年10月19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协议自盖章签字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贰拾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壹拾份，承包人执壹拾份。

发包人：(公章)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联合体牵头单位：(公章)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755419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 1019 号

万德大厦

邮政编码：518031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2137777

传真：0755-82137777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南中路支行

账号：44201531000056007375

联合体成员单位：(公章)

上海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帐号：1001256609004679513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4250256419

地址：上海市杨浦区中山北二路 901 号

邮政编码：200092

法定代表人：张景

委托代理人：

电话：021-55009103

传真：021-55008954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工行上海鞍山路支行

账号：1001256609004679513

联合体成员单位：(公章)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帐号：12001615500050100516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0001030610685

地址：天津港保税区跃进路航运服务中心 8 号楼

邮政编码：300461

法定代表人：王洪涛

委托代理人：

电话：022-25600500

传真：022-25600524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天津建行国际航运中心支行

账号：12001615500050100516

附件二：第三方造价咨询单位预算文件（建安费）

工程预算书

工程名称：光明区全面消除黑臭水体治理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委托单位：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审核单位：深圳市宏华明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咨询类别：预算编制

工程预算价：（大写）贰拾亿零捌仟壹佰玖拾伍万肆仟柒佰玖拾玖元柒角伍分

（小写）¥2081954729.75元

编制单位：深圳市深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资质等级：甲级 编制单位资质证书编号：甲 201444002839

编制人：

钟小媛

注册证书号：100002707



复核人：

朱兆青

注册证书号：

批准人：

郭才明

注册证书号：

编制日期：2021年08月10日



光明区全面消除黑臭水体治理工程（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预算造价汇总表			
序号	单位工程名称	预算金额（已下浮12%）（元）	备注
1	支流水系水质治理工程	446290375.79	
2	小微水体水质治理工程	226582641.36	
3	暗涵小河水水质治理工程	144702764.33	
4	调蓄池及其附属工程	248823576.38	
5	干支管网整治工程	652951045.19	
6	正本清源整治工程（点源整治）	307057122.43	
7	面源污染治理工程	1754904.35	
8	生态补水工程	26066395.44	
9	楼村湿地公园改建工程	89526055.29	
10	楼村湿地公园改建工程生态景观提升	2892405.66	
11	管线迁改工程	106922403.20	
12.1	（1）建安工程费用	2081954729.75	概算建安费用： 215743.80万元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光明区全面消除黑臭水体治理工程（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EPC（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建设单位（公章）：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竣工验收日期：2022 年 7 月 29 日

发出日期：2022 年 8 月 5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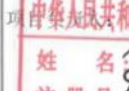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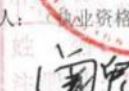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光明区全面消除黑臭水体治理工程 (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 EPC (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工程规模 (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本工程总面积约106平方公里,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支流水系治理工程、小微水体治理工程、暗涵小河流整治工程、正本清源工程、干支管网完善工程、面源污染治理工程、生态补水工程、调蓄池及其附属工程、楼村湿地公园改建工程等。	工程造价 (万元)	2002686900
结构类型	黑臭水体治理	开工日期	2019 年 3 月 29 日
施工许可证号	/	竣工日期	2022 年 7 月 29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深光水开备 (2019) 0007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施工单位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土建)	/
设计单位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 (集团) 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广东华禹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中国电建集团中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项目管理: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EPC牵头方: 深圳水务 (集团) 有限公司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生态补水工程单位工程验收	2021/12/28	/	合格
楼村湿地公园改建工程单位工程验收	2021/9/27	/	合格
正本清源整治工程单位工程验收	2021/9/27	/	合格
干支管网整治工程单位工程验收	2021/9/27	/	合格
调蓄池及其附属工程单位工程验收	2021/4/16	/	合格
面源污染整治工程单位工程验收	2020/8/28	/	合格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开工备案表	深光水开备 (2019) 0007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合同内所有施工内容全部完成并验收通过。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	
	设备安装	/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7月29日	 (公章) 总监:  2022年7月29日	 (公章) 项目经理:  2022年7月29日
	项管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7月2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7月2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7月29日
 姓名:  彬 注册号: 3100001-5029 有效期至: 2022年11月			 姓名:  1 注册号: 3100001-5029 有效期至: 2022年11月

(五)

竣工报告附件：开工备案表

附件 1

光明区水务工程开工备案表

*工程名称	光明区全面消除黑臭水体治理工程（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		项目编号	2018-440309-78-01-719142	
*是否重大项目	☒ 是 ☐ 否		*招标合同标段名称	光明区全面消除黑臭水体治理工程（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EPC（设计采购施工总包）	
*施工合同价（万元）	200268.69		招标项目编号	44038720180400001001	
*招标平台	☒ 市建设工程交易中心（含分中心） ☐ 政府采购中心		项目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项目法人（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地 址	深圳市光明区牛山路与德雅路交汇处公共服务平台 3 楼	
*项目负责人	黄海卡	联系电话	23420295	*联系手机	
*工作联系人	许嘉欣	传真号码		*联系手机	
代建单位（如有时填写）			地 址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联系手机	
工作联系人		传真号码		联系手机	
全过程咨询（项目管理）单位（如有时填写）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	杭州市求是路 8 号公元大厦北楼 11 层	
项目负责人	吉石磊	联系电话	18603805817	联系手机	
工作联系人	戴添新	传真号码	0755-27788290	联系手机	
*质量监督机构	光明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安全监督机构	光明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工程规模	总面积约 106 平方公里		项目总投资（概算金额, 万元）	226157.95	
实际开工日期	2019 年 3 月 29 日		合同工期（天）	648	
*资金性质	☒ 政府投资 ☐ 水务发展专项资金 ☐ 部门预算 ☐ 社会投资	投资比例			
		市级财政	区级财政	水务发展专项资金	部门预算 社会投资
		%	100%	%	% %

工程概况 (工程规模和 主要建设内容)	工程名称: 光明区全面消除黑臭水体治理工程(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光明区全面消除黑臭水体治理工程(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包括支流水系治理、小微水体治理、暗涵小河流治理、初雨调蓄、干支管网完善、污水厂拓能(本次 EPC 招标不包括水质净化厂的工程内容)、正本清源、面源污染管理、生态补水, 总投资 226157.95 万元, 详见合同条款“二、工程承包范围(2)建筑安装工程部分”。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可行性研究、 初步设计及立 项批复文件	项目立项文号: 深光发财(2018)1042 号 可研批复文号: 深光发财(2019)201 号 概算批复文号: 深光发财(2019)211 号 初步设计批复文号: 深光发财(2019)211 号
施工图 审查情况	深水咨询审 SL2019091、SSSC19091702-SZ083
征地拆迁 工作完成情况	承诺: 征地拆迁工作能够满足主体工程开工需要。
*工程意外 伤害保险情况	承诺: 已依法办理工程意外伤害保险, 保险单号是: <u>PGGC201931090008000056</u> 。
*工伤保险情况	承诺: 已依法为职工办理工伤保险, 保险单号是: <u>PGGC201931090008000056</u> 。

*劳务工资保证金和“两制”落实情况	承诺：1、已依规办理了本工程的劳务工资支付保证金，保证金采取 ☐ 银行保函/ ☐ 保险机构保单保函/ ☐ 建设单位担保，保函号是：191206100000314； 2、已依规办理劳务工资支付分账专户，银行专户账号是：44250100003000001841； 3、本工程建设所需劳务工全部按规定签订劳动合同（协议）； 4、其他相关情况承诺：			
质量安全保障措施落实情况	承诺： 在申请办理本工程开工备案手续时，在其他条件符合水务工程开工条件的情况下，为进一步加强本工程质量安全管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五章“建筑安全生产管理”、第六章“建筑工程质量管理”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以及《关于加强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化管理的若干规定》（深建规〔2018〕5号）等有关要求，谨在此就下列材料备齐并存放于施工现场备查情况作出以下承诺： ☒ （一）满足主体工程施工需要的施工详图； ☒ （二）经施工企业技术负责人、项目经理、项目总监签字认可的施工组织设计文件； ☒ （三）危大工程清单（如有时应提供，施工过程中应视实际情况及时更新）； ☒ （四）深基坑（高边坡）工程、矿山法地下暗挖工程（如有时）的施工图纸、设计计算书、施工方案、地质勘察报告、专家审查意见（设计方案和施工方案）以及周围建筑的调查资料（如有时应提供，施工过程中应视实际情况及时更新）； ☒ （五）按工程进度编制的专项施工方案、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工程的安全专项施工方案和专家论证审查意见（如有时应提供，施工过程中应视实际情况及时更新）； ☒ （六）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支付计划； ☒ （七）建设质量六方责任主体（即：建设、勘察、设计、监理、施工、质量检测单位）法定代表人按规定就本单位在本工程的项目负责人签署的 授权书 ，以及经建设质量六方责任主体法定代表人授权的项目负责人签署的 项目质量终身责任承诺书 ； ☒ （八）承诺聘请正规土石方运输单位，备齐土石方运输合同于施工现场备查； ☒ （九）地下管线查询结果（由市城建档案馆或地下管线产权单位出具），如施工现场有燃气管道设施等地下管线的，则应有《施工现场燃气管道设施保护协议》等相关协议及安全保护措施； ☐ （十）地铁规划控制区域内的建设工程，提交地铁公司出具的同意建设的文件； ☐ （十一）其他事项：			
其他应说明的情况				
相关参建单位基本信息				
勘察单位	单位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原：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地 址	深圳市罗湖区宝安南路 3097 号 洪涛大厦 12 楼
	资质等级	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	资质证书号	B144055465
	法定代表人	朱闻博	联系电话	0755-25595681

	项目 负责人	*姓名	何光海	联系电话	
		*联系手机		传真号码	0755-25890439
		*执业注册号	AY084400537		
设计 单 位	单位名称		上海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	上海市杨浦区中山北二路 901 号
	资质等级		工程设计综合甲级	资质证书号	A131000017
	法定代表人		周军	联系电话	021-55008103
	项目 负责人	姓名	王彬	联系电话	021-55000695
		联系手机		传真号码	
		执业注册号	CS103100141		
施工 图 设 计 文 件 审 查 机 构	单位名称		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深圳市罗湖区延芳路 63 号深水楼
	资质等级			资质证书号	深水建〔2018〕747 号
	法定代表人		黄琼	联系电话	0755-22385966
	项目 负责人	姓名	林钢鹏	联系电话	0755-22385947
		联系手机		传真号码	0755-22385900
施工 图 设 计 文 件 审 查 机 构	单位名称		深圳市市政工程咨询中心有限公司	地 址	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建艺大厦 17 楼
	资质等级		一类	资质证书号	19072
	法定代表人		熊咏梅	联系电话	0755-83787881
	项目 负责人	姓名	李贻琦	联系电话	0755-83788418
		联系手机	15081888115	传真号码	0755-83786819
监 理 单 位	单位名称		广东华禹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清辉路 7 号
	资质等级		甲级	资质证书号	甲 190544000829
	法定代表人		钟朝栋	联系电话	13828823031
	总监	*执业注册号	44006282		
		*姓名	叶明	联系电话	
		*联系手机		传真号码	

*现场监理机构人员基本情况 (根据投标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监理机构成员情况填写)					
序号	姓名	专业	职称	岗位	证书号 (已实行执业资格制度的岗位, 应填写注册证号)
1	罗方锋	水利水电工程建筑	高工	总监代表	A20180199
2	李宁	市政公用/水利水电	高工	总监代表	JLG2006210088
3	史连春	市政工程	高工	总监代表	A20180198
4	陈刚	市政水利工程	助工	监理工程师	B20191201
5	王利荣	水利工程	高工	监理工程师	JLG2012440453
6	杨仁兵	工民建	工程师	监理工程师	B20180728

施 工 单 位	单位名称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地 址	天津港保税区跃进路航运服务中心 8#楼
	资质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资质证书号	D112020684
	法定代表人		王洪涛		联系电话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号		(津) JZ 安许证字[2007]CT0001666	
	企业技术负责人				联系电话	
	项目 经理	*姓 名	陈伟		联系电话	
		*联系手机	15202285623		传真号码	
		*执业注册号	00036164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证书号	
	*项目技术负责人	高长生		联系电话		
	*专职安全员	柴越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号	津建安 C3[2018]0000291	
*质检员	张春辉		职称证或执业资格证书号	项 2121252574		
现场施工项目管理机构其他人员基本情况 (根据投标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施工项目部管理机构成员情况填写)						
序号	姓名	专业	职称	岗位	证书号 (已实行执业资格制度的岗位, 应填写注册证号)	
1	王海涛	工程质量	高工	/	2150806	

质量检测单位 (施工方委托)	单位名称	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地 址	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鹭湖社区龙华区高新园区多彩科技城 1
	资质等级	水利、建设		资质证书号	水质检资字第 20160030
	法定代表人	吴文鑫		联系电话	
	项目负责人	姓 名	路海宁	联系电话	
		联系手机		传真号码	
质量检测单位 (建设方委托)	单位名称	中国电建集团中南院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地 址	长沙市雨花区香樟东路 16 号
	资质等级	测绘甲级		资质证书号	161801060622
	法定代表人	冯树荣		联系电话	
	项目负责人	姓 名	杨康	联系电话	
		联系手机		传真号码	
第三方安全监测单位	单位名称	中国电建集团中南院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地 址	长沙市雨花区香樟东路 16 号
	资质等级	工程测量甲级		资质证书号	甲测资字 4300272
	法定代表人	冯树荣		联系电话	
	项目负责人	姓名	冯立	联系电话	
		联系手机	18610282058	传真号码	
地下管线工程 第三方竣工测量单位	单位名称			地 址	
	资质等级			资质证书号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项目负责人	姓名		联系电话	
		联系手机		传真号码	

项目法人（建设单位）承诺：

1. 本工程具备开工条件，我单位已同意其于 2019 年 3 月 29 日开工；
2. 填写的参建单位项目负责人信息与中标的项目负责人信息一致；
3. 本表填写内容真实、准确，现承诺如有任何虚假或审查不严引致相关责任，均由我单位承担。

法定代表人：

（盖公章）

2019年10月25日

以下内容由备案部门填写

备案
情况

经办人：

（盖章）

年 月 日

备案号

注：本表一式四份，备案后项目建设单位留存两份，备案部门留存一份，备案部门转交监督机构一份。

4、其他

格式: MH102R01A



中国船级社质量认证有限公司
CHINA CLASSIFICATION SOCIETY CERTIFICATION CO., LTD.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QUALITY MANAGEMENT SYSTEM CERTIFICATE

编号: No. 00522Q4264R8M

兹证明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注册/运营地址: 天津港保税区跃进路航运服务中心8#楼 邮编: 30046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0001030610685)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Quality Management System (QMS) of

CCCC FIRST HARBOR ENGINEERING COMPANY LTD.
(Registered/Operation Add: BUILDING No.8, SHIPPING SERVICES CENTER, YUEJIN ROAD, TIANJIN
PORT BONDED ZONE, 300461, P.R.CHINA; Uniform Code of Social Credit: 911200001030610685)

建立的质量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19001-2016/ISO9001:2015.**
has been found to conform to standard: **GB/T19001-2016/ISO9001:2015.**

本证书对下述范围的质量管理体系有效: ***水运行业工程设计甲级*。**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to the following scope for QMS: ***GRADE A FOR WATERWAY
TRANSPORTATION ENGINEERING DESIGN*.**

上一认证周期截止时间: 2022 年 11 月 29 日/Last cycle Deadline: 29 November 2022
再认证审核时间: 2022 年 10 月 24 日-2022 年 10 月 28 日/Recertification audit time: 24 October 2022-28 October 2022

本证书有效期至: **2025 年 11 月 29 日。**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until: **29 November 20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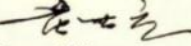
注: 本证书覆盖的多场所见附件。 Note: See the details of sites in the appendix.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05-M



发证日期: 2022 年 11 月 24 日
Issued on: 24 November 2022.

签 发: 
Issued by: **Huang Shiyuan**

本证书按照中国船级社质量认证有限公司认证规范及有关规定颁发, 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符合此证书为继续有效, 当本证书到期证书附件时, 则附件必须与主证书同时使用。每一张证书(含附件)均须有本公司盖章方可生效, 任何单位或个人均不得复制或篡改本证书的内容, 若某方对附带的证书的真实性有疑问时, 可向本公司咨询, 本证书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上查询。

This Certificate is issued pursuant to China Classification Society Certification Co., Ltd./CCSC's Rules for System Certification and related procedures. This certificate continues to be valid only by passing the periodic supervision. When the certificate expires or is superseded, all the appendices together with the certificate are taken as a whole and shall be used simultaneously. No certificate page is valid without bearing the stamp of CCSC. Any part of the certificate including the appendices can not be extracted or altered by any unit or individual in any form. Related parties who about the authenticity of the certificate may consult with CCSC. The information of this certificate can be inquired through the official website of Certifier and Accreditation Administration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www.cnca.gov.cn).

中国船级社质量认证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东路40号 100006 / No.40 Dong Huang Cheng Gei Nan Jie, Beijing, 100006, China 电话 / Tel: +861056313400 网站 / Website: www.ccsa-c.com



格式: MH102R02

中国船级社质量认证有限公司
CHINA CLASSIFICATION SOCIETY CERTIFICATION CO., LTD.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ENVIRONMENTAL MANAGEMENT SYSTEM CERTIFICATE

编号: No. **00522E4265R6M**

兹证明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注册/运营地址: 天津港保税区跃进路航运服务中心8#楼 邮编: 300461)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Environmental Management System (EMS) of

CCCC FIRST HARBOR ENGINEERING COMPANY LTD.

(Registered/Operation Add: BUILDING No.8, SHIPPING SERVICES CENTER, YUEJIN ROAD, TIANJIN PORT BONDED ZONE, 300461, P.R.CHINA)

建立的环境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24001-2016/ISO14001:2015.**
has been found to conform to standard: **GB/T24001-2016/ISO14001:2015.**

本证书对下述范围的环境管理体系有效: *港口与航道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铁路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桥梁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壹级、隧道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公路交通工程(公路安全设施分项)专业承包贰级、水运行业工程设计甲级*。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to the following scope for EMS: *SPECIAL GRADE GENERAL CONTRACTOR FOR PORT AND WATERWAY ENGINEERING CONSTRUCTION, SPECIAL GRADE GENERAL CONTRACTOR FOR HIGHWAY ENGINEERING CONSTRUCTION, GRADE I GENERAL CONTRACTOR FOR BUILDING ENGINEERING CONSTRUCTION, GRADE I GENERAL CONTRACTOR FOR MUNICIPAL AND PUBLIC ENGINEERING CONSTRUCTION, GRADE I GENERAL CONTRACTOR FOR MECHANICAL AND ELECTRICAL INSTALLATION CONSTRUCTION, GRADE II GENERAL CONTRACTOR FOR RAILWAY ENGINEERING CONSTRUCTION, GRADE I SPECIALTY CONTRACTOR FOR BRIDGE ENGINEERING CONSTRUCTION, GRADE I SPECIALTY CONTRACTOR FOR HIGHWAY PAVEMENT ENGINEERING CONSTRUCTION, GRADE I SPECIALTY CONTRACTOR FOR HIGHWAY SUBGRADE ENGINEERING CONSTRUCTION, GRADE I SPECIALTY CONTRACTOR FOR FOUNDATION ENGINEERING CONSTRUCTION, GRADE II SPECIALTY CONTRACTOR FOR TUNNEL ENGINEERING CONSTRUCTION, GRADE II SPECIALTY CONTRACTOR FOR HIGHWAY TRAFFIC ENGINEERING CONSTRUCTION (BRANCH OF HIGHWAY SAFETY FACILITIES), GRADE A FOR WATERWAY TRANSPORTATION ENGINEERING DESIGN*.

上一认证周期截止时间: 2022 年 11 月 29 日/Last cycle Deadline: 29 November 2022

再认证审核时间: 2022 年 10 月 24 日-2022 年 10 月 28 日/Recertification audit time: 24 October 2022-28 October 2022

本证书有效期至: **2025 年 11 月 29 日。**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until: **29 November 2025.**

注: 本证书覆盖的多场所见附件。Note: See the details of sites in the appendix.



EMS



中国认可
国际认可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05-M

发证日期: **2022 年 11 月 24 日。**

Issued on: **24 November 2022.**

签 发:

Issued by: **Huang Shiyuan**



本证书根据中国船级社质量认证有限公司认证规范及有关规定颁发。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符合此证书为继续有效。当本证书包括证书附件时, 附件必须与主证书同时使用。每一页证书(含附件)均须有本公司盖章方可生效。任何单位或个人均不得伪造或篡改本证书的内容。在各方对所持证书的真实性负责时, 可以向获证组织咨询。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上查询。

This Certificate is issued pursuant to China Classification Society Certification Co., Ltd. (CCSC) Rules for Systems Certification and related procedures. This certificate continues to be valid only by passing the periodic supervision. When the certificate consists of appendices, all the appendices together with the certificate are taken as a whole and shall be used simultaneously. No certificate page is valid without bearing the stamp of CCSC. Any part of the certificate including the appendices can not be removed or changed by any unit or individual in any form. Issued parties who are responsible for the authenticity of the certificate may consult with CCSC. The information of this certificate can be queried through the official website of Certification and Accreditation Administration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www.cnca.gov.cn).

中国船级社质量认证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内大街 40 号 100006 / No.40 Dongzhengmen Chongmen Nan Jie, Beijing, 100006, China 电话: Tel. +8610156113400 网址: Website: www.ccscc.com



格式: MI1102R03

中国船级社质量认证有限公司
CHINA CLASSIFICATION SOCIETY CERTIFICATION CO., LTD.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OCCUPATIONAL HEALTH AND SAFETY MANAGEMENT SYSTEM CERTIFICATE

编号: No. **00522S4266R6M**

兹证明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注册/运营地址: 天津港保税区跃进路航运服务中心8#楼 邮编: 300461)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Occupational Health and Safety Management System (OHSMS) of

CCCC FIRST HARBOR ENGINEERING COMPANY LTD.

(Registered/Operation Add: BUILDING No.8, SHIPPING SERVICES CENTER, YUEJIN ROAD, TIANJIN PORT BONDED ZONE, 300461, P.R.CHINA)

建立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45001-2020/ISO45001:2018.**

has been found to conform to standard: **GB/T45001-2020/ISO45001:2018.**

本证书对下述范围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有效: *港口与航道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铁路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桥梁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壹级、隧道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公路交通工程(公路安全设施分项)工程专业承包贰级、水运行业工程设计甲级*。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to the following scope for OHSMS: *SPECIAL GRADE GENERAL CONTRACTOR FOR PORT AND WATERWAY ENGINEERING CONSTRUCTION, SPECIAL GRADE GENERAL CONTRACTOR FOR HIGHWAY ENGINEERING CONSTRUCTION, GRADE I GENERAL CONTRACTOR FOR BUILDING ENGINEERING CONSTRUCTION, GRADE I GENERAL CONTRACTOR FOR MUNICIPAL AND PUBLIC ENGINEERING CONSTRUCTION, GRADE I GENERAL CONTRACTOR FOR MECHANICAL AND ELECTRICAL INSTALLATION CONSTRUCTION, GRADE II GENERAL CONTRACTOR FOR RAILWAY ENGINEERING CONSTRUCTION, GRADE I SPECIALTY CONTRACTOR FOR BRIDGE ENGINEERING CONSTRUCTION, GRADE I SPECIALTY CONTRACTOR FOR HIGHWAY PAVEMENT ENGINEERING CONSTRUCTION, GRADE I SPECIALTY CONTRACTOR FOR HIGHWAY SUBGRADE ENGINEERING CONSTRUCTION, GRADE I SPECIALTY CONTRACTOR FOR FOUNDATION ENGINEERING CONSTRUCTION, GRADE II SPECIALTY CONTRACTOR FOR TUNNEL ENGINEERING CONSTRUCTION, GRADE II SPECIALTY CONTRACTOR FOR HIGHWAY TRAFFIC ENGINEERING CONSTRUCTION (BRANCH OF HIGHWAY SAFETY FACILITIES), GRADE A FOR WATERWAY TRANSPORTATION ENGINEERING DESIGN*.

上一认证周期截止时间: 2022 年 11 月 29 日/Last cycle Deadline: 29 November 2022

再认证审核时间: 2022 年 10 月 24 日-2022 年 10 月 28 日/Recertification audit time: 24 October 2022-28 October 2022

本证书有效期至: **2025 年 11 月 29 日.**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until: **29 November 2025.**

注: 本证书覆盖的多场所见附件。Note: See the details of sites in the appendix.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05-M



发证日期: **2022 年 11 月 24 日.**

Issued on: **24 November 2022.**

签 发:
Issued by: **Huang Shiyuan**

本证书按照中国船级社质量认证有限公司认证规则及有关规定颁发, 持证单位应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符合认证证书的有效性。当本证书到期时, 到期时请持本证书向发证机构申请换证。本证书的有效性依赖于获证单位对认证标准的符合性。获证单位应确保其符合认证标准的要求, 并接受发证机构的监督审核。本证书的有效性依赖于获证单位对认证标准的符合性。获证单位应确保其符合认证标准的要求, 并接受发证机构的监督审核。

This Certificate is issued pursuant to China Classification Society Certification Co., Ltd. (CCSC) Rules for System Certification and related procedures. This certificate continues to be valid only by passing the periodic supervision. When the certificate expires, the certificate holder should apply for renewal to the issuing institution. The validity of this certificate depends on the conformity of the certificate holder with the requirements of the certification standard. The certificate holder should ensure its conformity with the requirements of the certification standard and accept the supervision audit of the issuing institution. The validity of this certificate depends on the conformity of the certificate holder with the requirements of the certification standard. The certificate holder should ensure its conformity with the requirements of the certification standard and accept the supervision audit of the issuing institution.

中国船级社质量认证有限公司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 40 号 100006 / No. 40 Dong Huang Cheng Guo Nan Jie, Beijing, 100006, China 电话 / Tel: +8610-58311400 网址 / Website: www.ccs-c.com



企业信用等级证书

CERTIFICATE OF ENTERPRISE CREDIT GRADE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结果为 AAA
特发此证。

对你公司的信用状况进行了评价,

证书编号: ZSQX-2022-F111-00182
Certificate Number
颁发日期: 2022-10-14
Date of Issue
有效期至: 2025-10-13
Date of Expiry
查询网址: www.cacem.com.cn
Enquiring Website

证书说明: Notes:

- 1、企业信用等级自评定之日起有效期为三年。
The enterprise credit grade is valid for 3 years starting from the date of issue.
- 2、企业信用等级实行年度审核制度, 审核通过可继续使用; 信用状况发生变化的, 需重新评定信用等级并更换证书。
The credit grade should be annual-examined, and it's available if the credit has been approved. If the credit status has changed, the credit grade should be re-evaluated and the certificate should be changed.
- 3、本证书只证明企业在有效期内的信用状况, 不作他用。
The certificate is only used to prove the credit status in the period of validity.
- 4、本证书不得涂改、转借。
Modifications or use by any other person is not allowed.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方）的施工主要负责人 A 类证

建筑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津建安A（2022）0336558	
姓 名：	万军杰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68年02月18日
企 业 名 称：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职 务：	总经理（总裁）
初次领证日期：	2022年11月04日
有 效 期：	2022年11月04日 至 2025年11月04日
	发证机关：天津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发证日期：2023年01月04日
审批专用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方）的施工主要负责人 A 类证

建筑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A (2016) 0904920	
姓 名:	阳凤萍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78年01月12日
企 业 名 称:	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法定代表人
初次领证日期:	2016年10月21日
有 效 期:	2022年11月01日 至 2025年10月20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1年07月1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